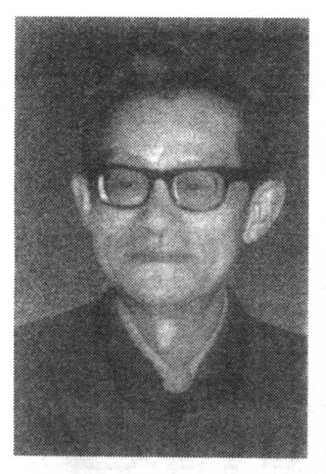
作 者 简 介



方诗铭　1919年9月生于四川省成都市。1945年毕业于齐鲁大学历史系，师从顾颉刚、陈寅恪、钱穆等史学大师。曾任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所长、名誉所长，兼任《史林》主编等。长期从事中国中古史研究。主要著作及古籍整理成果有：《上海小刀会起义》(1965年)、《古本竹书纪年辑证》(1981年，合著)、《冥报记·广异记》辑校(1992年)、《曹操·袁绍·黄巾》(1996年)。主要论文有：《释"秦胡"——读新出居延汉简"甲渠言部更毋作使属国秦胡卢水士民书"札记》(1979年)、《孙坚军事力量的形成壮大及其争夺荆豫两州的战争》(1990年)、《黄巾起义先驱与巫及原始道教的关系》(1993年)、《从士兵来源看曹操军事力量的发展及衰落》(1993年)、《释"张角李弘毒流汉季"——"李家道"与汉晋南北朝的李弘起义》(1995年)、《关于汉晋琅玡诸葛氏的"族姓"问题——论诸葛亮与刘备的政治结合》(1999年)等。

前记

所谓“三国”，是指曹操开创的魏国、刘备开创的蜀国，以及孙权开创的吴国。一般认为，三国时期是从建安元年起算的。以这一年作为标志的原因是，曹操将东汉的末代皇帝——汉献帝，从“白波贼”手里夺过来，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逐渐成为当时最大的割据势力。这时，不但曹操没有称为魏王，刘备还是一名不为人知的小人物，孙权更说不上了。三国鼎立那是后来的事。

由于这是一个风云变幻、英雄辈出的时代，不但晋朝的陈寿撰写了著名史书《三国志》，到了南朝的刘宋，由于《三国志》相当简略，而且“多为时讳”，对当时统治者隐讳粉饰的地方很多，有的地方还彼此矛盾，史学家裴松之就杂采当时或此后的史籍，详尽地为《三国志》作注，实际是作了大量的补充和纠正。如果说，没有裴松之的注，仅有《三国志》一书，那么，后代的人们将无从翔实地了解这个群星灿烂的时代。

这个时代是太丰富多彩了，不但后来的士大夫，即便是民间也流行

过许多关于“三国”，特别是这个时代英雄们的故事。宋朝“说话人”中属于“讲史”一派的就有所谓“说三分”，即讲说三国时期的历史故事，有如现在的“平话”，说大书。元朝至治年间刊行的《三国志平话》，即是那时“说三分”的脚本，《三国志通俗演义》是后来出现的著名长篇历史小说。

清代学者章学诚《丙辰札记》说：“《三国演义》则七分实事，三分虚构，以致观者往往为所惑乱。”尽管这个评价是对的，但这部历史小说实在深入人心，即使他老先生自己作的诗中也用过《三国演义》的典故。

《三国演义》是在民间“说三分”的基础上，经过知识分子多少年不断加工修改而成的。但“通俗演义”终究是通俗演义，是否有人能够写出一部符合历史真实的新的《三国演义》呢？顾颉刚先生就这样设想过。但这个工程实在太大了，恐怕很难实现，因而我有了另一设想，将《演义》上的这些英雄人物，根据现存史料逐个还他们的本来面目。从1986年开始，在其他工作之余，即以人物为中心，以散论的形式，连续写成论文或札记，迄今为止已积累了若干篇，有的发表过。现将这些长长短短的散论汇为一集，即题为《三国人物散论》。

最后还有一点需要说明，《散论》是从董卓开始的，他似乎不能算作三国时期的人物，但陈寿《三国志》中，除皇帝后妃外，第一篇即是《董卓传》，这里不过姑从其例而已。

方诗铭

目录

（一）董卓兴起于“边鄙”的凉州

首先，从董卓的家族说起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董）卓父君雅，由微官为颍川纶氏尉。有三子：长子擢，字孟高，早卒；次即卓；卓弟旻，字叔颖。”董卓的父亲以微官担任过颍川郡的纶氏县尉，是掌握缉捕“盗贼”的武官。董君雅既是武职人员，必然长于骑射，这和他的籍贯是凉州的陇西临洮分不开的。

当时，凉州是一个特殊地区。《后汉书·陈龟传》说：“今西州边鄙，土地瘠埆，鞍马为居，射猎为业，男寡耕稼之利，女乏机杼之饶。守塞候望，悬命锋镝，闻急长驱，去不图反。”所谓“西州”即指凉州。同书《虞诩传》说：“谚曰：‘关西出将，关东出相。’观其习兵壮勇，实过余州。今羌胡所以不敢入据三辅，为心腹之害者，以凉州在后故也。”仅从这两条史料来看，在当时与“羌胡”长期战争的情况下，加以“关西出将”的传统，从而形成凉州这个地区的特点。“鞍马为居，射猎为业，男寡耕稼之利，女乏机杼之饶”，内地男耕女织的生活，对这里来说，几乎是很难想象

的。当然，“土地瘠埆”的自然条件，是出现这种现象的根本原因。凉州的地理因素，加上东汉末年的长期战乱，必然孕育长于骑射、以鞍马生活为主的杰出人物，董卓即是其中的典型。

董卓长期生活在这个特殊地区，与“羌胡”杂处，而且被人们视为“羌胡之种”(《后汉书·列女传》)，很可能，其母即非汉族。在这种“边鄙”环境中，培育了董卓的才能。“卓有才武，膂力少比，双带两鞬，左右驰射。”这是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对其才武的描述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作“膂力过人，双带两鞬，左右驰射”，李贤注引《方言》说：“所以藏箭谓之‘服’，藏弓谓之‘鞬’。”即是说，身负两弓、骑马奔驰之际，董卓能够左右张弓射箭，说明其力量之强和骑术之精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又说：“(董)卓少好侠，尝游羌中，尽与诸豪帅相结。”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以此为基础，增加了“以健侠知名”、“为羌胡所畏”两句。说明董卓不但是一名游侠之士，而且以此著称，在当地具有相当高的知名度，并为“羌胡”所畏惧。又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献帝起居注》说：“(李)傕边鄙之人，习于夷风。”李傕是此后董卓手下的大将之一。如前所说，凉州被当时人们看作“边鄙”，李傕是凉州北地郡人，因而被称为“边鄙之人”，含有轻蔑之意。至于为什么加以轻蔑，十分明显，即是因为“习于夷风”，长期与“羌胡”杂居，对内地的传统文化格格不入，属于低文化层人物。李傕如此，董卓也应该如此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吴书》说：“郡召(董)卓为吏，使监领盗贼。胡尝出钞，多虏民人，凉州刺史成就辟卓为从事，使领兵骑讨捕，大破之，斩获千计。”这里的“郡”，所指当然是董卓的家乡陇西郡。从担任郡吏到州吏，不是“监领盗贼”，就是“领兵骑讨捕”，都是武职，这和董卓的“才武”分不开的，郡太守和州刺史所欣赏的，当然也是他的“才武”。

在凉州，董卓担任过“兵马掾”，由于这个职务对此后的军事生涯具有密切关系，这里有必要作较详的考察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(董卓)

为(凉)州兵马掾,常徼守塞下。"关于东汉时期州一级兵马掾一职,有关史籍没有具体记载。但在《后汉书》中却有三条关于郡的兵马掾的史料。其一见《东夷传》:"(句骊)复与辽东鲜卑八千余人攻辽队,杀略吏人。(辽东太守)蔡讽等追击于新昌,战殁,功曹耿耗、兵曹掾龙端、兵马掾公孙酺以身捍讽,俱没于陈,死者百余人。"其二见《乌桓鲜卑传》:"延平元年,鲜卑复寇渔阳,太守张显率数百人出塞追之,兵马掾严授谏曰:'前道险阻,贼势难量,宜且结营,先令轻骑侦视之。'显意甚锐,怒欲斩之。因复进兵,遇虏伏发,士卒悉走,唯(严)授力战,身被十创,手杀数人而死。"其三见《刘茂传》:"延平中,鲜卑数百余骑寇渔阳,太守张显率吏士追出塞,遥望虏营烟火,急趣之。兵马掾严授虑有伏兵,苦谏止,不听。(张)显促令进,(严)授不获已,前战,伏兵发,授身被十创,殁于阵。"这三条史料所叙述的,一条在辽东郡,另两条所记是同一事,在渔阳郡,都属于当时的边郡,说明"兵马掾"一职应该专设在与少数民族邻接的地区,任务是作战时参与策画,并身临前线,交锋对阵,这是边郡的重要武职。州一级的"兵马掾",其职责应该与郡相同。在这个职位上,董卓不但以他的"才武"徼守塞下,投身战斗,而且协助刺史参与谋画。作为此后的将军和统帅,凉州兵马掾任上的这一段经历,对董卓来说,应该是一次重要的锻炼。

在凉州,董卓可以充任州郡吏,按照其时惯例,应该属于当地豪族。

(二)"安危定倾"

汉桓帝末年,董卓以"六郡良家子为羽林郎,从中郎将张奂为军司马,共击汉阳叛羌,破之"(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)。什么是"六郡良家子",因为涉及到董卓的出身和此后的发展,这里有必要加以说明。《汉书·地理志》说:"天水、陇西山多林木,民以板为室屋。及安定、北地、上郡、西河,皆迫近戎狄,修习战备,高上气力,以射猎为先。……汉兴,六郡良家子选给羽林、期门,以材力为官,名将多出焉。"这里颇为生动的描述了这一地区的特点。从当时的行政区划来说,天水、陇西、安定、北地四郡属于凉州,上郡、西河两郡属于并州;但是,以自然条件、民风材力而论,六郡完全相同,并不因为分属两州而有所差异。从西汉开始,就从并、凉两州的六郡"良家子"中,选拔"期门"、"羽林",即皇帝的卫士。这个地区的人们"修习战备,高上气力",这仅是条件之一;此外,还有一个重要条件——"良家子",他们必须出身"良家"。据《汉书·地理志》注引如淳的解释,即"医、商贾、百工不得豫也"。再据《史记·李将军列传》

索隐:“如淳云:‘(良家子)非医巫、商贾、百工也。’”汉代将“医巫”、“商贾”、“百工”的人家认为非“良家”,其子弟也不能作为“良家子”,反之,凡是非上列人家的子弟,即所谓“良家子”。董卓的父亲担任过纶氏的县尉,董卓本人也担任过凉州的州郡吏,当然可以具备入选的条件,成为“期门”、“羽林”。董卓由凉州边鄙之地来到京师洛阳,同时,“六郡良家子”又是名将出身的最好途径,赵充国、甘延寿即是如此(参看钱文子《补汉兵志》)。对董卓来说,这是一生中的重大转折。从此,他逐渐参与东汉政府的军事行动,取得高位,并拥有一支精锐的凉州部队。

董卓是如何建立并发展他的军事力量的。

如上所说,在京师洛阳得到中郎将张奂推荐,董卓回到凉州,以军司马职位参加了对羌族的战争。张奂是董卓的同乡。《后汉书·张奂传》说:“张奂字然明,敦煌渊泉人也。父惇,为汉阳太守。”张奂是敦煌郡人,其父张惇又曾任汉阳太守,敦煌、汉阳两郡都属于凉州,说明父子两人在凉州具有较高威望。张奂所以推荐董卓,是欣赏他的“才武”,以及在凉州的知名度。由凉州到京师洛阳,对董卓来说,是一个重大转折;由洛阳再回到凉州,这又是一个重大转折。原因很简单,脱离凉州这个土生土著之地,董卓要发展他的军事力量,是十分困难的。

《后汉书·张奂传》说:“永康元年春,东羌、先零五六千骑寇关中,围祋翊,掠云阳。夏,复攻没两营,杀千余人。冬,羌岸尾、摩蟞等胁同种复钞三辅。(张)奂遣司马尹端、董卓并击,大破之,斩其酋豪,首虏万余人,三州清定。”在这次对羌族的战争中,董卓显示了他的军事才能。战争结束后,董卓“拜郎中,赐缣九千匹。卓曰:‘为者则己,有者则士。’乃悉分与吏兵,无所留”。为《后汉书》作注的李贤说:“为功者虽己,共有者乃士。”即是说,董卓认为自己虽有指挥之功,但作战还是要依靠战士,因此,将赏赐的九千匹缣毫无保留的分给吏卒。十分明显,仅据这个事例,说明董卓不但“才武”,而且具有大将或统帅的风度和才能。董卓所以能够组成以他为首的凉州军事集团,并控制东汉政府,原因即在

于此。

据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,在张奂领导下击破并、凉两州的羌族后,董卓"稍迁西域戊己校尉,坐事免。后为并州刺史、河东太守。中平元年,拜东中郎将,持节,代卢植击张角于下曲阳,军败,抵罪"。除镇压黄巾起义失败,又见于《后汉书》的《灵帝纪》、《皇甫嵩传》外,在并州刺史、河东太守任上,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"(董)卓数讨羌胡,前后百余战。"说明其主要任务仍是对付"羌胡"。尽管没有离开过战场,董卓却再次离开了凉州,不在凉州,即是脱离发展的土壤,特别是武装力量的发展。但是,当镇压黄巾起义失败抵罪之后,幸运却降临到董卓身上,不但得以回到凉州,重新组织军队,而且迅速发展,成为举足轻重的人物。

董卓军败抵罪在中平元年,就在这年冬天,凉州再度燃烧起反抗东汉政府的烽火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(中平元年)其冬,北地先零羌及枹罕河关群盗反叛,遂共立湟中义从胡北宫伯玉、李文侯为将军,杀护羌校尉泠征。伯玉等乃劫致金城人边章、韩遂,使专任军政,共杀金城太守陈懿,攻烧州郡。明年春,将数万骑入寇三辅,侵逼园陵,托诛宦官为名。"这是一次规模巨大的"羌胡"起兵,东汉政府派左车骑将军皇甫嵩率军前往镇压。董卓就在同时被任为中郎将,作为皇甫嵩的副手,因而得以再次回到凉州。

皇甫嵩是凉州安定郡人,据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,他是"兵动若神,谋不再计"的杰出将帅。"本朝失败,天下倒悬,能安危定倾者,唯大人(皇甫嵩)与董卓耳。"这是皇甫郦对其叔皇甫嵩说的。说明这时董卓的地位已经和名将皇甫嵩相等,被人们视为可以安定这个战乱时代的杰出人物。由于皇甫嵩对宦官集团的憎恨,被中常侍张让诬陷为"连战无功,所费者多",被征还并遭到处分。这是董卓与皇甫嵩的第一次合作。其间,董卓还以破虏将军名义,在司空张温统率下继续在凉州对边章、韩遂作战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(中平)五年,(王国)围陈仓,乃拜

(董)卓前将军,与左将军皇甫嵩击破之。"这是中平五年董卓与皇甫嵩的第二次合作。

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:"初,(董)卓为前将军,(皇甫)嵩为左将军,俱征边章、韩遂,争雄。"两雄不并立,所谓"争雄",说明两人之间矛盾的起因,也说明了矛盾的表现。由于董卓手握重兵,东汉政府当然不放心,将他调到京都改任他职,借以剥夺其兵权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(中平)六年,征(董)卓为少府,不肯就。上书言:'所将湟中义从及秦胡兵皆诣臣曰:"牢直不毕,禀赐断绝,妻子饥冻。"牵挽臣车,使不得行。羌胡敝肠狗态,臣不能禁止,辄将顺安慰。增异复上。'朝廷不能制,颇以为虑。"董卓拥兵自重,挟"羌胡"以威胁政府,词气严厉,拒绝前来京师,更拒绝交出军队。在这种剑拔弩张的情况下,东汉政府即企图利用董卓与皇甫嵩之间的矛盾,使皇甫嵩以武力解决董卓。同《传》又说:"及灵帝寝疾,玺书拜(董)卓为并州牧,令以兵属皇甫嵩。卓复上书言曰:'臣既无老谋,又无壮事,天恩误加,掌戎十年。士卒大小相狎弥久,恋臣畜养之恩,为臣奋一旦之命,乞将之北州,效力边垂。'于是驻兵河东,以观时变。"即是说,所率领的军队仅属董卓个人,也只听其命令,完全可以带到并州,没有必要也不可能交给皇甫嵩,词气仍旧十分严厉。而且董卓既拒绝交出军队,又拒绝就任,前赴并州,只是将大军屯驻在司隶所属的河东郡,观看东汉政权内部的变化,也当然观看皇甫嵩的动态。至于皇甫嵩这方面,尽管其侄皇甫郦对他说:"(董)卓被诏委兵,而上书自请,此逆命也;又以京师昏乱,踌躇不进,此怀奸也",并建议"杖国威以讨之"(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)。老谋深算的皇甫嵩终于不敢动手,说明其时董卓的武装力量不但已经和皇甫嵩相等,而且很可能超过了皇甫嵩。

（三）董卓与凉州军事集团

董卓所掌握的军事力量，是在凉州形成发展的，前引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所说的“湟中义从”和“秦胡兵”即包括在内。关于“湟中义从”，《后汉书·西羌传》说：“湟中月氏胡，其先大月氏之别也，旧在张掖、酒泉地。……又数百户在张掖，号曰‘义从胡’。中平元年，与北宫伯玉等反，杀护羌校尉泠征、金城太守陈懿，遂寇乱陇右焉。”说明“湟中义从”是湟中地区的“月氏胡”，曾在北宫伯玉领导下发动过反抗东汉政府的起兵。如前引《董卓传》所述，这次起兵曾遭到董卓和皇甫嵩的镇压。董卓军队中的“湟中义从”，其中一大部分应该即是这次战争中的降人或俘虏。至于“秦胡兵”，“秦”是指凉州的汉族士兵，“胡”则是指非汉族士兵，即所谓“羌胡”，请参看拙著《释“秦胡”》一文（《中国历史博物馆馆刊》1979年第1期），这里不再重复。因此，在上引董卓对东汉政府的第一次上书中，曾强调军中的“羌胡”，即说明他所掌握的武装力量，不但有凉州“鞍马为居，射猎为业”的汉族士兵，还有大量非汉族士兵，不论汉族还

是非汉族,他们都是富于战斗力的精兵。当时,著名女诗人蔡琰,在其名篇《悲愤诗》中,描绘她所亲身经历过的这个战乱时代,其中有这样四句:"卓众来东下,金甲耀日光;平士人脆弱,来兵皆胡羌。"(《后汉书·列女传》)对董卓的军队及军中的大量少数民族士兵,即作了十分真实的写照。

此外,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说:"且天下之权勇,今见在者不过并、凉、匈奴屠各、湟中义从、八种西羌,皆百姓素所畏服,而明公(董卓)权以为爪牙,壮夫震栗,况小丑乎!"这是在董卓与郑泰的对话中,郑泰对董卓武装力量的称誉。除凉州士兵、湟中义从、八种西羌已见上述外,又增加了并州和匈奴屠各族的士兵,同样是为"百姓素所畏服"的精兵。这是董卓兼并丁原所属并州军队以后的情况。

至于董卓所部将领,据《三国志》和《后汉书》,有:

(一) 李傕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"(李)傕,北地人。"北地郡属于凉州,前引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献帝起居注》:"(李)傕边鄙之人,习于夷风。"李傕在军中任校尉,是董卓手下的大将之一。当董卓为吕布所杀以后,他成为凉州军的首领,继续招引"羌胡数千人",并有"羌胡大帅"在内(《三国志·魏志·贾诩传》注引《献帝纪》),以充实其军事力量。

(二) 郭汜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"(郭)汜,张掖人,一名多。"张掖郡属于凉州。同《传》又引《献帝起居注》说:"郭多,盗马虏耳。"说明在从军以前,郭汜在凉州是一名以盗马为生的无赖。他在军中任校尉,也是董卓手下的大将之一。当董卓为吕布所杀以后,他成为凉州军事集团仅次于李傕的首领。

(三) 张济 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绣传》,张济是武威祖厉人。武威郡属于凉州。张济也是董卓军中的一名校尉。

(四) 樊稠 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,在韩遂与樊稠的对话中,韩遂曾说"与足下(樊稠)州里人"。韩遂是凉州金城郡

人,樊稠也应该是凉州人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注引《献帝纪》说:“(李)傕见(樊)稠果勇而得众心,疾害之,醉酒,潜使外生骑都尉胡封于坐中拉杀稠。”

(五)李蒙　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“(李)傕随道收兵,比至长安,已十余万,与(董)卓故部曲樊稠、李蒙等合。”前此,李蒙又曾与徐荣奉董卓的命令击破孙坚,见同《传》。《后汉纪》卷二八说:“(兴平二年)二月,李傕杀右将军樊稠、抚军中郎将李蒙。”(“蒙”原作“象”,周天游《后汉纪校注》据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注引《后汉纪》改。)

(六)王方　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:“(李傕等)与(董)卓故部曲樊稠、李蒙、王方等合围长安城。”与樊稠、李蒙二人相同,王方也是董卓的部曲。

(七)胡轸(胡文才)　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:“胡文才、杨整修皆凉州大人,而司徒王允素所不善也。及李傕之叛,允乃呼文才、整修使东解释之,不假借以温颜,谓曰:‘关东鼠子欲何为邪?卿往呼之。’于是二人往,实召兵而还。”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,胡文才名轸。胡文才、杨整修两人都是凉州大人,所谓“大人”,据《后汉书》,这个词可以具有多种不同的解释。《岑彭传》注:“大人,谓大家豪右。”《马援传》注:“大人,谓豪杰也。”“大家豪右”或“豪杰”较为切合胡轸的身分。说明在凉州胡轸应该享有较高威望,为李傕等人所敬重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称胡轸为“(董)卓故将”,同《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:“(董)卓以东郡太守胡轸为大督。”因此,胡轸的地位当在李傕、郭汜之上。

(八)杨整修(杨定?)　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六说:“整修,即杨定也。兴平元年,为安西将军;二年,迁后将军。”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“安西将军杨定者,故(董)卓部曲将也。”惠栋的推断是可能的。余见上。

(九)段煨　《三国志·魏志·贾诩传》说:“是时,将军段煨屯华阴,

与诩同郡。”贾诩是武威姑臧人，殷煨与之同为武威郡人，武威郡属于凉州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（董卓）乃使东中郎将董越屯渑池，中郎将段煨屯华阴，中郎将牛辅屯安邑，其余中郎将、校尉，布在诸县，以御山东。”同《传》又说：“（董）卓所亲爱，并不处显职，但将、校而已。”《资治通鉴》卷五九胡三省注：“将、校谓中郎将、校尉。”因此，段煨应该是董卓的亲信。

（一〇）徐荣 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度传》说：“同郡徐荣为董卓中郎将，荐（公孙）度为辽东太守。”公孙度为辽东襄平人，徐荣与之同郡，应该也是辽东人。同书《武帝纪》说：“（曹操）到荥阳汴水，遇（董）卓将徐荣，与战不利，士卒死伤甚多。”徐荣很可能是董卓军事力量中唯一非凉州人的大将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（王允）乃遣（董）卓故将胡轸、徐荣击之（李傕）于新丰，（徐）荣战死，（胡）轸以众降。”据前引《九州春秋》，董卓死后，尽管胡轸奉王允之命，阻止李傕进军长安，“实召兵而还”，支持李傕向东汉政府进攻，而徐荣却是战死的，说明他被胡轸、李傕排除在凉州军事集团之外。

“董卓将、校及在位者多凉州人”（《后汉书·王允传》），从上述重要军事人物的情况来看，是完全符合的。以董卓本人为统帅，以李傕、郭汜等人为将领，下面是凉州的汉族和非汉族，并以“羌胡”为主的精兵，从而组成了富于战斗力的凉州军事集团，这是董卓起家，以及最后控制东汉政权的资本。

（四）董卓之死

如前所说，董卓抗拒东汉政府的命令，既不交出军队，也不前往并州赴任，而是屯驻河东“以观时变”，窥视京都洛阳政局的变化。

东汉政府内部这时有三种政治势力存在。首先是宦官，他们盘踞宫廷，挟持小皇帝和皇太后，并控制政府，这是一股盘根错节的政治势力。其次是以弘农杨氏、汝南袁氏为代表的世族高门。“四世居三公位，势倾天下”，即是对当时汝南袁氏的描述。最后则是辅政的大将军何进，在他周围为之出谋画策的，据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，主要是“素善养士，能得豪杰用”的汝南袁氏的袁绍，以及其从弟“尚气侠”的袁术。特别是袁绍掌握有一个以他为首的政治集团，包括曹操在内，他们都是年轻的才智之士，在政治上具有不可忽视的潜在力量。

《后汉纪》卷二五说：“（何）进以（袁）绍为司隶校尉，王允为河南尹，乃召武猛都尉丁原、并州刺史董卓，将兵向京师，以胁太后。”这是袁绍为何进所作的策画，即召集手握重兵的董卓和丁原两人，率军前来洛

阳，威胁太后同意诛灭宦官。董卓统率的凉州兵屯驻河东，丁原的并州兵则屯驻河内，并、凉两支劲旅，成为何进所依靠的主要军事力量。

董卓得到何进命令，立即进军洛阳。当凉州兵尚未抵达之际，东汉政府内部已发生变乱，何进为宦官所杀，宦官也为袁绍所消灭。这时可以左右政局的，除董卓外，仅有手握并州劲旅的丁原，这是唯一可以与董卓分庭抗礼的人物。如何对付丁原这个强敌？这是董卓在京师洛阳首先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。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："灵帝崩，(丁)原受何进召，将兵诣洛阳，为执金吾。会(何)进败，董卓诱(吕)布杀原，而并其兵。卓以布为骑都尉，誓为父子，甚爱信之。稍迁至中郎将，封都亭侯。卓自知凶恣，每怀猜畏，行止常以布自卫。"吕布以"骁武"得到丁原重视，"大见亲待"，成为丁原手下最为亲信的将领。董卓如何诱使吕布杀死丁原，从而兼并了并州军，史籍上没有明确记载。如前所说，董卓曾在并州作战，又担任过并州刺史，吕布是五原九原人，五原郡属于并州，十分可能，两人之间不但认识而且具有较为密切的关系。否则吕布来自敌方营垒，而且属于丁原亲信，董卓为什么"爱信"，"行止常以(吕)布自卫"，将自己的生命安全完全交付给吕布，应该即是最好的说明。

解决丁原，兼并了并州军队，而且在此之前，"何进及弟(何)苗先所领部曲，皆归于卓"。从此，董卓凭借所掌握的武装力量，成为具有条件控制东汉政府的唯一权力人物。

如何安抚当时的世族高门，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(董)卓乃与司徒黄琬、司空杨彪俱带铁锧，诣阙上书，追理陈蕃、窦武及诸党人，以从人望。于是悉复蕃等爵位，擢用子孙。"黄琬、杨彪是身居高位的世族代表人物，董卓这一行动，当然得到他们的支持。其次则是对当时的才智之士，即所谓"名士"，加以争取，对董卓来说，这是更为重要的问题。董卓久在凉州，长期担任武职，与名士们之间不可能具有联系；而且"习于夷风"的凉州将校，以及董卓本人，要取得名士们的好感，也极为困难。如何争取，所迫切需要的，是一个能为之牵线搭桥的人物，其时最符合条

件的，在董卓眼中只有周毖其人。为什么？这里需要作必要考察。

周毖，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作“周珌”，注引《英雄记》作“周毖”。《三国志》《魏志》的《董卓传》、《蜀志》的《许靖传》，以及《后汉纪》卷二一，皆与《英雄记》同。据《英雄记》，周毖是武威人，《许靖传》和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作汉阳人，不论武威还是汉阳郡，都属于凉州，周毖与董卓是同乡。这是第一点。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注引《东观汉记》说：“周珌，豫州刺史（周）慎之子也。”周毖是周慎的儿子，而周慎则是董卓在凉州对边章、韩遂作战时的同僚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边章、韩遂等大盛，朝廷复以司空张温为车骑将军，假节，执金吾袁滂为副，拜（董）卓破虏将军，与荡寇将军周慎并统于（张）温，并诸郡兵步骑合十余万，屯美阳。”这时董卓对周毖应该已经熟知。这是第二点。在京都洛阳，周毖属于“名士”，成为董卓和“名士”们之间牵线搭桥的人物，这是完全可能的。

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（董）卓素闻天下同疾阉官诛杀忠良，及其在事，虽行无道，而犹忍性矫情，擢用群士。”所擢用的“群士”中，当然首先是周毖，被任为吏部尚书，并在他的策划下，“进退天下之士，沙汰秽浊，显拔幽滞”。除侍中伍琼、尚书郑泰、长史何颙等人外，董卓又征处士荀爽为平原相，途中再任为光禄勋，到京都洛阳不过三天，更任为司空。“爽自被征及登台司，九十五日。”（《后汉书·荀爽传》）至于对著名文士蔡邕的“甚见敬重”，所谓“三日之间，周历三台”（《后汉书·蔡邕传》），更是人所共知的故事。对被宦官所压抑的所谓“幽滞”之士，董卓也“多所显拔”，付以重任，韩馥为冀州刺史，刘岱为兖州刺史，孔伷为豫州刺史，张咨为南阳太守。如上所引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，董卓“所亲爱，并不处显职，但将、校而已”。所担任的不过是中郎将和校尉。

董卓企图拉拢世族、名士，希望得到他们的支持；但是，对来自凉州边鄙“习于夷风”的董卓，一部分世族、名士仍然是反对的。与董卓公开决裂或潜逃出奔的，就有袁绍、袁术、曹操等人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“时侍中周珌、城门校尉伍琼为（董）卓所信待，琼等阴为（袁）绍。”《三国

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作"侍中周毖、城门校尉伍琼、议郎何颙等,皆名士也,(董)卓信之,而阴为绍"。说明尽管董卓对这些名士十分信任,但名士们仍然暗地支持袁绍。这里有一个问题需要附带加以讨论,即周毖是否也暗地支持袁绍,反对董卓。如果仅据《三国志》,支持袁绍的是三人——周毖、伍琼、何颙,但《后汉书》所述为董卓"所信待"的是周毖、伍琼,周毖名列伍琼之前,而"阴为(袁)绍"的则是"琼等",将周毖排除在外,即是说,伍琼等人的谋画,周毖未曾与闻。我认为,这个记载是合理的,周毖一直忠于董卓。

尽管如此,董卓挟天子而令诸侯,仍基本上控制了东汉政权。在袁绍号召下,关东虽然发动讨伐董卓的战争,也没有可能动摇他的统治。董卓失败的原因,不是来自外部,而是在于军队内部矛盾的激化。

如前所说,董卓利用吕布,诱使杀死丁原,从而兼并了并州军。尽管董卓对吕布十分信任,"誓为父子";但是,在并、凉军事力量之间,却矛盾突出,甚至处于敌对状态。为什么?理由应该较为简单,即并州军被董卓兼并,是不会完全甘心的,又必然处于被压抑的地位。而凉州军则是以胜利者自居,没有将并州军放在眼里,甚至对吕布也不例外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孙坚收合散卒,进屯梁县之阳人。(董)卓遣将胡轸、吕布攻之。布与轸不相能,军中自惊恐,士卒散乱。(孙)坚追击之,轸、布败走。"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:"(董)卓以东郡太守胡轸为大督、吕布为骑督。(胡)轸性急,豫宣言:'今此行也,要当斩一青绶,乃整齐耳。'(吕)布等恶之,宣言相警云'贼至',军众大乱奔走。"胡轸是"凉州大人",在凉州军中享有崇高声望。在这次战争中,胡轸为"大督",位置在担任"骑督"的吕布之上,属于全军统帅。由于吕布和胡轸的"不相能",即有并州和凉州军之间的突出矛盾,尤其是胡轸对并州军的敌视。所谓"要当斩一青绶",据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,这时吕布的职位是中郎将,《续汉书·百官志》说中郎将是比二千石的官,再据《汉书·百官公卿表》"凡吏秩比二千石以上,皆银印青绶",因此,胡轸所说的"青绶"即指吕

布。这种公开“宣言”,必然激起吕布和并州军的仇恨,从而导致全军不战自溃。这是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矛盾和敌视的典型事例。

《太平御览》卷五五引《典略》说:“董卓虽亲爱吕布,然时醉则骂,以刀剑击之,不中而后止。”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:“(吕布)尝小失(董)卓意,卓拔手戟掷之,布拳捷,得免,而改容顾谢,卓意亦解。布由是阴怨于卓。卓又使布守中阁,而私与傅婢情通,益不自安。”吕布对董卓的暗中不满,以及内心的“益不自安”,对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之间的矛盾来说,更起了直接激化的作用。

东汉政府中身居高位而又对董卓阴怀不满如司徒王允等人,他们利用了这个矛盾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:“司徒王允以(吕)布州里壮健,厚接纳之。”王允是太原祁县人,太原郡属于并州,与吕布同“州里”。王允利用了这种同乡关系,对吕布极力拉拢,目的很明显,在于假吕布之手以除掉董卓。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的矛盾终于激化,王允等人实现了他们的政治图谋,乘凉州军大部在关东讨伐袁绍等之际,吕布刺杀了董卓。

虽然李傕、郭汜等人继续掌握凉州军,并再度控制东汉政府;但这仅是昙花一现,凉州军事集团最后四分五裂以致瓦解,董卓控制东汉政权,挟天子以令诸侯的事业也完全失败。至于史籍中,如《三国志》和《后汉书》的《董卓传》,其所描述的大量残暴“凶恣”的行径,即使完全事实,对于董卓等人出自当时凉州这样的地区,而又出自“习于夷风”的低文化层,也不能如旧史那样据此对董卓简单地加以否定。

(五) 吕布在并州的早年生涯

尽管《三国志》和《后汉书》都有吕布的列传，其他列传中提到吕布的地方也不少，一般说来，都详于他的后半生，很少涉及他的早年生涯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"吕布字奉先，五原郡九原人也。以骁武给并州。刺史丁原为骑都尉，屯河内，以布为主簿，大见亲待。"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仅将"骁武"改作"弓马骁武"，基本相同。吕布在得到丁原赏识以前，即他在并州的早年生涯，对人们说来，是一个谜。是不是吕布的这段经历完全无法了解呢？回答是否定的。尽管由于史料不足，不能正面了解吕布的这段历史，但是，如果从某些迹象，或从某个侧面，仍旧可以显示出一定的真实情况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"司徒王允以（吕）布州里壮健，厚接纳之。"据同《传》陈宫对陈留太守张邈的说词，"吕布壮士，善战无前"，"壮健"当即"壮士"。《后汉书·王允传》又说："（王允）素轻（吕）布，以剑客遇之。"王允是并州太原郡祁县人，"世仕郡为冠盖"。说

明在大姓豪族代表人物王允的心目中，吕布不过是并州同乡中的一名“壮健”或“剑客”，而他之所以厚加接纳，目的仅是在于实现他的政治图谋，即利用吕布以刺杀董卓。这就为人们提出一个问题，为什么吕布遭到大姓士族和大官僚们如此轻视，以致吕布杀死董卓有功，被东汉政府任为奋武将军、进封温侯之后，王允还继续将他看作“剑客”？

为了回答这个问题，不能不追溯吕布的出身，以及他早年在并州的生涯。“剑客”、“壮士”两词，是开启这个谜的钥匙，因此，这里有必要进行较为深入的考察。

“剑客”一词，在汉代的史籍中，是不止一次出现的，如《汉书》的《东方朔传》、《李陵传》，《后汉书》的《马援传》、《刘陶传》等。《李陵传》叙述李陵在汉武帝面前陈说自己的部属是：“皆荆楚勇士奇材剑客也，力扼虎，射命中。”《刘陶传》也说：“（顺阳）县多奸猾，（刘）陶到官，宣募吏民有气力勇猛，能以死易生者，不拘亡命奸臧，于是剽轻剑客之徒过晏等十余人，皆来应募。”这两条史料很重要，也很典型。李陵所部，其中有“剑客”，因为是对汉武帝陈述，他只是强调了他们能够“力扼虎，射命中”，但这仅是这类人物的特点之一，即勇猛的一面，至于另外的一面，则略而不提。刘陶在顺阳的措施，可以说明“剑客”的另一特点。为了对付“奸猾”，刘陶不论其是否“亡命奸臧”，只要“气力勇猛”，都可以前来应募，因此，应募的人中就有过晏等十几个所谓“剽轻剑客之徒”。十分明显，“亡命奸臧”和“气力勇猛”，即是“剑客”这类人物的两个方面，也是他们的两个特点。刘陶利用“剽轻剑客”以对付“奸猾”，这是一种以毒攻毒的办法。所谓“亡命奸臧”，具体指的是什么，从“剽轻剑客”的“剽轻”二字，即可以说明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“僄狡锋侠。”李贤注引《方言》：“僄，轻也。”又说：“‘僄’或作‘剽’，劫财物也。”说明“剽”、“轻”二字意义相同，一般来说，这是剽悍轻锐的意思，但李贤在这里特别提到劫夺财物，是有根据的，也是有见地的。同书《王涣传》说：“（王）涣少

好侠，尚气力，数通剽轻少年。”李贤注：“剽，劫夺也。”这不但可以为“剽轻”二字的解释作补充，而且王涣本人是游侠，既勇猛尚气力，又一贯与所谓“剽轻少年”联系，目的很明显，即纠合一帮人以武力劫夺财物。至于“壮士”，《后汉书·虞诩传》说：“（虞诩）及到官，设令三科以募求壮士，自掾史以下各举所知，其攻劫者为上，伤人偷盗者次之，带丧服而不事家业为下。收得百余人，诩为飨会，悉贯其罪，使入贼中，诱令劫掠，乃伏兵以待之，遂杀贼数百人。”说明“壮士”也与“剑客”的性质相同。根据这里所考察的当时“剑客”、“壮士”的行径，从而也就为吕布在并州的早年生涯作了写照，他之所以一贯遭到大姓士族和大官僚的轻视，绝不是偶然的。

东汉末年是一个游侠横行的时代，其层次也是有高低的。荀悦《汉纪》卷一〇说：“游侠之本，生于武毅，不挠久要，不忘平生之言，见危授命，以救时难而济同类，以正行之者谓之武毅，其失之甚者至于为盗贼也。”荀悦是当时著名政论家，表面上所表述的是西汉武帝时的情况，实际则是在评论当代的游侠。荀悦指为“盗贼”的这类游侠，即当时所谓“轻侠”，王涣属于这个类型，是游侠中层次最低的。《三国志》的《诸葛诞传》、《刘晔传》、《鲁肃传》、《凌统传》、《贺介传》等，都出现过“轻侠”这个词，而具体描述轻侠行径的是《甘宁传》：“（甘宁）少有气力，好游侠，招合轻薄少年，为之渠帅。群聚相随，挟持弓弩，负毦带铃，民闻铃声即知是（甘）宁，……至二十余年，止不攻劫。”裴松之注引《吴书》说：“（甘）宁轻侠杀人，藏舍亡命，闻于郡中。”甘宁这种杀人越货的行径，与王涣相同，正是荀悦所斥责的，“其失之甚者至于为盗贼也”。吕布的“骁武”或“弓马骁武”，类似于甘宁的“少有气力”和“挟持弓弩”，而“剑客”当时又被称为“剽轻剑客”，杀人越货，也应该是吕布早年在并州的行径之一。根据当时情况，“剑客”、“壮士”与“轻侠”一般是可以画等号的，因此，吕布又应该是一名并州的“轻侠”之士。

“轻侠”是游侠中层次最低的人物，一般说来，其特点是“骁武”，“尚

气力",并从事"攻劫",由于他们勇而无谋,又易为人们所利用。这种性格即表现在吕布身上。

(六) 吕布与并州军事集团

识拔吕布的并州刺史丁原，是并州军统帅，他与凉州军统帅董卓，都得到大将军何进的重视。《后汉纪》卷二五说："(何)进以(袁)绍为司隶校尉，王允为河南尹，乃召武猛都尉丁原、并州刺史董卓，将兵向京师，以胁太后。"这是袁绍为何进所作的建议，即召集拥有强兵劲旅的猛将，率兵前来京师洛阳，威胁太后同意诛灭宦官。董卓这时虽已被任为并州刺史，并未上任，所统率的仍是凉州兵；丁原离开并州，这时以武猛都尉名义屯驻河内，所统率的也仍旧是并州旧部。并、凉两支劲旅，成为何进所依靠的主要军事力量。

并州与凉州的士兵勇敢善战，当时被称为"并凉劲兵"。由于并、凉两州边邻匈奴、西羌等少数民族，这里的广大人民经常处于与这些少数民族贵族的战斗当中，甚至妇女也可以"载戟挟矛，弦弓负矢"。当时人们看来，并、凉士兵属于"天下之权勇"，为"百姓素所畏服"(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)。并州是产生"武勇"之士的地区，也是

“武勇”之士得以发挥他们才力的地区。在丁原的并州军中，属于吕布这种类型的人物也不止一个，这不但加强了并州军的战斗力量，并为此后以吕布为中心组成并州军事集团创造了条件。

与吕布出身和经历相同的，可以从《三国志》中找到两人，这就是张杨和张辽。《张杨传》说：“张杨字稚叔，云中人也。以武勇给并州，为武猛从事。……并州刺史丁原遣(张)杨将兵诣(蹇)硕，为假司马。”《张辽传》说：“张辽字文远，雁门马邑人也。少为郡吏。汉末，并州刺史丁原以(张)辽武力过人，召为从事，使将兵诣京都。”从籍贯上说，吕布是五原人，张杨是云中人，张辽是雁门人，五原、云中、雁门三郡都属于并州，这是其一。其二，吕布“骁武”，张杨“武勇”，张辽也“武力过人”，才力完全相同。其三，他们都以这方面的才力为丁原所赏识，在并州得到“司马”(吕布的职位，《三国志》、《后汉书》的《吕布传》都作“主簿”，这里根据《后汉纪》卷二五，《资治通鉴》卷五九也从《后汉纪》)、“武猛从事”或“从事”这种高级武职。后来他们成为并州军事集团的主要人物。

不久，董卓利用吕布，诱使背叛并杀死丁原，从而兼并了并州军。尽管董卓极力拉拢吕布，“誓为父子”，但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之间，仍存在矛盾，甚至处于敌对状态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孙坚收合散卒，进屯梁县之阳人。(董)卓遣将胡轸、吕布攻之。布与轸不相能，军中自惊恐，士卒散乱。坚追击之，轸、布败走。”李贤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：“(董)卓以东郡太守胡轸为大督，吕布为骑督。(胡)轸性急，豫宣言：‘今此行也，要当斩一青绶，乃整齐耳。’(吕)布等恶之，宣言相警云‘贼至’，军众大乱奔走。”胡轸字文才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)，属于所谓“凉州大人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)，在凉州军中具有崇高地位。在这次战争中，胡轸为“大督”，位置在担任“骑督”的吕布之上，是全军统帅。由于胡轸和吕布的“不相能”，尤其是胡轸对并州军的敌视，“要当斩一青绶”，所谓“青绶”指吕布。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：“(董)卓以(吕)布为骑都尉。”《续汉书·百官志》说骑都尉是比二千

石的官，据《汉书·百官公卿表》"秩比二千石以上皆银印青绶"，因此，胡轸所说的"青绶"当然即是吕布。这更引起吕布等人的仇恨，从而导致全军不战自溃。这是并、凉军事力量相互矛盾和敌视的典型事例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五五引《典略》说："董卓虽亲爱吕布，然时醉则骂，以刀剑击之，不中而后止。"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："(吕布)尝小失(董)卓意，卓拔手戟掷之。布拳捷得免，而改容顾谢，卓意亦解，布由是阴怨于卓。卓又使布守中阁，而私与傅婢情通，益不自安。"吕布对董卓的暗中不满，以及内心的"益不自安"，对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之间的矛盾来说，更起了直接激化的作用。

东汉政府中密谋诛杀董卓的大官僚王允等人，利用了这个矛盾。如前所说，王允曲意结纳吕布，并诱使刺杀了董卓。从此，并州军从凉州军的束缚压制下解脱出来，重新成为一支独立的军事力量，并逐渐形成并州军事集团。以吕布为主的并州军事集团，其成员为：

(一) 张辽　张辽是并州所属雁门郡人，其出身和早年经历应该与吕布相似。后来，张辽为并州刺史丁原所派遣，率领并州劲旅前赴京师洛阳，又受大将军何进委派回到河北募兵。待到从河北重返洛阳时，丁原已死，并州军为董卓所兼并，张辽也率部归附董卓。吕布杀死董卓之后，张辽"以兵属吕布"，这支部队后来成为并州军事集团的主要力量之一。

(二) 张杨　张杨是并州所属云中郡人，其出身和早年经历也应该与吕布类似。后来并州刺史丁原响应东汉政府号召，派张杨率领并州劲兵前赴京师洛阳。与张辽相同，他也受大将军何进委派，回并州募兵。当丁原被害、并州军遭到董卓兼并时，他留在并州的上党郡，拉起一支几千人的队伍，起兵反对董卓，并与匈奴单于於夫罗联合。丁原的部队曾经屯驻河内，这里本来是并州军的地盘。不久，张杨即在河内站定脚跟，又从董卓所控制的东汉政府取得河内太守名义。"(张)杨素与吕布善"，他的这支部队后来也成为并州军事集团的主要力量之一。

从史籍留下的记载，至少可以知道，在摆脱凉州军控制后逐渐形成的并州军事集团，包括了吕布、张辽、张杨等三支武装力量。张杨的地盘在河内，与吕布一直保持着密切联系；张辽虽然“以兵属吕布”，但他以北地太守或鲁相名义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辽传》，同书《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），在吕布军中仍保持相对的独立地位。吕布、张辽、张杨三人组合的并州军事集团，他们拥有强劲武装，先后取得一定地盘，成为当时重要的割据势力之一。

（七）吕布的最后

吕布刺杀董卓后，并州与凉州两支军事力量之间更势同水火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（李）傕、（郭）汜以王允、吕布杀董卓，故忿怒并州人，并州人其在军者男女数百人，皆诛杀之。"李傕、郭汜是凉州军的重要人物，他们采取杀尽军中并州人的残酷行动，是必然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"（吕）布自杀（董）卓后，畏恶凉州人，凉州人皆怨。由是李傕等遂相结还攻长安城，布不能拒，傕等遂入长安。"从吕布说来，排斥凉州军的李傕、郭汜等人，这也是必然的。两支军事力量之间的战争，以吕布失败率军退出长安而宣告结束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张）杨及部曲诸将，皆受（李）傕、（郭）汜购募，共图（吕）布。布闻之，谓杨曰：'布，卿州里也，卿杀布，于卿弱。不如卖布，可极得傕、汜爵宠。'（张）杨于是外许汜、傕，内实保护布。汜、傕患之，更下大封诏书，以（吕）布为颍川太守。"当吕布被袁绍利用，为其大破黑山军张燕之后，险为袁绍谋害，从而来到

河内依靠张杨。并州军的吕布、张辽、张杨集合在一起，对凉州军的李傕、郭汜来说，当然是严重威胁。他们首先进行分化，诱使张杨及其部曲诸将杀死吕布。在张杨看来，这具有相当大的诱惑力，因为不但可与凉州军暂时和解(他在河内，与吕布不同，没有与凉州军直接冲突过)，而且可以兼并吕布部队，以扩大自己的军事力量。“布，卿州里也，卿杀布，于卿弱。”吕布的这番话，指出他与张杨同属并州军事集团，唇齿相依，如果内部火并，吕布被杀，张杨也必然势孤，无疑将为凉州军所攻灭。权衡轻重，张杨不得不放弃这个如意算盘。表面上，他敷衍李傕、郭汜，实际却大力保护吕布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李傕、郭汜只得反过来笼络吕布，任他为颍川太守。吕布得到颍川这块地盘，有了立脚之地，而颍川、河内两郡又相互邻接，从此，并州军事集团力量也日益壮大。

割据兖州的曹操与陈留太守张邈，以及当地大姓豪族之间，矛盾日益激化。曹操谋士、也是当地大姓豪族代表人物的陈宫，乘曹操东征徐州陶谦的有利时机，勾结反对曹操的一批人，准备起兵，将曹操逐出兖州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“(陈)宫说(张)邈曰：‘今雄杰并起，天下分崩，君以千里之众，当四战之地，抚剑顾眄，亦足以为人豪，而反制于人，不亦鄙乎？今州军东征，其处空虚，吕布壮士，善战无前，若权迎之，共牧兖州，观天下形势，俟时事之变通，此亦纵横之一时也。’邈从之。”陈宫的建议很明白，他们之所以利用吕布，是看中他的“善战无前”。实际上，陈宫对吕布是轻视的，仅将他当作一名“壮士”使用，陈宫说词中用了一个“权”字，就可以清楚的说明这一点。曹操谋士程昱也看出，陈宫等人对吕布是“以势假合，不能相君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)，不过是利用吕布而已。尽管濮阳一战，曹操十分狼狈，几乎为吕布的军队所俘，但在袁绍的大力支持下，终于大败吕布，收复兖州。这次战争，吕布被利用，失败后只得东奔徐州依附刘备，不久即攻破刘备，夺取徐州。

由于吕布仅是一名“轻侠”型的人物，一贯为当时的大姓豪族所轻

视，在徐州，大姓豪族对吕布仍是反对的，其中的代表人物是陈珪、陈登父子。陈珪是下邳淮浦人，“历世著名”。《后汉书·陈球传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“（陈）球弟子珪，字汉瑜。举孝廉，剧令，去官。举茂才，济北相。（陈）珪子登，字元龙，学通今古，处身循礼，非法不行，性兼文武，有雄姿异略，一领广陵太守。”当吕布与袁术准备联合之际，陈珪深恐“徐、扬合从，将为国难”，因劝说吕布投靠已控制东汉政府的曹操，并说服吕布派遣陈登到许县“奉表谢恩”，从而陈登得以建议曹操及早消灭吕布。曹操当然十分高兴，任陈登为广陵太守，并命“阴合部众以为内应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）。当曹操进攻吕布时，陈登即率领广陵郡兵“为军先驱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），在曹操消灭吕布的战争中起了一定作用。

吕布为曹操所杀，张辽投降，后来成为曹操的五员名将之一。至于张杨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杨传》说：“（张）杨素与吕布善，太祖（曹操）之围布，杨欲救之，不能。乃出兵东市，遥为之势。其将杨丑，杀杨以应太祖。（张）杨将眭固杀丑，将其众，欲北合袁绍。太祖遣史涣邀击，破之于犬城，斩固，尽收其众。”说明当吕布被围时，张杨曾拟援救，以河内、徐州之间距离遥远，是不可能的，只得“出兵东市，遥为之势”。这里的“东市”，《三国志集解》引胡三省说：“野王县东市也。”又引赵一清说：“河内郡野王有射犬聚，东市亦当在其处。”都认为这是野王县的市。如果张杨仅出兵野王县东市，对被围困在徐州的吕布来说，如何能“遥为之势”呢？这是难于理解的。联系到当时形势，很可能“东市”是“东郡”之误。东郡属于兖州，是军事要地，张杨出兵进攻曹操后方，借此缓和曹操对徐州的围攻，这样才能够与吕布遥相呼应。不久，部将杨丑杀死张杨，响应曹操，而杨丑又为张杨部将眭固所杀。当眭固准备将这支并州军拖回河北投奔袁绍时，为史涣所破，眭固被杀，这支军队也可能为曹操收编，并入张辽所部。

(八)"人中有吕布，马中有赤兔"

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九六引《曹操别传》说："吕布骁勇，且有骏马，时人为语曰：'人中有吕布，马中有赤兔。'"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曹瞒传》说："时人语曰：'人中有吕布，马中有赤兔。'"《太平御览》卷八七九引《曹瞒传》也说："吕布有骏马名赤兔，常骑乘之，时人为之语曰：'人中有吕布，马中有赤兔。'"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也说："(吕)布便弓马，膂力过人，号为飞将。"这是当时人们对吕布的最高赞誉。但是，这也十分明白，人们所赞誉的，仅限于他的骁勇，而不是其他。即是说，除此之外，人们对他的评价是不高的。曹操的重要谋士程昱对吕布十分轻视，认为"粗中少亲，刚而无礼"，不过是一名"匹夫之雄"(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)。曹操的另两位重要谋士荀攸、郭嘉也对吕布作了"勇而无谋"的评语(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)。此外，当时大姓豪族的代表人物陈登在曹操座中同样评论说"勇而无计，轻于去就"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)，也表示出他对吕布的极端轻视。这些评价都是来自曹操方

面。如前所说，曹操的敌手陈宫、张邈两人曾利用吕布为他们火中取栗，夺取曹操所据有的兖州，他们的评论是，"吕布壮士，善战无前"，所看中的仍是他的武勇。"骁勇"、"善战"，以及"勇而无谋"、"勇而无计"，这就是当时人们对吕布所作的全面评价，并勾画出吕布这个人物的才力和性格。所谓"匹夫之雄"和"壮健"，不就是"剑客"、"轻侠"、"壮士"吗！

吕布所统率的并州部队，长于骑射，是一支骑兵劲旅，如前所说，吕布曾在董卓军中任过"骑督"。当吕布最后失败被俘时，还对曹操说过："明公(曹操)所患不过于(吕)布，今已服矣，天下不足忧。明公将步，令布将骑，则天下不足定也。"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)在生命的最后时刻，吕布是仍以自己统率骑兵作战的才能自诩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"(吕)布有良马曰赤兔，常与其亲近成廉、魏越等陷锋突阵。"不但在这次战斗中，"陷锋突阵"，几乎贯串了吕布这支骑兵作战的全部历程。可以设想，吕布如此，张辽、张杨也是如此，并州军事集团应该是以运用骑兵冲锋陷阵见长的。由于这个军事集团所具有的这种长处，以致曹操与袁绍在官渡相持时，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还认为"不先取吕布，河北未易图也"(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)。当吕布一旦为曹操消灭，曹、袁之间决战也就展开了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"(吕)布虽骁猛，然无谋而多猜忌，不能制御其党，但信诸将。诸将各异意自疑，故每战多败。"又同《传》裴松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(吕)布谓太祖(曹操)曰：'布待诸将厚也，诸将临急皆叛布耳。'太祖曰：'卿背妻，爱诸将妇，何以为厚？'布默然。"吕布勇而无谋，缺乏作战部署，也缺乏对部属的统率能力，加以内部相互猜忌，彼此之间不团结；而所谓"但信诸将"，也是有条件的，对大将高顺的日益疏远，并夺取高顺部众与所亲信的魏续，即是显著的一例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及裴松之注引《英雄记》)。并且如《英雄记》所说，吕布和诸将妻子之间还存在着某种暧昧关系。吕布的最后失败被杀，就是侯成、

宋宪,包括所亲信的魏续等诸将背叛投降的结果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及裴松之注引《英雄记》)。

以吕布为中心的并州军事集团,是一支具有特殊战斗力的军事力量,在东汉末年的战争年代,他们曾成为拥有强劲武装的割据势力,扮演过重要角色。但是,以他们本身所具有的弱点,加以一贯被人利用,又必然成为昙花一现的人物,终于为曹操所消灭。

（九）作为“游侠”之士的曹操

曹操的父亲曹嵩是大宦官曹腾的养子，“莫能审其生出本末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），这是一个来历不明的人。“建安七子”之一的陈琳，后来在所作《为袁绍檄豫州》一文中，曾指斥曹嵩是“乞丐携养”，而曹操本人则是“赘阉遗丑”（《文选》卷四四），强调了曹操出身于大宦官家庭。正是这样一个曹操，为什么会得到那些反宦官力量的重视和信任，并参与了以袁绍为主谋的诛除宦官的斗争？关键在于，曹操是袁绍的亲密朋友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“袁绍字本初，汝南汝阳人也。高祖父（袁）安，为汉司徒。自安以下四世居三公位，由是势倾天下。（袁）绍有姿貌威容，能折节下士，士多附之。太祖（曹操）少与交焉。”说明由于袁绍的“折节下士”，在他的结纳下，曹操和袁绍两人，早在京师洛阳时就建立了友谊。曹操的父亲曹嵩曾为“司隶校尉，灵帝擢拜大司农、大鸿胪，代崔烈为太尉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续汉书》）；袁绍的父

亲袁逢也是三公，两人都是大官僚家庭的贵公子。更为重要的还是，曹操是游侠，袁绍也是游侠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"太祖（曹操）少机警，有权数，而任侠放荡。"同书《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也说："（袁绍）又好游侠，与张孟卓、何伯求、吴子卿、许子远、伍德瑜等皆为奔走之友。"性格志趣相同，这才是曹操和袁绍两人建立友谊的基础。

作为游侠的曹操和袁绍还有着两个著名的故事。《世说新语·假谲》说："魏武（曹操）少时，尝与袁绍好为游侠，观人新婚，因潜入主人园中，夜叫呼云：'有偷儿贼！'青庐中人皆出观，魏武乃入，抽刃劫新妇与（袁）绍还出，失道，坠枳棘中，（袁）绍不能得动，复大叫云：'偷儿在此！'绍惶迫自掷出，遂以俱免。"又说："袁绍年少时，曾遣人夜以剑掷魏武（曹操），少下，不著。魏武揆之，其后来必高，因贴卧床上，剑至果高。"尽管这两个故事的真实性是值得怀疑的，关于后一故事，刘孝标注早已指出其可疑之处。但是，从这著名的故事中，仍可以看出曹操、袁绍之间的关系，也可以看出，当时的游侠生涯有其放荡的一面，并反映了曹操个人的机警和权数。

所谓"放荡"，仅是游侠的一种表现，当时说来，这远不是主要的。对于游侠，同时代的杰出政论家荀悦曾经有所表述，他说："立气势，作威福，结私交，以立强于世者，谓之游侠。"又说："游侠之本，生于武毅，不挠久要，不忘平生之言，见危授命，以救时难而济同类，以正行之者，谓之武毅，其失之甚者，至于为盗贼也。"（《前汉纪》卷一〇）表面上，这里所说的是西汉武帝时的情况，而实际却是指的东汉末年的游侠，主要就是曹操、袁绍这种类型的游侠之士。当时，"以救时难而济同类"，是游侠的最高准则。所谓"时难"，就是东汉王朝危机四伏，统治者面临空前严重的灾难，而宦官控制朝政，则被认为是灾难的根源；所谓"同类"，即是指当时反对宦官的人们，包括游侠在内。

（一〇）曹操与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

在袁绍援引下，作为游侠的曹操，参加了反宦官斗争。前面说过，袁绍有五个“奔走之友”，即张孟卓(张邈)、何伯求(何颙)、吴子卿、许子远(许攸)和伍德瑜(伍琼)。除吴子卿其人经历不详外，张邈、何颙、许攸三人，都是曹操的亲密朋友。这里有必要对张邈等三人进行考察，从而可以进一步了解，曹操和袁绍二人，不仅具有游侠之士的共同特点，他们还具有共同的政治目的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说：“张邈字孟卓，东平寿张人也。少以侠闻，振穷救急，倾家无爱，士多归之。太祖(曹操)、袁绍皆与邈友。”《后汉书·党锢传》将张邈列为“八厨”之一。“厨者，言能以财救人者也。”张邈是当时的著名游侠，所谓“振穷救急”、“以财救人”，也是游侠行为的一种表现。他既是曹操的朋友，也是袁绍的朋友，又都是游侠，在政治上当然属于同一类型。

《后汉书·何颙传》说：“初，(何)颙见曹操，叹曰：“‘汉家将亡，安天

下者必此人也!'操以是嘉之。"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也说,当曹操尚未为人所知的时候,何颙是重视他的少数人中的一个。何颙是十分著名的人物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说:"(何)颙字伯求,少与郭泰、贾彪等游学洛阳,(郭)泰等与同夙好。(何)颙显名太学,于是中朝名臣太傅陈蕃、司隶李膺等皆深接之。及党事起,颙亦名在其中,乃变姓名亡匿汝南间,所至皆交结其豪杰。(何)颙既奇太祖(曹操)而知荀彧,袁绍慕之,与为奔走之友。是时,天下士大夫多遇党难,(何)颙常岁再三私入洛阳,从(袁)绍计议,为诸穷窘之士解释患祸。而袁术亦豪侠,与(袁)绍争名。颙未常造(袁)术,术深恨之。"说明何颙不但是太学生中的一名杰出之士,与太学生领袖郭泰、贾彪交好,并得到党人领袖陈蕃、李膺的赏识。在党锢之祸中,他被迫变姓名,逃亡到汝南,所到之处,结交当地的豪杰,还多次潜入洛阳,与袁绍计议,解脱党人们的祸难。这种冒着生命危险的正义行动,正是所谓"以救时难而济同类",是当时游侠的一种最高准则。《后汉书·何颙传》中还记载有他代友人虞伟高复父仇的故事,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何颙是游侠之士。他既是曹操,也是袁绍的朋友,又都是游侠,在政治上当然也属于同一类型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崔琰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:"(许)攸字子远,少与袁绍及太祖(曹操)善。"中平五年,当许攸在河北时,与冀州刺史王芬、陈蕃的儿子陈逸等人联络当地豪杰,拟乘汉灵帝北巡河间旧宅的时机起兵,废灵帝,立合肥侯,并一举消灭宦官。这次策划,曾邀约曹操参加,可以看出许攸和曹操之间关系的密切(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及注引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)。许攸又是何颙的朋友,袁术曾在众人面前"数颙三罪",其一即是"许子远(许攸)凶淫之人,性行不纯,而伯求(何颙)亲之"。也可以看出许攸与何颙之间关系的密切。就在这次袁术座中,陶丘洪(曾参与过许攸等人在河北谋废灵帝、诛灭宦官的策划)挺身而出,为何颙、许攸辨解,强调了许攸的"赴难不惮濡足","济难则以子远为宗"(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注引《汉末名士录》)。"赴难"即所谓"救时

难”,“济难”即所谓“济同类”,属于游侠的最高准则,而许攸在河北的策划正是贯彻了这一准则。他是曹操和袁绍的朋友,又都是游侠,当然在政治上也属于同一类型。

从袁绍、曹操到张邈、何颙、许攸,他们之间具有一定的共同点。首先,他们都是当时杰出的游侠之士,奉行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这个游侠的最高准则。其次,在行动上,张邈是党人,并被列为“八厨”之一;何颙更是在党锢之祸中遭到名捕从而逃亡在外的,他们都参加过反宦官斗争;至于许攸,早在河北就曾参加诛灭宦官的策划;袁绍、曹操等人这时所进行的反宦官斗争,更是一次重大的行动。不难看出,袁绍、曹操、张邈、何颙、许攸等人之间(包括袁绍的另一“奔走之友”伍琼),决不仅限于朋友关系,而是组成了一个以袁绍为首,以游侠之士为基础的政治集团,目的是反对宦官,解救东汉王朝的严重危机。

当时,除以袁绍为首的这个政治集团外,还有一个声势较次的政治集团;尽管两个集团的政治目的相同,但却是敌对的,这就是以袁术为首的集团。

袁术是袁绍的从弟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说:“袁术字公路,司空(袁)逢子,(袁)绍之从弟也。以侠气闻。”说明袁术与袁绍相同,也是一名游侠。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说:“(何进)以袁氏累世宠贵,海内所归,而(袁)绍素善养士,能得豪杰用;其从弟虎贲中郎将(袁)术亦尚气侠,故并厚待之。”在掌握大权的大将军何进看来,袁绍、袁术的地位是并列的,他们都参与了何进诛灭宦官的策划。尽管袁绍、袁术两人都是游侠之士,同属于汝南袁氏这一显赫的世族;但是,袁绍“素善养士”,得到“豪杰”的拥护。因此,在当时“名豪大侠”的心目中,袁绍的地位却远远超过了袁术。从此,兄弟两人逐渐处于敌对的地位。

属于袁绍“奔走之友”的何颙,前引张璠《汉纪》说过,由于何颙不理睬袁术,曾遭到袁术的嫉恨。袁绍的另一“奔走之友”许攸,前引《汉末名士录》也说,当袁术攻击何颙时,也附带攻击许攸是“凶淫之人,性行

不纯”。曹操是袁绍的朋友,也是何颙、许攸的朋友,属于同一政治集团,在袁术看来,当然是敌对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真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:“(曹)真本姓秦,养曹氏。或云其父伯南夙与太祖(曹操)善。兴(中)平末,袁术部党与太祖攻劫,太祖出,为寇所追,走入秦氏,伯南开门受之。寇问太祖所在,答云:‘我是也。’遂害之。由此太祖思其功,故变其姓。”说明曹操与袁术的对立,已超出口舌之间的相互攻击,而是以兵戎相见,发展到与袁术部党彼此“攻劫”,并被袁术欲置之死地而后快。这个故事不但说明了这个问题,同时说明,在以袁绍为首的这个政治集团中,曹操已经是处于仅次于袁绍的重要地位。中平五年,东汉政府新置的西园八校尉中,曹操就与袁绍同时被任为八校尉之一,前者是典军校尉,后者是佐军校尉(一说是中军校尉。《后汉书》《何进传》、《袁绍传》),也可以反映出这一点。因此,这个政治集团,既可以说是以袁绍为首,也可以说是以袁绍、曹操两人为代表,即袁、曹政治集团。

(一一)“清平之奸贼，乱世之英雄”

东汉末年的动乱时代中，在统治阶级内部，如前所说，人们都把斗争矛头集中到宦官身上。谁能够挺身而出反对宦官，谁就能够得到信任和拥护。当时，每一个统治阶级中有才能的人，都面临着选择。当宦官家属窃据高位，横行郡国，为人们所切齿之时，曹操所能够选择的道路，不是同流合污或默默无闻，就是起而反对宦官。二者必居其一。前者不是曹操所愿意的；如果选择后者，人们将以怀疑的目光，看待这种行为，大宦官家庭的出身，无疑会在曹操身上加上深刻的烙印。

对于具有出众才能的曹操来说，他深切了解，在这个社会舆论具有很大支配力的时代，首先有必要广泛的为自己制造舆论，才有可能参与当时的反宦官斗争，并得到支持和拥护。前面提到，曹操尚不为人们所知晓时，何颙是重视他的少数人中的一个。当然，还有一个更为重要的了解曹操的朋友，就是袁绍。无论何颙还是袁绍，当时都不具备这样的条件，即可以普遍地为曹操制造舆论，并为人们所承认。这时，曹操看

中一个极为有影响的大人物太尉桥玄。《后汉书·桥玄传》说:“初,曹操微时,人莫知者,尝往候(桥)玄,玄见而异焉,谓曰:‘今天下将乱,安生民者,其在君乎!’(曹)操常感其知己。”后来,在所作祭桥玄的文中,曹操还特别提到“吾以幼年,逮升堂室,特以顽鄙之姿,为大君子所纳,增荣益观,皆由奖助”,并自称“士死知己,怀此无忘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)。桥玄是当时为人们称道为“知人”的“名臣”,他对曹操才能所作的高度估价,必然具有极其广泛的影响。曹操认为,自己得以“增荣”,受到人们重视,都是出于桥玄的“奖助”。同时,在桥玄的推荐下,曹操又获得许劭的赞誉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世语》说:“(桥)玄谓太祖(曹操)曰:‘君未有名,可交许子将。’太祖乃造子将,子将纳焉,由是知名。”许子将即许劭,汝南平舆人,“少峻名节,好人伦,多所赏识,若樊子昭、和阳士者,并显名于世,故天下言拔士者,咸称许、郭”(《后汉书·许劭传》)。许劭既是与郭泰齐名的善于识别人才的著名人物,他和从兄许靖又是所谓“月旦评”的主持者,在当时具有很大影响。许劭为曹操作了一个人们熟知的评语,即“清平之奸贼,乱世之英雄”。关于这个评语,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孙盛《异同杂语》,作“治世之能臣,乱世之奸雄”;《世说新语·识鉴》作“乱世之英雄,治世之奸贼”,但又认为是桥玄的评语。这里据《后汉书·许劭传》。许劭的赏识,引起人们对曹操的普遍重视,前引《世语》指出了这一点,从“君未有名”到“由是知名”,就是许劭为曹操制造舆论所形成的结果。

许劭对曹操的评语是“乱世之英雄”,李膺的儿子李瓒也称许过“天下英雄无过曹操”(《后汉书·李膺传》)。所谓“英雄”,在这个历史时代,是具有特定意义的。当时,刘劭在所作《人物志》卷中,对“英雄”所下的定义是:“聪明秀出谓之英,胆力过人谓之雄。”概括起来,即是“文武茂异”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孙盛《异同杂语》,对曹操的评价是“才武绝人”,也即是“文武茂异”,符合于“英雄”这个特定的含义。曹丕《典论·自叙》说:“上(曹操)雅好诗书文籍,虽在军旅,手不释卷,每每定

省从容，常言人少好学则思专，长则善忘，长大而能勤学者，唯吾与袁伯业耳。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注引）孙盛《异同杂语》也说：“（曹操）博览群书，特好兵法，抄集诸家兵法，名曰《接要》，又注《孙武十三篇》。”曹操博览群书，喜爱兵法，这仅是“才武”的一个方面，或者是“才武”的基础，此后的政治军事实践，以及文学创作，都说明曹操在文才武略上是出众的，是当时的“英雄”。

在这段时间内，曹操举孝廉为郎，担任洛阳北部尉，迁顿丘令。在洛阳时，“不避豪强”，曾诛杀过大宦官蹇硕的叔父，得到人们的“称荐”。后以“能明古学”，又征拜为议郎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曹瞒传》、《魏书》）。在舆论有利的情况下，当曹操任议郎时，即举起了反宦官的旗帜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“先是大将军窦武、太傅陈蕃谋诛阉官，反为所害。太祖（曹操）上书陈（窦）武等正直而见陷害，奸邪盈朝，善人壅塞，其言甚切，灵帝不能用。”《后汉书·刘陶传》说：“光和五年，诏公卿以谣言举刺史二千石为民蠹害者。时太尉许馘、司空张济承望内官，受取货赂，其宦者子弟宾客，虽贪污秽浊，皆不敢问，而虚纠边远小郡清修有惠化者二十六人。吏人诣阙陈诉，（陈）耽与议郎曹操上言：‘公卿所举，率党其私，所谓放鸱枭而囚鸾凤。’其言甚切。帝以让馘、济，由是诸坐谣言征者，悉拜议郎。宦官怨之，遂诬陷（陈）耽死狱中。”曹操连续上书，斥责宦官，这种行动引起人们的赞赏。在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中，曹操从此逐渐成为仅次于袁绍的重要成员，参加了当时的反宦官斗争。此后，曹操以骑都尉率军镇压过颍川的黄巾军，迁为济南相，再后就是前面所说与袁绍分别担任西园八校尉之一的典军校尉。

（一二）曹操据有兖州

风云突变，在袁绍领导下虽然诛灭了宦官，政权却落入凉州军事集团的董卓手中。对袁绍、曹操来说，当然是不甘心的。与董卓决裂之后，袁绍偕同许攸离开洛阳，投奔冀州。由于曹操在洛阳的声望，董卓企图加以拉拢（董卓拉拢过一批反宦官的著名人物），任他为骁骑校尉。与袁绍相同，曹操看出，今后的政治生涯，不是在洛阳，而是在京师以外的广阔地区；其次则是在这个动乱时代，是否掌握强大的武装力量，是今后政治角逐中能否取得胜利的主要条件。在"变姓名，间行东归"之后，曹操来到陈留，因为这时担任陈留太守的是属于同一政治集团的张邈。在陈留，曹操得到张邈的大力支持，并通过他的关系，结识了当地的著名游侠卫兹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卫臻传》说："卫臻字公振，陈留襄邑人也。父（卫）兹，有大节，不应三公之辟。太祖（曹操）之初至陈留，兹曰：'平天下者，必此人也。'太祖亦异之，数诣（卫）兹议大事。"注又引《先贤行状》说："董卓作乱，汉室倾荡，太祖（曹操）到陈留，始与（卫）兹

相见，遂同盟，计兴武事。兹答曰：'乱生久矣，非兵无以整之。'且言'兵之兴者，自今始矣。'深见废兴，首赞弘谋。"卫兹"不为激诡之行，不徇流俗之名，明虑渊深，规略宏远"，并得到过郭泰的赞赏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卫臻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、《郭林宗传》）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世语》说："陈留孝廉卫兹以家财资太祖（曹操），使起兵，众有五千人。"因此，卫兹应该是游侠中能"以财救人"的人物，与张邈属于同一类型。

在卫兹资助下，曹操拉起了一支五千人的队伍，与张邈联合举兵，反对董卓。同时，卫兹自己也拉起了一支队伍，由张邈领导。后来在张邈支持下，这支队伍也归属曹操。说明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曹操得以纠集武装，仍是依靠以袁绍为首的这个政治集团。

这个政治集团，其主要成员，这时分属三地：袁绍、许攸在河北，曹操、张邈在陈留，何颙、伍琼则留在京师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"侍中周毖、城门校尉伍琼、议郎何颙等，皆名士也，（董）卓信之，而阴为（袁）绍。"何颙、伍琼留在京师，表面上，他们取得董卓信任，而实际则是暗中支持袁绍，以反对董卓。袁绍投奔河北后，被任为渤海太守，获得了这一块地盘，即是何颙、伍琼等人游说董卓的结果。这个政治集团的矛头所指，已经不是宦官，而是窃夺了反宦官斗争胜利果实的董卓。

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袁绍既是渤海太守，又是盟主，而且"豪侠多附（袁）绍，皆思为之报，州郡蜂起，莫不假其名"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），具有较高的政治地位和强大的号召力。至于曹操，这时寄居于张邈占据的陈留，没有自己的地盘，地位也是一个行奋武将军的空头军衔（这还是袁绍所任命的）。因此，对曹操来说，扩大武装，再以此为凭借取得立脚之地，这是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。以军队来说，最初曹操仅有在卫兹资助下拉起来的一支五千人的队伍，此后卫兹所部虽然前来归属，但是，荥阳一战，就为董卓部将徐荣所大败，"士卒死伤甚多"，卫兹战死，曹操本人也被"流矢所中"，仅以身免。不久，曹操带同夏侯惇等人到扬州募兵，刺史陈温、丹阳太守周昕给予四千多人。出来大力支持

曹操的，仍是袁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"黑山贼于毒、白绕、眭固等十余万众略魏郡、东郡，王肱不能御，太祖（曹操）引兵入东郡，击白绕于濮阳，破之。袁绍因表太祖（曹操）为东郡太守，治东武阳。"当时，"黑山"的活动地区在河北，十余万众的于毒等部所进攻的是魏郡，进入东郡的是白绕一部分。由于王肱不能抵御，在袁绍支持下，曹操被任为太守，从而取得了东郡地盘。东郡与陈留邻接，同属兖州，曹操依赖袁绍，联合张邈，从此开始稳定和发展。

反董卓战争处于停滞状态，关东的反董卓军则剑拔弩张，准备相互火并。由于矛盾的逐渐转化，以袁绍为首的这个政治集团也出现了裂痕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说："袁绍既为盟主，有骄矜色，（张）邈正议责（袁）绍。绍使太祖（曹操）杀邈，太祖不听，责绍曰：'孟卓，亲友也，是非当容之。今天下未定，不宜自相危也。'邈知之，益德太祖。"说明裂痕是从袁绍、张邈这两个"奔走之友"开始的。处于袁绍、张邈之间的曹操，为了这个政治集团的利益，更重要的，为了自身的利益，只能以调停者的身份，使袁、张之间矛盾不致趋于激化。首先，曹操强调了彼此在洛阳时的友谊，对"亲友"应该采取宽容态度；其次，曹操强调了当时的政治形势，在"天下未定"，即这个政治集团还没有基本控制关东时，"不宜自相危"，导致内讧和火并。曹操这个看法是富有远见的。

当时的形势很明显，在河北，袁绍虽然占有韩馥的冀州，公孙瓒这支强大的军事力量是不能轻视的；在河南，曹操、张邈联合起来，力量仍十分单薄，敌对者环伺于四周，也决不能掉以轻心。同时，"黑山"与"黄巾"，对袁绍和曹操更是严重的威胁。曹操的意图是，依靠袁绍的军事力量，再依靠张邈对兖州地方势力的关系，最后夺取兖州，再以此为根据地统一河南。曹操不希望这个政治集团破裂，原因就在这里。

袁绍虽以河北为根据地，但也插手河南，联络兖州刺史刘岱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说："是时，（刘）岱与袁绍、公孙瓒和亲，（袁）绍令妻子居岱所，（公孙）瓒亦遣从事范方将骑助（刘）岱。后绍与瓒有隙。（公

孙)瓒击破(袁)绍军,乃遣使语(刘)岱,令遣绍妻子,使与绍绝。别敕范方:'若岱不遣绍家,将骑还。吾定绍,将加兵于岱。'岱议连日不决。""(刘岱从程昱议与公孙瓒绝)范方将其骑归,未至,瓒大为绍所破。"刘岱也是一个表面上受董卓拉拢的"幽滞"之士,以侍中出任兖州刺史,后参加讨伐董卓的战争。袁绍不惜以"妻子 "为质,取得刘岱的信任,一方面,是大力支持曹操在兖州站定脚跟;一方面则是借此排除公孙瓒在兖州的势力。《后汉书·赵岐传》说:"是时,袁绍、曹操与公孙瓒争冀州,绍及操闻(赵)岐至,皆自将兵数百里奉迎。"说明当公孙瓒的军事力量被迫从兖州撤退,袁、曹即合力对付公孙瓒,不但稳固冀州,并企图达到进一步夺取兖州的目的。

刘岱统治兖州,主要依靠的,是济北相鲍信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说:"鲍勋字叔业,泰山平阳人也。""勋父(鲍)信,灵帝时为骑都尉,大将军何进遣东募兵。后为济北相,协规太祖(曹操),身以遇害。"泰山是兖州的属郡之一,济北又是兖州的属国,说明鲍信在兖州具有特殊势力。鲍信"少有大节,宽厚爱人,沈毅有谋",在洛阳曾参加何进诛灭宦官的策划。当他回泰山募兵,率领千余人回到成皋时,何进已为宦官所杀。他又率军返回泰山,"收徒众二万,骑七百,辎重五千余乘",拥有一支较为强大的队伍。不久,鲍信即以济北相名义参加讨伐董卓的战争。鲍信既是刘岱的朋友,又是曹操和袁绍的朋友,他们之间的结识,应当追溯到在洛阳从事反宦官斗争之时。"时(袁)绍众最盛,豪杰多向之",鲍信所倾服的却是曹操。"夫略不世出,能总英雄以拨乱反正者,君也。苟非其人,虽强必毙。君殆天之所启!"(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注引《魏书》)这是鲍信对曹操所作的评语。这时,曹操不但有袁绍的支持,张邈的配合,还得到鲍信的拥护,而且公孙瓒的势力退却,兖州已处于袁绍、曹操的控制之下。因此,曹操据有兖州仅是时间上的问题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世语》说:"(刘)岱既死,陈宫谓太祖(曹操)曰:'州今无主,而王命断绝,宫请说州中,明府寻往牧之,资之以

收天下，此霸王之业也。'（陈）宫说别驾、治中曰：'今天下分裂而州无主，曹东郡命世之才也，若迎以牧州，必宁生民。'鲍信等亦谓之然。"这里有必要提出这样一个问题，即曹操取得兖州，主要由于地方势力的拥戴，还是由于袁绍的支持？看来，后者是符合实际情况的。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指出，这时袁绍大力支持曹操，不但表为行东郡太守，又任为领兖州刺史。李善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袁绍以曹操为东郡太守。刘公山（刘岱）为兖州，公山为黄巾所杀，乃以（曹）操为兖州刺史。"这表明，曹操乘刘岱战死之机取得兖州，是出于袁绍的大力支持，兖州刺史一职也是出于袁绍的任命。当然，兖州地方势力也有真正拥戴曹操的，首先就是在兖州具有特殊势力的鲍信，其次则是陈宫。鲍信其人已如上所说，至于陈宫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鱼豢《典略》说："陈宫字公台，东郡人也，刚直壮烈，少与海内知名之士皆相连结。"说明陈宫是一位著名人士。曹操是东郡太守，陈宫是东郡人，从陈宫对曹操的说词看来，他们之间的关系是密切的；同时，袁绍是"海内知名之士"，陈宫和袁绍当然也有"连结"。作为"刚直壮烈"之士的陈宫与袁绍、曹操是属于同一类型的人物。因此，曹操取得兖州，一方面（这是主要的一面）是兖州地方势力屈从于袁绍强大的军事压力，另一方面则是一部分地方势力如鲍信、陈宫等人的拥戴。从上引《世语》看来，出面游说的是陈宫，兖州地方势力拥护的主要是鲍信，但在《世语》中没有表达，却是潜藏在文字之外的有力人物，这就是袁绍。袁绍的大力支持是曹操取得兖州的根本因素。

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曾经将兖州比作当年刘邦的关中和刘秀的河内，认为"昔高祖（刘邦）保关中，光武（刘秀）据河内，皆深根固本，以制天下，进足以胜敌，退足以坚守，故虽有困败而终济大业"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）。可以看出，兖州对曹操得以统一北方的重要性，历史的发展也正是如此。以袁绍、曹操为代表的这个政治集团，是曹操起家的支柱，应该说，这是符合历史实际的。

（一三）“规大河以南以待其变”

在这个风云变幻的时代，曹操以属于“赘阉遗丑”，出身于大宦官家庭，最初并不是一个具有特殊号召力的人物。他所以能够跻身于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，并成为仅次于袁绍的重要人物；以后，在反董卓的战争中，又取得东郡地盘，继而获得兖州刺史这样的高位，所有这些，主要都是出于袁绍的大力支持。尽管曹操与袁绍具有如此密切的关系，不可否认，他们之间也存在着矛盾和斗争。

在当时的杰出人物中，袁绍具有强烈的政治野心，而曹操也同样具有强烈的政治野心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（袁）绍与公（曹操）共起兵，绍问公曰：‘若事不辑，则方面何所可据？’公曰：‘足下意以为何如？’绍曰：‘吾南据河，北阻燕代，兼戎狄之众，南向以争天下，庶可以济乎？’公曰：‘吾任天下之智力，以道御之，无所不可。’”这里，袁绍毫不隐讳地说出了自己的意图，即占据河北地区，再以此为根据地，渡河而南，最后夺取天下，统一全国。袁绍不但如此策划，也是如此行动的。当他

与董卓在京师洛阳决裂后，不投其他地区，而是直奔河北。在讨伐董卓的战争后不久，袁绍即兼并了“民人殷盛，兵粮优足”的冀州，实现了策划的第一步。同时，曹操也拒绝董卓的羁縻，“变易姓名，间行东归”。他不在家乡沛国的谯县，而是投奔兖州的陈留，在那里“散家财，合义兵”，投入反董卓的战争。为什么曹操不在沛国，而去陈留？按照当时惯例，大姓豪族总是凭借在乡里的声望和号召力以招集武装力量，在此以前，曹操就曾“还沛国，募召合众”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)，在乡里募集过军队。这次一反惯例，说明曹操与袁绍相同，也有自己的野心和策划，上引他与袁绍的对话，即是很好的证明。不过，曹操不像袁绍那样毫不隐讳，没有将自己的策划宣示，仅对袁绍说了一番应付性的空话而已。“且可规大河以南，以待其变”，这是兖州豪族代表人物鲍信在反董卓战争中向曹操所作的建议(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注引《魏书》)。这个建议所以得到曹操赞赏，最主要的一点，就是完全符合曹操的野心，也完全符合曹操的既定策划。曹操不在沛国，而投奔在河南担任陈留太守的张邈，其原因就在这里。袁绍的策划是，经营河北，南争天下；与袁绍相反，曹操则是“规大河以南”，等待时机。因此，袁绍与曹操之间的和好关系，从而得以维持了一段相当长的时期。

在陈留，曹操依靠张邈和当地豪族代表人物卫兹的助力，拉起了一支五千人的队伍。不久，汴水一战，被董卓部将徐荣大败，卫兹战死，曹操也为“流矢所中”，仅以身免。后来，曹操又带同乡夏侯惇到扬州才募集了一支四千多人的精兵；但是，曹操只有一个袁绍给他的行奋武将军的空头军衔，没有地盘，处境十分困难。这时，曹操不得不更多地依赖袁绍的支持。

出面大力支持曹操的正是袁绍。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“袁绍以曹操为东郡太守。刘公山(刘岱)为兖州，公山为黄巾所杀，乃以(曹)操为兖州刺史。”(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)袁绍不但将本属兖州刺史刘岱的东郡给予曹操，并正式任命他为东郡太守。不久，袁绍

又乘刘岱为黄巾军所杀的有利时机，又任命曹操为兖州刺史。既取得兖州这样的地盘，又拥有精良的军队，从此，曹操逐渐开展了他的“规大河以南”的既定策划。

东汉末年，属于兖州的凡八个郡国：陈留、东郡、东平、任城、泰山、济北、山阳、济阴，包括今天山东省的西南部和河南省的东部，这是一个在军事上具有重要地位的大州。“昔高祖（刘邦）保关中，光武（刘秀）据河内，皆深根固本以制天下，进足以胜敌，退足以坚守，故虽有困败而终济大业。将军本以兖州首事，平山东之难，百姓无不归心悦服。且河、济天下之要地也，今虽残坏，犹易以自保，是亦将军之关中、河内也，不可以不先定。”这是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策划中最为重要的一部分。他将曹操所据有的兖州，看作是汉高祖和汉光武帝的关中、河内，这是夺取天下的根据地。荀彧更进一步申论了兖州的重要性，认为黄河、济水所流经的这一地区，“进足以胜敌，退足以坚守”，属于“天下之要地”。荀彧这个意见是符合实际的，也符合曹操的既定策划。因此，保卫兖州，对曹操来说，成为头等重要的大事。

（一四）曹操保卫兖州的战争

在军事上，兖州具有如此重要的地位，曹操既然能觉察到，其他的割据者有的也是觉察到的。这时，袁绍以河北的冀州为根据地，其主要对手公孙瓒则以幽州为根据地，彼此争夺河北地区，此外，他们也插手河南。早在曹操据有兖州之前，袁绍、公孙瓒两人就各自企图夺取兖州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说："是时（初平中），（兖州刺史刘）岱与袁绍、公孙瓒和亲，绍令妻子居岱所，瓒亦遣从事范方将骑助岱。后绍与瓒有隙，瓒击破绍军，乃遣使语（刘）岱，令遣绍妻子，使与绍绝。别敕范方：'若岱不遣绍家，将骑还。吾定绍，将加兵于岱。'""（刘岱从程昱计与公孙瓒绝）范方将其骑归，未至，瓒大为绍所破。"这里所说的公孙瓒大为袁绍所破，指的是界桥之战，说明公孙瓒很早就曾派遣幽州骑兵驻扎兖州，企图伺机占据其地。袁绍不惜以妻子为人质，以支持曹操，目的也是企图控制兖州。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"（公孙）瓒乃自署其将帅为青、冀、兖三州刺史，又悉置郡县守令，与（袁）绍大战于界桥。"《三

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也说："（公孙瓒）进军界桥，以严纲为冀州，田楷为青州，单经为兖州，置诸郡县。"这也说明，界桥之战时，公孙瓒不仅企图消灭袁绍，占据冀、青两州，而且企图加兵刘岱，同时夺取兖州。因此，公孙瓒所任命的刺史，除冀、青两州，兖州刺史单经就是准备取代刘岱的。

除公孙瓒外，南阳的割据者袁术也在窥伺兖州。袁术是袁绍的从弟，长期以来，两人处于敌对的地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吕）布初入徐州，书与袁术，术报书曰：'……昔将金元休向兖州，甫诣封丘，为曹操逆所拒破，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。将军破兖州，（袁）术复明目于遐迩，其功二也。'"同传注又引《典略》说："（金）元休名尚，京兆人也。尚与同郡韦休甫、第五文休俱著名，号为'三休'。尚，献帝初为兖州刺史，东之郡，而太祖（曹操）已临兖州，（金）尚南依袁术。"这里，涉及了三个问题：第一，金尚为兖州刺史，是出于东汉政府的任命，还是袁术所派遣？第二，袁术为什么要"将（率领）金元休向兖州"，目的何在？第三，袁术"甫诣封丘，为曹操逆所拒破，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"，是指的哪一次战争？这里需要作某些必要的探讨。对第一个问题，讨伐董卓的战争开始后，参加这次战争的关东州牧郡守，当然不再承认在凉州军事集团控制下的东汉政府（包括董卓所立的汉献帝在内）；同样，凉州军事集团也不再承认这些牧守的合法职位。兖州刺史刘岱是参加反董卓战争的牧守之一，金尚在东汉政府任命下前赴兖州，代替刘岱为刺史，这是符合逻辑的。见于记载的，东汉政府还任命过壶寿为冀州牧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袁绍）斩（于）毒及长安所署冀州牧壶寿。"因此，金尚只是在前赴兖州途中，为袁术所控制，而不是出于袁术的任命。如果说，这个问题可以如此理解，那末第二个问题就容易解决了。袁术得到金尚这张牌，当然要立即加以运用。这时，曹操已在袁绍支持下占据兖州，袁术"将金元休向兖州"，是企图以武力支持金尚接任，打击袁绍、曹操，并借以扩大自己的地盘。

至于第三个问题，这里有必要多加说明。对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兖州刺史，曹操当然不会承认，当袁术率军抵达陈留郡的封丘县时，即遭到迎头痛击，以致“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”。袁术在答吕布信中，回忆这次战争时，还心有余悸或心有余痛，可以看出失败的惨重。这次袁术、曹操争夺兖州的封丘之战，是否还见于其他记载呢？应该说这是有的，只是后来为《三国志》作注者没有注意而已。记载这次封丘之战较为详细的，是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：“（初平四年），（袁）术引军入陈留，屯封丘，黑山余贼及於夫罗等佐之。（袁）术使将刘详屯匡亭。太祖（曹操）击详，术救之，与战，大破之。（袁）术退保封丘，遂围之，未合，术走襄邑，追到太寿，决渠水灌城。走宁陵，又追之，走九江。”其次是《袁术传》：“（袁术）引军入陈留，太祖（曹操）与（袁）绍合击，大破术军，术以余众奔九江。”这两条记载所叙述的是同一次战争。前条对战争的描述特别详细，突出袁术节节败退，逃奔到九江的狼狈情况；后条虽然较前条简略，但有一点却是前条所没有的，即这次战争所以取得胜利，是出于“太祖（曹操）与（袁）绍合击”。由于前条系《武帝纪》，当时史官们为了突出曹操的战绩，从而有意识的将袁绍“合击”这一事实加以隐讳，《三国志》所据的史源中，这种事例是较多的。如果以《英雄记》所载的袁术答吕布书，与《武帝纪》、《袁术传》对比，不难看出，所叙述的显然是同一次战争。从此，东汉政府所任命的那个兖州刺史金尚，也就依附袁术，最后为袁术所害。

同时，兖州还遭到从北面来的公孙瓒的进攻。与袁绍、曹操敌对的公孙瓒，界桥之战失败后，仍继续在窥伺兖州，并与袁术建立了联盟。因此，当袁术“将金元休向兖州”时，公孙瓒也派兵前来配合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袁术与（袁）绍有隙，术求援于公孙瓒。瓒使刘备屯高唐，单经屯平原，陶谦屯发干，以逼（袁）绍。太祖（曹操）与绍会击，皆破之。”紧接这条记载之后，即前引“（袁）术引军入陈留”一节，可见公孙瓒派兵前来，是与袁术进军陈留密切配合的。公孙瓒、袁术虽然相互配

合，但也有各自的打算，即他们两人都企图占据兖州。袁术挟与俱来的，是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兖州刺史金尚，而公孙瓒所派遣的单经，则是他所任命的兖州刺史，就可以说明这一点。

此外，还有两个问题，公孙瓒的根据地在河北幽州，为什么能够前来夺取兖州？这是第一个问题。第二个问题是，陶谦是当时的徐州牧，为什么能够接受公孙瓒的命令，率军前来？首先，据上引《武帝纪》，刘备部队屯驻在高唐，单经在平原，高唐、平原两地都是青州平原郡的属县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："（公孙）瓒表（刘备）为别部司马，使与青州刺史田楷以拒冀州牧袁绍。数有战功，试守平原令，后领平原相。"说明青州平原一带是在公孙瓒的势力范围之内。袁绍在青州所能控制的仅是，"其土自河而西，盖不过平原而已"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）。刘备本来屯驻高唐，单经则从幽州率军前来平原，因此，袁绍与公孙瓒的这次战争是在青州境内展开的。其次，陶谦是徐州牧，他的军队所屯驻的发干，是兖州东郡的属县，应该是从东面进入兖州的，攻击的对象是曹操。至于陶谦为什么与公孙瓒联合，甚至接受公孙瓒的命令，这需要从两方面加以考察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说："陶谦字恭祖，丹阳人。少好学，为诸生，仕州郡，举茂才，除卢令，迁幽州刺史，征拜议郎，参车骑将军张温军事，西讨韩遂。会徐州黄巾起，以谦为徐州刺史，击黄巾，破走之。董卓之乱，州郡起兵，天子都长安，四方断绝，谦遣使间行致贡献，迁安东将军、徐州牧，封溧阳侯。"在陶谦的经历中，有一点值得注意，即是曾任过幽州刺史。公孙瓒是辽西令支人，辽西郡属于幽州；同时，公孙瓒从任辽西的门下书佐开始，一直到辽东属国长史，活动地区也都在幽州。这说明，他们之间，早在陶谦任幽州刺史时就建立了一定关系，可能还是较为密切的关系。这是一方面。另一方面则是，陶谦的根据地徐州在今长江以北和山东东南部，与兖州、青州接壤，处于曹操、袁绍的威胁之下，而徐州又是当时的富庶地区，"百姓殷盛，谷米丰赡"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），更一直为曹操所

觊觎。为了自保,属于曹操、袁绍敌对势力的公孙瓒,从而成为陶谦所寻求的支援力量,这是很自然的。

通过这次保卫兖州的战争,曹操、袁绍击退了来自外部的袁术、公孙瓒、陶谦的进攻。在强敌环伺的情况下,曹操、袁绍之间的矛盾是次要的,所显示的是,为了抗击共同敌人,关系十分和好。

（一五）曹操再次保卫兖州的战争

董卓控制东汉政府的大权之后，曹操逃离洛阳来到陈留，主要是寻求当时在这里任太守的张邈的支持。“太祖（曹操）、袁绍皆与（张）邈友”，说明张邈不但是曹操的朋友，也是袁绍的朋友，并同属于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。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袁绍、张邈之间出现了矛盾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说：“袁绍既为盟主，有骄矜色，（张）邈正议责绍。绍使太祖（曹操）杀邈，太祖不听，责绍曰：‘孟卓，亲友也，是非当容之。今天下未定，不宜自相危也。’邈知之，益德太祖。”曹操没有听从袁绍，保护张邈。但是，当曹操据有兖州之后，与张邈之间也出现了矛盾，即张邈深恐曹操在袁绍的支持下从自己手里夺走陈留，这并不完全是由于张邈的“心不自安”，从当时形势来看，这种可能是存在的。这是一方面。另一方面是，曹操任兖州刺史，一部分兖州豪族是不满的，仅是屈从于袁绍的强大军事压力，张邈同样如此。

为了与曹操、袁绍对抗，张邈必须寻求有力的支援。他所选中的，

是既拥有一定武装，又是兖州豪族代表人物的王匡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王）匡字公节，泰山人。轻财好施，以任侠闻。辟大将军何进府进符使，匡于徐州发强弩五百西诣京师。会（何）进败，匡还州里。起家，拜河内太守。"张邈"少以侠闻，振穷救急，倾家无爱"，与王匡同属游侠之士。在京师洛阳时，两人应该就是朋友。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王匡曾以河内太守率所部"泰山兵"参加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（王匡）其年为（董）卓军所败，走还泰山，收集劲勇得数千人，欲与张邈合。"泰山是兖州属郡之一，王匡所率泰山劲旅一旦与张邈联合，对曹操来说，这是腹心之患，将成为安定兖州的严重威胁。

在对策上，曹操利用了与王匡有宿怨的当地另一豪族势力，即胡母班家族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汉末名士录》说："（胡母）班字季皮，太山人，少与山阳度尚、东平张邈等八人并轻财赴义，振济人士，世谓之'八厨'。"所谓"轻财赴义，振济人士"，与张邈的"振穷救急"、王匡的"轻财好施"相同，属于"游侠"行为的一种表现，说明胡母班也是一名游侠之士。在反董卓战争中，胡母班为王匡所杀，对其家族来说，王匡是属于"不胜愤怒"的仇家，张邈联结王匡，也是他们所不能容忍的。兖州豪族集团内部的这种矛盾，很自然的为曹操所利用。他与胡母班家族"并势"，不但攻杀了王匡，也打击了张邈，终于解除了王、张联合这个心腹之患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）。

除张邈、王匡外，向曹操挑战的，还有前九江太守边让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二一三引《典略》说："边让字文礼，陈留人。将军何进闻其名，欲以礼辟，恐不肯来，乃托以军事召之。到署令史，（何）进以礼见之。（边）让占对闲叙，声气如流，其时坐席宾客有百数，皆高慕之。"说明边让既是当时名士，在京师洛阳时得到何进的敬重；陈留是兖州属郡，边让又应该是兖州士族的代表人物。《后汉书·边让传》说："初平中，王室大乱，（边）让去官还家，恃才气，不屈曹操，多轻侮之言。"《三国志·魏

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曹瞒传》说:“及在兖州,陈留边让言议颇侵太祖(曹操),太祖杀让,族其家。”王匡、边让之死,对反对曹操的兖州豪族是一个信号,他们不是完全屈服,就是联合起来反对曹操的统治,没有其他道路可以选择。在兖州,等待曹操的,将是一场巨大的风暴。

表面上,曹操、张邈之间的关系仍旧是和睦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高柔传》说:“高柔字文惠,陈留圉人也。”“柔留乡里,谓邑中曰:‘今者英雄并起,陈留四战之地也。曹将军(曹操)虽据兖州,本有四方之图,未得安坐守也。而张府君(张邈)先得志于陈留,吾恐变乘间作也,欲与诸君避之。’众人皆以张邈与太祖(曹操)善,柔又年少,不然其言。”说明略有识见如高柔这样的人,已经觉察出,张邈将在兖州发动一场变乱。对此,曹操当然是洞若观火的。为什么兖州竟会出现这样一场为曹操始料所不及的风暴呢?关键在于,为曹操所信任的陈宫的叛变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鱼氏《典略》说:“陈宫字公台,东郡人也。刚直壮烈,少与海内知名之士皆相连结。及天下乱,始随太祖(曹操),后自疑,乃从吕布,为布画策。”陈宫为兖州属下的东郡人,曹操从东郡太守得以接替刘岱为兖州刺史,陈宫对兖州豪族的游说,曾起过一定作用。陈宫为什么叛变?上引《典略》仅用“自疑”二字,没有作具体说明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一认为边让被曹操所杀后,“让数有才名,由是兖州士大夫皆恐惧”,将陈宫“自疑”的原因归结在这里,不能说没有一定理由,但更为重要的原因,还是由于王匡的被杀。边让尽管有文名,不过是当时的名士,而陈宫则与王匡、张邈同属豪族,不但在兖州具有号召力,而且各自拥有武装,陈宫当然知道,这是曹操所最不放心的。实际上,如当时人们所说,“曹氏(曹操)待公台(陈宫)如赤子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魏氏春秋》),对陈宫是信任的;当曹操出征陶谦时还命他驻守东郡,视为安定兖州的力量。对陈宫的叛变,记载用“自疑”二字,正好说明了这一点。

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:“兴平元年,曹操东击陶谦,令其将武阳人陈

宫屯东郡。宫因说(张)邈曰:'今天下分崩,雄杰并起,君拥十万之众,当四战之地,抚剑顾眄,亦足以为人豪,而反受制,不以鄙乎! 今州军东征,其处空虚,吕布壮士,善战无前,迎之共据兖州,观天下形势,俟时事变通,此亦从横一时也。'邈从之,遂与弟(张)超及(陈)宫等迎(吕)布为兖州牧,据濮阳,郡县皆应之。"说明这次叛乱的发动者,主要是陈宫,张邈还是在他的游说下才允从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说:"太祖(曹操)征徐州,使(程)昱与荀彧留守鄄城。张邈等叛迎吕布,郡县响应,唯鄄城、范、东阿不动。(吕)布军降者,言陈宫欲自将兵取东阿,又使氾嶷取范,吏民皆恐。"兖州的一部分豪族代表人物如程昱,是支持曹操的,但是,对曹操来说,这是一次出于曹操意外的巨大打击。

曹操这次保卫兖州,仍是出于袁绍的有力支持。

当曹操进攻陶谦时,袁绍即曾派军加以支援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徐晃传》说:"初,清河朱灵为袁绍将。太祖(曹操)之征陶谦,(袁)绍使灵督三营助太祖,战有功。(袁)绍所遣诸将各罢归,灵曰:'灵观人多矣,无若曹公者,此乃真明主也。今已遇,复何之?'遂留不去。所将士卒慕之,皆随灵留。"曹操这次进攻陶谦,是以他的父亲曹嵩为陶谦部下所杀为借口,目的是解除兖州来自东面的威胁,并企图进而占领徐州。由于这是一次曹、袁联合行动,陶谦也求援于他的同盟公孙瓒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:"袁绍攻公孙瓒,先主(刘备)与田楷东屯齐。曹公(曹操)征徐州,徐州牧陶谦遣使告急于田楷,楷与先主俱救之。"田楷是公孙瓒所任命的青州刺史。实际上,这次徐州之战,仍属曹、袁联合以对付陶谦、公孙瓒的行动,是上一次战争的继续。当曹操进攻徐州后院失火时,在《为袁绍檄豫州》一文中,陈琳曾经作过曹操狼狈处境的描绘:"躬破于徐方,地夺于吕布,彷徨东裔,蹈据无所。"给曹操以支持的,又是袁绍。谢承《后汉书》说:"(曹)操围吕布于濮阳,为(吕)布所破,投(袁)绍,绍哀之,乃给兵五千人,还取兖州。"(《文选》卷四四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)更为重要的是,袁绍还亲自率军击走吕布。《为袁绍檄

豫州》中叙述了这段史实:“幕府(袁绍)惟强干弱枝之义,且不登叛人之党,故复援旌擐甲,席卷起征,金鼓响振,(吕)布众奔沮,拯其(曹操)死亡之患,复其方伯之位。”袁绍为曹操亲征吕布,收复兖州,不见于其他记载。唐朝李善的《文选》注指出:“(袁)绍征吕布,诸史不载,盖史略也。”同时代的李贤为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作注,却引《三国志》的《魏志》,认为大破吕布的是曹操而不是袁绍,袁绍亲征吕布出于陈琳的虚构。清代著名学者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七说:“章怀(李贤)以为(曹)操破(吕)布,失之。”说明他是同意李善意见的。从当时情况看来,陈琳为袁绍所作的这篇檄文,凡所列举的基本是事实,特别是袁绍亲征吕布这样的大事,陈琳不可能也不应该虚构,否则将是有利于曹操,而不利于袁绍,这是袁绍所不能同意的。李善认为是“史略”,不如说这是“史讳”,为了曹操,史官们有意识的加以隐讳而已。

这次联合行动,曹操“尽复收诸城,击破(吕)布于巨野”,张邈也为自己的部下所杀,陈宫则追随吕布成为他的主要谋士。反对曹操的豪族势力被消灭,加以来自东北两面的强敌也被击退,从此,曹操实现了保卫兖州的策划。旧的矛盾一旦消灭,另一矛盾将占据首要地位,成为主要矛盾,这就是曹操与袁绍之间矛盾的激化,新的敌对关系开始代替了旧的和好关系。

（一六）曹操与袁绍的矛盾和激化

从在京师洛阳进行反宦官斗争开始，曹操对袁绍的某些看法和行动，就表示过异议。尽管这些史料记载不一定完全可信，但曹、袁之间存在矛盾，这是肯定的。由于当时的客观形势，袁、曹政治集团的利益，以及袁、曹两人各自的个人打算，尤其重要的是，袁绍具有强大的军事力量和政治号召力，曹操必须联合袁绍，甚至依赖袁绍，才能谋求自身的发展。因此，这时矛盾是隐伏的，不易为人们所觉察。因而，“袁、曹方睦”，或“袁、曹一家”，就成为一般所公认的两人之间的关系。

曹操、袁绍之间矛盾的表面化，是从曹操取得兖州后开始的。

兖州这个重要的军事要地，曹操企图完全据为己有，袁绍则视作自己的势力范围。袁绍一直企图完全控制曹操，当兖州为吕布夺取、曹操陷入困境之时，袁绍看出，这是控制曹操的大好时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（袁）绍使人说太祖（曹操），欲连合。太祖新失兖州，军食尽，将许之。程昱止太祖，太祖从之。”又《程昱传》说：“太祖（曹操）与吕

布战于濮阳，数不利。蝗虫起，乃各引去。于是袁绍使人说太祖连和，欲使太祖迁家居邺。太祖新失兖州，军食尽，将许之。时(程)昱使适还，引见，因言曰：'窃闻将军欲遣家，与袁绍连和，诚有之乎?'太祖曰：'然。'昱曰：'意者将军殆临事而惧，不然何虑之不深也！夫袁绍据燕、赵之地，有并天下之心，而智不能济也。将军自度能为之下乎？将军以龙虎之威，可为韩(信)、彭(越)之事邪？今兖州虽残，尚有三城，能战之士，不下万人。以将军之神武，与文若(荀彧)、昱等，收而用之，霸王之业可成也。愿将军更虑之！'太祖乃止。"袁绍与曹操一直联合行动，不存在这时才有"连和"的必要，这是当时史书有意识的在为曹操隐讳。(《三国志集解》引姚范说："(袁)绍时盖欲招(曹)操而臣之也，云连合者，旧史讳之，而承祚仍其文耳。袁、曹是时未构兵，何连合之有?"已经注意到这一点。)十分明显，袁绍乘曹操失去兖州的时机，要胁曹操将家属迁居到邺城，表面上是置于袁绍的保护之下，实际则是作为人质，借以达到完全控制曹操的目的，使之从属于如韩信或彭越那样的部将地位。这是曹操、袁绍之间矛盾表面化的一个显著事例。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(曹)操得兖州，兵众强盛，内怀反(袁)绍意。"(《文选》卷四四)从矛盾的另一方面来看，曹操也在力图摆脱袁绍的控制。

矛盾表面化还不是矛盾的激化，两人之间矛盾的激化，是从曹操迎汉献帝都许后开始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："(袁绍)怒曰：'曹操当死数矣，我辄救存之，今乃背恩，挟天子以令我乎！'"这表明袁绍对曹操脱离自己，所显示的极其愤怒的心情；同时也表明，"挟天子"，对曹操来说，则是借此摆脱了袁绍的控制。两人之间，从此处于敌对的地位。

从友好到敌对，曹操、袁绍之间矛盾的表面化，是从据有兖州之后开始的，终于导致了矛盾的激化。通过官渡曹胜袁败的战争，这个矛盾才最后得以解决。从兖州到官渡，显示了历史发展的辩证关系。

（一七）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

“足下平生常喟然有匡佐之志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植传》注引《魏略》），这是曹操的老友丁冲给其书信中的一句话。从表面上看这并不露骨，实际上却是打着“匡佐”旗号，将当时的小皇帝汉献帝掌握在手里，控制东汉政权，说明这是曹操“平生”的既定策划。最早公开向曹操提出这种建议的是毛玠，他认为当前是战乱不已的时代，“兵义者胜”，最好的办法即是“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“如此则霸王之业可成”。从陈寿的《三国志》到司马光的《资治通鉴》，都十分重视毛玠的建议。“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从割据者之一成为东汉政府的实权人物，对曹操来说当然是极其重要的。这里不否认毛玠曾作过这样的建议，曹操也曾“敬纳其言”。但如果说这个策划完全出自毛玠，为曹操所采纳，却远不是事实。只能这样认为，毛玠的建议符合了曹操“平生”的既定策划，并十分露骨地加以说明而已。

其实，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当东汉王朝摇摇欲坠之际，手握重兵的

割据者萌发这种意图没有什么可以奇怪之处。曹操以前的董卓，以及继承董卓的李傕、郭汜即是如此，汉献帝是凉州军事集团的傀儡。与曹操同时的袁绍，其谋士沮授曾提出“宜迎大驾，安宫邺都，挟天子而令诸侯，畜士马以讨不庭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献帝传》)，与毛玠的建议也相同。甚至企图建国江东的孙策，其谋士张纮亦曾向他建议“诛除群秽，匡辅汉室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历》)，尽管不像毛玠或沮授那样露骨，实际与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或“挟天子而令诸侯”相同，还是将汉献帝掌握在手，以他的名义发号施令，削平其他割据者而已。

由于主观或客观原因，有的如董卓，虽曾“挟天子”，但终于失败。有的如袁绍，仅有建议而未能实现。其中成功者只有曹操一人，这不能不归结于曹操所具有的卓越政治才能。探索曹操如何运用其政治才能，将汉献帝夺取过来，有必要首先说明这时汉献帝掌握在谁手里，其力量如何，即曹操当时所面临的形势。

东汉的末代皇帝——汉献帝；本来是董卓废掉原来的小皇帝所立的，并将他从洛阳迁到长安，是董卓手中的傀儡。当董卓被杀之后，其大将李傕、郭汜等人攻进长安，“擅朝政”，汉献帝又落到他们手中，东汉政权继续为凉州军事集团所控制。曹操早在取得兖州之初，就曾与李傕、郭汜控制下的长安政府通使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钟繇传》说：“是时，汉帝在西京，李傕、郭汜等乱长安中，与关东断绝。太祖(曹操)领兖州牧，始遣使上书，傕、汜等以为关东欲自立天子，今曹操虽有使命，非其至实，议留太祖使，拒绝其意。(黄门侍郎钟)繇说傕、汜等曰：‘方今英雄并起，各矫命专制，唯曹兖州乃心王室，而逆其忠款，非所以副将来之望也。’(李)傕、(郭)汜等用繇言，厚加答报，由是太祖使命遂得通。”这次遣使是曹操在袁绍支持下取得兖州刺史职位，并以武力驱逐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刺史金尚之后，十分明显，这一行动表明曹操不承认李傕、郭汜所控制的东汉政府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曹操为什么遣使到长安？首先，

曹操企图与李傕等人和解，目的在于他的兖州刺史一职需要得到正式承认，以便进一步跻身于东汉政府；其次则是，联络东汉政府的大臣，尤其是钟繇，当然还有老友丁冲在内，借以探听长安虚实，以及如何对付李傕等人的办法。曹操派遣的使者是他的心腹王必(《三国志·魏志·钟繇传》注引《世语》)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武故事》所载曹操的"令"说："领长史王必是吾披荆棘时吏也，忠能勤事，心如铁石，国之良吏也。"由此可见，曹操派遣王必出使长安，不但表明他重视与李傕等人的和解，而且很可能还交付王必以别的重大秘密使命。

曹操为什么重视对钟繇的联络？钟繇是颍川人，与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同乡，都是当地名士，并同时得到颍川太守阴修的重视，钟繇被任为功曹，荀彧任主簿，说明他们之间的交谊非同一般。在曹操面前，荀彧更多次称誉过钟繇。尽管史料上没有王必联络钟繇的明确记载，但是，从钟繇与荀彧的密切关系，以及在李傕面前为曹操游说看来，这个推断是完全可能的。曹操的老友丁冲，当然更是联络的主要对象。关于丁冲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植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"丁仪字正礼，沛郡人也。父(丁)冲，宿与太祖(曹操)亲善，时随乘舆。见国家未定，乃与太祖书曰：'足下平生常喟然有匡佐之志，今其时矣。'是时张杨适还河内，太祖得其书，乃引军迎天子东诣许，以冲为司隶校尉。……太祖以(丁)冲前见开导，常德之。"曹操是沛国谯县人，与丁冲同郡，丁冲"宿与太祖亲善"，说明长期以来他们之间建立了亲密友谊。关于丁冲的史料实在太少，《三国志》中甚至没有提到他的姓名，这是有特殊原因的，将在后面予以论述。

《后汉纪》卷二八说："侍中杨琦，黄门侍郎丁冲、钟繇，尚书左丞鲁充，尚书郎韩斌与(李)傕将杨奉、军吏杨帛，谋共杀傕。会傕以他事诛帛，(杨)奉将所领归(郭)汜。"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"(李)傕将杨奉与傕军吏宋果等谋杀傕，事泄，遂将兵叛傕。(李)傕众叛，稍衰弱。"两条史料所述是同一件事，除"杨帛"作"宋果"外，显然前条较后条为

详。谋杀李傕，应该是震动京都长安的大事。《后汉纪》系此于兴平二年，正是在曹操击败吕布、张邈，取得兖州的绝对统治之后。发动者中有两人值得注意，即黄门侍郎丁冲和钟繇。如前所说，丁冲是曹操的老友，钟繇则是新近由荀彧牵引投靠曹操的。这是不是由曹操、荀彧所策划，作为王必所负的秘密使命，转达给丁冲、钟繇，并决定在兖州安定的有利时机发动的呢？从当时形势来看，曹操企图控制东汉政权，其最大阻力即是以李傕为首的凉州军事集团。表面上，曹操对李傕和解，最后目的则是准备伺机将李傕除掉，利用李傕军内的矛盾，是最现实也是最好的办法。其实，这并不新鲜，前此王允利用吕布以除掉董卓即是如此。因此，这个策划出自曹操、荀彧，由丁冲、钟繇所策动，这是完全可能的。

为什么这个策划是假手杨奉以谋杀李傕？这里需对杨奉其人，以及杨奉与李傕之间的矛盾进行必要探索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（李）傕将杨奉本白波贼帅。"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献帝起居注》也说："杨奉，白波帅耳，犹知将军（李傕）所为非是，将军虽拜宠之，犹不肯尽力也。"可以看出，杨奉本来是"白波贼帅"或"白波帅"，后来成为李傕的将领。对杨奉，李傕十分重视；但是，以"所为非是"，杨奉却对李傕表示不满，不愿为之"尽力"，说明两人之间存在着相当尖锐的矛盾。除此之外，曹操之所以选中杨奉，还有一个重要原因，即是在当时长安，杨奉手中拥有一支并州劲旅，而其人又"勇而寡虑"。因此，这次行动是王允利用吕布以杀死董卓故伎的重演，杨奉所扮演的正是吕布这一角色。吕布其人也"勇而无谋"。不同的是，李傕并未被杀，但是，杨奉由此脱离李傕，削弱了李傕的军事力量。

此后，凉州军事集团逐渐无力继续控制东汉政权，汉献帝开始落到了以杨奉为首的"白波贼"手中。

（一八）“黄巾余众”郭泰即“郭大贤”

所谓“白波贼”，是在河北并州起兵的一支武装力量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：“张角之反也，黑山、白波、黄龙、左校、牛角、五鹿、羝根、苦蝤、刘石、平汉、大洪、司隶、缘城、罗市、雷公、浮云、飞燕、白爵、杨凤、于毒等各起兵，大者二三万，小者不减数千。灵帝不能讨，乃遣使拜杨凤为黑山校尉，领诸山贼，得举孝廉、计吏。后遂弥漫，不可复数。”据同传注引《典略》又有“李大目”，张璠《汉纪》另有“郭大贤”、“左髭丈八”。

《后汉书·朱隽传》说：“贼帅常山人张燕，轻勇矫捷，故军中号曰‘飞燕’，善得士卒心，乃与中山、常山、赵郡、上党、河内诸山谷寇贼更相交通，众至百万，号曰‘黑山贼’。河北诸郡县并被其害，朝廷不能讨。(张)燕乃遣使至京师，奏书乞降，遂拜燕平难中郎将，使领河北诸山谷事，岁得举孝廉，计吏。”

根据上面所引史料，当黄巾起义之际，河北地区众多起兵反抗东汉

政府的武装力量中，“白波”即是其中之一。所谓“山贼”、“山谷寇贼”，说明他们起兵和屯驻之地都在河北地区起伏的群山之中，这是“白波”等武装力量的特点；另一特点则是，众多的武装力量终于归附东汉政府，被任为黑山校尉的杨凤和平难中郎将的张燕，先后成为河北地区诸山谷的统治者。对东汉政府来说，尽管这些武装力量仍保持一定的独立性，但是，与当时的农民起义还是应该有所区别，这就涉及“白波贼”的组成和性质问题。

所谓“山贼”，是解答这个问题的钥匙。

从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所反映的情况看来，当时从黄河流域到长江流域都出现过所谓“山贼”。“山贼”这个词的内涵是这样的：在东汉政府的统治下，人民不能忍受苛重的赋税劳役，或由于触犯刑章而逃避惩处，纷纷亡命进山，投靠当地豪族，成为他们的部曲、田客，也就是政府所不能控制的私家领民。其中一部分则是本居深山的“山民”。为了反抗政府的征发，同时为了保护和扩大既得利益，这类豪族往往据山守险，以至公开起兵抵御政府。反之，政府也往往出兵讨伐。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，政府与这类豪族之间的战争，完全属于统治阶级的内部争斗，目的是彼此都需要劳动力和兵源。当时，河北众多的起兵部队，一般来说，其统帅都是当地山中的豪族。所谓“白波贼”，当然也不例外。

前引《朱隽传》提到中山、常山、赵郡、上党、河内诸山谷，中山、常山、赵郡属冀州，上党属并州，仅河内属于司隶，说明众多的所谓“山贼”，基本聚集在冀、并两州境内。曹丕在《典论·自叙》所述东汉末年的战乱情况，其中一句为“山寇暴于并、冀”，所谓“山寇”，当然是指“白波”等“山贼”，同样说明这类豪族的起兵主要在河北的并州和冀州。《后汉书·邓训传》注引《汉官仪》说：“中兴以幽、冀、并州兵克定天下。”其原因则如同书《铫期传》所说：“河北之地，界接边塞，人习兵战，号为精勇。”由于河北的冀、并等州与匈奴等地区邻接，为抵抗少数民族贵族的入

侵，人们经常处于紧张的战斗中，从而"人习兵战"，被誉为"精勇"。这是东汉初年的情况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，郑泰与董卓的对话以为，当时"天下之权勇"为"百姓素所畏服"的，并州的武装力量仍是其中之一，说明东汉末年同样如此。"白波"起兵之地在西河白波谷，西河郡属于并州，因此，"白波贼"应该是一支富于战斗力的队伍。

在并州起兵，属于所谓"山贼"的"白波"，是由当地豪族人士所统帅的一支劲旅，归附东汉政府后，仍屯驻并州，并保持一定的独立性。《后汉书·灵帝纪》说："（中平五年）黄巾余贼郭太（泰）等起于西河白波谷，寇太原、河东。"（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注引薛莹《后汉记》作"郭泰"，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四说："'太'本作'泰'，范氏（范晔）以家讳改也。"）又《董卓传》说："初，灵帝末，黄巾余党郭太（泰）等复起西河白波谷，转寇太原，遂破河东，百姓流转三辅，号为'白波贼'，众十余万。"说明"白波贼"在归附东汉政府后，不久再度起兵，声势十分浩大。当兵锋及于司隶的河东郡时，董卓派遣大将牛辅率军镇压，为"白波贼"所败。这支起兵队伍又进攻兖州的东郡，从此，史籍上即失去关于这支再度起兵的"白波贼"的踪迹。

从上引《后汉书》的《灵帝纪》和《董卓传》，以及《献帝纪》注引的薛莹《后汉记》，这次再度起兵的"白波贼"首领郭泰，被称为"黄巾余贼"、"黄巾余党"或"黄巾"，显然"白波"与"黄巾"具有密切关系。据前引《董卓传》，郭泰是"复起白波谷"，即过去曾起兵反抗过东汉政府。这里有必要对郭泰其人进行追踪。当黄巾起义之际，前述在河北山谷中与"黑山"等同时举兵的有"郭大贤"其人，见《后汉书》的《朱儁传》、《袁绍传》，以及《三国志》的《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、《张燕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。为什么其人称为"大贤"，是其本名，还是具有其他意义？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说："钜鹿张角自称大贤良师。"又《杨赐传》说："先是黄巾帅张角等执左道，称大贤，以诳耀百姓，天下繈负归之。"这里，"大贤良师"或

"大贤"是"太平道"首领的称号。上引《杨赐传》说"黄巾帅张角等",说明不但张角,其他首领也可以加上这种称号,郭大贤称为"大贤",是不是属于"黄巾"首领呢？第一,这种将首领的"郭"姓冠于称号"大贤"之前,是有此例的,如西晋时的天师道首领范长生即被尊为"范贤"(《晋书·李雄载记》)。第二,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"黑山、黄巾诸帅本非冠盖,自相号字",其下所举有"张白骑"、"张飞燕"、"张雷公"、"于羝根"、"李大目"等人,都是与"郭大贤"同时在河北山谷中起兵的,说明与"黑山"同时举兵的众多部队中,有"黄巾"即信奉"太平道"的道众在内。因此,这里有理由说,郭大贤属于"黄巾"首领之一。

还有一个现象值得注意,据前引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的记载,在河北众多的起兵队伍中,有"白波",而无"郭大贤",其人仅见于裴松之注所引张璠《汉纪》,而"白波"与"郭大贤"同时出现又仅见于《后汉书·朱隽传》。上列三书,《九州春秋》出现最早,作者司马彪是西晋初人;其次则是《汉纪》,作者张璠是东晋人;《后汉书》则更晚到刘宋了。司马彪可能了解"郭大贤"属于"白波"首领,故未另列,而张璠补入"郭大贤"其人,《后汉书》却将两者加以综合,因此,"白波"和"郭大贤"同时出现,成为起兵的两股武装力量。

试观上列两点,十分可能,在白波谷再度起兵,并作为"黄巾余贼"、"黄巾余党"或"黄巾"的"郭泰",即是最初被称为"白波"的"黄巾"首领"郭大贤"。如果这个推论不误,"白波"、"郭大贤"、"郭泰"是可以画上等号的。

"黄巾"本来是一个复杂的群体,不排除其首领有的本系山中豪族,如郭大贤等"山贼"。即是张角本人,《抱朴子·道意》说过:"钱帛山积,富逾王公,纵肆奢淫,侈服玉食,妓妾盈室,管弦成列,刺客死士,为其致用,威倾邦君,势凌有司,亡命逋逃,因为窟薮。"这岂不是豪族的写照么！总之,不能因为郭泰是"黄巾余党",就否定其豪族的身份。

（一九）“白波贼帅”杨奉

尽管杨奉“兵马最强”，作战勇敢，可以与凉州军事集团对抗，但力量仍嫌不足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“天子奔（杨）奉营，奉击（郭）汜，破之。……（杨）奉急招河东故白波帅韩暹、胡才、李乐等合，与（李）傕、（郭）汜大战。……奉、暹等遂以天子都安邑。………以（韩）暹为征东、（胡）才为征西、（李）乐征北将军，并与（杨）奉、（董）承持政。”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说：“杨奉、董承引白波帅胡才、李乐、韩暹及匈奴左贤王去卑，率师奉迎，与李傕等战，破之。”又《董卓传》说：“（董）承、（杨）奉乃谲（李）傕等与联合，而密遣间使河东，招故白波帅李乐、韩暹、胡才及南匈奴右贤王去卑，并率其众数千骑来，与承、奉共击傕等，大破之，斩首数千级，乘舆乃得进。”这三条史料详略不同，可以相互补充，但其中有一点是一致的，即杨奉所以能够战胜李傕等人，将汉献帝从凉州军事集团手中抢夺过来，主要原因在于他招来同属“白波贼”的韩暹、李乐、胡才的队伍，大大增强了军事力量。

韩暹、李乐、胡才三人是所谓"故白波帅",无疑与杨奉具有密切关系。东汉政府从长安迁回洛阳途中,当流亡河东安邑之际,他们正屯驻在河东郡,从而为杨奉招引前来。击败李傕等人之后,韩暹被任为征东将军,胡才为征西将军,李乐为征北将军,加上杨奉,安邑的东汉政府基本上为"白波贼"所控制,汉献帝从此成为他们手中的傀儡。

不久,彼此猜疑,"白波贼"之间又相互火并。《后汉纪》卷二九说:"是时(建安元年)董承、张阳(杨)欲天子还洛阳,杨奉、李乐不欲。……由是诸将错乱,更相疑贰。韩暹攻董承,董承奔野王,韩暹屯闻喜。胡才、杨奉之坞乡,欲攻韩暹,上使人喻止之。……是时粮食乏尽,张阳(杨)自野王迎乘舆,赈给百官。丙辰,行至洛阳。"说明杨奉与李乐、胡才、韩暹之间,既时而相互联合,又时而相互攻击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(天子还洛阳)乃以张杨为大司马,杨奉为车骑将军,韩暹为大将军领司隶校尉,……韩暹与董承并留宿卫。"还都洛阳之后,控制东汉政府的是三头政治,即张杨、杨奉、韩暹。除张杨外,其他二人都属于所谓"白波贼"。在杨奉、韩暹等人的排斥下,张杨愤而率军回到河内野王。尽管杨奉与其他三个"白波贼帅"之间彼此矛盾,但对待如张杨这类非"白波贼"则仍是一致的。汉献帝继续为他们所掌握,洛阳的东汉政权完全处于"白波贼"的控制之下。

"奉天子以令不臣",曹操企图控制东汉政权,需要将汉献帝这个傀儡从"白波贼"手中夺取过来。为了贯彻其既定策划,曹操首先还是利用兵力既强,又勇而寡虑的杨奉,将汉献帝迁到许县,置于自己的肘腋之下;其次则是彻底消灭"白波贼",巩固自己对东汉政权的控制。在这方面,曹操同样显示了卓越的政治才能。

其中起主要作用的,是曹操的谋士董昭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说:"建安元年,太祖(曹操)定黄巾于许,遣使诣河东。会天子还洛阳,韩暹、杨奉、董承及(张)杨各违戾不和。(董)昭以(杨)奉兵马最强而少党援,作太祖书与奉曰:'吾与将军闻名慕义,便推赤心。今将军拔万乘

之艰难，反之旧都，翼佐之功，超世无畴，何其休哉！方今群凶猾夏，四海未宁，神器至重，事在维辅；必须众贤以清王轨，诚非一人所能独建。心腹四肢，实相恃赖，一物不备，则有缺焉。将军当为内主，吾为外援。今吾有粮，将军有兵，有无相通，足以相济，死生契阔，相与共之。'(杨)奉得书喜悦，语诸将军曰：'兖州诸军近在许耳，有兵有粮，国家所当依仰也。'遂共表太祖(曹操)为镇东将军，袭父爵费亭侯。"董昭代曹操写给杨奉的这封信，完全反映了曹操的意图。首先，利用杨奉谋杀李傕，虽未完全成功，但凉州军事集团逐渐失去对东汉政权的控制，曹操基本上完成了既定策划的第一步。其次，尽管形势有所变化，韩暹、胡才、李乐被杨奉招引前来，但是，继续利用杨奉这一点，仍是符合曹操既定策划的。信中推杨奉为"内主"，曹操则自愿为"外援"，表示决不染指东汉政权，并以济粮相诱，这是最为重要的一点，有必要作较为详细的论述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"是时蝗虫起，岁旱无谷，从官食枣菜，诸将不能相率，上下乱，粮食尽，(杨)奉、(韩)暹、(董)承乃以天子还洛阳。……天子入洛阳，宫室烧尽，街陌荒芜，百官披荆棘，依丘墙间。州郡各拥兵自卫，莫有至者。饥穷稍甚，尚书郎以下，自出樵采，或饥死墙壁间。"东汉政府在流离播迁之后还都洛阳，面对的就是这样一片荒凉饥馑的景象。当时，最为急迫的问题无疑是粮食。即使杨奉手握劲旅，如果粮食不继也是难以维持的。"今吾有粮，将军有兵，有无相通，足以相济。"对杨奉来说，信中这几句话是十分富于吸引力的。曹操手里的粮食，既可以助杨奉维持东汉政府，更为重要的还可以使其部队不致因缺粮而削弱其战斗力，甚至瓦解。杨奉为什么对曹操如此轻信，引狼入室？其主要原因即在这里。在杨奉支持下，曹操被任为镇东将军，袭父爵费亭侯，从而得以前来洛阳，朝见汉献帝。

当时，洛阳的东汉政权完全控制在"白波贼"手里，如何将汉献帝从杨奉等人手里夺取过来，迁往许县，并消灭"白波贼"，实现"奉天子以令不臣"的目的，这是曹操既定政策的最后一步。由于杨奉的"兵力最

强”，不但韩暹，即使加上胡才、李乐的部队也不是对手，而且曹操以粮食为诱饵，这对韩暹等三人同样是极其富于吸引力的。因此，只要得到杨奉支持，其他三位“白波贼帅”也不能不俯首听命。杨奉始终是曹操利用的主要对象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说：“（杨）奉少党援，将独委质。镇东、费亭之事，皆奉所定，又闻书命申束，足以见信。宜时遣使厚遗答谢，以安其意。说京都无粮，欲车驾暂幸鲁阳，鲁阳近许，转运稍易，可无县乏之忧。”这个建议也出于董昭之口。将汉献帝迁往许县，置于重兵保护之下，这本来是曹操的根本意图。问题在于，如何使杨奉等“白波贼”不致怀疑，特别是杨奉屯驻在洛阳附近的梁县，“闻其兵精”，曹操又不愿以兵戎相见，采纳董昭建议，所抛出的诱饵仍旧是粮食。鲁阳属于荆州的南阳郡，尽管新近从袁术手里夺来，但不是曹操的根据地，很可能取得杨奉同意。由于曹操派使者反复说明，杨奉终于同意，但是，曹操将汉献帝及东汉政府不是迁到鲁阳，而且直接迁到许县。当杨奉知道上当被骗之后，“与韩暹等到定陵钞暴，太祖（曹操）不应，密往攻其梁营，降诛即定”。曹操完成了既定策划的最后一步，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控制了东汉政府，并消灭“白波贼”。

（二〇）《三国志》为什么不写丁冲

《三国志》中为什么不写在曹操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的事业中作出特别贡献的丁冲其人？这是一个需要附带探索的问题。

《晋书·陈寿传》说：“或云丁仪、丁廙有盛名于魏，(陈)寿谓其子曰：‘可觅千斛米见与，当为尊公作佳传。’丁不与之，竟不为立传。”丁仪、丁廙即丁冲之子。这是一个老问题，涉及陈寿修史的态度，“周柳虬、唐刘允济、刘知几皆信之”。自宋代以来，有的学者曾为陈寿辨诬，其实值得商榷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植传》注引鱼豢《魏略》说：“(曹操)闻(丁)仪为令士，虽未见，欲以爱女妻之，以问五官将(曹丕)。……寻辟仪为掾，到与论议，嘉其才朗，曰：‘丁掾，好士也，即使其两目盲，尚当与女，何况但眇？是吾儿误我。’时仪亦恨不得尚公主，而与临菑侯(曹植)亲善，数称其奇才。太祖(曹操)既有意欲立植，而仪又共赞之。及太子(曹丕)立，欲治仪罪，转仪为右刺奸掾，欲仪自裁而仪不能。……后遂因职事收付

狱，杀之。”曹操感激丁冲，准备将爱女许配丁仪，待与“论议”之后，更欣赏其“才朗”。可以看出，曹操没有将丁仪仅看作是文词之士。丁仪“论议”所涉及的，应该主要在政治方面，即是说，他与曹操的思想，以及对某些问题的看法，是一致的。否则，不可能使曹操如此赞誉。其弟丁廙也“少有才姿，博学洽闻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植传》注引《文士传》），与丁仪相同。有的辨诬将丁仪、丁廙仅看作是一名“文士”（将丁仪、丁廙看作是“文士”、“巧佞之尤”，这是王鸣盛为陈寿辨诬的意见，见《十七史商榷》卷三九“陈寿史皆实录”条），与徐幹、陈琳等人相同，这是不符合实际的。

不幸的是，丁仪、丁廙卷入曹丕、曹植兄弟王位继承权的争斗。丁氏兄弟支持的是曹植，曹丕胜利之后，厄运降临到他们头上，最后被曹丕所杀。站在曹丕的立场，丁仪、丁廙当然是“巧佞之尤”，据曹操的赞扬，丁仪属于“令士”、“好士”，看来，还是应该相信曹操的话，因为这符合实际。

陈寿撰著《三国志·魏志》的主要根据，是王沈《魏书》。对于《魏书》，《史通·古今正史》说：“魏史，黄初、太和中始命尚书卫觊、缪袭草创纪传，累载不成。又命侍中韦诞、应璩，秘书监王沈，大将军从事中郎阮籍，司徒右长史孙该，司隶校尉傅玄等，复共撰定。其后王沈独就其业，勒成《魏书》四十四卷。其书多为时讳，殊非实录。”《载文》、《直书》、《曲笔》等篇也有对《魏书》的批评。王沈撰集曹魏的官史，“多为时讳，殊非实录”，本来没有什么奇怪之处。对丁仪、丁廙兄弟，王沈站在曹丕方面，也当然不可能反映真实情况。陈寿所说的“为尊公作佳传”，应该即是针对王沈《魏书》而发的。

由于索米不遂，陈寿《三国志》的《魏志》不但不为丁氏兄弟作“佳传”，而且对其父丁冲的功绩也一笔抹杀，裴松之注所引鱼豢《魏略》关于丁冲的记载，《三国志》中竟不著一字。袁宏《后汉纪》有两处提到丁冲：

(一)上引卷二八:"侍中杨琦,黄门侍郎丁冲、钟繇,尚书左丞鲁充,尚书郎韩斌与(李)傕将杨奉、军吏杨帛谋共杀傕。会傕以他事诛帛,奉将所领归汜。"

(二)卷二九:"封卫将军董承,辅国将军伏完,侍中丁冲、种辑,尚书仆射钟繇,尚书郭浦,御史中丞董芬,彭城相刘艾,左冯翊韩斌,东郡太守杨众,议郎罗邵、伏德、赵蕤为列侯,赏有功也。"

尽管袁宏是东晋人,但所据史料,陈寿是应该见到的。关于第一条,前引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作:"李傕将杨奉与傕军吏宋果等谋共杀傕,事泄,遂将兵叛傕。(李)傕众叛,稍衰弱。"为了回避丁冲,将"侍中丁冲"等人与杨奉谋杀李傕的行动完全删除。至于第二条,则全不见于《三国志》,由于丁冲被封为列侯,是"赏有功",即为曹操"奉天子以令不臣"所建立的功绩,也同样被抹杀。因此,《晋书》所载关于陈寿史德有亏的这件事,应该是真实的。

《太平御览》卷七三九引《魏武帝令》说:"昔吾同县有丁幼阳者,其人衣冠良士,又学问材器,吾爱之。后以忧恚得狂病,即差愈,往来故当共宿止,吾常遣归,谓之曰:'昔狂病倘发作,持兵刃,我畏汝。'俱共大笑,辄遣不与共宿。"这个丁幼阳既与曹操同县,两人之间又具有密切友谊,与《魏略》的"宿与太祖亲善"符合,很可能即是丁冲。《尚书·大诰》"洪惟我幼冲人",《汉书·翟方进传》引《尚书》此句,颜师古注说:"冲,稚也。""幼"、"冲"二字意义相同,古人名与字相应,丁冲字幼阳是完全可能的。如果这个推论不误,丁冲还是谯县人。这是除《魏略》、《后汉纪》外,可能属于丁冲的另一史料。

(二一) 以臧霸为首的“泰山诸将”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“太山臧霸、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各聚众。(吕)布之破刘备也,霸等悉从布。布败,获霸等,公(曹操)厚接纳,遂割青、徐二州附于海以委焉,分琅邪、东海、北海为城阳、利城、昌虑郡。”消灭吕布和占领徐州,在曹操统一北方的战争中是一件大事。为什么当战争胜利之后,曹操不但对依附吕布的臧霸等五人厚加结纳,并将从吕布手里夺取的徐州,再加上青州沿海之地,拱手委托给这五名降将?为了回答这个问题,不能不首先对臧霸、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五人作较为具体的考察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说:“臧霸字宣高,泰山华人也。父戒,为县狱掾,据法不听太守所欲私杀。太守大怒,令收(臧)戒诣府,时送者百余人。霸年十八,将客数十人径于费西山中要夺之,送者莫敢动,因与父俱亡命东海,由是以勇壮闻。”臧霸的父亲臧戒曾担任狱掾,据《汉书·赵广汉传》,县狱掾不过是百石以下的斗食小吏。臧戒以职位低微的县

狱掾，敢于据法触犯一郡之尊的太守，这显示臧戒不是等闲之辈。由于臧霸出身在这样一个家庭，也才可以率领宾客数十人，劫走其父，共同亡命东海。年仅十八岁的臧霸即以“勇壮”著称，固然受其父及其家族影响，但同样显示出，他也不是等闲之辈。东海郡属于徐州，因而臧霸得以随从徐州刺史陶谦镇压黄巾起义，并“收兵于徐州，与孙观、吴敦、尹礼等聚众，(臧)霸为帅，屯于开阳”。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，开阳属于徐州滨海的琅邪国。这时臧霸等人虽然屯驻在这里，所统率的基本部队，按照当时惯例，应该是从家乡泰山招募而来，即以勇劲著称的“泰山兵”，从而被人们称为“泰山诸将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)。当然，也由于他们是泰山郡人。

属于所谓“泰山诸将”，除臧霸外，还有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四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“孙观字仲台，泰山人。与臧霸俱起，讨黄巾，拜骑都尉。太祖(曹操)破吕布，使(臧)霸招(孙)观兄弟，皆厚遇之。”孙观的经历与臧霸基本相同。吴敦、尹礼、昌豨三人由于史料不足，也当不会例外。他们归附曹操以后，臧霸被任为琅邪相，吴敦被任为利城太守，尹礼被任为东莞太守，孙观被任为北海太守，孙观之兄孙康被任为城阳太守。前引《武帝纪》说，曹操曾分琅邪、东海、北海为城阳、利城、昌虑三郡，据《续汉书·百官志五》刘昭注引《献帝起居注》，琅邪、利城、东莞、城阳四郡隶属徐州，北海一郡隶属青州。至于昌豨，可能由于后来背叛曹操，《臧霸传》中没有提到对他的任命，但从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辽传》可以知道，昌豨同时被任命为东海太守，东海也属于徐州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时东海萧建为琅邪相，治莒，保城自守……(萧)建寻为臧霸所袭破，得建资实。(吕)布闻之，自将步骑向莒。……(臧)霸畏布抄暴，果登城拒守。”可以看出，臧霸屯驻开阳后，即从萧建手里夺取了琅邪国，从此成为他的割据地区。这说明了一点，即臧霸所以被任为琅邪相，仅是将非法夺取变为合法占有，

从曹操那里取得正式承认而已。臧霸如此,其他诸人也应该如此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二说:"(曹)操乃分琅邪、东海为城阳、利城、昌虑郡。"胡三省注说:"城阳,西汉王国,光武省并入琅邪,利城、昌虑二县皆属东海,此盖因诸屯帅所居,而分为郡也。"这个看法很有见地,是符合实际的。在归附曹操之前,臧霸等五人就是青、徐两州的割据者,并拥有以"泰山兵"为主的强大军事力量。

这里,需要回到前面所提出的问题,即为什么在取得徐州之后,曹操要将青、徐二州奉托给以臧霸为首的"泰山诸将"?为了回答这个问题,需要进一步说明这一地区特殊的历史和地理情况。

臧霸等人被称为"泰山诸将",如前所说,他们是泰山郡人,手里又握有一支劲勇的"泰山兵"。当时,泰山郡属于兖州,兖州地区相当于现在山东省西南部和河南省东部,著名的泰山即在境内,郡也因此得名。青州主要在今山东省,以及河北省的一小部,一边紧靠渤海,一边东临黄海。至于徐州,在今山东省东南部和江苏省长江以北之地,也滨临黄海。总的说来,兖、青、徐三州的大部分都在今山东省境内,形成为一个背山面海的自然地区。所谓"郡接山海"、"泰山险阻",即是当时人们对这个自然地区的描述。

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的年代,这里也是一个战乱的地区。

由于这个地区特殊的自然环境,加上东汉末年特殊的战乱时代,早在臧霸等人起兵之前,就出现过以公孙举为首的"泰山贼"或"琅邪贼",兵锋所向,直指东汉政府在这个地区的统治。与公孙举等人相同,臧霸、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等五人,同样在这个战乱年代,活动在这个战乱地区,其间应该具有必然联系。

这里还需要讨论一个问题,因为这涉及到臧霸等人起兵的性质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:"(臧)霸一名奴寇,孙观名婴子,吴敦名黯奴,尹礼名卢儿。"为什么臧霸等四人有这样奇特的别称?臧霸、吴敦二人别名"奴寇"、"黯奴",可能是指他们出身于社会底

层;至于尹礼别名“卢儿”,据《汉书》的《鲍宣传》、《萧望之传》,以及卫宏的《汉旧仪》卷上,都出现过“苍(仓)头庐儿”这个名称,《萧望之传》颜师古注指出:“皆官府之给贱役者。”“卢儿”应该即是“庐儿”,可能也指尹礼出身于社会底层。这就涉及臧霸等人的出身及其起兵性质。但是,臧氏家族属于泰山郡的豪族,而且孙观的别名“婴子”,无论如何也与他的社会地位联系不上。要解释臧霸等人为什么有这种奇特别名,只能另寻途径。这可以联系到历史上人们除了本名之外还有所谓小名,而且这种小名往往属于贱称。西汉著名文学家司马相如又名“犬子”,就是能够说明这个问题的一例。《晋书·王修传》说:“修字敬仁,小字苟子。”《颜氏家训·风操》说:“王修名狗子。”说明所谓“名”,其实即是“小字”,亦即小名。《后汉书·梁冀传》说:“(梁)胤一名胡狗。”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杨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:“(眭)固字白兔。”所谓“胡狗”、“白兔”,也应该是梁胤、眭固的小名。以上所举,皆与他们的社会地位无关。

（二二）世族、豪杰、游侠——袁绍的一个侧面

袁绍出身于汝南袁氏，这是当时最大的世族高门之一。他的高祖父袁安担任过东汉王朝的司徒，此后，袁敞任司空，袁汤任太尉，袁绍的父亲袁逢、叔父袁隗也都是三公。"自安以下四世居三公位，由是势倾天下。"袁绍在政治上有着这样的凭借，按照当时通例，展现在他面前的，无疑是一片锦绣的前程。但是，他有凭借，也有弱点。这个弱点是，他不是袁逢的嫡子，而是庶出的。后来袁绍的政敌就利用这点，对他大肆攻击。袁绍的从弟袁术看见豪杰大多归附袁绍，愤怒之下，曾经说过："群竖不吾从，而从吾家奴乎！"他又写信给袁绍的政敌公孙瓒，"云绍非袁氏子"(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)。也是这个公孙瓒，当他与袁绍争夺河北地区时，又公开上疏汉献帝，指斥袁绍："《春秋》之义，子以母贵，(袁)绍母亲为傅婢，地实微贱。"(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)由于袁绍的生母是"傅婢"，在当时士大夫眼里，这是关系到纲常的大问题。因此，袁术站在袁氏嫡子的立场，就可以称袁绍为"家奴"，还可以说他"非袁氏

子”，公孙瓒根据《春秋》原则，也可以作出袁绍“地实微贱”的结论。对自身的这个严重弱点，袁绍当然是深为理解的。为此，他刻意为自己制造名声，凡是有损于他的舆论，更竭力加以避免。曾经有这样一个故事：“同郡袁绍，公族豪侠，去濮阳令归，车徒甚盛，将入郡界，乃谢遣宾客，曰：‘吾舆服岂可使许子将见。’遂单车归家。”（《后汉书·许劭传》）许子将即许劭，汝南人，“少峻名节，好人伦，多所赏识”，与郭泰齐名，“天下言拔士者，咸称许、郭”。同时，他和从兄许靖，又是所谓“月旦评”的主持者。这种“车徒甚盛”的贵公子行径，袁绍是不愿为许劭所见的，否则将影响到对他的舆论。这是一个颇为典型的事例。此外，在东汉王朝以孝治天下时，袁绍也竭力表现出他是一个孝行的实践者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袁绍）遭母丧，服竟，又追行父服，凡在冢庐六年。”《三国志集解》引周寿昌说：“绍为庶出，此必其嫡母也。然汉臣久不服亲丧，绍为母服三年丧，又能追行父服，此正绍少年养名之时也。”这个意见是中肯的。所谓“养名”，就是借以克服本身的弱点。这又是一个颇为典型的事例。早在庐墓之前，袁绍的母亲“归葬汝南”，“会者三万人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皇甫谧《逸士传》），说明袁绍当时的名望，已经有很大的号召力了。这是袁绍的一个方面。

但是，在这个战乱时代里，仅仅作为一名世族的代表人物是不够的。因此，袁绍还有他的另外一面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袁绍）又好游侠，与张孟卓、何伯求、吴子卿、许子远、伍德瑜等皆为奔走之友。”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七：“孟卓名邈，伯求名颙，子远名攸，子卿未详其名。”伍德瑜为伍琼或伍孚。除吴子卿不详外，对其他四个所谓“奔走之友”，这里有一一加以考察的必要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说：“张邈字孟卓，东平寿张人也。少以侠闻，振穷救急，倾家无爱，士多归之。”《后汉书·党锢传》将张邈列为“八厨”之一，“厨者，言能以财救人者也”。《后汉书·郑太传》记载郑泰对董卓所说的一番话中，称“张孟卓东平长者”。梁章钜《称谓录》说：“汉人

旧语，多以长者为富贵之称。"张邈"振穷救急，倾家无爱"，正是游侠行为的一种表现。

《后汉书·何颙传》说："何颙字伯求，南阳襄乡人也。少游学洛阳。颙虽后进，而郭林宗、贾伟节等与之相好，显名太学。友人虞伟高有父仇未报，而笃病将终，颙往候之，伟高泣而诉。颙感其义，为复仇，以头醊其墓。及陈蕃、李膺之败，颙以与蕃、膺善，遂为宦官所陷，乃变姓名，亡匿汝南间。所至皆亲其豪杰，有声荆、豫之域。袁绍慕之，私与往来，结为奔走之友。是时党事起，天下多离其难，颙常私入洛阳，从绍计议。其穷困闭厄者，为求援救，以济其患；有被掩捕者，则广设权计，使得逃隐，全免者甚众。"何颙和袁绍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。

许攸是南阳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崔琰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"攸字子远，少与袁绍及太祖（曹操）善。"又《荀攸传》注引《汉末名士录》说："许子远虽不纯，而赴难不惮濡足。""济难则以子远为宗。"这是陶丘洪在袁术座中为何颙辩解的话。因为袁术曾公开指责何颙"三罪"，其中之一就是"许子远凶淫之人，性行不纯，而伯求（何颙）亲之"。陶丘洪强调了许攸的"赴难"、"济难"，而许攸又是何颙的好友，两人志趣相同，是同一类型的人物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伍）琼字德瑜，汝南人。"又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伍孚字德瑜，少有大节，为郡门下书佐。"（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注引《谢承书》："（伍）孚字德瑜，汝南吴房人，质性刚毅，勇壮好义，力能兼人。"）裴松之说："谢承记（伍）孚字及本郡，则与琼同，而致死事乃与孚异也，不知孚为琼之别名，为别有伍孚也？盖未详之。"《三国志集解》引何焯、陈景云之说皆疑即为一人。

张邈"少以侠闻"。何颙虽然是太学生，得到贾彪、郭泰的赏识，但他能够代友复父仇，也应该兼有游侠性格。许攸既能"赴难"、"济难"，又为何颙所"亲"，如上所说，两人是同一类型的人物。至于伍德瑜，"质性刚毅，勇壮好义，力能兼人"，当然也是一名游侠。袁绍是"游侠"，他

的四个“奔走之友”也是游侠，说明在这个战乱时代，能够大显身手的，袁绍这种类型的游侠之士，即是其中之一。

此外，袁绍还有一个重要的朋友，就是曹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太祖（曹操）少机警，有权数，而任侠放荡。”曹操也同袁绍一样，是游侠，《世说新语·假谲》中还保存着“魏武（曹操）少时尝与袁绍好为游侠”的故事。可以看出，袁、曹二人的性格当时是相近的，属于同一类型。

所谓“游侠”，荀悦《汉纪》卷一〇有过论述，他说：“立气势，作威福，结私交，以立强于世者，谓之游侠。”又说：“游侠之本，生于武毅，不挠久要，不忘平生之言，见危授命，以救时难而济同类，以正行之者，谓之武毅，其失之甚者，至于为盗贼也。”荀悦表面上论述的，是西汉的游侠之士，而所指实际是东汉末年的情况。当时的游侠，除去那些“其失之甚者至于为盗贼”的以外，即所谓“武毅”，他们有的在朝廷做官，有的还像袁绍那样属于“累世公族”，有的则是“家富于财”的“长者”。他们所异于同侪的，是能够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这与西汉的游侠是有区别的。

东汉末年的游侠，是这个战乱时代的产物。关于袁绍的游侠生涯，《后汉书》作者范晔有过这样的描述：“绍有姿貌威容，爱士养名。既累世台司，宾客所归，加倾心折节，莫不争赴其庭，士无贵贱，与之抗礼，辎軿柴毂，填接街陌。”同时，如上所引《后汉书·何颙传》所说，当党锢之祸党人遭到急难时，袁绍对“变姓名，亡匿汝南”的何颙，不但“私与往来”，结成“奔走之友”，并与“私入洛阳”的何颙计议，为“穷困闭厄”的党人进行援救，“以济其患”；至于“被掩捕”的党人，他们又“广设权计，使得逃隐”。在袁绍、何颙的解救下，当时遭到迫害的党人，“全免者甚众”。这种冒着生命危险的行动，正是荀悦所指的，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是当时游侠的一种最高准则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“中常侍赵忠言于省内曰：‘袁本初坐作声价，好养死士，不知此儿终欲何作！’叔父太傅（袁）隗闻而呼绍，以忠言责之，绍终不改。”压力来自外部，是权势惊人的大宦

官赵忠;压力来自内部,是家族之长的袁隗。在严峻考验下,“绍终不改”,说明了袁绍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的坚决态度。

这里还得讨论一下所谓“豪杰”的问题。“豪杰”本来是一个一般的概念,如《淮南子·泰族训》所说:“故智过万人者谓之英,千人者谓之俊,百人者谓之豪,十人者谓之杰。”在这个战乱时代里,这个词却具有特殊意义,所谓“豪杰”,即是豪族中的杰出人士。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说:“(何进)以袁氏累世宠贵,海内所归,而(袁)绍素善养士,能得豪杰用,其从弟虎贲中郎将(袁)术亦尚气侠,故并厚待之。因复博征智谋之士逢纪、何颙、荀攸等,与同腹心。”这是袁绍应大将军何进之辟,为什么得到重用的原因,主要的一点,即是袁绍得到“豪杰”的拥护。《何进传》又叙述袁绍等诛除宦官的建议,说:“绍等又为画策,多召四方猛将及诸豪杰,使并引兵向京城,以胁太后。”所召的有“前将军董卓”、“东郡太守桥瑁”、“武猛都尉丁原”,“又使府掾太山王匡东发其郡强弩”。董卓、丁原尽管也具有游侠身分,在这里应该属于“猛将”,不必多说。至于桥瑁等人,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(桥)瑁字元伟,(桥)玄族子,先为兖州刺史,甚有威惠。”从洛阳回到泰山发强弩的王匡,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:“(王)匡字公节,泰山人,轻财好施,以任侠闻,辟大将军何进府进符使,匡于徐州发强弩五百西诣京师。”从上引史料看来,桥瑁、王匡当然不是“猛将”,而是在“诸豪杰”之列,王匡又是“轻财好施”的游侠。以王匡为例,“豪杰”和“游侠”两者是既有联系,又有区别的。

从上看来,袁绍在初露头角的时候,除他的世族身分外,又是游侠和豪杰,所结纳的,主要也是这两类,并得其拥护,成为他们的代表人物。

(二三）袁绍在冀州

袁绍登上政治舞台后，在他的率领下消灭了宦官势力，但是，政权却落入凉州军事集团的董卓手中。他们之间矛盾的激化，是从废立问题上开始的。董卓准备废少帝立陈留王(即后来的献帝)，作为世族高门代表的袁绍，以"废嫡立庶"为理由，坚决反对。争执当中，"(袁)绍勃然曰：'天下健者，岂惟董公！'横刀长揖径出，悬节于上东门，而奔冀州"(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)。尽管在这个问题上，他所代表的是世族高门，但仍旧表现了他的游侠和豪杰的性格。

董卓为巩固所掌握的政权，不得不与站在他对立面的游侠豪杰妥协。(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"〔董卓〕少好侠，尝游羌中，尽与诸豪帅相结。"说明董卓也兼有游侠身分，但他属于凉州集团，与关东集团是对立的。)因此，在他擢用的"群士"当中，就有吏部尚书周珌、侍中伍琼、尚书郑泰、长史何颙等。伍琼、何颙是袁绍的"奔走之友"，如前所说，他们和袁绍一样，是当时的游侠。周珌一作周毖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

注引《英雄记》说"周毖字仲远，武威人"，后为董卓所杀。至于郑泰，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："（郑）泰字公业，少有才略，多谋计，知天下将乱，阴交结豪杰。家富于财，有田四百顷，而食常不足，名闻山东。"郑泰"家富于财"，与袁绍的另一"奔走之友"张邈相同，也应该是一名游侠之士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"侍中周毖、城门校尉伍琼、议郎何颙等，皆名士也，卓信之，而阴为（袁）绍，乃说卓曰：'夫废立大事，非常人所及。绍不达大体，恐惧故出奔，非有他志也。今购之急，势必为变。袁氏树恩四世，门生故吏遍于天下，若收豪杰以聚徒众，英雄因之而起，则山东非公之有也。不如赦之，拜一郡守，则绍喜于免罪，必无患矣。'卓以为然，乃拜绍渤海太守，封邟乡侯。"说明袁绍投奔河北，取得渤海这样的地盘，虽然凭借"袁氏树恩四世，门生故吏遍于天下"，但更为重要的还是，以他的游侠身份，能够"收豪杰以聚徒众"，振臂一呼，使关东地区有脱离董卓统治的可能；同时，在京城洛阳，可以暗中为袁绍出力，迫使董卓给以渤海地盘的，不是四世三公的袁氏亲族如袁隗等人，也是伍琼、何颙、郑泰等游侠之士。在东汉末年的战乱时代里，即以汝南袁氏这样一个显赫的世族而论，风云人物不是身任三公的袁隗，而是作为游侠豪杰的袁绍。

与董卓绝裂后，袁绍为什么要远奔河北？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"（袁）绍与公（曹操）共起兵，绍曰：'若事不辑，则方面何所可据？'公曰：'足下意以为何如？'绍曰：'吾南据河，北阻燕代，兼戎狄之众，南向以争天下，庶可以济乎？'公曰：'吾任天下之智力，以道御之，无所不可。'"《三国志集解》引清代学者何焯说："（袁）绍见光武资河北以定海内，故图据之。"这个说法颇有见地。根据当时形势，袁绍占据河北以南争天下的策划，应该是富有远见的。从《武帝纪》看来，袁绍和曹操的这番对话，是在起兵讨伐董卓时，即是在袁绍已经到达河北之后。但是，袁绍占据河北的策划，决不是突然形成的。袁绍在洛阳的"奔走之友"，并与河北豪杰有联系、又随他偕赴河北的许攸，可能就是参与策划的主

要人物之一。同时，在东汉末年，河北的冀州是一个富庶的地区。据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记载，当袁绍初到河北时，谋士逢纪就说过，“冀部强实”，后来高幹、荀谌也说，“冀州天下之重资”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于时冀州民人殷盛，兵粮优足。”《袁绍传》也说：“冀州虽鄙，带甲百万，谷支十年。”这应该是袁绍这个策划的一项重要根据。所有这些，说明与董卓绝裂之后，袁绍不投奔他处，而特意选中河北，绝不是偶然的，冀州的富庶是具有决定意义的因素。

如前所说，随袁绍投奔河北的，有他的“奔走之友”许攸，此外，还有在洛阳“与同腹心”的逢纪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逢）纪字元图。初，（袁）绍去董卓出奔，与许攸及纪俱诣冀州。绍以纪聪达有计策，甚亲信之，与共举事。”前引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所说当时博征的“智谋之士”，除逢纪外，还有何颙和荀攸。荀攸属于颍川荀氏，与袁绍没有密切的关系。至于何颙，如前所说，本来就是袁绍的“奔走之友”，与许攸相同，并同属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。很有可能，逢纪与袁绍、何颙、许攸属于同一类型的人物。史料中没有提到逢纪的籍贯，东汉初年的“逸民”逢萌，是北海都昌人(《后汉书·逸民传》)，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九认为逢“姓出北海”，《集韵》等书也如此说，看来逢纪应该是北海人，是关东而不是河北的豪杰之士。

袁绍在河北，有渤海作为根据地，有与“袁氏故吏”冀州牧韩馥的较为密切的关系，而且身边还有逢纪、许攸等人。从此，袁绍在河北开始站定了脚跟。

(二四)袁绍成为当时最强大的割据者

袁绍在渤海迅即举起反董卓的大旗。“初平元年,(袁)绍遂以渤海起兵,与从弟后将军(袁)术、冀州牧韩馥、豫州刺史孔伷、兖州刺史刘岱、陈留太守张邈、广陵太守张超、河内太守王匡、山阳太守袁遗、东郡太守桥瑁、济北相鲍信等同时俱起,众各数万,以讨(董)卓为名。”(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)由于起兵,董卓杀死了在洛阳的袁绍一门。“是时豪杰既多附绍,且感其家祸,人思为报,州郡蜂起,莫不以袁氏为名。”袁绍的这一把火,燃烧开来,迅速成为燎原之势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注引曹丕《典论·自叙》说:“初平之元,董卓杀主酖后,荡覆王室。是时四海既困中平之政,兼恶(董)卓之凶逆,家家思乱,人人自危。山东牧守,咸以《春秋》之义,‘卫人讨州吁于濮’,言人人皆得讨贼。于是大兴义兵,名豪大侠,富室强族,飘扬云会,万里相赴。”曹丕不愧是杰出的文学家,写得很有气势,也很忠实,但是,却有意将袁绍的强大号召力回避了。由于当时“豪杰既多附(袁)绍”,他们必然打他的旗号,“州郡蜂起,莫不

以袁氏为名”,“名豪大侠,富室强族,飘扬云会,万里相赴”。作为游侠、豪杰代表人物的袁绍,得到了关东、河北“名豪大侠”的起兵拥护。从此,开始了一个长期战乱的时代。

袁绍看出,这正是实现当年策划的大好时机。首先,他准备兼并韩馥所据的冀州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所载逢纪的建议说:“夫举大事,非据一州,无以自立。今冀部强实,而韩馥庸才,可密要公孙瓒将兵南下,馥闻必骇惧,并遣辩士为陈祸福,馥迫于仓卒,必可因据其位。”果然,公孙瓒为袁绍火中取栗,以武力对韩馥施加压力。如果仅是如此,韩馥也不可能轻易将冀州拱手让给袁绍,韩馥的被迫让位,最根本的原因是,袁绍争取到在冀州的颍川集团的支持。《后汉书·荀彧传》说:“董卓之乱,(荀彧)弃官归乡里。……会冀州牧同郡韩馥遣骑迎之,彧乃独将宗族从馥。……彧比至冀州,而袁绍已夺馥位,绍待彧以上宾之礼。”颍川是当时人才集中之地,既有智谋之士,也有豪侠人物。至于颍川荀氏,是当地的著名士族,也同样人才辈出,荀彧就是其中的代表。韩馥初到冀州,利用同郡的关系,罗致了一批颍川人士前往,其中有荀谌、辛评、郭图等。荀彧以到冀州已在袁绍夺取韩馥地盘之后,很快就离开,后来成为曹操的主要谋士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说:“彧弟(荀)谌及同郡辛评、郭图,皆为(袁)绍所任。”关于荀谌,同《传》注引《荀氏家传》说:“(荀)彧第四兄谌,字友若。……陈群与孔融论汝颍人物,群曰:‘荀文若、公达、休若、友若、仲豫,当今并无对。’”可见荀谌与荀彧(文若)、荀攸(公达)相同,都被看作是当时“无对”的杰出之士。辛评是颍川阳翟人。至于郭图,《三国志·魏志·钟繇传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:“南阳阴修为颍川太守,以旌贤擢俊为务,举五官掾张仲方正,察功曹钟繇、主簿荀彧、主记掾张礼、贼曹掾杜祐、孝廉荀攸、计吏郭图为吏,以光国朝。”当时,中央政府对州郡县所任命的长吏,例不得用本籍人,但地方政府所用掾史,却全属本籍,并多为当地豪族所控制,如《宋书·恩倖传序》所说:“二汉郡县掾史并出豪家。”郭图和荀彧、荀攸等同时在颍川为吏,他

们在太守阴修"旌贤擢俊"的目的下同被察举，郭图也应该是出身于当地豪族。初归袁绍，后来投奔曹操的谋士郭嘉，也是颍川阳翟人。当他"北见袁绍"时，就曾在辛评、郭图面前对袁绍有所评论(《三国志·魏志·郭嘉传》)。郭嘉和辛评是阳翟同乡，和郭图更可能是同族，如果是这样，郭图也应该是阳翟人。这些颍川集团的人士得到韩馥的倚重和信任，韩馥主要就是在他们支持下进行统治的。这时，出面劝说韩馥让位的即是荀谌，他说："公孙(瓒)提燕代之卒，其锋不可当。袁氏一时之杰，必不为将军下。夫冀州，天下之重资也，若两雄并力，兵交于城下，危亡可立而待也。夫袁氏，将军之旧，且同盟也，当今为将军计，莫若举冀州以让袁氏。袁氏得冀州，则瓒不能与之争，必厚德将军。冀州入于亲交，是将军有让贤之名，而身安于泰山也，愿将军勿疑。"这段说词借公孙瓒以压韩馥，又借袁绍以压公孙瓒，表示冀州的统治者非袁绍莫属。实际上，则是表示颍川集团准备抛弃韩馥转而支持袁绍。上引荀谌的说词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所载，荀谌还列举了韩馥与袁绍的对比，有三个"不如"，直接对韩馥施加压力，迫使他将冀州让给袁绍。这是袁绍取得冀州的主要原因。

袁绍在颍川集团支持下，唾手得到了梦想已久的冀州。如何在这个"天下之重资"进行统治？颍川集团在冀州已经站定脚跟，袁绍当然要取得它的支持，是不是在这里还能培养另一个集团？一方面可以网罗更多的人才，一方面也可以借此牵制颍川集团，防止重蹈韩馥的覆辙，袁绍看中了被韩馥所冷落的河北地方豪杰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"魏郡审配、巨鹿田丰，并以正直不得志于韩馥，(袁)绍乃以丰为别驾，配为治中，甚见器任。"关于审配这个人物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说："(审)配字正南，魏郡人，少忠烈慷慨，有不可犯之节。袁绍领冀州，委以腹心之任，以为治中别驾，并总幕府。"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他"族大兵强"，应该出身于当地豪族；他"忠烈慷慨，有不可犯之节"，又是一名河北的豪杰之士。至于田丰其人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

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说:"丰字元皓,巨鹿人,或云勃海人。丰天姿瑰杰,权略多奇,少丧亲,居丧尽哀,日月虽过,笑不至矧。博览多识,名重州党。初辟太尉府,举茂才,迁侍御史。阉宦擅朝,英贤被害,丰乃弃官归家。袁绍起义,卑辞厚币以招致丰,丰以王室多难,志存匡救,乃应绍命,以为别驾。"从这里所说的经历看来,田丰也应该是河北的豪杰。除审配、田丰外,还有一个沮授,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献帝纪》说:"沮授,广平人,少有大志,多权略。仕州别驾,举茂才,历二县令。又为韩馥别驾,表拜骑都尉。袁绍得冀州,又辟焉。"看来,他同样是河北的豪杰之士,所不同的是,沮授曾为韩馥的属吏而已。

袁绍据有冀州后,所信任和倚重的是荀谌、辛评、郭图和审配、田丰、沮授等人,前者属于颍川集团,后者属于河北集团。在两个集团的支持下,袁绍不但巩固了在冀州的统治,而且势力不断发展,基本上完成了当年"南据河,北阻燕代"的策划。

（二五）袁绍是如何覆灭的

兼并冀州，是袁绍在河北地区扩张的起点，他的第二个目标是夺取幽州。占据幽州的公孙瓒，本来与袁绍交好，袁绍兼并冀州还得到过他的助力。界桥一战，袁绍消灭了公孙瓒的主力，后来公孙瓒困守易京，穷迫自杀，幽州也就置于袁绍统治之下。不久，他又据有并州和青州，成为当时割据势力中首屈一指的人物。

当袁绍雄据河北时，曹操也基本上统一了关东。一个要南下，一个要北上，当年同属一个政治集团的老朋友，不得不以兵戎相见，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"官渡之战"。这次战争以袁绍的失败而告终。分析这次战争的很多，但是一般都忽略了一个重要因素，就是袁绍内部两个集团的矛盾和火并。许攸背叛和张郃投降，正是在战争的关键时刻，这是导致袁绍失败的主要原因之一。

如前所说，许攸是追随袁绍到河北去的，两人关系很密切。颍川、南阳两郡邻近，同在现在的河南；因此，南阳的许攸和颍川的荀谌、辛

评、郭图等人，当然属于同一集团。曹操谋士荀彧对许攸的评价是“贪而不治”，并预测当逢纪、审配在官渡之战中“留知后事”时，“若（许）攸家犯其法，必不能纵”，“不纵，攸必为变”。事态的发展果然如此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说：“审配以许攸家不法，收其妻子，攸怒叛绍。”审配属于河北集团，对颍川集团许攸家族的处理，不能说完全是为公，因为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书》所说，审配的家族就是一个“藏匿罪人，为逋逃主”的“豪强擅恣”之家，同样是“不法”的，可能还超过许攸。因此，审配如此对付许攸一家，只能是两个集团矛盾的结果。

当曹操与袁绍在官渡长期相持，“百姓疲乏，多叛应绍，军食乏”。在这个关键时刻，许攸背叛袁绍来归，对曹操取得胜利是有决定意义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曹瞒传》对此有较详的描述。首先，曹操听说许攸前来，就迫不及待地“跣出迎之”，并“抚掌笑曰：‘子远，卿来，吾事济矣！’”可见曹操对许攸的重视（两人在洛阳时是朋友）。接着，许攸针对曹军的弱点，提出使曹军从被动变为主动的计策，他说，曹军“孤军独守，外无救援而粮谷已尽，此危急之日也。今袁氏辎重有万余乘，在故市、乌巢，屯军无严备。今以轻兵袭之，不意而至，燔其积聚，不过三日，袁氏自败也”。曹操果然取得这一计策的胜利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崔琰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“（袁）绍破走，（曹操）及后得冀州，（许）攸有功焉。攸自恃勋劳，时与太祖（曹操）相戏，每在席，不自限齐，至呼太祖小字，曰：‘某甲，卿不得我，不得冀州也。’太祖笑曰：‘汝言是也。’然内嫌之。其后从行出邺东门，顾谓左右曰：‘此家非得我，则不得出入此门也。’人有白者，遂见收之。”说明曹操大破袁绍取得冀州，许攸所起作用的巨大，即是曹操本人也不得不承认这一点。

张郃的投降同样如此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郃传》说：“张郃字儁乂，河间鄚人也。汉末应募讨黄巾，为军司马，属韩馥。馥败，以兵归袁绍。绍以郃为校尉，使拒公孙瓒。瓒破，郃功多，迁宁国中郎将。太祖（曹操）与袁绍相拒于官渡，绍遣将淳于琼等督运屯乌巢，太祖自将击之。

郃说绍曰:'曹公兵精,往必破琼等;琼等破,则将军事去矣,宜急引兵救之。'郭图曰:'郃计非也。不如攻其本营,势必还,此为不救而自解也。'郃曰:'曹公营固,攻之必不拔,若琼等见禽,吾属尽为虏矣。'绍但遣轻骑救琼,而以重兵攻太祖营,不能下。太祖果破琼等,绍军溃。(郭)图惭,又更谮郃曰:'郃快军败,出言不逊。'郃惧,乃归太祖。"这里所记载,在张郃投降曹操的时间上,与《武帝纪》和《袁绍传》不同,裴松之的注已指出这一点:"案《武纪》及《袁绍传》并云:袁绍使张郃、高览攻太祖(曹操)营,郃等闻淳于琼破,遂来降,(袁)绍众于是大溃。是则缘郃等降而后绍军坏也。至如此传,为绍军先溃,惧郭图之谮,然后归太祖,为参错不同矣。"至于为什么参错不同?《三国志集解》所引姜宸英的意见是正确的。他认为:"此必(张)郃家传自文其丑,故与《武纪》、《绍传》互异。"即是说,袁绍在官渡最后失败,是由于张郃的投降曹操,家传中有意识的回避了这一点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同样说:"太祖(曹操)自将攻破之,尽斩(淳于)琼等。(袁)绍将张郃、高览烧攻橹降,绍遂弃军走。(张)郃之来,(曹)洪疑不敢受,攸谓洪曰:'郃计不用,怒而来,君何疑?'乃受之。"这个问题,对了解官渡之战中袁绍为什么最后全军溃败,是重要的。至于张郃投降的动机,则是由于他和郭图之间的矛盾。张郃是河间鄚县人,河间属于冀州,在颍川集团的郭图看来,他是敌对的河北集团的成员。郭图的排斥和攻击张郃,是两个集团矛盾的反映。早在这个事件之前,郭图对于河北集团的沮授,也有过类似行动,并借此夺取沮授的军队,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献帝传》。

河北集团的审配打击颍川集团的许攸,颍川集团的郭图打击河北集团的张郃,在官渡之战的关键时刻,许攸、张郃分别向曹操投降,最后使袁绍失败。当然,袁绍在官渡之战的失败,原因是多方面的,但是不能忽视这个主要的因素。

战争失败后不久,袁绍病死。尽管如此,曹操还不能立即取得冀州,冀、青、幽、并的陷入敌手,袁氏势力的彻底覆灭,颍川集团和河北集

团的火并，又是一个重要的因素。袁绍有三个儿子：袁谭、袁熙、袁尚，除袁熙外，袁谭、袁尚都具有一定才能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"（袁绍）自军败后发病，七年夏薨，未及定嗣。逢纪、审配宿以骄侈为（袁）谭所病，辛评、郭图皆比于谭而与配、纪有隙。众以谭长，欲立之。配等恐谭立而（辛）评等为害，遂矫绍遗命，奉（袁）尚为嗣。"说明以河北集团的审配为一方，颍川集团的辛评、郭图为另一方，双方的矛盾又影响并发展到袁氏家族的内部。因此，袁谭、袁尚兄弟之间的争斗，又表现为河北、颍川两个集团的争斗，目的都是为了争夺河北地区的最高权力。

这里，需要说明一下逢纪这个人的动向。逢纪是从关东随袁绍来到河北的，与河北集团的审配毫无渊源，为什么这时他和审配站在一方呢？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审配任用，与（逢）纪不睦，辛评、郭图皆比于谭"，说明逢纪与审配本来是对立的。此外，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，在官渡之战失败后，逢纪还中伤过河北集团的田丰，以致田丰为袁绍所杀。但是，他因为不是豫州人，又不属于颍川集团，与辛评、郭图也有距离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又说："后审配任用，与（逢）纪不睦。或有谗配于（袁）绍，绍问纪，纪称配天性烈直，古人之节，不宜疑之。绍曰：'君不恶之邪？'纪答曰：'先日所争者私情，今所陈者国事。'绍善之，卒不废配。配由是更与纪为亲善。"看来，逢纪和审配的接近，是在此前后开始的。后来，在袁谭、袁尚的争斗中，逢纪被袁尚派到袁谭那里，终于被审配出卖，为袁谭所杀。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"太祖北征（袁）谭、尚。谭军黎阳，尚少与谭兵，而使逢纪从谭。谭求益兵，（审）配等议不与。谭怒，杀纪。"注引《汉晋春秋》所载审配与袁谭的书信，更将责任完全推在逢纪身上，称为"凶臣逢纪"，加上"曲辞谄媚，交乱懿亲"等罪名。）在袁绍政权里，逢纪是一个既未与颍川集团联合，又遭河北集团排斥的中间人物。

曹操占领冀州，曹丕在他的身边，所著《典论》中曾说："袁绍之子，谭长而慧，尚少而美。绍妻爱尚，数称其才，绍亦雅奇其貌，欲以为后，

未显而绍死。别驾审配、护军逢纪，宿以骄侈不为谭所善，于是外顺绍妻，内虑私害，矫绍之遗命，奉尚为嗣。颍川郭图、辛评，与配、纪有隙，惧有后患，相与依谭，盛陈嫡长之义，激以绌降之辱，劝其为乱，而谭亦素有意焉，与尚亲振干戈，欲相屠裂。王师承天人之符应，以席卷乎河朔，遂走尚枭谭，禽配馘图，二子既灭，臣无余。"（《群书治要》卷四六引）曹丕根据自己的亲身观察，将袁绍势力的最后覆灭归结为袁谭、袁尚兄弟之间的争斗；同时，这场争斗又表现为审配、逢纪和郭图、辛评之间的争斗。如上所说，除逢纪外，这又是在河北集团与颍川集团参与下进行的。曹丕当时的观察，为这场争斗提供了直接的证据。"禽配馘图"，审配、郭图分别为曹操所杀，标志着河北集团与颍川集团的消灭。袁绍依靠当时游侠豪杰的力量起家，"名豪大侠"之间的火并终于导致了袁氏势力的最后覆亡。

上面提到荀谌对韩馥施加压力，劝说将冀州让给袁绍时，曾提到韩馥和袁绍对比的三个"不如"，也即是袁绍的三个优点。这三个优点是："宽仁容众，为天下所附"；"临危吐决，智勇迈于人"；"世布恩德，天下家受其惠"。第一个优点说明，袁绍具有为人们所景仰归附的游侠性格；第二个优点说明袁绍具有卓越的才能；第三个优点即是时所习知的"袁氏树恩四世，门生故吏遍于天下"的著名世族身分。世族、豪杰、游侠，是袁绍的优点，也是袁绍的有利条件，以此为凭借，他得到"名豪大侠，富室强族"的支持，最后雄据河北，成为当时最大的割据者。出身于世族的袁绍，再加上他的游侠性格和豪杰才能，叱咤风云，雄据一方。尽管后来支持他的人们，有的相互火并，有的背叛投降，最后使袁氏政权烟消火灭。但是，在东汉末年的战乱时代，袁绍仍不失为一个杰出的人物。

（二六）公孙瓒
“文武才力足恃”

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公孙瓒字伯珪，辽西令支人也。家世二千石。瓒以母贱，遂为郡小吏。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孙盛《魏氏春秋》，刘虞的东曹掾魏攸曾说：“瓒文武才力足恃。”)尽管他出身于世代任郡太守的家族，但由于“母贱”，在当时“子以母贵”的礼法之下，公孙瓒是很难得到人们重视的，因此，只能出任“郡小吏”。根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，所谓“郡小吏”是“郡门下书佐”。“书佐”的职责，仅属掌管文书的起草抄写，地位低下，正是所谓“小吏”。但是，公孙瓒“性辩慧，每白事不肯稍入，常总说数曹事，无有忘误，太守奇其才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《典略》)。说明公孙瓒是一个有才能的人。当时，“书佐”这个职位，不过是选拔通晓《史籀篇》、《苍颉篇》等“学童”课本的人充当，文化水平是不高的。为了提高水平，郡太守又派公孙瓒到缑氏山中从卢植读经，刘备就是他当时的同学，并且成为好友。

卢植是著名经学大师马融的弟子，与当时另一经学大师郑玄是同

学。但是,不同于马融或郑玄,卢植“通古今学,好研精而不守章句”,而且“性刚毅,有大节,常怀济世志,不好辞赋”(《后汉书·卢植传》)。说明他不是一个墨守经典的单纯的经学家。因此,在他从事讲学时,才得以有公孙瓒、刘备这类学生。后来,卢植还以左中郎将率军镇压过黄巾起义。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六说:“案《刘宽碑阴》载门生姓氏中,有(公孙)瓒名,则瓒又从宽学也。”(惠栋所据见洪适《隶续》卷一二《刘宽碑阴门生名》)刘宽是当时的“通儒”,曾任太尉,并常在汉灵帝面前“讲经”。尽管刘宽也是经学家,公孙瓒作为他的“门生”,看来,不过是列名门下,因此,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(包括裴注)的《公孙瓒传》都没有提到这件事。卢植却不同了,不但所讲授的学问,就是他性格中的“刚毅”,“大节”,以及“济世”之志,都曾明显的体现在公孙瓒身上,说明他的确受到过卢植的颇大的影响。

对公孙瓒,有一个传诵一时的故事,《后汉书》和《三国志》本传都有所描述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二二和五二六所引《英雄记》,叙述的也即是这个故事。现以卷五二六所引的为主,补以卷四二二所引:

> 公孙瓒字伯珪,为上计吏。(辽西)郡太守刘其(卷四二二作“基”),以事犯法,槛车征。伯珪髆衣平帻,御车到洛阳。其当徙日南,伯珪具豚米,于北邙墓上祭先人,举觞醊祝曰:“昔为人子,今为人臣,当诣日南,日南多瘴气,恐或不还,与先人辞于此。”再拜,慷慨而起。其时,州里人在京师者,送行见之,及观者莫不歔欷。在道得赦俱还。

对公孙瓒的性格来说,这个故事具有典型意义。东汉时期,地方政府对中央朝廷表现了相对的独立性,郡府也称为“本朝”或“郡朝”,被看作是朝廷;因此,郡守和属吏之间就出现了“君”、“臣”的关系。这种情况,可以参考《后汉书》的《郅恽传》、《彭修传》,以及《三国志·魏志》的

《田畴传》等。当时认为，如果郡守是“贤君”，属吏就应该是“忠臣”；但是，真正能够付诸实践，仍是个别的，特别是在郡守失去权势之时。上引《英雄记》是有节略的，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太守刘君坐事槛车征，官法不听吏下亲近，瓒乃改容服，诈称侍卒，身执徒养，御车到洛阳。”《英雄记》所说“褠衣平帻，御车到洛阳”，即是改著“侍卒”的“容服”，“身执徒养”，以逃避“不听吏下亲近”的“官法”。对身为“上计吏”的公孙瓒来说，这是难能可贵的。同时，由于坚持“君”、“臣”关系，公孙瓒不避艰险，护送刘其到日南。事君以“忠”，公孙瓒抛弃了事父以“孝”的准则，在以“孝”治天下的汉朝，更是难能可贵的。为了对郡守刘其的“忠”，公孙瓒可以不顾对皇帝的“忠”（刘其“坐事槛车征”，对东汉朝廷来说是不“忠”的）；为了对郡守刘其的“忠”，还可以不顾对其先人（包括父母在内）的“孝”。为此，当公孙瓒慷慨陈词时，旁观者感动歔欷，这典型的说明，公孙瓒具有敢于向国法和传统挑战的“刚毅”性格。这个故事所以能为人传诵，不是偶然的。

（二七）割据幽州的公孙瓒

与当时的割据者相同，公孙瓒也是靠武装力量起家的。他所割据的地区在幽州，辖境相当于现在的河北北部和辽宁等地，与乌桓等相邻接；因此，他不断与这些少数民族的贵族以兵戎相见。东汉末年，公孙瓒是一个能征惯战、手握重兵的割据者，在"武"的方面充分显示了他的才能。对公孙瓒的这种才能，《英雄记》有过精彩描述：

公孙瓒除辽东属国长史，连接边寇，每有惊，辄厉色愤怒，如赴仇敌，望尘奔继之。夜战，虏识瓒声，惮其勇，莫敢犯之。（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三七引）

公孙瓒与破虏校尉邹靖俱追胡，靖为所围。瓒回师奔救，胡即破散，解靖之围。乘胜穷追，日入之后，把炬逐北。（同上卷八七〇引）

公孙瓒每闻边警，辄厉色作气，如赴仇。常乘白马，又白马数

十匹，选骑射之士，号为“白马义从”，以为左右翼。胡甚畏之，相告曰：“当避白马长史。”（同上卷八九七引）

这里所谓“边寇”、“胡”，是指东胡族的乌桓。西汉以来，这支少数民族迁居到现在河北、辽宁一带的上谷、渔阳、右北平、辽西、辽东五郡的塞外。由于乌桓贵族经常对汉族聚居地进行劫掠，汉族人民的安全受到了严重威胁。公孙瓒对乌桓贵族的反击，这是一种正义行动；同时，从上引《英雄记》看来，在不断反击乌桓的战争中，公孙瓒“厉色愤怒，如赴仇敌”，也是他的“刚毅”性格的一种反映。

据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的《公孙瓒传》及其他史料，公孙瓒的经历是这样的：以属于郡小吏的门下书佐任上计吏，举孝廉为郎，再为辽东属国长史、涿县令；从任涿县令开始，就奉命统率过三千名幽州突骑出征，后来又以骑都尉率军反击乌桓贵族对幽、冀等州的掠夺；罢兵以后，又以降虏都尉统率步骑万人屯驻右北平郡（今辽宁凌源西南），再以中郎将兼领辽东属国长史，封都亭侯，掌握了一支相当强大的军事力量；最后则是任奋武将军、前将军，封蓟侯和易侯。在戎马生涯中，公孙瓒在河北，军队愈来愈多，职位愈来愈高；与此相应，对河北地区的其他割据者，矛盾也必然会愈来愈大，彼此之间，终于导致了相互兼并的长期战争。

除公孙瓒外，河北地区还有三支拥有强大武装的割据势力。其一是公孙瓒的上级幽州牧刘虞，其二是冀州牧韩馥，其三是韩馥属下的渤海太守袁绍。刘虞是东汉王朝的宗室，祖父刘嘉担任过中央政府九卿之一的光禄勋。他“初举孝廉，稍迁幽州刺史”，后来还曾被任命为三公之一的太傅，是当时世族中的著名人物。初平二年，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袁绍和韩馥甚至企图推举刘虞为帝，以代替董卓所立的小皇帝（即汉献帝）。韩馥“颍川人，为御史中丞，董卓举为冀州牧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）。他是董卓心目中的“群士”之一，即当时的

名士;同时,他又是“袁氏故吏”,与“汝南袁氏”这个显赫世族有着密切的关系。袁绍是当时汝南袁氏的代表人物,不但是世族,也是著名的豪杰和游侠。

刘虞和公孙瓒共处幽州,韩馥和袁绍共处冀州,两雄不并立,彼此都在企图兼并对方。《后汉书·刘虞传》说:“初,诏令公孙瓒讨乌桓,受虞节度,瓒但务会徒众,以自强大,而纵任部曲,颇侵扰百姓,而虞为政仁爱,念利民物,由是与瓒渐不相平。”这件事虽然记载在初平元年,实际上,刘虞、公孙瓒之间矛盾的形成,远在这年之前,主要原因在于,公孙瓒“务会徒众,以自强大”,所拥有的武装力量已达到刘虞不能控制的程度。次年,刘虞拒绝韩馥、袁绍拥立,尽管他的理由十分堂皇,说什么“今天下崩乱,主上蒙尘,吾被重恩,未能清雪国耻。诸君各据州郡,宜共戮力,尽心王室,而反造逆谋以相诟误邪!”(《后汉书·刘虞传》)其实,主要还在与公孙瓒之间的矛盾,是不可能得到他支持的。后来刘虞战败被俘,公孙瓒杀他的理由即是,“前与袁绍等欲称尊号”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:“(公孙)瓒曝(刘)虞于市而祝曰:‘若应为天子者,天当降雨救之。’时盛夏,竟日不雨,遂杀虞。”充分说明,公孙瓒是反对刘虞称帝的,刘虞拒绝袁绍、韩馥的拥戴,其原因也主要在此。

公孙瓒力量逐渐壮大,实际上,已经基本控制了幽州,刘虞将被兼并,只是时间上的问题。至于对韩馥据有的冀州,公孙瓒一直是虎视耽耽的;但是,袁绍却早已在企图消灭韩馥,占有冀州。袁绍谋士逢纪利用公孙瓒的这种心理,建议说:“可与公孙瓒相闻,导使来南,击取冀州。公孙必至而(韩)馥惧矣,因使说利害,为陈祸福,馥必逊让。于此之际,可据其位。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)果然,公孙瓒为袁绍火中取栗,“引兵入冀州,以讨(董)卓为名,内欲袭(韩)馥”。正如逢纪所策画,韩馥被迫逊位,袁绍唾手得到了冀州。过去幽、冀两州各自的内部矛盾,从此转化为两州之间的矛盾,亦即公孙瓒、袁绍争夺整个河北地区的矛盾。

初平二年，当袁绍取得冀州之后，青徐黄巾军三十万众进入河北，为公孙瓒所破。通过这次战争，公孙瓒不但解除了黄巾军对他的威胁，而且得到黄巾军的大量“车甲财物”，“威名大震”。因此，公孙瓒认为，进攻冀州的时机已经成熟，即以袁绍拥立刘虞为理由，发动进攻，展开了著名的“界桥之战”。

（二八）公孙瓒与“商贩庸儿”

与世族、豪杰的代表人物袁绍不同，公孙瓒所依靠的，不是当地的大姓豪族，而是所谓“商贩庸儿”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公孙）瓒统内外，衣冠子弟有材秀者，必抑使困在穷苦之地。或问其故，答曰：‘今取衣冠家子弟及善士富贵之，皆自以为职当得之，不谢人善也。’所宠遇骄恣者，类多庸儿，若故卜数师刘纬台、贩缯李移子、贾人乐何当等三人，与之定兄弟之誓，自号为伯，谓三人者为仲叔季，富皆巨亿，或取其女以配己子，常称古者曲周、灌婴之属以譬也。”刘纬台是“卜数师”，即所谓“庸儿”；李移子、乐何当两人，一个是贩卖丝绸的商人，一个是“贾人”，都是所谓“商贩”。为什么公孙瓒会依靠他们，“定兄弟之誓”，并结成儿女婚姻关系？十分明显，因为他们“富皆巨亿”，是拥有巨额资财的“富室”。

曹丕在《典论·自叙》中说：“初平之元，董卓杀主鸩后，荡覆王室。是时，四海既困中平之政，兼恶卓之凶逆，家家思乱，人人自危。山东牧

守，咸以春秋之义，'卫人讨州吁于濮'，言人人皆得讨贼。于是大兴义兵，名豪大侠，富室强族，飘扬云会，万里相赴；兖豫之师战于荥阳，河内之甲军于孟津。(董)卓遂迁大驾，西都长安。而山东大者连郡国，中者婴城邑，小者连阡陌，以还相吞灭。"这里所描写的是，当董卓控制了东汉朝廷的大权以后，关东起兵讨伐。在"家家思乱，人人自危"的情况下，"飘扬云会，万里相赴"的人们中，曹丕根据他的亲身经历，列举了四类，除"名豪"(著名的豪杰)、"大侠"(声威显赫的游侠)、"强族"(强大的大姓豪族)之外，"富室"也卷进了"人人皆得讨贼"的战争中。公孙瓒所依靠的"富皆巨亿"的"商贩庸儿"，就是属于"富室"这一类型的人物。

对公孙瓒所依靠的"商贩庸儿"刘纬台、李移子、乐何当三人，还没有其他史料能够作较为具体的说明。但不难看出，刘纬台等三人应该属于大商人而兼大地主，是掌握武装力量的"富室"。在东汉末年的战争年代，这类"商贩庸儿"与公孙瓒联合，不是偶然的，因为他们与公孙瓒之间存在相互依存的关系，即公孙瓒需要他们"富皆巨亿"的财力支持，他们也需要借助公孙瓒的力量，从而跻身于政治舞台。

至于前引《英雄记》所说，对"衣冠子弟有材秀者"，公孙瓒"必抑使困在穷苦之地"，并说"今取衣冠子弟及善士富贵之，皆自以为职当得之，不谢人善也"。按照当时通例，刺史、太守、县令等地方长吏，是由朝廷任命的；但是，他们的属吏却必须由地方大姓豪族，即所谓"衣冠子弟"来充任。关于这一点，唐长孺先生在《东汉末年的大姓名士》一文中有很好的论述(见《魏晋南北朝史论拾遗》，中华书局版)，这里不拟多说。公孙瓒的行动，却是反对这个惯例。如果进一步加以申论，有必要提出这样一个问题，即是公孙瓒为什么反对这个惯例？从他个人的遭遇来看，由于母亲出身微贱，自己也被轻视，不能跻身于"衣冠子弟"之列，因此，当他成为割据者之后，也就必然会对"衣冠子弟有材秀者"加以压抑，"使困在穷苦之地"。作这样解释，当然可以，也具有一定理由，但却是不够的，需要全面地来加以分析。

在幽州境内，公孙瓒的对手是幽州牧刘虞；在河北地区，对手是冀州牧袁绍。如前所说，刘虞是东汉王朝的宗室，袁绍出身于四世三公的汝南袁氏，是当时最为显赫的世族之一，都具备当地大姓豪族支持他们的条件，事实上，他们也得到这种支持。刘虞在幽州能够站稳脚跟，所依靠的，就是渔阳大姓豪族的代表鲜于辅、鲜于银等人，他们分别担任了幽州的重要职位。尤其是鲜于辅，他所任的是州从事，从《后汉书》的《戴就传》、《史弼传》、《桥玄传》，以及《三国志》的《刘繇传》、《潘濬传》等来看，在东汉末年刺史拥有重权的情况下，州的"部从事"同样拥有重权，甚至可以使"一郡震悚"。在幽州，鲜于辅不但具有如此巨大的政治权力，还可以发动"州兵"。公孙瓒最后失败，就是由于"瓒以母贱"得不到这类大姓豪族的支持；同时，公孙瓒又不像袁绍那样，尽管与其有共同出身，但却能够为自己广造舆论，借此掩盖母亲的"傅婢"身分，竭力争取大姓豪族的支持。由于这种错综情况，公孙瓒压抑幽州的大姓豪族，并转而向"富室"寻求支持，其根本原因应该在这里，而公孙瓒最后失败的根本原因也应该在这里。

（二九）公孙瓒在袁绍和当地豪族的进攻下失败

在幽州，公孙瓒是有所作为的。

首先，如前所说，公孙瓒对待乌桓贵族的掠夺，主张以牙还牙，武力还击，保护了汉族人民的生命和财产。幽州的相对安定，不是由于刘虞对乌桓的羁縻政策，而是由于公孙瓒的力战，乌桓贵族终于“惮其勇”，不敢进犯。其次则是，在幽州，公孙瓒大力推行“屯田”政策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三五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幽州岁岁不登，人相食，有蝗旱之灾，民人始知采稆，以枣椹为粮，谷一石十万钱。公孙伯圭（公孙瓒）开置屯田，稍稍得自供给。”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也说：“兴平二年，（鲜于辅与袁绍的联军）破（公孙）瓒于鲍丘，斩首二万余级，瓒遂保易京，开置屯田，稍得自支。相持岁余，（袁绍将）麴义军粮尽，士卒饥困，余众数千人退走，瓒徼破之，尽得其车重。”从而可知，公孙瓒推行屯田开始于汉献帝兴平二年，较之曹操的屯田还要早一年。但是，如果以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的这段记载与《英雄记》对比，则又有明显的不同之处。《后汉书》认为，由

于为鲜于辅和袁绍联军所大败，公孙瓒不能自振，这才“开置屯田，稍得自支”；而《英雄记》却认为，公孙瓒的“开置屯田”，是在“幽州岁岁不登”，加上“旱蝗之灾”，“人相食”的严重情况下，才“开置屯田”，并从而“稍稍得自供给”。这是第一点。第二点是，尽管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也提到幽州“旱蝗谷贵，民相食”的严重情况，但是，并不以为这是公孙瓒由此而急需“开置屯田”，相反，却借此攻击他“恃其才力，不恤百姓”。这是多么显然的不同。当然，在这个战乱饥馑的年代，推行屯田，主观上是为了解决割据势力的军粮需求，曹操推行屯田的动机就是如此。但是，在客观上，“屯田”却促使广大失去土地和脱离土地的农民重新回到土地上，这不但解决了广大农民成为“流民”的严重问题，也使农业生产逐渐得到恢复，曹操推行屯田所取得的客观效果也是如此。公孙瓒在幽州“开置屯田”，其动机应该是在旱蝗相继、谷一石十万钱的情况下，解决所部的饥饿威胁，推行屯田以后，果然“稍稍得自供给”，《英雄记》所记是符合实际情况的。尽管《英雄记》没有记述，公孙瓒“开置屯田”所取得的客观效果，也必然使幽州地区的“流民”问题得到部分解决，农业生产也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。《后汉书》的记载，对历史实际作了截然相反的篡改，而《三国志》则是不加记载有意识地回避了这个问题。

以上两点说明，在幽州地区，公孙瓒是有所作为的。

为了争夺河北地区，公孙瓒与袁绍展开“界桥之战”。这次战争及其以后，公孙瓒都是失败者。这里没有必要对这个问题作全面分析，仅就有关问题加以考察，即公孙瓒失败的主要原因之一，是遭到袁绍和幽州大姓豪族的联合进攻。

“界桥之战”失败后，局处一隅的幽州牧刘虞，在大姓豪族的支持下，乘机向公孙瓒进攻，最后以失败被俘结束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孙盛《魏氏春秋》说：“（刘）虞众大溃，奔居庸城，（公孙）瓒攻及家属以还，杀害州府，衣冠善士殆尽。”幽州大姓豪族这次反扑，不但没

有取得胜利，结果却是刘虞势力彻底覆灭，如前所说刘虞本人也为公孙瓒所杀。当地支持刘虞的州府属吏（他们都是大姓豪族的代表人物）也大多被杀，以致"衣冠善士殆尽"。所谓"衣冠善士殆尽"，是指那些没有手握重兵的大姓豪族，至于兵权在握的如鲜于辅、鲜于银之流，当然不是如此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："（刘）虞从事渔阳鲜于辅、齐周、骑都尉鲜于银等，率州兵欲报（公孙）瓒，以燕国阎柔素有恩信，共推柔为乌丸（桓）司马。柔招诱乌丸、鲜卑、得胡、汉数万人，与瓒所置渔阳太守邹丹战于潞北，大破之，斩丹。"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"乌桓峭王感（刘）虞恩德，率种人及鲜卑七千余骑，共（鲜于）辅南迎虞子（刘）和，与袁绍将麴义合兵十万，共攻（公孙）瓒。兴平二年，破瓒于鲍丘，斩首二万余级。瓒遂保易京。"《三国志》、《后汉书》所表述的是两次战役。第一次在渔阳，以鲜于辅等为一方，公孙瓒的渔阳太守邹丹为另一方，鲜于辅等以包括乌桓、鲜卑在内的"胡、汉数万人"大破邹丹于潞北，邹丹失败被杀。这是第一次战役。第二次战役仍以鲜于辅（包括乌桓峭王、刘虞之子刘和）为主，并与袁绍大将麴义合兵，组成一支十万人的军队，显然声势远较前次为浩大。战场仍在渔阳的鲍丘水，公孙瓒失败惨重，被斩首二万余级。在这次战役中，公孙瓒不但大败，不久之后，"代郡、广阳、上谷、右北平各杀（公孙）瓒所置长吏，复与（鲜于）辅、（刘）和兵合"（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）。代郡、广阳、上谷、右北平四郡，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都属于幽州，对公孙瓒来说，这更是一次重大的打击。"各杀瓒所置长吏"，这些长吏为谁所杀？从"复与辅、和兵合"可以了解，这是鲜于辅所策动的，其对象显然是当地拥有武装的豪族。后来，鲜于辅归附曹操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"鲜于辅奉王命，以辅为建忠将军，督幽州六郡"，成为幽州豪族最大的代表人物。

《太平御览》卷三三〇和三七〇引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说："公孙瓒为袁绍所围，曰：'始天下兵起，我谓唾掌而决。至于今日，兵革方始，观此非我所决，不如休兵力耕，以救凶年。兵法百楼不攻，今吾诸营楼櫓千

里,积谷三百万斛,食此足以待天下庆也。'"说明公孙瓒为袁绍和幽州大姓豪族所败、固守易京之时,除加强防御之外,仍然继续屯田,"休兵力耕,以救凶年",并准备积谷三百万斛,"以待天下庆"。建安四年,公孙瓒终于在袁绍连年围攻下,兵败自杀,结束了这个历史人物的一生。

（三○）袁绍与“黑山贼”张燕

《后汉书·朱儁传》说："自黄巾贼后，复有黑山、黄龙、白波、左校、郭大贤、于氐根、青牛角、张白骑、刘石、左髭丈八、平汉、大计、司隶、掾哉、雷公、浮云、飞燕、白雀、杨凤、于毒、五鹿、李大目、白绕、畦固、苦唒之徒，并起山谷间，不可胜数。其大声者称雷公，骑白马者为张白骑，轻便者言飞燕，多髭者号于氐根，大眼者为大目，如此称号，各有所因。大者二三万，小者六七千。贼帅常山人张燕，轻勇矫捷，故军中号曰'飞燕'。善得士卒心，乃与中山、常山、赵郡、上党、河内诸山谷寇贼更相交通，众至百万，号曰'黑山贼'。河北诸郡县并被其害，朝廷不能讨。（张）燕乃遣使至京师，奏书乞降，遂拜燕平难中郎将，使领河北诸山谷事，岁得举孝廉、计吏。"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及注引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基本相同。

如上引史料所表明，当黄巾起义之际，包括属于冀州的中山、常山、赵郡，属于并州的上党，以及属于司隶的河内，都是"黑山贼"的活动地

区。由于“黑山贼”以山区为根据地，从而被称为“山贼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)。曹丕在《典论·自叙》所述东汉末年的战乱情况，其中一句为“山寇暴于并、冀”，所谓“山寇”，其意义与“山贼”相同，所指当然也是“黑山贼”。在张燕领导下的这些“山贼”或“山寇”，众达百万，是一支强大的武装力量。尽管“河北诸郡县并被其害”，东汉政府终于被迫接受张燕的“乞降”，并任命他为平难中郎将。从此，张燕取得合法地位，成为河北地区声势浩大的割据势力，不但参与割据势力之间的相互联合或争斗，而且企图进一步据有冀州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“从事沮授说(袁)绍曰：‘将军弱冠登朝，则播名海内；值废立之际，则忠勇奋发；单骑出奔，则董卓怀怖；济河而北，则勃海稽首。振一郡之卒，撮冀州之众，威震河朔，名重天下。虽黄巾猾乱，黑山跋扈，举军东向，则青州可定；还讨黑山，则张燕可灭；回众北首，则公孙必丧；震胁戎狄，则匈奴必从。’”作为“黑山”统帅的张燕，在取得冀州牧职位不久的袁绍心目中，与青州“黄巾”、幽州公孙瓒是并列的，被视为重大的敌人之一。特别是张燕，其根据地主要在冀州的诸山谷，近在袁绍肘腋之下，而且张燕是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平难中郎将，不将袁绍放在眼里，所谓“跋扈”即说明了这一点。张燕是袁绍的心腹之患。在沮授的策划中，为什么没有建议袁绍立即出军消灭张燕，而是置于举军东向平定青州的黄巾军之后？当时，“黑山”、“黄巾”往往并提，两者之间具有密切关系，“黑山贼”中如郭大贤即是“太平道”的道众之一。因此，袁绍固然视张燕为心腹大患，而更为恐惧的，还是“黑山”与“黄巾”在冀州的合流。近抚张燕，远攻黄巾，这就是沮授策划的关键和实质所在。

如何近抚张燕，几乎没有正面的史料保留下来，现在可以看到的仅有两条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录》，其中载有孙策致袁术的信件，信中指斥袁绍、曹操、刘表、公孙瓒、刘繇、刘备等割据者，指斥袁绍的是“河北通谋黑山”。这封信也见于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，作“河北异

谋于黑山”，李贤注说：“谓袁绍为冀州牧，与黑山贼相连。”这个解释无疑是正确的。袁绍为什么联合“黑山”，目的很明显，即是安抚张燕，防止张燕与黄巾合流。此外，另有一条史料也可以互证。当时，东郡太守臧洪曾联合“黑山”据郡起兵反对袁绍，袁绍的幕僚陈琳奉命去信劝阻，以为“黑山”不可恃，臧洪答复说：“足下讥吾恃黑山以为救，独不念黄巾之合从邪！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洪传》)谁曾与“黄巾合从”，这里没有主语，实际即是袁绍。臧洪受过袁绍恩惠，因而没有在这里明白点出，“黄巾合从”意即与“黑山”联合，也是在为之隐讳。两条史料说明了当时袁绍对待张燕的策略。

安抚张燕，与之联合，最多只能使其不与黄巾合流，但不能阻止黄巾主动向冀州靠拢。果然，在袁绍没有出击之前，黄巾已经发动进攻。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初平二年，青徐黄巾三十万众入勃海界，欲与黑山合。”勃海郡属于冀州，袁绍在取得冀州牧职位以前本来是勃海太守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(公孙瓒)遂出军屯磐河，将以报(袁)绍。绍惧，以所佩勃海太守印绶授瓒从弟(公孙)范，遣之郡，欲以结援。范遂以勃海兵助瓒，破青徐黄巾，兵益盛，进军界桥。”第一条史料，即青徐黄巾进军勃海，事在初平二年；第二条史料，即公孙瓒出军并借助勃海兵以破黄巾，《资治通鉴》卷六〇也系于同年。两条史料之间是否具有必然联系，应该考察。公孙瓒所以出军屯磐河，是由于其弟公孙越在进击孙坚时中流矢死，完全出于偶然，并与袁绍基本无关，为什么袁绍却因此将勃海一郡让与公孙范？这里只能作如下合理解释，即袁绍企图利用公孙瓒以阻挡青徐黄巾军，为其看守大门。如果黄巾军一旦发动进攻，在战争中，可能是公孙瓒被削弱，甚至消灭，反之，黄巾军亦然，而袁绍则可以坐山观虎斗，享渔人之利。因此，袁绍拱手将勃海地盘和太守职位奉送给公孙瓒。所谓“绍惧”、“欲以结援”，应该属于表面现象，不能说明袁绍的真正意图。其实，公孙瓒为袁绍火中取栗，这不是第一次，袁绍从韩馥手里夺取冀州，公孙瓒就充当过这种角色。

袁绍的策略是，安抚张燕，与之联合，这是一个方面；另一方面则是利用公孙瓒，以阻止黄巾军的进攻。这不但贯彻了沮授策划，还是这个策划的进一步发展。

（三一）张燕窥伺袁绍的冀州

袁绍与张燕联合，目的在于防止“黑山”与“黄巾”在冀州合流，是暂时的。对张燕来说，不可能不了解袁绍的这一策略。为了巩固自己在冀州的地位，寻求袁绍的敌对者，并与之建立同盟，就成为张燕当前的迫切要求。在河北地区，张燕所能选择的最好对象，当然是舍公孙瓒莫属的。同时，勃海之战的胜利者是公孙瓒，在战争中不但没有被削弱或消灭，而且获得黄巾军的大量“车甲财物”，“威名大盛”（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），并乘胜进攻袁绍，展开界桥之战，企图夺取冀州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说：“袁绍与公孙瓒争冀州，（张）燕遣将杜长等助（公孙）瓒，与（袁）绍战，为绍所败。”界桥之战，张燕曾派军协助公孙瓒，说明他们之间的同盟已经建立，这仅是一方面；另一方面是，张燕所派出的部队，显然不是劲旅，更不是主力，因而一经接战，即为袁绍所败。为什么？理由很简单，为了对付袁绍，张燕需要公孙瓒这样的同盟者，但是，如果界桥之战的胜利一方属于公孙瓒，冀州将落入公孙瓒

之手，这也是张燕所不希望出现的局面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："（公孙瓒）以严纲为冀州，田楷为青州，单经为兖州（刺史），置诸郡县。"公孙瓒不但任命严纲为冀州刺史，还任命了青、兖两州刺史，野心很大，对张燕来说，这将是第二个袁绍。因此，如何对待公孙瓒，张燕的意图是，既要与公孙瓒联盟，以抵制袁绍，又不希望公孙瓒获胜，代替袁绍占有冀州。在复杂的矛盾下，张燕与公孙瓒所建的只能是这样的同盟，这一直持续到公孙瓒为袁绍所消灭。

实际上，张燕的图谋还不仅是自保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袁）绍既破（公孙）瓒，引军南到薄落津，方与宾客诸将共会，闻魏郡兵反，与黑山贼于毒共覆邺城，遂杀太守栗成。（黑山）贼十余部，众数万人，聚会邺中。坐上诸客有家在邺者，皆忧怖失色，或起涕泣，（袁）绍容貌不变，自若也。贼陶升者，故内黄小吏也，有善心，独将部众逾西城入，闭守州门，不内他贼，以车载（袁）绍家及诸衣冠在州内者，身自捍卫，送到斥丘乃还。绍到，遂屯斥丘，以陶升为建义中郎将。"属于魏郡的邺县是冀州的政治中心，又是当时袁绍后方的主要根据地，袁绍以及众官的家属都居住在这里。后方被袭，人质落在"黑山贼"手里，对袁绍来说，应该是一次严重的打击。由于"黑山贼"陶升的背叛投降，袁绍才得以扭转危局。

这段史料虽然简单，却反映了如下值得探讨的三个问题。

其一，所谓"贼陶升者"究为何许人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"（袁绍）闻魏郡兵反，与黑山贼干（于）毒等数万人共覆邺城，杀郡守。……贼有陶升者，自号平汉将军，独反诸贼，将部众逾西城入，闭府门，具车重，载（袁）绍家及诸衣冠在州内者，身自捍卫，送到斥丘。绍还，因屯斥丘，以陶升为建义中郎将。"这与上引《英雄记》自是一事，但可以补《英雄记》所缺，而又最为重要的一点，即陶升的自号是"平汉将军"。清代学者赵一清早已指出，这个自称"平汉将军"的陶升即是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，以及上引《后汉书·朱儁传》，属于"黑山贼"一支的

“平汉”，《后汉书集解》作者王先谦也有同样看法。据《英雄记》记载，陶升本来是内黄县的小吏，内黄属于魏郡。按照当时通例，刺史、太守、县令长等地方长吏，是非本地人士；但是，其属吏却皆由地方豪族人士充任。至于所谓“小吏”，《后汉书·章帝纪》李贤注说：“百石以下斗食佐史之秩，言小吏也。”尽管陶升属于百石以下的“小吏”，位秩卑下，由于出身豪族，如《章帝纪》所说“小吏豪右得容奸妄”，在当地却具有一定势力。在“黑山贼”中，类似陶升这样的人物，应该不是个别的。如前所说，“黑山贼”属于河北地区主要是冀、并两州的豪族集团，现仅据陶升其人的出身，也可以说明这一点。至于陶升为什么背叛张燕，投降袁绍，《英雄记》谓由于“有善心”，即早有归附袁绍的心意。袁绍任命陶升为“建义中郎将”，即以代张燕的“平难中郎将”，作为新的“黑山”的统帅。

其二，“魏郡兵反”，与“黑山贼”联合袭破邺城的，当然是袁绍的部队。但这支部队属于何人率领？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《汉晋春秋》说：“前以西山陆梁，出兵平讨，会麴义余残，畏诛逃命，故遂住大军，分兵扑荡。此兵孤之前行，乃界桥搴旗拔垒，先登制敌者也。”这是袁绍致公孙瓒书信中的几句。所谓“西山陆梁，出兵平讨，会麴义余残，畏诛逃命”，“西山”即“黑山”，因此，此四句即《英雄记》所说的“闻魏郡兵反，与黑山贼于毒共覆邺城”，魏郡叛军是麴义率领的部队。麴义是界桥之战的先锋，《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对界桥之战有如下描写：“（袁）绍令麴义以八百兵为先登，强弩千张夹承之。……（麴）义久在凉州，晓习羌斗，兵皆骁锐。……义追至界桥，（公孙）瓒殿兵还战桥上，义复破之。遂到瓒营，拔其牙门，营中余众皆复散走。”现试与袁绍的书信对比：“绍令麴义以八百兵为先登”，即所谓“此兵孤之前行”；“义追至界桥”，“义复破之”，“遂到瓒营，拔其牙门”，亦即所谓“乃界桥搴旗拔营，先登制敌者也”，“拔其牙门”即“搴旗”，“营”即“垒”。这进一步说明，与“黑山贼”联合，在魏郡举起反旗的叛军，属于麴义部队。

为了说明这支部队为什么背叛袁绍，有必要首先说明麴义其人其事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〇“会(韩)馥将麴义反叛”条胡三省注说：“《姓谱》：汉有平原鞠谭，其子闳避难，改曰麴氏，后遂为西平著姓。”据《元和郡县图志》等古地志，凉州的西平郡是东汉末年建安中从金城郡分置的，因此，麴氏应该是金城著姓，后来才成为西平著姓。见于《三国志》及注的麴氏人物，如《武帝纪》的“西平、金城诸将麴演”，《张既传》的“西平麴演等举郡反”，《苏则传》注引《魏名臣奏》的“西平麴演等倡造逆谋”，说明麴演属于拥有武装的西平豪族人士，并站在东汉政府的对立面。此外，还有《明帝纪》的“西平麴英反”，《张绣传》的“金城麴胜”，《张既传》的“西平麴光等杀其郡守”，麴英、麴胜、麴光等也同样是西平(金城)豪族人士，其行径也与麴演相同。至于麴义，是否如胡三省所说属于西平著姓，并与麴演等辈属于同一类型呢？前引《英雄记》说，“(麴)义久在凉州，晓习羌斗，兵皆骁锐”，说明麴义不但是凉州人，而且多次参加过对羌族的战争，所统率的当然是一支凉州劲旅。因此，人们有理由承认，胡三省的注是正确的。麴义其人出身于西平(金城)著姓，属于凉州豪族。至于麴义如何从凉州前来冀州，没有明确的史料可以说明。但是，存在这样一个可能，即他是随皇甫嵩镇压黄巾起义来到冀州的。皇甫嵩是安定朝那人，安定郡属于凉州，与金城邻接，当他以左中郎将奉命镇压黄巾军时，曾招募“精勇”，最后则是在冀州消灭黄巾军的主力张梁、张宝所部(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)。麴义与皇甫嵩同属凉州人，他和所部凉州劲旅，可能即是在应募的“精勇”之列，从而随从皇甫嵩转战到冀州的。如果这个推论不误，消灭黄巾主力后，麴义即留在冀州，并成为冀州牧韩馥的部将。

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“(韩)馥将麴义反叛，馥与战失利。(袁)绍既恨馥，乃与义相结。”在韩馥及其部属眼里，袁绍被看作“孤客穷军”，麴义从凉州前来应该同样如此，即是说，在冀州，袁绍与麴义部队都处于被歧视的地位。当麴义举兵反叛、韩馥失利之际，袁绍出于怀恨，与麴

义联合,对韩馥来说,当然是严重的威胁。其后,韩馥被迫将冀州牧职位拱手让给袁绍,麴义及其凉州劲旅的支持,应该是重要的因素之一。从此,麴义成为袁绍手下的一员大将。

其三,麴义所部为什么在魏郡举兵反对袁绍,并与"黑山贼"联合,这是否出自麴义本人的图谋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"麴义后恃功而骄恣,(袁)绍乃杀之。"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也说:"麴义自恃有功,骄纵不轨,绍召杀之,而并其众。"麴义自恃对袁绍有大功,从而构成被杀的原因,这不难理解。问题在于,所谓"骄恣"、"骄纵不轨",其具体内容究竟为何,无论《英雄记》还是《后汉书》都没有交代。前引袁绍致公孙瓒的信说过,"麴义余残,畏诛逃命"。即是说,在魏郡举兵背叛袁绍的,属于麴义"余残",并非全部,麴义本人自不在内。结合前引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所说"绍召杀之,而并其众",说明其时麴义已应袁绍之召前往,随即被杀,其众亦为袁绍所并;至于"畏诛逃命",更说明麴义所以被杀是出于某种"不轨"图谋的暴露。十分明显,勾结"黑山贼",占据邺城,一举颠覆袁绍的统治,这即是麴义的图谋。以后面还要具体说明,此不赘述。最后,还有必要说明麴义被杀的时间问题。麴义由于阴谋暴露被杀,应该是在"魏郡兵反"之前,不可能在其后,《英雄记》和《后汉书》的记载,都安排在袁绍对"黑山贼"作战结束之后,从上面的推论看来,应该是失当的。

(三二) 袁绍、张燕争夺冀州的战争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"(袁)绍到,遂屯斥丘,以陶升为建义中郎将。乃引军入朝歌鹿场山苍岩谷讨于毒,围攻五日,破之,斩毒及长安所署冀州牧壶寿。遂寻山北行,薄击诸贼左髭丈八等,皆斩之,又击刘石、青牛角、黄龙、左校、郭大贤、李大目、于氐根等,皆屠其屯壁,奔走得脱,斩首数万级。(袁)绍复还屯邺。"对于"黑山贼"于毒等人与袁绍的作战,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基本相同。但是,《英雄记》中没有提到"黑山贼"首领张燕,而《袁绍传》紧接"皆屠其屯壁"之后说:"(袁绍)遂与黑山贼张燕及四营屠各、雁门乌桓战于常山。(张)燕精兵数万,骑数千匹,连战十余日,燕兵死伤虽多,绍军亦疲,遂各退。"这可以给《英雄记》作补充。

从上面所引证的史料看来,袁绍与"黑山贼"的战争,应分为两个阶段。最初,袁绍的敌手是于毒、左髭丈八、刘石、青牛角、黄龙、左校、郭大贤、李大目、于氐根等,还不是与张燕的决战。袁绍的目的是收复邺

城，所采用的战略不是直接进攻，而是将军锋指向“黑山贼”的老巢，迫使其自行撤出邺城。这里所涉及的地名有斥丘和朝歌，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，斥丘属魏郡，朝歌属河内郡，袁绍大军本来驻扎在斥丘，与邺城同在魏郡，但袁绍却折向朝歌鹿场山，寻山北进，进攻“黑山贼”所盘踞的山中屯壁。战争当中，于毒、左髭丈八被杀，长安所任命的冀州牧壶寿也同时被杀，刘石等人“奔走得脱”，山中屯壁为袁绍大军所破，被杀的达数万人。这是战争的第一阶段，袁绍不但收复邺城，而且给“黑山贼”以重创。至于第二阶段，即袁绍与张燕的决战，战场在张燕的根据地常山，与张燕联合的还有屠各、乌桓等少数民族贵族的部队。这次战役，仅张燕就出动了精兵数万，战马数千匹，可见战争规模的巨大。最后，“燕兵死伤虽多，绍军亦疲”，双方俱各退兵，张燕继续盘踞冀州山区，与袁绍对峙，直到袁绍势力为曹操所消灭，他才归附了曹操。这一阶段，就在此种情况下宣告战争结束，袁绍终于未能完成沮授的策划。

无论《英雄记》还是《袁绍传》，都将这次战争的战果，归结为袁绍及其部队作战的英勇。但是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“（吕布）北诣袁绍，绍与布击张燕于常山。燕精兵万余，骑数千。（吕）布有良马曰‘赤兔’，常与其亲近成廉、魏越等陷锋突阵，遂破（张）燕军。”说明袁绍与张燕的这次决战中，吕布及其所部并州军曾起过重大作用。这不见于《三国志》的《袁绍传》，也不见于《后汉书》，当系陈寿所据史料，为了夸张袁绍的个人战绩，有意加以抹杀，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的根据基本是《三国志》，对此也没有觉察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〇“袁绍出军入朝歌鹿肠山”条说：“（袁）绍与吕布共击（张）燕。”司马光以《吕布传》与《袁绍传》互证，反映了历史真实，这是正确的。

从前引《英雄记》对这次战役的叙述中，有一句十分值得注意，即“斩（于）毒及长安所署冀州牧壶寿”。人们不禁要问，为什么长安所任命的冀州牧壶寿在“黑山贼”军中，而且即在“共覆邺城”的于毒身边？所谓“长安”，指的当然是为凉州军事集团李傕、郭汜所掌握，设置在长

安的东汉政府。当时情况,袁绍代替韩馥为冀州牧,长安的东汉政府是不承认的,同样,袁绍也不承认李傕、郭汜所掌握的这个中央政府。因此,东汉政府任命壶寿其人为冀州牧,这是很自然的。但是,冀州是在袁绍的军事力量控制之下,壶寿前来冀州就任,必须以武力消灭袁绍,至少必须将其赶出冀州。当然,东汉政府是无此力量的,借用袁绍敌人的军事力量,无疑是最为现实也是最好的办法。同时,东汉政府看来,张燕并不是"黑山贼",而是具有平难中郎将职衔的冀州高级官员,自可下达诏书,命其在新任冀州牧壶寿领导下,率军讨伐袁绍;相反,袁绍却应该是"贼",属于叛逆。这是东汉政府方面的策划。至于张燕方面,如果手里握有壶寿这张牌,并打出东汉政府旗号以讨伐袁绍,占据冀州,这是名正言顺的军事行动。而壶寿其人不过是一个可资利用的傀儡,有利无害,当然可以接受。但是,张燕的活动区域在河北,与掌握东汉政府的凉州军事集团,彼此毫无渊源,其间需要一个可以牵线搭线的人。其人为谁?从当时事态发展看来,自非麴义莫属。这是最后需要探讨的问题。

如前所述,麴义是西平豪族人士,与李傕、郭汜同属凉州人,手里还掌握了一支凉州劲旅;而且,他反对袁绍,与"黑山贼"彼此利益一致。此后麴义为袁绍诱杀,如前引《后汉书》所说,其罪名为"骄纵不轨"。在从韩馥手里夺取冀州,或者在力敌公孙瓒,取得界桥之战的胜利,麴义都曾为袁绍立过大功,恃功骄纵,如前所说,这是不难理解的,而"不轨",前引史料中却缺乏具体内容。十分可能,麴义以"不轨"的罪名被杀,即是为李傕、郭汜联络张燕,企图颠覆袁绍在冀州的统治,因此,其余部与"黑山贼""共覆邺城"决不是偶然的。有的问题前面已作过论述,这里不再重复。

（三三）“气侠”之士

袁术

袁术与他的堂兄袁绍齐名，当时被称为“二袁”。

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说：“（何进）以袁氏累世宠贵，海内所归，而袁绍素善养士，能得豪杰用，其从弟虎贲中郎将（袁）术，亦尚气侠，故并厚待之。”袁绍、袁术兄弟两人，凭借“汝南袁氏”的名望和号召力，而且袁绍是“游侠”，袁术也“尚气侠”，说明在何进心目中，“二袁”是并列的。何进是控制朝政炙手可热的大将军，策动反宦官斗争的领导人物。袁绍、袁术得到何进的重用，并积极投身于这次斗争。

这是来自同一营垒中对“二袁”所显示的重视；而来自敌对者方面，也同样如此。

宦官被消灭之后，政权落入凉州军事集团领袖董卓手中，包括“二袁”在内的关东牧守当然不会甘心，迅即展开了讨伐董卓的战争。当时，董卓曾认为“但杀二袁儿，则天下自服矣”（《后汉纪》卷二六）。其时参加讨伐董卓战争的为后将军袁术、冀州牧韩馥、豫州刺史孔伷、兖州

刺史刘岱、河内太守王匡、渤海太守袁绍、陈留太守张邈、东郡太守桥瑁、山阳太守袁遗、济北相鲍信,以及行奋武将军曹操等人,都是当时的著名人物。董卓没有将其他关东牧守放在眼里,在他的心目中,仅袁绍、袁术是具有号召力的人物,“但杀二袁儿”,天下即可自行降服。董卓对袁绍、袁术的重视,与何进完全相同。

尽管“二袁”并列,并同时得到人们的重视;但是,“二袁”之间,不但相互敌对,而且性格才能也有极大差异。对袁术,综其一生,都与他的“气侠”性格有关。因此,什么是“气侠”? 这是首先需要探讨的问题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说:“袁术字公路,司空(袁)逢子,(袁)绍之从弟也。以侠气闻。举孝廉,除郎中,历职内外,后为折冲校尉、虎贲中郎将。”由于家庭是显赫的世族高门,从“举孝廉”到“虎贲中郎将”,一帆风顺,跻身于东汉政府的高位,这是一方面。另一方面,袁术之所以著称于当时,并不完全因为他的高门或高位,“以侠气闻”,这才是主要的。“侠气”即前引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的“气侠”,所谓“气”其含义如何?《吕氏春秋·审时》注说:“气,力也。”但是,游侠中的“气侠”又不完全以气力为其特点,这可以从史籍中找到有关事例。《史记·季布列传》叙述西汉初期的著名游侠季布“为气任侠,有名于楚”,“楚人谚曰:‘得黄金百,不如得季布一诺。’”《后汉书·王涣传》说:“(王)涣少好侠,尚气力。”又《戴良传》说:“(戴遵)家富,好给施,尚侠气,食客常三四百人,时人为之语曰:‘关东大豪戴子高。’”又《张堪传》说:“张堪、廉范皆以气侠立名,观其振危急,赴险厄,有足壮者。”不难看出,所谓“为气任侠”、“好侠尚气力”、“尚侠气”,简言之,即是“气侠”。这是这类游侠之士的特点。但是,又不尽如此,“季布一诺”超过黄金百,戴遵“食客常三四百人”,而张堪、廉范更能够“振危急,赴险厄”。所有这些,说明“气侠”还另有其特点,即下可以济人们之难,如季布、戴遵,上可以赴国家之急,如张堪、廉范。因此,在游侠中,“气侠”的层次应该是较高的,戴遵被尊为“关东大豪”即其一例。

作为“气侠”的袁术，其行径正是如此。

《北堂书钞》卷六一设官部“公路以气高人”条引《魏志》说：“袁术字公路，为长水校尉，好奢淫，骑盛车马，以气高人，语曰：‘路中捍鬼袁长水。’”此条不见《三国志》的《魏志》，当为王沈《魏书》之误。值得注意的是，袁术“以气高人”，与季布的“为气任侠”，王涣的“尚气力”，以及戴遵的“尚侠气”，完全一致；与前引《何进传》、《袁术传》的袁术“尚气侠”、“以侠气闻”，也完全一致。至于“路中捍鬼袁长水”一语，有如后世所说“路见不平，拔刀相助”，与前引赞誉季布的“楚人谚曰”，戴遵的“时人为之语曰”相同，这是人们从袁术的游侠行径提炼出来的，亦即“气侠”的“尚气力”。这是袁术的一个方面。

作为“以气高人”的袁术，还有其另外一面。东汉末年是一个游侠横行的时代，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这是游侠之士的最高准则。其时，东汉王朝危机四伏，统治阶级面临空前的严重灾难。宦官横行无忌，迫害忠良，被认为是灾难的根源。反对宦官，这是“救时难”；至于“济同类”，则是拯济参加反宦官斗争而受到迫害的人们。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正是上述“气侠”的“振危急，赴险厄”。当彻底消灭宦官的策划泄露，何进被害，反宦官斗争面临严重考验之际，袁术挺身而出，配合何进的部曲将吴匡、张璋，“欲将兵入宫，宫阁闭。袁术与（吴）匡共斫攻之，中黄门持兵守阁。会日暮，（袁）术因烧南宫九龙门及东西宫，欲以胁出（张）让等”（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）。尽管当时宦官从暗道逃走，但在这次战斗中，袁术表现了“振危急，赴险厄”的“气侠”性格。

这时，“气侠”之士袁术，不但崭露头角，并从此揭开了生涯中的另一页。

（三四）袁术与孙坚

在袁术新的生涯中，一个与他关系最为密切的人，这就是孙坚。如果离开孙坚，袁术割据南阳，进而据有豫州，并窥伺荆州，将难于实现。当董卓控制朝政时，“（袁）术亦畏（董）卓之祸，出奔南阳”。南阳郡属于荆州，“户口数百万”，十分殷实。不言而喻，袁术的目的首先在于夺取南阳，其次则是企图占有荆州全部。不能排除历史的偶然因素，幸运降临到袁术身上。一个向来为人们所不齿的“轻侠”之士孙坚，率领一支劲旅前来南阳。孙坚以长沙太守名义跻身于反董卓盟军的行列，矛头不指向敌人，反而进攻同一营垒的荆州刺史王睿，迫使其自杀，进而又诱杀了南阳太守张咨。孙坚虽手握重兵，但既缺少高层次的社会地位，加以进攻王睿，诱杀张咨，又使其处于四面楚歌之中。对袁术来说，这正是占有南阳的大好时机。联络东汉政府新任命的荆州刺史刘表，再由刘表推荐，袁术轻而易举的取得南阳太守职位。如何对待孙坚？袁术既联合刘表迫其离开荆州，反过来又利用孙坚，以夺取豫州。袁术推

荐孙坚为豫州刺史，从此建立了长期“同盟结好”的关系（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）。

孙坚进军，得到豫州各郡响应，一直打到洛阳近郊，而袁术又“尽有南阳之众”。袁、孙联盟，成为这一地区的重要割据势力。

反宦官斗争中，以袁绍为首组成政治集团，袁术也相应组有同样集团。由于“二袁”之间的对立和敌视，在京师洛阳即不断展开争斗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真传》注引《魏略》曾提到“袁术部党”，所谓“部党”，《后汉书·党锢传》说：“张俭乡人朱并，承望中常侍侯览意旨，上书告（张）俭与同乡二十四人别相署号，共为部党，图危社稷。”显然，“部党”即是政治集团。对于以袁术为首的这个集团，史籍留下的资料太少，上引《魏略》的全文是：“（曹）真本姓秦，养曹氏。或云其父伯南夙与太祖（曹操）善。兴（中）平末，袁术部党与太祖攻劫，太祖出，为寇所追，走入秦氏，伯南开门受之。寇问太祖所在，答云：‘我是也。’遂害之。由此太祖思其功，故变其姓。”这说明，袁术不但组有“部党”，并与敌对集团中地位仅次于袁绍的主要人物曹操“攻劫”，以兵戎相见。无疑，袁术的政治集团中有大量游侠之士。袁、孙联盟建立后，当然，作为“轻侠”之士的孙坚，也是这个集团中仅次于袁术的主要成员。

讨伐董卓的战争结束后，矛盾转化，成为割据势力之间的相互争斗。以袁术、孙坚为一方，袁绍、曹操为另一方，两个政治集团之间在中原展开了争夺地盘的战争。首先挑起的是袁绍和曹操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说：“是时，关东州郡务相兼并以自强大，袁绍遣会稽周喁为豫州刺史，来袭取（豫）州。”袁绍任命周喁为豫州刺史，即是不承认孙坚的刺史职位，并企图乘其大军远屯洛阳之际，前来夺取豫州。这种举动，对袁术来说，当然不能容忍，将袁绍所任命的豫州刺史击走（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“周喁”作“周昕”，误），这是必然的。周喁的豫州刺史出自袁绍任命，说明他是这个集团的人物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：“初曹公（曹操）兴义兵，遣人要

(周)喁,喁即收合兵众,得二千人,从公征伐,以为军师。后与(孙)坚争豫州,屡战失利。"从起兵讨伐董卓,以至被任为军师,周喁都在曹操军中。显然,这次豫州争夺战,其发动者是曹操,袁绍不过以这个集团领袖和"盟主"的身分出面任命,并积极予以支持而已。周喁属于曹操亲信,应该说,挑起这次战争的,主要是曹操。

不但据有豫州,袁术、孙坚还一直不能忘怀荆州。当与刘表的短暂联合破裂,反过来与孙坚"同盟结好"之际,袁术即开始窥伺刘表的荆州。南阳本来是荆州所属的一郡,可以说,作为南阳太守,袁术已享有荆州的一部分。尽管刘表是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刺史,实际上,荆州的统治者属于袁术和刘表两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说:"(袁术)既与(袁)绍有隙,又与刘表不平,而北连公孙瓒;绍与瓒不和,而南连刘表。"在袁术对荆州的虎视眈眈之下,而孙坚又手握重兵据有豫州,首先不放心是刘表,其次则是袁绍和曹操。从此,一个新的对峙局面开始出现,彼此之间,势如水火,一方是袁术、孙坚和公孙瓒,另一方则是袁绍、曹操和刘表。如何对付这种两面受敌的局面,对袁术来说,是十分严峻的。

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说:"袁术与其从兄(袁)绍有隙,而绍与(刘)表相结,故(袁)术共孙坚合从袭表。表败,坚遂围襄阳。会表将黄祖救至,(孙)坚为流箭所中死,余众退走。"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:"初平三年,(袁)术使(孙)坚征荆州,击刘表。表遣黄祖逆于樊、邓之间,(孙)坚击破之,追渡汉水,遂围襄阳,(孙坚)单马行岘山,为(黄)祖军士所射杀。"来自北面的敌人是袁绍、曹操,但以曹操初据兖州,内部尚未安定,一时不能出兵夺取豫州。袁术、孙坚决策,首先集中力量对付刘表,攻占荆州。尽管这个决策是合理的,但又一次历史的偶然因素,不是幸运而是厄运,降临到袁术身上。这次攻占荆州的战争,孙坚本来是节节胜利的。他的战死,由于"单马行岘山",误中流矢,这是偶然因素,并非战争失利。从此,"术遂不能胜表",袁术不但放弃夺取荆州的策划,而且

导致在中原与曹操决战的失败。

孙坚之死，对袁术来说，这是重大的打击。

（三五）袁术、曹操的封丘之战

袁术作为“气侠”，如上所说，与袁绍并称“二袁”不是偶然的。但不可否认，袁术也有其严重缺点。吕布在给他的书信中指斥为“喜为大言以诬天下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），即是说，袁术言过其实。刘表的谋士蒯越看不起袁术，批评他是“勇而无断”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表传》注引司马彪《战略》。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作“袁术骄而无谋”），尽管为人勇敢，却缺乏深思熟虑。“建安七子”之一的孔融，对袁术更极为轻视，曾说：“袁公路（袁术）岂忧国家者邪！冢中枯骨，何足介意。”（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）所谓“冢中枯骨”，指“汝南袁氏”早已去世的四世三公，言外之意，袁术所依靠的仅是这个显赫世族的余荫。当然，有的未免过分，如孔融的讥刺；有的却指出了袁术的突出缺点，即蒯越所说的“勇而无断”，这完全符合于“尚气力”的“气侠”性格。这种性格，主要表现于袁术对袁绍、曹操的兖州封丘决战。

兖州处于黄河、济水之间，包括现在山东省西南部和河南省东部，

“进可以胜敌，退可以坚守”，属于“天下之要地”。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“袁绍以曹操为东郡太守。刘公山(刘岱)为兖州(刺史)，公山为黄巾所杀，(袁绍)乃以曹操为兖州刺史。”(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)说明对兖州这个军事要地，曹操窥伺已久，抓住刺史刘岱战死的有利时机，由袁绍出面任命曹操为兖州刺史。从此，兖州置于袁、曹政治集团的控制之下，主要是置于曹操的控制之下。因此，为争夺兖州，袁术的对手仍然是袁绍、曹操，而且与前此的豫州争夺战相同，主要也是曹操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：“(金)尚，献帝初为兖州刺史，东之郡，而太祖(曹操)已临兖州，尚南依袁术。”说明当刘岱被杀之后，东汉政府不承认袁绍任命曹操为兖州刺史，另派金尚前来就任。同《传》注又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(吕)布初入徐州，书与袁术。术报书曰：‘……昔将金元休(金尚)向兖州，甫诣封丘，为曹操逆所拒破，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。将军破兖州，(袁)术复明目于遐迩，其功二也。’”信虽简短，却说明三个问题：一、“昔将金元休向兖州”。为什么袁术“将”(率领)金尚赴兖州？结合上引《典略》，即袁术带同东汉政府新任命的兖州刺史金尚，前往赴任，显然，这是打着东汉政府旗号，企图以武力夺取兖州。二、“甫诣封丘，为曹操逆所拒破”。封丘属兖州陈留郡，说明袁术军锋已抵达曹操的根据地。就在这里，袁术遭到曹操的迎头痛击。三、“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”。这场战争中，袁术全军溃败，在曹操追击下，几乎彻底覆没。对袁术来说，这次战争失败惨重，当追忆时，信中仍显示出心有余悸或心有余痛。这次战争，是袁术一生中关键性的转折点。

这里有必要对这次战争作较为详细的分析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(初平四年)(袁)术引军入陈留，屯封丘，黑山余贼及於夫罗等佐之。术使将刘详屯匡亭。太祖(曹操)击详，术救之，与战，大破之。(袁)术退保封丘，遂围之，未合，术走襄邑，追到太寿，决渠水灌城。走宁陵，又追之，走九江。夏，太祖还军定陶。”《后

汉书·袁术传》说:"(初平)四年,(袁)术引军入陈留,屯封丘。黑山余贼及匈奴於扶罗等佐术,与曹操战于匡亭,大败。(袁)术退保雍丘,又将其余众奔九江,杀扬州刺史陈温(?)而自领之,又兼称徐州伯。"两条史料互有详略,可以彼此补充。

首先,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,封丘、匡亭(属平丘)、襄邑、太寿(陂名,属襄邑)、雍丘,皆在兖州陈留郡,宁陵在豫州梁国,九江郡在扬州,定陶在兖州济阴郡。显然,这次战争的主要战场在兖州境内。袁术率军从所属豫州进入兖州陈留郡,大军屯驻封丘,并命其将刘详驻军平丘的匡亭。袁术认为,曹操大军必然首先向封丘进攻,寻求主力决战,而匡亭驻军则可以袭击曹操的后路,两面夹击,一举消灭曹操主要军事力量。这完全是袁术的主观设想。曹操的作战方略是,以主力首先进攻袁术的薄弱环节,再进攻袁术所率主力,这样就可以避免两面作战的被动局面;如果袁术率主力来援,更可以仅对刘详进行包围,而以主力攻击行军途中的袁术。果然,当曹操进攻匡亭之际,这个有勇无谋的袁术未曾深思熟虑,即率领主力前来驰援,完全落入了曹操的谋划。匡亭一战,袁术为曹操所大败,率领残部退保封丘。(前引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作"雍丘",疑非。)曹操乘胜追击,包围封丘,袁术又突围逃到襄邑。曹操一直追到太寿陂,决水灌襄邑城,袁术再逃到宁陵,已进入豫州境内了。最后,袁术逃到扬州境内的九江,才摆脱追击,曹操也退回兖州。"流离迸走,几至灭亡",封丘之战完全如袁术自己所说,这是一次彻底失败的战争。

其次,这次战争完全是袁术冒失的鲁莽行动,显示了"勇而无断"的"气侠"性格。如上所说,袁术能够控制豫州,并企图夺取荆州,所依靠的,主要是孙坚的部队,而孙坚死后留下的劲旅,由其侄孙贲率领,屯驻九江,并未参加这次战争(见后)。如上引《武帝纪》及《袁术传》,袁术所依以为"佐"的,仅是"黑山余贼"和"匈奴於夫罗"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"(初平二年)黑山贼于毒、白绕、眭固等十余万众略魏郡、东郡,

王肱不能御,太祖(曹操)引兵入东郡,击白绕于濮阳,破之。……(初平)三年春,太祖军顿丘,(于)毒等攻东武阳。太祖乃引兵西入山,攻毒等本屯。毒闻之,弃武阳还。太祖要击眭固,又击匈奴於夫罗于内黄,皆大破之。"因此,袁术所依靠的"黑山余贼",以及"匈奴於夫罗",皆是在上年为曹操所大破的残军余部。因与曹操有宿怨,他们才投入袁术发动的这次战争,既非与袁术长期联盟,而且大败之余,也不可能有较强的战斗力。统帅袁术"勇而无断",加上黑山、於夫罗等临时归附的残兵败卒,兵力也不会强,所仗恃的,仅是东汉政府这面旗帜,以及所任命的刺史金尚。以这种冒失鲁莽行动,而与曹操对垒,袁术的彻底失败完全是必然的。

这次封丘之战,是袁术的"气侠"性格的反映。

(三六)“袁术至于此乎”

为什么袁术封丘大败，退到九江，并能够在九江安定下来？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(陈)瑀既领(扬)州，而(袁)术败于封丘，南向寿春，瑀拒术不纳。术退保阴陵，更合军攻瑀，瑀惧，走归下邳。”同书《吴志》的《吕范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：“袁术使(陈)瑀领扬州牧。后(袁)术为曹公(曹操)所败于封丘，南人叛瑀(《三国志集解》认为“‘瑀’似应作‘术’”，是)，拒之。术走阴陵，好辞以下瑀，瑀不知权，而又怯，不即攻(袁)术。术于淮北集兵向寿春。瑀惧，使其弟公琰请和于术。术执之而进，瑀走归下邳。”袁术退保阴陵，所谓“合军”、“集兵”，所集合的是谁的武装力量？有关史籍没有交代。从当时形势来看，这只能是孙坚旧部。对此，这里有必要加以考察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潘濬传》注引《吴书》说：“父(芮)祉，字宣嗣，从孙坚征伐有功，坚荐祉为九江太守，后转吴郡，所在有声。”说明九江郡属于孙坚的势力范围。又《孙贲传》说：“(袁)术从兄(袁)绍用会稽周昂为九江太守，绍与

术不协,(袁)术遣(孙)贲攻破(周)昂于阴陵。"据同书《孙坚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,当袁绍派周喁为刺史与孙坚争夺豫州之际,又派周昂为九江太守,也是企图从孙坚手里夺取九江。因此,在阴陵攻破周昂的,是孙坚所部的孙贲军队。阴陵属于九江郡,本来是孙坚的势力范围,又是孙贲部队屯驻之地,袁术所以在封丘之战失败后"走九江",原因也在于此。袁术为陈瑀所拒,"退保阴陵",原因同样在这里。所谓"合军"、"集兵",集合的就是孙贲率领的战斗力颇强的部队。因此,袁术在封丘之战失败后,丧失南阳地盘,仍得以割据江淮,所依赖的主要还是孙坚遗留的军事力量。

据有扬州之后,袁术曾自封为徐州伯,又企图夺取徐州。

徐州户口百万,是一个殷实的大州。徐州牧陶谦死前,据说曾留有遗言,由屯驻小沛的刘备继承职位。实际则是,刘备是在徐州的权势人物糜竺、陈登等人拥戴下据有徐州的。刘备究竟没有多大实力,特别难以放心的即是邻州的袁术,曾对陈登谦让说:"袁公路(袁术)近在寿春,此君四世五公,海内所归,君可以州与之。"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)陈登认为,袁术"骄豪","非治乱之主",并遣使到袁绍处说:"州将(陶谦)殂殒,生民无主,恐惧奸雄一旦承隙,以贻盟主日昃之忧,辄共奉故平原相刘备府君以为宗主,永使百姓知有依归。方今寇难纵横,不遑释甲,谨遣下吏奔告于执事。"袁绍的回答是:"刘玄德(刘备)弘雅有信义,今徐州乐戴之,诚副所望也。"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)很明显,所谓"奸雄"即指袁术,以袁术可能乘陶谦亡故之机攻占徐州。取得袁绍的支持之后,刘备始得据有徐州。

袁术写给吕布的信说过:"术生年以来,不闻天下有刘备。"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)即是说,眼里根本没有刘备这号人物。在袁绍支持下,刘备被拥戴为徐州牧这一举动,当然激怒了袁术,即派兵进攻徐州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妃嫔传》说:"(袁)术方与刘备争徐州,以(吴)景为广陵太守。"广陵郡属于徐州,说明袁术这时已经占有徐州的

一部分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(刘)备留张飞守下邳，引兵与袁术战于淮阴石亭，更有胜负。陶谦故将曹豹在下邳，张飞欲杀之。豹众坚营自守，使人招吕布。布取下邳，张飞败走。(刘)备闻之，引兵还，比至下邳，兵溃。收散卒，东取广陵，与袁术战，又败。"刘备"东取广陵，与袁术战"，也说明这时袁术已据有徐州的广陵，可与上引《妃嫔传》互证。

当袁术与刘备互战之际，徐州被寄居的吕布乘机袭取。从此，袁术与吕布的对峙提上日程，时战时和，直到彼此为曹操消灭为止。

有关史料，如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的《袁术传》，都记载袁术在扬州寿春称帝，建号"仲家"或"仲氏"。但是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武故事》所载曹操的《己亥令》，其中一段是关于袁术称帝问题的："袁术僭号于九江，下皆称臣，名门曰建号门，衣被皆为天子之制，两妇预争为皇后。志计已定，人有劝术使遂即帝位，露布天下，答言'曹公(曹操)尚在，未可也'。后孤讨擒其四将，获其人众，遂使(袁)术穷亡解沮，发病而死。"说明袁术尽管"僭号"，但始终不敢通告天下，正式即位，为的是惧怕曹操。这出自曹操之口，应该是可信的。但是，吕布、孙策都抓住"僭号"这一点，为了自己的利益，极力攻击袁术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"定得使持节平东将军领徐州牧温侯(吕)布上(袁)术所造惑众妖妄，知术鸱枭之性，遂其无道，修治王宫，署置公卿，郊天祀地，残民害物，为祸深酷。"并将袁术所派使者送交曹操，"枭首许市"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)。孙策也以"袁术僭号"，"以书责而绝之"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)，从此独立，断绝了自孙坚以来与袁术"同盟结好"的关系。曹操也当然抓住这一点，除自己东征袁术外，又以"诏敕"名义命令吕布、孙策夹攻袁术，上引《江表传》的记载，就是这个"诏敕"中的话。

"袁术至于此乎！"(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注引《吴书》)这是袁术临终前的最后一句话。在曹操追击下，走投无路，袁术尚无自知之明，

终于呕血而死。这个最后遗言,同样反映了“勇而无断”的“气侠”性格,说明袁术仅是个匹夫之勇,远不是深谋远虑的军事家和政治家。在这个时代中,与他近似的人物,有“同盟结好”的孙坚,也有时友时敌的吕布。孙坚、吕布都是所谓“轻侠”之士,应该说,在“尚气力”这方面,“气侠”和“轻侠”是有共通之处的。“勇而无断”,综观袁术一生,蒯越所作的这个评语十分确切。作为“气侠”之士,导致袁术在事业上取得了某些成功,另一方面,他的失败又是必然的。

(三七)“轻狡”之徒孙坚

“孙坚小戆,颇能用人,当语诸将使知忌之。”这是当时凉州军事集团领袖董卓对孙坚的评语。当关东以袁绍为盟主发动的讨伐董卓的战争中,董卓没有将“二袁”(袁绍、袁术)以外的军事力量放在眼里,对长史刘艾说:“关东军败数矣,皆畏孤(董卓),无能为也。”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山阳公载记》)惟独对孙坚作了上述评语。董卓对孙坚是颇为了解的。当东汉政府对付凉州边章、韩遂起兵的战争中,他们两人同在军中,董卓对孙坚作这个评语时,就曾追述过这一段共同作战的往事。《说文》说:“戆,愚也。”但是,这里所说的“孙坚小戆”,不能仅从训诂上去理解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:“(董)卓惮(孙)坚猛壮,乃遣将军李傕等来求和亲。”《后汉纪》卷二六说:“(董)卓谓长史刘艾曰:关东诸将数败矣,无能为也,唯孙坚小敢,诸将军慎之。”《广雅·释诂二》说:“敢,勇也。”因此,所谓“小戆”,应该是贬中寓褒之词,含有“猛壮”的意思,如果仅据《后汉纪》,从训诂上说,更即是“猛壮”了。

这是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出自敌对者之口对孙坚的评价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："荆州刺史王睿素遇(孙)坚无礼。"注引《吴录》说："(王睿)以(孙)坚武官，言颇轻之。"讨伐董卓时，孙坚以长沙太守名义参加这次战争。长沙郡属于荆州，刺史王睿虽然是孙坚上级，但郡守是二千石的重要地方官员，尽管可以率领和指挥当地武装，但决不是"武官"，王隆《汉官篇》(孙星衍辑本)说："太守专郡，信理庶绩，劝农振贫，决讼断辟，兴利除害，检举郡奸，举善黜恶，诛讨暴残。""诛讨暴残"仅是郡守的职能之一。因此，王睿一贯将孙坚看作"武官"，这完全是对孙坚本人，而不是对郡守的轻视。《后汉书·献帝记》注引《王氏谱》说："(王)睿字通曜，晋太保(王)祥伯父也。"据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，王睿的父亲王音任过大将军掾，属于当时及其以后的显赫世族琅邪王氏。因此，孙坚被王睿轻视为"武官"，代表了当时世族对孙坚的看法。即是说，在当时显赫世族的眼里，孙坚是完全没有地位的，更说不上得到重视。

这是在讨伐董卓战争中，出自同一营垒者之口对孙坚的评价。

世所习知，董卓不属于世族。他不但赞扬过孙坚，并如上引《孙坚传》，愿与孙坚"和亲"，"令坚列疏子弟任刺史、郡守者，许表用之"，说明对孙坚的重视。这与出身显赫世族琅邪王氏的王睿对孙坚的轻视，成为鲜明对比。但是，世族和非世族对孙坚的评价，另一方面却也可以说是共同的，即是孙坚的猛壮和勇武，仅是从不同的角度看待而已。

这就为人们提出了一个问题，孙坚遭到世族的轻视，原因究竟何在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："孙坚字文台，吴郡富春人，盖孙武之后也，少为县吏。"注引《吴书》说："(孙)坚世仕吴，家于富春。"从孙坚的早年经历看来，他任过一次"假尉"，后虽立战功，数年之间也不过辗转于盐渎、盱眙、下邳三县为"丞"(县佐)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)，连一名小小的县令长都没有到手。所谓"世仕吴"，仅是出于《吴书》作者韦昭

的虚美。《三国志》作者陈寿在《孙坚传》后的评语说："孙坚勇挚刚毅，孤微发迹。"《太平御览》卷五五九引南朝宋人刘义庆所撰《幽明录》说："孙钟，吴郡富春人，孙坚之父也。少时家贫，……种瓜为业。"说明孙坚出身低微，其遭到显赫世族代表人物王睿的轻视，这完全不是偶然的。

孙坚本人还不仅如此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夫人传》说："孙坚闻其(吴夫人)才貌，欲娶之，吴氏亲戚嫌(孙)坚轻狡，将拒焉，坚甚以惭恨。(吴)夫人谓亲戚曰：'何爱一女以取祸乎？如有不遇，命也！'于是遂许为婚。"吴夫人亲族拒婚的原因是由于孙坚"轻狡"，吴夫人被迫赞同的理由则是深恐因此"取祸"，给亲族带来横祸。因此，从吴氏亲族的态度看来，孙坚本人是为人们所不齿的；从吴夫人的话语看来，则又是为人们所畏惧的。虽然这仅是在婚姻问题上的简短对话，却给人们以进一步探索的重要启示，即什么是"轻狡"？为什么拒绝孙坚这个"轻狡"之徒的婚姻却可以"取祸"？

无疑，"轻狡"在当时是一个严重的贬词。《后汉书·杨终传》说："要结轻狡无行之客"，说明"轻狡"属于"无行"，用今天的语言来说即是无赖。同书《袁绍传》又说："僄狡锋侠"，李贤注引《方言》："僄，轻也"，认为"'僄'或作'剽'，劫财物也"。同书《王涣传》李贤注也说："剽，劫夺也。"因此，"轻狡"即是"剽狡"，亦即"劫财物"之意。这进一步说明，"轻狡"还不是一般的"无行"，而是属于打家劫舍的绿林强盗行径。十分明显，孙坚这个"轻狡"之徒，当然为当时富春人们所不齿，也为人们所畏惧。吴氏亲族与吴夫人的这番简单对话，就为孙坚早年在富春的形象，作了符合实际的写照。有人可能提出这样一个问题，如前所述孙坚既然在富春县任过"假尉"，以县吏之尊如何能干打家劫舍的勾当？但是，同一时代并同在江南地区，就存在过与孙坚同一类型的人物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贺齐传》说："(贺齐)守剡长，县吏斯从轻侠为奸，齐欲治之，主簿谏曰：'(斯)从县大族，山越所附，今日治之，明日寇至。'(贺)齐闻大怒，便立斩从。(斯)从族党遂相纠合，众千余人，举兵攻县。"斯从"轻侠

为奸"，所谓"轻侠"，即"轻侠狡杰"，亦即"轻狡"，与孙坚相同；他又是会稽郡剡县的"县吏"，也与孙坚相同。"县吏斯从轻侠为奸"，"今日治之，明日寇至"，这岂不是以县吏之尊在干着打家劫舍的勾当么？因此，看来这是一个问题，其实并不成为问题。在东汉末年的动乱时代中，孙坚、斯从这种类型的人物不是个别的。

《三国志》中《吴志》的史源，主要来自孙吴的官修史书韦昭所撰《吴书》，对孙坚这种不光彩的早年生涯，当然要为之隐讳。上引的这番对话，仅是为了赞扬孙策、孙权的这位母亲慧眼识英雄，力排众议，嫁与孙坚，这才被保留下来的。因此，人们需要进一步具体了解孙坚的这种劫夺行径，只能用当时同一类型的人物进行比拟，上引《贺齐传》的斯从即是如此。这里再引用一个更为典型的事例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晔传》说："扬士多轻侠狡杰，有郑宝、张多、许乾之属，各拥部曲。(郑)宝最骁果，才力过人，一方所惮。……(刘)晔曰：'宝无法制，其众素以钞略为利。'"上面说过，这里所谓"轻侠狡杰"，简言之即是"轻狡"。当时如郑宝等"轻侠狡杰"之徒，从上引史料看来，应该具有如下特点：首先是"骁果"，即勇敢果健；其次是拥有"部曲"，即个人的武装力量；最后则是这支武装力量一贯"以钞略为利"，亦即打家劫舍的勾当，为当地所畏惧。孙坚的"猛壮"，即郑宝等人的"骁果"；孙坚的"轻狡"，即郑宝等人的"轻侠狡杰"，"以钞略为利"；吴夫人的深恐拒婚孙坚从而"取祸"，亦即郑宝等人的为"一方所惮"；孙坚既是"轻狡"之士，当然更拥有一定的武装力量。还不能忘记，孙坚是吴郡富春人，同一类型的斯从也是会稽剡县人，吴郡、会稽都属于扬州，也正符合"扬士多轻侠狡杰"这一事实。

如上所说，所谓"轻狡"，即"轻侠狡杰"的简称，亦即当时游侠中层次最低"至于为盗贼"的"轻侠"。关于"轻侠"前已详论，这里不拟再加展开。

（三八）孙坚军事力量的形成

以孙坚如此低微的出身，为什么能出任长沙太守这种地方高级职位？东汉末年是一个社会大动乱的时代，也是游侠横行的时代，孙坚取得长沙太守的职位，对东汉政府来说，完全出于被迫，因为需要他的武装力量镇压在长沙自称将军的区星的起兵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"（孙）坚到郡，郡中震服，任用良吏。敕吏曰：'谨遇良善，治官曹文书，必循治，以盗贼付太守。'"尽管身为一郡之长，孙坚却自认为，他的任务仅在镇压"盗贼"。不但如此，孙坚还"越境寻讨"，镇压在零陵、桂阳两郡起兵的周朝和郭石，并援救"为贼所攻"的豫章郡宜春县。当时，荆州所属凡八个郡国，孙坚率领的部队，就曾驰骋于长沙、零陵、桂阳三郡，而且军威所至还及于扬州的豫章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说："是时庐江太守陆康从子作宜春长，为贼所攻，遣使求救于（孙）坚。坚整严救之。主簿进谏，（孙）坚答曰：'太守无文德，以征伐为功，越界攻讨，以全异国，以此获罪，何愧海内乎？'乃进兵往救，

贼闻而走。"这段对话,生动反映了孙坚的性格和特点。"太守无文德,以征伐为功",这是孙坚的自诩,也是他的"猛壮"性格的反映;同时,对东汉政府法令也不放在眼里,尽管主簿谏阻,孙坚仍"越界攻讨","进兵往救"。《后汉书·李章传》说:"二千石行不得出界,兵不得擅发。"这属于法律规定。孙坚"越境寻讨","越界攻讨",完全是无视汉法的行动,说明孙坚虽身为太守,这种行径仍是当年的"轻侠狡杰"!

《后汉书·灵帝纪》说:"(中平四年)冬十月,零陵人观鹄自称平天将军,寇桂阳,长沙太守孙坚击斩之。"《三国志·吴志·朱治传》说:"中平五年,拜司马,从(孙坚)讨长沙、零(陵)、桂(阳)等三郡贼周朝、苏马等。"结合前面所述,孙坚不但镇压过在长沙、零陵、桂阳起兵的区星、周朝、郭石,还曾镇压在零陵起兵自称"平天将军"的观鹄,以及与周朝并列的苏马,起兵反抗东汉政府的凡五人,应该是一次规模相当巨大的行动。这是一次什么性质的起兵?孙坚为什么出兵镇压,甚至无视汉法,越界征讨?由于史料限制,从正面几乎很难了解。但是,据另一条并未提及这次起兵的史料,却从侧面反映了区星等人的身分,这次起兵的性质,以及孙坚出兵征讨的真正原因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黄盖传》说:"黄盖字公覆,零陵泉陵人也。初为郡吏,察孝廉,辟公府。孙坚举义兵,(黄)盖从之。(孙)坚南破山贼,北走董卓,拜盖别部司马。"黄盖是零陵人,随从孙坚"南破山贼",应该即是指孙坚镇压这次起兵的战争。因此,"山贼"这个词,是探索观鹄等人身分,以及起兵性质的重要依据。

据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所反映的情况看来,从黄河流域到长江流域,当时都出现过所谓"山贼"。在会稽、吴郡、丹阳、豫章、庐陵、新都、鄱阳等郡,"山贼"一词又可以与"山越"划等号,即是说,"山越"也属于"山贼"的范畴。由于孙坚这次军事行动,主要在长江,零陵、桂阳三郡,当然不是"山越",但由于"山越"和"山贼"的性质相同,因此,又可以据较为丰富的有关"山越"的史料,以具体了解"山贼"。什么是"山越"?当时,江南越地居住深山和逃避赋役或避罪入山的人民,他们投靠大姓

豪强，成为部曲、田客，即政府不能控制的私家领民。为了反抗政府征发，同时也是保卫和扩大其既得权益，大姓豪强往往拒守山险，组织武装，或公开起兵以反抗政府，从而又被称为“山贼”。当时，政府和这类大姓豪强之间的战争，完全是争夺劳动力（包括兵源）的战争。从大姓豪强手里所夺得的山民，“强者为兵，羸者补户”（《三国志·吴志·陆逊传》），即充实兵源、榨取租税和征发徭役。（参看唐长孺《孙吴建国及汉末江南的宗部与山越》，收入《魏晋南北朝史论丛》，三联书店。）其他地区的所谓“山贼”同样如此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黄盖传》说：“乃以（黄）盖领（长沙）太守，……后长沙益阳县为山贼所攻，盖又平讨。”又《陆凯传》说：“五凤二年，讨山贼陈毖于零陵，斩毖克捷。”尽管时间有先后，说明长沙、零陵两郡是有所谓“山贼”的。而桂阳郡，据《后汉书·卫飒传》所说，“民居深山，滨溪谷”，说明郡内是有山民的，同书《陈蕃传》又说：“时零陵、桂阳山贼为害。”至于豫章郡，更是“山越”聚居之地。这完全可以与上引《黄盖传》所说“（孙）坚南破山贼”互证。因此，长沙、零陵、桂阳三郡起兵的观鹄等人，应该是山中大姓豪族的首领，他们反抗东汉政府，是在保卫自己的既得权益，这是一次统治阶级内部的争斗。从孙坚来说，也是企图从观鹄等人手中夺取劳动力，以补充兵源，扩大军事力量，同时还可以取得更多的租税和徭役，以充实财富。这次战争，孙坚是胜利者，不仅取得了东汉政府给予的乌程侯封号，更大大补充了他的军事力量。从作为“轻侠狡杰”时所拥有的部曲，到在长沙、零陵、桂阳三郡进攻“山贼”，这是孙坚的武装力量形成壮大的重要历程。

（三九）孙坚与袁术

当关东牧守以袁绍为盟主发动讨伐董卓的战争之际，孙坚也挤进了这一行列。长沙起兵之后，孙坚的军锋所指不是董卓，而是首先对准同一阵营的荆州刺史王睿。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李贤注引《吴录》说："（王）睿素遇（孙）坚无礼，坚此时欲杀睿。（王）睿曰：'我何罪？'（孙）坚曰：'坐无所知！'睿穷迫，刮金饮之而死。"当然，孙坚迫使王睿自杀，是由于王睿平时对孙坚的无礼和轻视；但是，孙坚还有一个更大的企图，即是从王睿手里夺取荆州，扩大自己的地盘和军事力量。当王睿质问自己的罪名时，孙坚的回答却是"坐无所知"，寥寥四字，深刻反映出，这时尽管孙坚已身为长沙太守，并取得乌程侯封号，他的"轻侠狡杰"的无赖性格，仍然保存，并无改变。

军锋所指，孙坚的第二个目标也是同一阵营的张咨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："南阳太守张咨闻（孙坚）军至，晏然自若。（孙）坚以牛酒礼咨，咨明日亦答诣坚。酒酣，长沙主簿入白（孙）坚：'前移南阳，而

道路不治，军资不具，请收主簿推问意故。'(张)咨大惧欲去，兵陈四周不得出。有顷。主簿复入白(孙)坚：'南阳太守稽停义兵，使贼不时讨，请收出案军法从事。'便牵(张)咨于军门斩之。"注引《吴历》所述，则是孙坚以"诈得急疾"诱杀张咨，裴松之说："此语与本传不同。"无论据《本传》，还是据《吴历》，孙坚杀死张咨，都采用了无赖的极其不光彩的手段对待同僚，这同样反映出他的"轻侠狡杰"的性格。

孙坚的这种行动，不但取得南阳这块重要地盘，而且使"郡中震栗，无求不获"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)。十分明显，孙坚挤进反董卓的行列，主要目的是在于扩大自己的地盘和军队。

这里，存在着一个问题，即是孙坚取得南阳之后，却很快就将这块地盘拱手奉送给袁术，是什么原因促使孙坚采取这种几乎是难于理解的行动？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说："时董卓将欲废立，以(袁)术为后将军。术畏卓之祸，出奔南阳。会长沙太守孙坚杀南阳太守张咨，引兵从(袁)术。刘表上(袁)术为南阳太守，术又表(孙)坚领豫州刺史，使率荆、豫之卒，击破董卓于阳人。"这条史料叙述极其简单，似乎孙坚、袁术、刘表之间并无任何矛盾可言。历史事实绝非如此。

当孙坚杀死南阳太守张咨时，袁术已经抵达南阳。袁术是袁绍的从弟，属于汝南袁氏这一显赫世族，"以侠气闻"，出奔南阳之前已经"累迁至河南尹、虎贲中郎将"(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)，是一个与袁绍并列的著名人物。刘表也是当时的名士，党锢之祸中，"与同郡张俭等俱被讪议，号为'八顾'。诏书捕案党人，(刘)表亡走得免。……初平元年，长沙太守孙坚杀荆州刺史王睿，诏书以表为荆州刺史"(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)。如前所述，孙坚举兵以后，不进击董卓，首先迫使既是上司又是世族代表人物的王睿自杀，接着又杀死南阳太守张咨。据《孙坚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，张咨是颍川人，"亦知名"，又据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，他还是当时所谓"幽滞"之士之一，与韩馥、刘岱、孔伷等人同时出任关东牧守，同时起兵讨伐董卓，并同属于当时的名士。在反董卓的联军中，孙坚的这种行

动，不但袁绍、刘岱、孔伷等人是不能容忍的，即是袁术、刘表二人也是不能容忍的。

孙坚杀死王睿、张咨，目的当然是在夺取荆州。本身是长沙太守，并曾在零陵、桂阳作战，而江夏太守刘祥又与孙坚“同心”（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巴传》注引《零陵先贤传》），武陵太守曹寅更是他杀死王睿的共谋者（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），说明这时孙坚已基本上可以控制荆州。杀死王睿、张咨之后，进一步全部夺取荆州，在他看来，更是轻而易举之事。没有料到，刘表抢先一步，东汉政府正式任命他为荆州刺史，并取得当地士族代表人物蒯越、蔡瑁等人的支持，开始站定脚跟；同时，刘表又示好于袁术，“上术为南阳太守”。刘表、袁术暂时联合，彼此利用，目的当然是在对付孙坚。刘表任荆州刺史，袁术任南阳太守，加以讨伐董卓联军中的袁绍、刘岱、孔伷等人对孙坚的敌视。强敌环伺，对孙坚来说，这时完全处于四面楚歌的境地。应该说，孙坚将南阳地盘拱手让与袁术，完全是被迫而不得已的。

(四〇)孙坚之死

刘表、袁术当然知道，孙坚不会就此甘心，只有将他引离荆州，这里才可能太平。因此，作为交换条件，袁术取得南阳太守这个职位以后，就“表(孙)坚领豫州刺史”，促使进攻董卓，并夺取豫州。如前引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所说，孙坚所率领的荆、豫两州的劲旅，在阳人击破过董卓。同书《董卓传》也说：“时长沙太守孙坚亦率豫州诸郡兵讨(董)卓。卓先遣将徐荣、李蒙四出虏掠，荣遇(孙)坚于梁，与战破坚，生擒颍川太守李旻烹之。”孙坚部队中有荆州兵，即从长沙带出来的士卒。至于豫州士卒，据上引《董卓传》，孙坚率领的是“豫州诸郡兵”，说明这次进军豫州攻击董卓，得到豫州诸郡的响应，为董卓烹杀的颍川太守李旻，即是其中之一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六四五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董卓攻得李旻、张安，毕圭苑中生烹之，二人临入鼎，相谓曰：‘不同日生，乃同日烹。’”这个与李旻同时被俘的张安，虽未详其身分，很可能也是豫州的诸郡守之一。在迫近洛阳之前，应该说，孙坚已经基本上控制了豫州。

豫州所属共六个郡国，即颍川、汝南、梁国、沛国、陈国、鲁国。据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，在孙坚生前和死后，担任郡太守或国相的为：

（一）颍川：前引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，响应孙坚的郡太守李旻被董卓烹杀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夏侯渊传》说"迁陈留、颍川太守"，为曹操所任命，当在建安初年袁术败走、曹操取得豫州之后。其间吕布曾任颍川太守，为控制东汉政府的董卓部将李傕、郭汜所任命。

（二）汝南：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贲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"（孙）策族兄（孙）香亦为（袁）术所用，作汝南太守。"孙香的父亲孙孺是孙坚的再从弟，"香从坚征伐有功，拜郎中"（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贲传》注引《吴书》）。孙香任汝南太守，出于袁术任命，也由于他是孙坚的亲属和旧部。

（三）沛国：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说："时舒仲应为（袁）术沛相，术以米十万斛与为军粮，仲应悉散以给饥民。"舒仲应出任沛相，是袁术的任命。

（四）陈国：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"建安元年春正月，太祖（曹操）军临武平，袁术所置陈相袁嗣降。"当关东讨伐董卓时，陈王刘宠也率众起兵，自称辅汉大将军（《后汉书·孝明八王传》）。孙坚进军豫州，攻击董卓，刘宠也应该是豫州响应的诸郡国之一。刘宠后为袁术所杀，袁嗣被任命为陈相当即在此时。

从这种情况看来，也可以证明，孙坚至少已经控制颍川、汝南、沛国、陈国四个郡国，即是在孙坚死后，袁术还以与孙坚联合的关系，继续控制汝南、沛国、陈国等三个郡国，即是说，仍据有豫州的一部分。

孙坚控制豫州之后，进逼洛阳，就在这个时候，袁绍却企图夺取孙坚的豫州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说："是时关东州郡，务相兼并以自强大。袁绍遣会稽周喁为豫州刺史，来袭取州。"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也说："（袁）术从兄（袁）绍，因（孙）坚讨（董）卓未返，远，遣其将会稽周昕夺坚豫州。术怒，击昕走之。"袁绍所派遣的豫州刺史，《三国

志》注引《吴录》作周喁，《后汉书》作周昕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又说："（袁）术遣孙坚屯阳城拒（董）卓，（袁）绍使周昂夺其处。"注引《典略》："长沙太守孙坚，前领豫州刺史，驱走董卓，扫除陵庙，其功莫大，（袁）绍令周昂盗居其位，断绝坚粮，令不得入，使卓不被诛。"因此，袁绍所任命的豫州刺史，就有周喁、周昕、周昂三种不同说法。尽管三人是兄弟，但是从《资治通鉴》以来，就对谁为袁绍所派遣有所争议。清代著名学者钱大昕《廿二史考异》引陈景云说，不同意《通鉴》的周昂说，认为是周喁，赵一清《三国志注补》同。看来，袁绍所派企图从孙坚手里夺取豫州的，应该是周喁。当时，周喁是一个特殊人物，他为袁绍派遣不是偶然的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："初曹公（曹操）兴义兵，遣人要（周）喁，喁即收合兵众，得二千人，从公征伐，以为军师。后与（孙）坚争豫州，屡战失利。"这是一个奇怪的现象，即周喁其人似乎与袁绍并无如何密切关系；相反，从起兵讨伐董卓到跟随曹操作战，以至被任为军师，都反映出周喁与曹操的关系十分密切。同时，其兄周昕，当曹操起兵时，也曾"前后遣兵万余人助公（曹操）征伐"（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）。可以看出，会稽周氏兄弟与曹操的关系不同寻常。因此，这个奇怪现象只能如下面所说明。袁绍和曹操当时属于同一政治集团，并一贯与袁术处于敌对地位，由于曹操既企图占有兖州，同时也在窥伺豫州，这次争夺豫州之战，以及推荐周喁为刺史，当出于曹操主动，由袁绍出面和任命的。这次战争，以周喁的"屡战失利"告终。孙坚仍继续控制豫州，成为当时较为强大的割据者。

孙坚据有豫州之后，军锋所指，转而夺取刘表所割据的荆州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表传》说："袁术之在南阳也，与孙坚合从，欲袭夺（刘）表州，使坚攻表。（孙）坚为流矢所中死，军败，术遂不能胜表。"同书《吴志》的《孙坚传》说："初平三年，（袁）术使（孙）坚征荆州，击刘表。表遣黄祖逆于樊、邓之间，（孙）坚击破之，追渡汉水，遂围襄阳。单马行岘

山，为（黄）祖军士所射杀。"这次夺取荆州的战争，孙坚本来是节节胜利的。他的战死，由于单骑出行，为流矢所中，出于偶然，不是战争失利。但是，在这种偶然因素之中，又包含有必然。作为全军统帅，主要在于运筹指挥，"单马行岘山"这种鲁莽行动，是与孙坚的地位格格不入的。这显示出"轻侠狡杰"的性格，孙坚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仍未有所改变，孙坚并不是一个好的军事领袖。

孙吴政权的开创者孙坚出身"孤微"，他的"轻狡"身分更为人们所不齿，但是，由于作战"猛壮"，在东汉末年的战争年代中，使他成为割据者。孙坚之死，不仅是他个人，也是他这种类型人物的悲剧。

(四一)“明果独断”、“勇盖天下”

孙策是孙坚的长子,年轻时即负有重望。对于孙策这个历史人物,平定江东时与之为敌的吴郡太守许贡曾评论说:“孙策骁雄,与项籍相似。”比拟为项羽,这是孙策的一个方面,即当时公认的所谓“有骁武之名”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历》)。孙策的才能决不是仅限于此。西晋初年的学者傅玄在其所著《傅子》中,对孙策也有所评论,不但看到孙策“勇盖天下”这一面,重要的是,孙策还有“明果独断”的另一面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权传》注引)。即是说,在运筹决策上,眼光明锐而且果断。孙策所以在军事上不断取得胜利,不完全是因为他的“勇盖天下”,主要还在于,他具有“明果独断”的才能。傅玄将“明果独断”四字置于“勇盖天下”之上,应该说,这个评语是全面的,也是符合实际的。

“明果独断”,对孙策来说,不但表现在军事上,同样表现在政治上。

孙坚在荆州战死之后,何去何从,孙策面临严峻抉择。如果按照孙坚生前的意图,步武后尘,继续联合袁术,从刘表手里夺取荆州,进而与

袁绍、曹操对抗，称雄中原。但是，从当前形势来看，这是一种不现实的设想。首先，在这个动乱年代中，军队是生命，而孙坚留下来的余部，却控制在袁术手里；其次，中原地区基本上是曹操的势力范围，曹操与袁绍属于同一政治集团，在袁、曹强大的军事力量面前，孙策是绝无插脚的可能；最后，孙坚的同盟者袁术在封丘之战为曹操重创之后，局促淮南一隅之地，力量大为削弱，更绝不是可以依靠的对象。选择自己应走的道路，"明果独断"，孙策在这方面显示了他的政治才能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历》说："初，(孙)策在江都时，张纮有母丧。策数诣纮，咨以世务，曰：'方今汉祚中微，天下扰攘，英雄隽杰各拥众营私，未有能扶危济乱者也。先君(孙坚)与袁氏共破董卓，功业未遂，卒为黄祖所害。策虽暗稚，窃有微志，欲从袁扬州(袁术)求先君余兵，就舅氏(吴景)于丹阳，收合流散，东据吴会，报仇雪耻，为朝廷外藩，君以为何如？'"孙策在张纮面前所吐露的这个策划，有目标，有步骤，极其具体，应该是经过长期周密思考的结果。这是孙策的既定策划。"从袁扬州求先君余兵"，这是孙策为实现策划所必须走的第一步，即从袁术手里索回孙坚余部。"就舅氏于丹阳，收合流散"，这是第二步，即将这支部队开往丹阳，与时任太守的吴景会合，再以此为根据地，扩大军事力量。"东据吴会"，这是第三步，即攻占吴和会稽两郡(今江苏南部和浙江、福建大部)。"报仇雪耻"，这是第四步，即讨伐荆州刺史刘表，报孙坚战死之仇。最后目标则是"为朝廷外藩"，亦即建立孙吴政权。

这个策划的形成，应该是在吴景任丹阳太守之后。据有丹阳，对孙策来说，这是关键性的大事。从此，不但在江东有了地盘，可以不再寄居淮南，依附袁术，而丹阳郡属于当时的"精兵之地"，"丹阳兵"素以劲勇著称(见后)。同时，统治吴郡和会稽郡的东汉政府地方官员仅能勉强自保，缺乏军事才能和军事力量。"吴会"地区，在孙策看来，属于当时最为薄弱的一个环节。加以孙策是吴郡富春人，这个地区是他的故

乡，在这里还拥有一定的武装力量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说："孙静字幼台，(孙)坚季弟也。坚始举事，静纠合乡曲及宗室五六百人以为保障，众咸附焉。(孙)策破刘繇，定诸县，进攻会稽，遣人请(孙)静，静将家属与策会于钱唐。"可证孙策亲族有的仍留在当地，并拥有武装。尽管这个策划是与孙氏亲族和孙坚旧部商议的结果，曾"随孙坚征伐"的朱治即是其中之一；但是，具有"明果独断"才能的孙策，无疑是其中起着决定作用的主要人物。

孙策吐露这个既定策划，是向张纮征求意见，同时也表示对张纮的信任。前引《吴历》所记载的张纮的回答是："昔周道陵迟，齐、晋并兴，王室已宁，诸侯贡职。今君(孙策)绍先侯(孙坚)之轨，有骁武之名，若投丹阳，收兵吴会，则荆、扬可一，仇敌可报。据长江，奋威德，诛除群秽，匡辅汉室，功业侔于桓、文，岂徒外藩而已哉！"张纮完全同意孙策的既定策划，而且进一步加以发挥，比孙策更加明显。在表述中，孙策还不敢正面提到消灭袁术，全部攻占扬州，以及夺取刘表所据有的荆州，张纮则明确说"荆、扬可一"，即是在"收兵吴会"之后，立即消灭袁术，并乘胜进攻刘表，夺取荆州。同时，他还不满意既定策划的最后目标，仅在于建立一个割据性的地方政权，亦即孙策所说的"外藩"，而是"据长江"，攻灭异己，然后打着"匡辅汉室"的旗号，一匡天下。这个建议，有的属于当前的，有的则是远景，补充并发展了孙策的既定策划。孙策接受这个意见，更加完善了既定策划，这是孙策政权建立和发展的蓝图。从此，张纮成为孙策的重要谋士之一。

(四二) 孙策与袁术

在这个战乱年代中，对孙策来说，军队是他的生命。从袁术手里索回孙坚余部，如上所说，“欲从袁扬州求先君余兵”，这是孙策既定策划的第一步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(孙)策径到寿春见袁术，涕泣而言曰：‘亡父昔从长沙入讨董卓，与明使君(袁术)会于南阳，同盟结好，不幸遇难，勋业不终。策感惟先人旧恩，欲自凭结，愿明使君垂察其诚。’术甚贵异之，然未肯还其父兵。(袁)术谓策曰：‘孤始用贵舅(吴景)为丹阳太守，贤从伯阳(孙贲)为都尉，彼精兵之地，可还依召募。’……于是复往见(袁)术，术以(孙)坚余兵千余人还策。”据此，孙策曾两次向袁术索回孙坚的“余兵”，第一次遭到袁术拒绝，第二次再往，也仅索回千余人。为什么孙坚余部掌握在袁术手里？这个问题较为复杂，还得从孙坚在荆州战死之后说起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贲传》说：“孙贲字伯阳，父(孙)羌字圣台，(孙)坚

同产兄也。……坚于长沙举义兵,贲去吏从征伐。坚薨,(孙)贲摄帅余众,扶送灵柩。后袁术徙寿春,贲又依之。术从兄(袁)绍用会稽周昂为九江太守,绍与术不协,术遣贲攻破昂于阴陵。术表(孙)贲领豫州刺史,转丹阳都尉。"孙坚死后,以孙策年轻,孙贲不但以亲侄身份暂时统率孙坚留下的余部,并继承孙坚的豫州刺史职位。按照当时惯例,这是十分自然而且合理的。在孙贲率领下,这支军队还协助袁术击破袁绍所任命的九江太守,这不仅由于袁术、袁绍兄弟彼此对立,而且周昂兄弟三人还是孙坚的死敌。这次战争,也是十分自然而且合理的。很明显,孙坚留下的这支军队,一直由孙贲率领,并曾为孙氏亲族作战,说明袁术当时并没有直接插手这支军队。在何时,由于何种原因,孙坚余部才由孙贲转到袁术手里?这是第一个问题。

上引《孙贲传》没有正面作出回答,其他有关史料同样如此。同时,从这里又引出一个新的问题,即上面所引"(袁)术表(孙)贲领豫州刺史,转丹阳都尉",为什么孙贲要放弃豫州刺史这个一州之长的高位,转为一郡之佐的丹阳都尉?而且豫州刺史职位是孙贲继承孙坚而来,按理应取得孙策和孙氏亲族同意。因此,其间必然有重大原因,为旧史家所忽视,这里需要作进一步的探讨。

如上所说,孙贲离开淮南、前赴丹阳之后,孙策曾两次向袁术索回孙坚余部;而在此之前,孙坚余部的统率者是孙贲,袁术并未直接掌握这支军队。这支军队何时转到袁术手里?从当时情况看来,应该是在孙贲离开淮南,前赴丹阳之际;同时,孙贲将军队交付袁术,也应该是有条件的。由于史料不足,这里只能作合理推论,即其时吴景据有丹阳,孙策的既定策划已经形成,孙贲迫切需要前往丹阳,与吴景会合,并得到袁术允诺,任命孙贲为丹阳都尉;作为交换,孙策及孙氏亲族同意,孙贲放弃豫州刺史职位,并将军队暂时交付袁术,而其主权则仍属孙氏。正因为如此,孙策才有足够理由一而再地向袁术索回其父余部,尽管出于勉强,袁术也才不得不允许将这支军队交还孙策。如果这个推论不

误，不但回答了这个新的问题，也回答了上述的第一个问题。

孙坚余部究竟有多少？上引《江表传》说，孙策索回的仅“千余人”，实际是否如此？这是第二个问题。

《江表传》对孙策索回“余兵”的叙述，极为简单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太史慈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（孙）策谓（太史）慈曰：‘刘牧（刘繇）往责吾为袁氏（袁术）攻庐江，其意颇猥，理恕不足。何者？先君（孙坚）手下兵数千余人，尽在公路（袁术）许。孤志在立事，不得不屈意于公路，求索故兵，再往才得千余人耳。仍令孤攻庐江，尔时事势，不得不为行。’”从孙策这番话语中，可以了解，袁术所暂时统率的孙坚余部，总数是“数千余人”，两次索取“才得千余人”，并非全部。由于孙策为袁术进攻陆康的庐江之战，曾遭到太史慈上司扬州刺史刘繇指责，孙策的这番话，明显带有辩解口气，很可能有不尽真实之处。孙坚“余兵”是“数千余人”，孙策索回的仅是“千余人”，这是孙策辩解的第一点；孙策进攻庐江，出于袁术命令，“尔时事势，不得不为行”，完全是被迫的，这是孙策辩解的第二点。

为了回答上述问题，有必要对庐江之战加以说明。

《后汉书·陆康传》说：“时袁术屯兵寿春，部曲饥饿，遣使求委输兵甲。（庐江太守陆）康以其叛逆，闭门不通，内修战备，将以御之。（袁）术大怒，遣其将孙策攻康，围城数重。康固守，吏士有先受休假者，皆遁伏还赴，暮夜缘城而入。受敌二年，城陷。”孙策攻拔庐江，“围城数重”，持续两年之久，无疑是一次规模不小的战争。攻拔庐江的部队，应该是袁术退还的孙坚余部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程普传》说：“程普字德谋，右北平土垠人也。……从孙坚征伐，讨黄巾于宛邓，破董卓于阳人，攻城野战，身被创夷。坚薨，复随孙策在淮南，从攻庐江，拔之，还俱东渡。”程普属于孙坚“余兵”中的重要将领，当孙策从袁术手里索回这支部队时，当然随部队回到当时在淮南的孙策身边，并随孙策参与庐江之战。这条史料是最好的证据，说明孙策所据以攻拔庐江的部队，即是孙坚余

部。

现在，需回到前面所提出的，即孙策的两点辩解，是否有不尽真实之处？

关于辩解的第一点，即孙策从袁术手里索回的其父余部，究竟是“千余人”，还是“数千余人”？如果说，孙策用以攻拔庐江的孙坚“余兵”仅是“千余人”的话，如何能够“围城数重”？而战争总是有伤亡的，又如何能够坚持两年之久？这是难以设想，也是不合理的。因此，袁术退还的应是全部孙坚“余兵”，即“数千余人”，而不是孙策所说的仅“千余人”。至于第二点，孙策辩解说，攻拔庐江完全出于袁术命令，是被迫的，事实真的如此吗？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说：“(袁)术初许(孙)策为九江太守，已而更用丹阳陈纪。后术欲攻徐州，从庐江太守陆康求米三万斛。康不与，(袁)术大怒。(孙)策昔曾诣(陆)康，康不见，使主簿接之，策尝衔恨。术遣策攻康，谓曰：‘前错用陈纪，每恨本意不遂。今若得康，庐江真卿有也。’策攻康，拔之。(袁)术复用其故吏刘勋为太守，策益失望。”说明孙策攻拔庐江，固然出自袁术派遣，主要还在于孙策个人对陆康的衔恨，以及袁术任命他为庐江太守的许诺。对袁术来说，只是诱之以利，并非施加压力，孙策没有取得庐江太守职位，也仅是遭到袁术的欺骗而已。第二点辩解，只能说这也是欲盖弥彰。剖析孙策的这两点辩解，也就为上述第二个问题作了回答。

这支“数千余人”的军队，由孙坚手创，死后由其侄孙贲暂时统率，虽一度转入袁术之手，不久即由孙策索回，并立即投入庐江之役，力战两年，取得胜利。这是一支精兵，也是孙策赖以平定江东的基本力量。

(四三)"精兵之地"与"丹阳兵"

孙策为什么"就舅氏(吴景)于丹阳",对丹阳郡如此重视,并作为平定江东的根据地?

丹阳郡属于扬州,其辖境相当现在安徽省长江以南地区,江苏省大茅山和浙江省天目山脉以西,以及浙江省新安江支流武强溪以北地区,辖境内群山起伏,连绵不绝,具有特殊的自然地理环境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诸葛恪传》说:"丹阳山险,民多果劲,……丹阳地势险阻,与吴郡、会稽、新都、鄱阳四郡邻接,周旋数千里,山谷万重,其幽邃民人,未尝入城邑,对长吏,皆仗兵野逸,白首于林莽。逋亡宿恶,咸共逃窜。山出铜铁,自铸甲兵。俗好武习战,高尚气力,其升山赴险,抵突丛棘,若鱼之走渊,猿狖之腾木也。时观间隙,出为寇盗,每致兵征伐,寻其窟藏,其战则蜂至,败则鸟窜,自前世以来,不能羁也。"这段记载,对丹阳地区的特点,以及丹阳人民的性格,描绘得淋漓尽致,现在的人们看来还感到栩栩如生。

就丹阳来说，“山谷万重”，“地势险阻”，“周旋数千里”，这是一个广袤的丛山地区，而且山出铜铁，又给铸造兵器提供了丰富资源。至于居住于丛山之中的人民，“未尝入城邑”，“白首于林莽”，见到进山的官吏，则“皆仗兵野逸”，这是指世代居住山中包括越族在内的“山民”（“山越”）；此外，被官府视为“逋亡宿恶”的平原居民，为了逃避压迫和惩罚，“咸共逃窜”，相率举家进山，也大多成为当地豪族的部曲或田客。无论原居深山或从平原迁徙而来，为了自卫和反抗，他们都“好武习战，高尚气力”，富于战斗力。由于人们长期生活在深山丛莽之中，“升山赴险，抵突丛棘”，有如鱼游深渊，猿猴腾树。在山中豪族率领下，一有机会就“出为寇盗”。当官府出兵攻讨时，战胜则蜂拥而至，战败则如“鸟窜”，仍进入深山。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有关史料所说的“山民”或“山贼”，基本如此，《诸葛恪传》的这条史料，具有典型意义。

生活在丹阳丛山中的居民，由于“好武习战”，是最好的士兵来源；如上所说，山中出铜铁，又为制造武器提供了条件。前引《江表传》所述袁术与孙策的对话，就指出丹阳是“精兵之地”，而“丹阳兵”也因之著称于时。（“丹阳兵”一词，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，又见同书《蜀志》的《刘备传》。）东汉末年以来，统治者经常赴丹阳募兵。灵帝时，大将军何进曾派都尉毌丘毅到这里募兵（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）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太祖（曹操）兵少，乃与夏侯惇等诣扬州募兵，刺史陈温、丹阳太守周昕与兵四千余人。”无疑，曹操从丹阳太守周昕那里得到的兵众，属于“丹阳兵”。以后，周昕还不断给曹操输送士卒，达万余人之多，当然也是“丹阳兵”（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）。此外，同书《刘备传》说，徐州刺史陶谦曾经将丹阳兵四千补充刘备的队伍；陶谦是丹阳人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），这批“丹阳兵”应该从家乡招募而来。据有丹阳郡，掌握一支“好武习战”的“丹阳兵”，对当时割据者来说，是富有极大吸引力的。从而可以理解，孙策为什么将丹阳郡作为平定江东的重要根据地，并作为既定策划的

一个主要环节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夫人传》说:“孙破虏(孙坚)吴夫人,吴主(孙)权母也。本吴人,徙钱唐,早失父母,与弟(吴)景居。……景常随(孙)坚征伐有功,拜骑都尉。袁术上景领丹阳太守,讨故太守周昕,遂据其郡。”吴景是孙坚之妻吴夫人的亲弟,也是孙策的亲舅父,并一直随从孙坚作战,当然是孙策既定策划的主要参与者之一。孙策的这个策划,如前所说,具有明确的步骤目标;但是,有一个先决条件,也可以说策划的基础,这就是,必须首先攻占丹阳。有了地盘,不仅孙策索回的部队有立脚之地,也才可能凭借这个“精兵之地”的优越条件,“东据吴会”,进行平定江东的战争。

当时东汉政府所任命的丹阳太守周昕,属于会稽周氏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:“(周)昕字大明。少游京师,师事太傅陈蕃,博览群书,明于风角,善推灾异。辟太尉府,举高第,稍迁丹阳太守。曹公(曹操)起义兵,昕前后遣兵万余人助公征伐。袁术之在淮南也,(周)昕恶其淫虐,绝不与通。”说明周昕是当时名士,出任丹阳太守为东汉政府所任命,他与曹操的关系非同寻常,属于以袁绍、曹操为代表的政治集团。周昕“前后遣兵万余人助公征伐”,如前所说,所遣送的当然是“丹阳兵”。丹阳成为曹操的兵源之地,对袁术来说,这是不能容忍的。

攻占丹阳,拔掉袁绍、曹操在扬州的这颗钉子,对袁术,包括与之结盟的孙策、吴景等人,实在刻不容缓。袁术利用孙坚旧部,将这个任务交给吴景。在孙策、吴景看来,占有“精兵之地”的丹阳,更是一个发展的大好时机。前引《吴夫人传》,仅说明袁术任命吴景为丹阳太守,吴景击败周昕,攻占丹阳,叙述极为简单。同书《孙静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:“袁术遣吴景攻(周)昕(丹阳),未拔,景乃募百姓敢从周昕者死不赦。昕曰:‘我则不德,百姓何罪?’遂散兵,还本郡(会稽)。”说明吴景攻克丹阳,并不是轻而易举的。支持周昕的所谓“百姓”,决非一般人民,

应该是当地豪族，待吴景切断了他们与周昕的联系之后，周昕这才放弃丹阳，解散部队，逃回家乡会稽。后来，孙策进攻会稽，周昕仍率军与孙策为敌，为孙策所杀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)。丹阳之战能否获胜，不但对孙策一生，即是对孙吴政权的建立，也是十分重要的关键。吴景攻占丹阳，并被袁术任为太守，是孙策的一大胜利，为既定政策奠定了坚实基础。前引《吴夫人传》说："袁术上(吴)景领丹阳太守，讨故太守周昕，遂据其郡。"紧接其后，又说："孙策与孙河、吕范依(吴)景，合众共讨泾县山贼祖郎，郎败走。"说明吴景初据丹阳之际，孙策就立即偕孙河、吕范前来，这是为什么？据同书《孙河传》及注所引《吴书》，孙河是孙坚族子，"少从坚征伐"，"典知内事，待以腹心之任"，以出继其姑母俞氏，"孙策爱之，赐姓为孙，列之属籍"。再据同书《吕范传》，吕范"避乱寿春，孙策见而异之"，"时唯(吕)范与孙河常从(孙)策，跋涉辛苦，危难不避，策亦亲戚待之"。说明孙河、吕范当时是孙策参与机密的左右手。孙策偕同两人赶来丹阳，必然有重要事务需要与吴景商议。从当时形势，以及此后的行动看来，其结果即是策划的形成，以及付诸实施的步骤。如前所说，孙策既定策划的形成，应该是在吴景取得丹阳这块地盘之后，其主要依据即在这里。

(四四) 丹阳成为孙策平定江东的根据地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:"(孙)策说(袁)术云:'家有旧恩在东,愿助舅(吴景)讨横江,横江拔,因投本土召募,可得三万兵,以佐明使君匡济汉室。'术知其恨,而以刘繇据曲阿,王朗在会稽,谓策未必能定,故许之。"袁术认为,东汉政府任命的扬州刺史刘繇驻军吴郡曲阿,会稽郡又为东汉政府的太守王朗所控制,孙策不能有所作为。如前所述,袁术本来允诺任命孙策为庐江太守,又事后食言另委刘勋,为此,袁术知道孙策当然怀恨在心,从而勉强同意。孙策得到袁术许诺,立即进兵江东。

这里有必要对当时的形势作补充说明。《孙策传》说:"先是,刘繇为扬州刺史,州旧治寿春。寿春,(袁)术已据之,繇乃渡江治(吴郡)曲阿。时吴景尚在丹阳,(孙)策从兄(孙)贲又为丹阳都尉,(刘)繇至,皆迫逐之。(吴)景、(孙)贲退舍历阳。繇遣樊能、于麋东屯横江津,张英屯当利口,以距(袁)术。术自用故吏琅邪惠衢为扬州刺史,更以(吴)景

为督军中郎将，与(孙)贲等共将兵击(张)英等，连年不克，(孙)策乃说(袁)术，乞助(吴)景等平定江东。"说明其时吴景、孙贲为扬州刺史刘繇迫逐，退至九江郡的历阳，在横江、当利与刘繇的武装力量相拒，吴景被袁术重新任命为督军中郎将。可以看出，这时吴景，孙贲已被迫离开丹阳，吴景也接受新的任命，不再是丹阳太守。尽管孙策其时已从袁术手里索回孙坚余部，但是，丢掉丹阳这个重要的根据地，所谓"就舅氏于丹阳"这一步固然无从实现，以下的"东据吴会"等既定步骤，将更加无从说起。对孙策来说，当前形势是极其不利的。

为什么在这种形势下，孙策仍按既定策划进兵江东？这里需要回答这个问题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说："(孙)坚子策与(周)瑜同年，独相友善，瑜推道南大宅以舍(孙)策，升堂拜母，有无通共。瑜从父(周)尚为丹阳太守，瑜往省之。会(孙)策将东渡，到历阳，驰书报(周)瑜，瑜将兵迎策。策大喜曰：'吾得卿，谐也。'遂从攻横江、当利，皆拔之。乃渡江击秣陵，破笮融、薛礼；转下湖孰、江乘，进入曲阿，刘繇奔走，而(孙)策之众已数万矣。(孙策)因谓(周)瑜曰：'吾以此众取吴会平山越已足，卿还镇丹阳。'瑜还。"这条史料十分重要，是回答上述问题的主要依据。

首先，吴景、孙贲被刘繇迫逐，退到历阳，袁术乘机据有丹阳，改派吴景为督军中郎将，委任周尚为丹阳太守。袁术只知其一，不知其二，周尚之侄周瑜却是孙策的同年好友。其次，周尚虽是袁术所任命的丹阳太守，但周瑜在丹阳仍然"将兵迎策"，并从孙策进攻江东，直至"进入曲阿"，将刘繇赶走。无疑，丹阳的军事大权为周瑜所控制，这才可以率领"丹阳兵"随同孙策作战。其三，孙策在驱逐刘繇之后，命周瑜"还镇丹阳"，更说明丹阳一郡的大权掌握在周瑜之手，不但可以发兵，也可以镇守，周尚的太守一职仅属挂名。丹阳的情况既然如此，孙策当然可以按既定策划进兵江东，也可以按既定策划的步骤，以丹阳为根据地，东

取吴会了。否则,以孙策的“明果独断”,在吴景调离丹阳之后,决不可能贸然进兵的。这就是上述问题的答案,应该说,这是符合实际的答案。

《周瑜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:“(孙)策又给(周)瑜鼓吹,为治馆舍,赠赐莫与为比。策令曰:‘周公瑾(瑜)英隽异才,与孤有总角之好,骨肉之分。如前在丹阳,发众及船粮以济大事,论德酬功,此未足以报者也。’”这段史料与上引《周瑜传》同样重要,不但可以作为回答上述问题的补充,还可以说明,当周瑜还镇丹阳之后,仍继续派遣“丹阳兵”,并不断供应舟船和粮草,以支持孙策。至于孙策所说的“济大事”,当然指的是平定江东。

即使在据有吴会之后,丹阳郡是否继续占有、以及是否巩固,对稳定孙策的政权来说,仍然极其重要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说:“袁术遣从弟(袁)胤代(周)尚为(丹阳)太守,而(周)瑜与尚俱还寿春。”当袁术发觉上当之后,即派其弟袁胤代周尚为丹阳太守,并将周尚、周瑜调还寿春。这时,孙策的力量已经壮大,对袁术这一举动当然不会置之不理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徐夫人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:“初,袁术遣从弟(袁)胤为丹阳(太守),(孙)策令(徐)琨讨而代之。”用武力将袁胤逐出丹阳,并任命徐琨为太守。徐琨是孙策的表弟,又是随从孙坚、孙策“征伐有功”的将领。上引《江表传》又说:“会(吴)景还,以景前在丹阳,宽仁得众,吏民所思,而(徐)琨手下兵多,(孙)策嫌其太重,且方攻伐,宜得琨众,乃复用(吴)景,召琨还吴。”尽管具有至亲关系,孙策以徐琨手握重兵,对其任丹阳太守,仍是不放心的。正好吴景从袁术那里归来,孙策就将徐琨调回,任命吴景为丹阳太守。如上所说,吴景是孙策的舅父,一贯忠心耿耿,而且在丹阳“宽仁得众,吏民所思”,是极为放心的。仅从上两例即可看出,对丹阳,孙策是如何给予足够的重视。

在孙策的既定策划中,占有丹阳,平定江东,是两个主要的内容,而

且前者还是后者的先决条件和重要基础。离开丹阳的兵源和物资，孙策平定江东，建立政权，将是无从设想，或者是无法实现的。

(四五) 孙氏父子与会稽大姓强族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说，当孙策攻占会稽之后，“自领会稽太守”，以“丹阳朱治为吴郡太守”。不但孙策，即在其死后由孙权继承时同样如此。同书《顾雍传》说：“孙权领会稽太守，不之郡，以(顾)雍为丞，行太守事。”吴国初建，孙氏仅据有会稽、吴郡、丹阳、豫章、庐陵五郡，吴郡是政治军事的中心。为什么当时孙策不领吴郡太守，而委之于朱治？其后孙权尽管“屯吴”，“不之郡”，为什么仍领会稽太守，以顾雍为丞“行太守事”？说明在孙氏兄弟心目中，会稽一郡的重要实不下于吴郡，或者还超过吴郡。当然，如其时许劭对扬州刺史刘繇所说，“会稽富实，(孙)策之所贪”(袁宏《后汉纪》卷二七)，是不是除此之外还有更为重要的原因呢？这里所要探讨的即是这个问题。

《文选》卷四四所收陈孔璋(陈琳)为曹操所作以荀彧名义发布的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说：“盛孝章君也，而(孙)权诛之……丞相(曹操)深惟江东旧德名臣，多在载籍。近魏叔英秀出高峙，著名海内；虞文绣砥

砺清节,耽学好古;周泰明当世隽彦,德行修明。皆宜膺受多福,保乂子孙,而周、盛门户,无辜被戮,遗类流离,湮没林莽,言之可为怆然。"这里提到盛孝章、魏叔英、虞文绣、周泰明四人。关于盛孝章,李善注:"《吴志》曰:'(孙)权杀吴郡太守盛宪。'《会稽典录》曰:'宪字孝章。'"对其他三人皆无注,五臣注同样如此。"周、盛门户,无辜被戮",与盛孝章相同,周泰明也应是被孙氏所杀的。至于魏叔英、虞文绣两人虽未被杀,但意在言外,也是处于被压抑的地位。为什么曹操声讨孙权的檄文中,特别强调盛孝章等四人?无疑是有重大原因的。如前所说,孙策、孙权为什么有必要相继领会稽太守?因而两个"为什么"之间应该是有联系的,因为盛孝章等四人都是会稽大姓强族的代表人物。从孙氏利益出发,必须压抑甚至诛杀会稽大姓强族,如"周、盛门户,无辜被戮";从曹操利益出发,则必须号召会稽大姓强族如盛、魏、虞、周起来反抗孙氏。因而对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有详加考察的必要。

《檄文》所提到的盛孝章、魏叔英、虞文绣、周泰明四人是何许人?据鲁迅先生所辑《会稽郡故书杂集》,这四人都见于虞预《会稽典录》的论文。对盛孝章(盛宪),《典录》说:"(盛)宪字孝章,器量雅伟,举孝廉,补尚书郎,稍迁吴郡太守,以疾去官。孙策平定吴会,诛其英豪。宪素有高名,策深忌之。初,宪与少府孔融善,融忧其不免祸,乃与曹公(曹操)书曰:'……惟会稽盛孝章尚存,其人困于孙氏,妻孥湮没,单孑孤立,……'由是征为骑都尉。制命未至,果为(孙)权所害。"(《吴志·孙韶传》注、《文选》卷四一孔文举《论盛章书》注并引)诗铭案:如《典录》所说,盛宪为孙策"深忌",后又"为孙权所害",前举李善注所引《吴志》见《孙权传》。

对周泰明,《会稽典录》说:"周昕字大明,……稍迁丹阳太守。曹公(曹操)起义兵,昕前后遣兵万余人,助公征伐。袁术之在淮南也,昕恶其淫虐,绝不与通。"(《吴志·孙静传》注引)字大明的周昕,就是《檄文》所说"当世隽彦,德行修明"的周泰明,"大"、"泰"古通作,鲁迅先生即引

《檄文》说明周昕即周泰明。周昕在会稽为孙策所杀，将在后面讨论。

关于魏叔英、虞文绣两人，《会稽典录》说："河内太守上虞魏少英，遭世屯蹇，忘家忧国，列在'八俊'，为世英彦。"(《三国志·吴志·虞翻传》注引)《典录》说："魏朗字少英，会稽人。灵帝即位，窦武、陈蕃欲诛宦官，谋泄，反为所害。(魏)朗以党被征，乃慷慨曰：'丈夫与陈仲举、李元礼俱死，得非乘龙上天乎？'于丹阳牛渚自杀。海内列名'八俊'。"(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三引)诗铭案：《典录》、《后汉书·党锢·魏朗传》皆作魏朗字少英，应该即是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中"秀出高峙，著名海内"的魏叔英。《檄文》又说："闻魏周荣、虞仲翔各绍堂构，能负析薪。"所谓"能负析薪"，据李善注："《左氏传》：郑子产曰：'古人有言曰：其父析薪，其子弗克负荷。'"虞仲翔即虞翻，与虞文绣是父子(见后)，魏周荣与魏叔英当然相同，都是用"析薪"这个典故说明他们能继承家业。《典录》说："魏滕字周林，祖(?)父河内太守(魏)朗，字少英，列在'八俊'。"(《吴志·吴范传》注引)因此，不但说明魏周荣即魏周林，而且说明魏叔英即魏少英，他们之间正是"各绍堂构，能负析薪"的父子关系。至于虞文绣，《典录》说："虞歆字文肃，历郡守，节操高厉。魏曹植为东阿王，东阿先有三十碑铭，多非实，植皆毁除之，以歆碑无虚，独全焉。"(《北堂书钞》卷一〇二引)鲁迅先生说："侯康《三国志补注续》云：'文肃当作文绣。陈琳《檄吴文》：虞文绣砥砺清节，耽学好古，虞仲翔能负析薪。《文选·吴都赋》注又作文秀。'"是《檄吴部曲将校文》的虞文绣即虞歆。鲁迅先生又说："《吴志·(虞)翻传》注引《别传》云：'翻初立《易》注奏上，曰：……臣亡考日南太守歆，……'"说明虞翻是虞歆之子，与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合。

从《檄文》看来，盛宪、周昕、魏朗、虞歆等人，都是会稽大姓的代表人物，为什么作为孙权敌对者的曹操对会稽一郡也十分重视，并企图煽动当地的大姓强族起来反抗孙权的统治？这里有必要回溯孙策进军江东的历史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说:“吴人严白虎等众各万余人,处处屯聚。吴景等欲先击破虎等,乃至会稽。(孙)策曰:‘虎等群盗,非有大志,此成禽耳。’遂引兵渡浙江,据会稽,屠东冶,乃攻破虎等。尽更置长吏,策自领会稽太守。”当孙策进军江东,据有丹阳这个精兵之地后,所面临的敌对势力,是“处处屯聚”的吴郡严白虎等山越豪族,以及会稽的大姓强族。一般说来,应该首先进攻吴郡的严白虎等,再渡浙江攻占会稽,吴景等人的主张即是如此。但是,孙策独排众议,作出首先攻占会稽的决定。因为孙策没有将严白虎等放在眼里,尽管他们族大兵强,只能是“群盗”,意在言外,会稽的大姓强族才是真正的劲敌。会稽太守王朗为东汉政府所任命,而且如上引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所说,盛、周、虞、魏等大姓强族的代表人物又是“多在载籍”的“江东旧德名臣”,决非啸聚山谷的严白虎等“群盗”可比。更为重要的还是,被曹操称为“当世隽彦,德行修明”的周昕,以及其弟周昂、周喁,都是一贯与孙坚、孙策父子为敌的世仇,其时周昕即在会稽协助王朗,准备抵抗孙策的进攻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说:“是时关东州郡,务相兼并,以自强大。袁绍遣会稽周喁为豫州刺史,来袭取州。”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说:“(袁)术从兄(袁)绍,因(孙)坚讨(董)卓未还,远,遣其将会稽周昕夺坚豫州,术怒,击昕走之。”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:“(袁)术遣孙坚屯聚阳城拒(董)卓,(袁)绍使周昂夺其处。”综上所引,袁绍企图从孙坚手里夺取豫州,所任命的刺史有《吴录》的周喁,《袁术传》的周昕,《公孙瓒传》的周昂,兄弟三人都是会稽人。鲁迅先生说:“盖(周)喁兄弟三人皆与孙氏为敌,故诸书所录往往不能辨析也。”据钱大昕《廿二史考异》所引陈景云说,认为奉袁绍之命企图从孙坚手里夺取豫州的是周喁,赵一清《三国志注补》同(据《三国志集解》引),看来应该是周喁。为什么诸书记载有所歧异?正如鲁迅先生所说,周喁兄弟三人都是孙氏的敌人,因而“不能辨析”之故。

会稽周氏兄弟三人与孙氏为敌,如上所说,首先是周喁与孙坚争夺

豫州。其次则是周昂、周喁与孙坚之侄孙贲争夺九江,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:"会(周喁)次兄九江太守(周)昂为袁术所攻,喁往助之,军败,还乡里,为许贡所害。"九江郡本来是孙坚的势力范围,太守芮祉"从孙坚征伐有功",由孙坚推荐得以出任太守(《三国志·吴志·潘濬传》注引《吴书》)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贲传》说:"(袁)术从兄(袁)绍用会稽周昂为九江太守,绍与术不协,术遣(孙)贲攻(周)昂于阴陵。"说明这次战争不是袁术派遣孙贲进攻九江,而是周昂奉袁绍之命前来,夺取在孙坚势力范围内的九江。与争夺豫州相同,周氏兄弟的九江之战也以失败告终。至于袁术卷入孙、周之间的战争,如前所说,当然是由于袁、孙联盟的关系。

不但周喁、周昂,他们的长兄周昕也与孙氏为敌,对手也是孙坚的妻弟吴景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夫人传》说:"孙破虏(孙坚)吴夫人,吴主(孙)权母也。本吴人,徙钱唐,早失父母,与弟(吴)景居。……景常随坚征伐有功,拜骑都尉。袁术上景领丹阳太守,讨故太守周昕,遂据其郡。"争夺丹阳郡的战争是吴景发动的,与豫州、九江不同。据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:"(周)昕字大明,少游京师,师事太傅陈蕃,博览群书,明于风角,善推灾异。辟太尉府,举高第,稍迁丹阳太守。曹公(曹操)起义兵,昕前后遣兵万余人助公征伐。袁术之在淮南也,昕恶其淫虐,绝不与通。"同传注又引《献帝春秋》说:"袁术遣吴景攻(周)昕,未拔,景乃募百姓敢从周昕者死不赦。昕曰:'我则不德,百姓何罪?'遂散兵,还本郡。"如前所说,周昕即前引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的"当世隽彦,德行修明"的周泰明,他是当时名士,出任丹阳太守应该出于东汉政府之命。值得注意的是,周昕曾"遣兵万余人"支持曹操作战,所遣送的当然是"丹阳精兵",说明他和其弟周喁相同,与曹操的关系也非同一般。十分可能,周昕兄弟三人都属于袁绍、曹操的政治集团,在争夺权益相互兼并上,与袁术、孙坚联盟是死敌。

至于孙贲,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贲传》说:"孙贲字伯阳,父(孙)羌字圣

台,(孙)坚同产兄也。……坚于长沙举义兵,贲去吏从征伐。坚薨,(孙)贲摄帅余众,扶送灵柩。后袁术徙寿春,贲又依之。……术表贲领豫州刺史,转丹阳都尉。"丹阳之战胜利后,吴景任丹阳太守,孙贲任丹阳都尉,表面由袁术任命,实际上这是孙策平定江东的关键性的决策,已另有专论。

孙坚、袁术联盟以对抗袁绍、曹操,在豫州、九江、丹阳的战争中,将属于袁曹政治集团的周昕兄弟击败,迫使他们逃回会稽乡里。作为会稽大姓强族代表的周昕,对孙氏进军江东,当然是不会甘心的。孙策急于"渡浙江,据会稽",原因即在于此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说:"(孙策)进攻会稽,……是时太守王朗拒策于固陵,策数度水战,不能克。……便分军夜投查渎道,袭高迁屯。朗大惊,遣故丹阳太守周昕等帅兵前战。策破昕等,斩之,遂定会稽。"说明孙策的对手,仍然是前此的死敌周昕。周昕之死,只能是周氏势力的消灭,其他大姓强族仍然存在,并继续与孙氏为敌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韶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:"孙策平定吴、会,诛其英豪。"这是对会稽敌对势力镇压的一面,另一面则是安抚,如对魏滕、虞翻即是如此。前引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,其背景为会稽大姓强族与孙吴政权的矛盾争斗,曹操加以利用,企图挑起他们对孙权的仇恨,并支持曹操。因此,如前所说两个"为什么",实际只是一个问题,其答案也只是一个,即会稽大姓强族与孙氏政权的矛盾和争斗。

（四六）魏滕和虞翻

这里首先论述魏滕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夫人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："（孙）策功曹魏腾，以忤意见谴，将杀之，士大夫忧恐，计无所出。夫人乃倚大井而谓策曰：'汝新造江南，其事未集，方当优礼贤士，舍过录功。魏功曹在公尽规，汝今日杀之，则明日人皆叛汝。吾不忍见祸之及，当先投此井中耳。'策大惊，遽释腾。夫人智略权谲，类皆如此。"同书《吴范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也说："（魏）滕字周林，祖父河内太守朗，字少英，列在'八俊'。滕性刚直，行不苟合，虽遭困逼，终不回挠。初亦忤（孙）策，几殆，赖太妃救得免。……历历阳、鄱阳、山阴三县令，鄱阳太守。"魏腾或作魏滕，《吴范传》亦作魏滕，腾、滕音同，当以滕为是。

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说："近魏叔英秀出高峙，著名海内。"魏叔英即魏朗。《檄文》又说："闻魏周荣、虞仲翔各绍堂构，能负析薪。"这里的魏周荣亦即字周林的魏滕。在曹操心目中，魏滕父子两人都占有足够的位置，是会稽大姓强族的代表人物。说明孙策任用

魏滕为功曹，显然是对会稽大姓强族的安抚。“功曹”是汉代郡县地位最高的佐吏，职总内外，必要时可以代行郡太守、县令长的职务。《史记·萧相国世家》说：“（萧何）以文无害为郡主吏掾。”索隐：“《汉书》云：何为主吏。主吏，功曹也。”功曹被称为“主吏”，说明其地位的重要。魏滕所任应该是会稽郡的功曹，其时孙策正领会稽太守。孙策任魏滕以显职，作为自己的左右手，不但是对魏滕的安抚，也是通过他对会稽大姓强族的安抚。

如前引《会稽典录》所说，魏滕“刚直”，虽然遭到“困逼”，“终不回挠”，当任会稽功曹时，“以忤意见谴”，将被孙策所杀，由于孙策母亲的解救，才得以幸免。当然，所谓“刚直”，这是魏滕性格的表现，是否还有其另外一面呢？答案是肯定的，即“忤意”、“忤策”，敢于顶撞，是出于对孙策的轻视。孙策之母解救魏滕，理由是今日杀魏滕，“则明日人皆叛汝”，如果魏滕被杀，必将激起会稽大姓强族的愤怒，起而反抗新建的基础尚未巩固的孙吴政权。“夫人智略权谲，类皆如此”，说明吴夫人才智出众，看出孙策此举将是小不忍则乱大谋，影响到孙吴的安危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范传》说：“（吴范）素与魏滕同邑相善。滕尝有罪，（孙）权责怒甚严，敢有谏者死。范谓滕曰：‘与汝偕死。’滕曰：‘死而无益，何用死为？’范曰：‘安能虑此，坐视汝邪？’乃髡头自缚诣门下，使铃下以闻。铃下不敢，曰：‘必死，不敢白。’范曰：‘汝有子邪？’曰：‘有。’曰：‘使汝为吴范死，子以属我。’铃下曰：‘诺。’乃排阁入。言未卒，权大怒，欲便投以戟。逡巡走出，范因突入，叩头流血，言与涕并。良久，权意释，乃免滕。”吴范是魏滕的同乡，都是会稽上虞人。魏滕这次所犯的“罪”为何？史籍没有说明，十分可能，也是为了轻视并抵触孙权。如果不是吴范执意“偕死”，“叩头流血”相救，魏滕不死于孙策，必将死于孙权之手。这里可以意度，吴范很可能仍是以利害劝说孙权，与吴夫人相同。如前引《会稽典录》所说，魏滕在吴的历官不过是历阳、鄱阳、山阴三县令，终于鄱阳太守，显然是不愿意与孙氏政权合作的。

据前引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，与魏周荣（魏滕）并提的是虞仲翔，即虞翻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虞翻传》注引《（虞）翻别传》说："（虞）翻初立《易》注，奏上曰：'……臣亡考故日南太守（虞）歆，……'"是虞翻之父虞歆，东汉末年曾任日南太守。《北堂书钞》卷一〇二引《会稽典录》说："虞歆字文肃，历郡守，节操高厉。"陈琳《檄吴将校曲文》也说："虞文绣砥砺清节，耽学好古。"这里的"虞文绣"亦即字文肃的虞歆，他曾任日南太守，又历郡守，说明虞歆父子都是会稽大姓强族的代表人物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虞翻传》说："虞翻字仲翔，会稽余姚人也。太守王朗命为功曹。孙策征会稽，……（虞翻）劝朗避策。朗不能用，拒战败绩，亡走浮海。……朗谓翻曰：'卿有老母，可以还矣。'翻既归，策复命为功曹，待以交友之礼，身诣翻第。"孙策在攻占会稽之后，仍用虞翻为功曹，当然这也是对会稽大姓强族的安抚。后来虞翻还任过富春长。本传又说："孙权以为骑都尉，（虞）翻数犯颜谏争，权不能悦，又性不协俗，多见谤毁，坐徙丹阳泾县。""（孙）权为吴王，欢宴之末，自起行酒，翻伏地阳醉，不持。权去，翻起坐。权于是大怒，手剑欲击之，侍坐者莫不惶遽，惟大农刘基起抱权谏曰：'大王以三爵之后杀善士，虽翻有罪，天下孰知之？且大王以能容贤畜众，故海内望风，今一朝弃之，可乎？'权曰：'曹孟德尚杀孔文举，孤于虞翻何有哉？'基曰：'孟德轻害士人，天下非之。大王躬行德义，欲与尧、舜比隆，何得自喻于彼乎？'翻由是得免。""权积怒非一，遂徙翻交州。"从上引可以看出，虞翻对孙权也是十分轻视的，所谓"积怒非一"，说明孙权的"大怒"决不止一次，虞翻触怒孙权当然也不止一次，孙权将虞翻比作"孔文举"是最能说明问题的。孔文举即孔融，曾多次当面或书信讥讽曹操，显示对曹操的极大轻视，终于在曹操积怒之下被杀，见《后汉书·孔融传》及李贤注。参见鲁迅先生《魏晋文章风度与药及酒的关系》一文，收入《而已集》。

在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中，曹操提到"周（昕）、盛（宪）门户，无辜被戮，遗类流离，湮没林莽，言之可为怆然"。指责孙氏政权对会稽大姓强

族的残暴。接着又提到"闻魏周荣(魏滕)、虞仲翔(虞翻)各绍堂构,能负析薪",继承其父遗志,轻视孙策、孙权,并不与合作,对他们加以表扬。目的当然很明显,即檄文所说:"(孙权)贼义残仁,莫斯为盛,乃神灵之逋罪,下民所同仇,辜仇之人,谓之凶贼。是故伊挚去夏,不为伤德;飞廉死纣,不可谓贤。何者?去就之道各有宜也。"即是说,曹操号召会稽大姓强族起来反抗孙吴的统治,即所谓"去夏",万不能"死纣",与孙权同归灭亡,特别将希望寄托在"各绍堂构,能负析薪"的魏滕、虞翻身上。十分可能,魏滕遭贬逐,虞翻死交州,孙权对其忌恨,不完全限于触怒,而是他们对孙吴的统治不满,怀有"去夏"之志,而没有"死纣"之心。由于史料不足,这里只能推论了。

（四七）吴郡“四姓”与会稽“四族”

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檄吴将校部曲文》，号召会稽大姓强族起来反抗孙吴统治，对吴郡仅说：“吴诸顾陆，四族长者，世有高位，当报汉德，显祖扬名。”轻描淡写，显然与对待会稽不同，从而可以看出，吴郡的大姓强族是与孙吴政权合作的，并不属于曹操拉拢的对象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陆凯传》说：“（陆）凯上疏曰：…… 先帝（孙权）外仗顾、陆、朱、张，内近胡综、薛综，是以庶绩雍熙，邦内清肃。”说明吴郡的大姓强族是孙吴政权的最大的支持者，孙吴所依靠的也是顾、陆、朱、张“四族”或“四姓”。《世说新语·赏誉》说：“吴四姓旧目云：张文、朱武、陆忠、顾厚。”注引《吴录·士林》说：“吴郡有顾、陆、朱、张，为‘四姓’。三国之间，四姓盛焉。”又《规箴》说：“孙皓问丞相陆凯曰：‘卿一宗在朝者有几人？’陆曰：‘二相、五侯、将军十余人。’皓曰：‘盛哉！’”《三国志·吴志·朱治传》说：“公族子弟及吴‘四姓’，多出仕郡，郡吏常以千数。”说明吴郡的大姓强族与孙吴政权合作，并受到重视，显然与会稽不同，曹操《檄文》的背景

即在这里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虞翻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,在朱育与会稽太守濮阳兴的对话中,提到当时会稽人物时说:"其聪明大略,忠直謇谔,则侍御史余姚虞翻、偏将军乌伤骆统;其渊懿纯德,则太子少傅山阴阚泽,学通行茂,作帝师儒;其雄姿武毅,立功当世,则后将军贺齐,勋成绩著;其探极秘术,言合神明,则太史令上虞吴范。"这里所提到的有虞翻、骆统、阚泽、贺齐、吴范等人物,除虞翻已见前外,骆统、阚泽、贺齐、吴范四人,《三国志》的《吴志》都有传。据传,骆统父俊,官至陈相,为袁术所害,统母改适,为华歆小妻,统时八岁,遂与亲客归会稽;阚泽"家世农夫";贺齐"少为郡吏,守剡长";吴范"以治历数,闻于郡中",因此,除虞翻外,其他诸人都不属于会稽的大姓强族。《世说新语·赏誉》说:"会稽孔沈、魏顗、虞球、虞存,谢奉,并是'四族'之隽,于时之杰。"孔、谢成为会稽"四族"之一,与魏、虞并列,那是东晋以来的情况。据《晋书·孔愉传》:"孔愉字敬康,会稽山阴人也。其先世居梁国。曾祖潜,太子少傅,汉末避地会稽,因家焉。"说明孔氏本来是梁国人,东汉末年始避乱迁居会稽。至于谢氏,《三国志·吴志·妃嫔传》说:"吴主(孙)权谢夫人,会稽山阴人也。父煚,汉尚书郎、徐令。……后十余年,弟承拜五官郎中,稍迁长沙东部都尉、武陵太守,撰《后汉书》百余卷。"看来,谢氏也不属于当时的大姓强族。

孙吴建国后,会稽、吴郡的大姓强族所受待遇不同,吴郡对会稽是轻视的。《世说新语·政事》说:"贺太傅作吴郡,初不出门。吴中诸强族轻之,乃题府门云:'会稽鸡,不能啼。'贺闻,故出行,至门反顾,索笔足之,曰:'不可啼,杀吴儿。'于是至诸屯邸,检校诸顾、陆役使官兵及藏逋亡,悉以事言上,罪者甚众。陆抗时为江陵都督,故下请孙皓,然后得释。"注引环济《吴记》曰:'贺邵字兴伯,会稽山阴人。祖齐,父景,并历美官。邵历散骑常侍,出为吴郡太守。后迁太子太傅。"这是一个吴郡轻视会稽的典型事例。贺邵以会稽人士仕至太子太傅高位,这是罕有

的。据《三国志·吴志·贺邵传》:“贺邵字兴伯,会稽山阴人也。孙休即位,从中郎为散骑中常侍,出为吴郡太守。孙皓时,入为左典军,迁中书令,领太子太傅。”“皓深恨之。邵奉公贞正,亲近所惮。”“后邵中恶风,口不能言,去职数月,皓疑其托疾,收讨酒藏,掠考千所,邵卒无一语,竟见杀害,家属徙临海。”说明贺邵尽管身历高位,但已经在孙吴即将覆灭之际,并终为孙皓所杀,即在这种情势之下,贺邵以会稽人而领吴郡太守,仍为吴郡顾、陆诸“强族”所轻视。会稽贺氏成为大姓强族,乃是在东晋建立之后,这里不具论。

(四八) 鲁肃的早年生涯

青年时代,鲁肃是一名游侠,也是一名传奇性的人物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鲁肃传》说:"(鲁肃)家富于财,性好施与。尔时天下已乱,肃不治家事,大散财货,摽卖田地,以赈穷弊结士为务,甚得乡邑欢心。"所谓"家富于财,性好施与",正是当时游侠行为的一种表现,这可以从同书《魏志》的《张邈传》得到印证。《张邈传》说:"(张邈)少以侠闻,振穷救急,倾家无爱,士多归之。"据《后汉书·党锢传》,张邈属于"八厨"之一,"厨者,言能以财救人者也"。张邈"以财救人",因而以"侠"著称于世,鲁肃当然也是如此。

鲁肃是临淮东城人,当地是在袁术割据统治之下,他被袁术任为东城长:"肃见术无纲纪,不足以立事,乃携老弱,将轻侠少年百余人,南到居巢就(周)瑜。"这里值得注意的是"轻侠"一词。所谓"轻侠"是当时游侠的层次之一,这也可以从同书《吴志》的《甘宁传》得到印证。《甘宁传》说:"(甘宁)少有气力,好游侠,招合轻薄少年,为之渠帅,群聚相随,

挟持弓弩，负毦带铃，民闻铃声，即知是宁。”所谓“轻簿少年”，即上引《鲁肃传》的“轻侠少年”。《甘宁传》注引《吴书》说：“（甘）宁轻侠杀人，藏舍亡命，闻于郡中。”可以看出，鲁肃、甘宁都属于当时的“轻侠”。“轻侠杀人，藏舍亡命”，甘宁如此，鲁肃也当然如此。关于“轻侠”另有详论，这里不再赘述。

《鲁肃传》注引《吴书》说：“（鲁）肃体貌魁奇，少有壮节，好为奇计。天下将乱，乃学击剑骑射，招聚少年，给其衣食，往来南山中射猎，阴相部勒，讲武习兵。”“后雄杰并起，中州扰乱，肃乃命其属曰：‘中国失纲，寇贼横暴，淮泗间非遗种之地，吾闻江东沃野万里，民富兵强，可以避害，宁肯相随俱至乐土，以观时变乎？’其属皆从命，乃使细弱在前，强壮在后，男女三百余人行。州追骑至，肃等徐行，勒兵持满，谓之曰：‘卿等丈夫，当解大数。今日天下兵乱，有功弗赏，不追无罚，何为相逼乎？’又自植盾，引弓射之，矢皆洞贯。骑既嘉肃言，且度不能制，乃相率还。肃渡江往见（孙）策，策亦雅奇之。”陈寿撰集《吴志》时，所根据就是韦昭《吴书》，因过于求简，这段十分重要的史料完全被他删除。如果不是裴松之注，人们将很难窥知鲁肃的早期生涯及其活动的全貌。鲁肃是一位长于击剑而又善于骑射的人物，引弓射盾“矢皆洞贯”，即是最好的说明。这里所谓“招聚少年”，应该是传中提到的“轻侠少年”，结合前引《甘宁传》所述，鲁肃“招聚少年”不仅是“讲武习兵”，还应该如同甘宁那样，包括“轻侠杀人，藏舍亡命”这类行径在内，可惜的是，这不但为陈寿所隐讳，也为韦昭所隐讳。有幸的是，在其他传记中，还保留有有关史料，可以提供作进一步的探讨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晔传》说：“扬士多轻侠、狡杰，有郑宝、张多、许乾之属，各拥部曲。宝最骁果，才力过人，一方所惮。欲驱略百姓越赴江表，以（刘）晔高族名人，欲强逼晔使唱导此谋。晔时年二十余，心内忧之，而未有缘。会太祖（曹操）遣使诣州，有所案问。晔往见，为论事势，要将与归，驻止数日。宝果以数百人赍牛酒来候使，晔令家僮将其众坐

中门外,为设酒饭,与宝于内宴饮,密勒健儿,令因行觞而斫宝。宝性不甘酒,视候甚明,觞者不敢发。晔因自引取佩刀斫杀宝,斩其首以令其军,云:'曹公有令,敢有动者,与宝同罪。'众皆惊怖,走还营。……晔抚慰安怀,咸悉悦服,推晔为主。晔睹汉室渐微,己为支属,不欲拥兵,遂委其部曲与庐江太守刘勋。勋怪其故,晔曰:'宝无法制,其众数以钞略为利,仆宿无资,而整齐之,必怀怨难久,故相与耳。'时勋兵强于江淮之间。"所谓"扬士多轻侠、狡杰",作为"轻侠"的典型,郑宝"才力过人",最为"骁果",而且拥有"部曲","其众数以钞略为利","一方所惮"。据《刘晔传》,刘晔与郑宝完全处于敌对地位,刘晔设计诛杀郑宝,这十分容易理解。

但是,同书《吴志》的《鲁肃传》所载却与此大相径庭:"刘子扬(刘晔)与(鲁)肃友善,遗肃书曰:'方今天下豪杰并起,吾子姿才,尤宜今日。急还迎老母,无事滞于东城。近郑宝者,今在巢湖,拥众万余,处地肥饶,庐江间人多依就之,况吾徒乎?观其形势,又可博集,时不可失,足下速之。'肃答然其计。"首先,郑宝是在"方今天下豪杰并起"时的"豪杰"之士;其次,郑宝"拥众万余",据有"肥饶"的巢湖,得到庐江人士的拥护,"多往就之"。更为重要的是,刘晔对郑宝的态度与《刘晔传》的记载截然不同,刘晔劝鲁肃速往依附郑宝,认为郑宝还要"博集",即是说势力还要发展,还要得到人们的拥护,"时不可失",这是个人建功立业的大好时机。从刘晔与鲁肃的这封书信看来,他对郑宝的推崇已经达到十分热烈的程度。鲁肃"答然其计",也完全同意刘晔的看法,决定离开孙策,前往巢湖依附郑宝。

为什么同一郑宝,《三国志》的两处记载如此迥异?对于刘晔,《鲁肃传》称为"刘子扬",十分可能,《三国志》的作者陈寿据不同的两种史料将同一人物史事件分别写入《刘晔传》和《鲁肃传》,而没有觉察其间的歧异和矛盾。

如果将《刘晔传》和《鲁肃传》关于刘晔与郑宝之间的关系综合加以

探讨,历史真相应该如此:《鲁肃传》所载刘晔与鲁肃的书信,所表达的是刘晔对郑宝的极其倾佩之情,这应该是真实的;《刘晔传》所述,则是刘晔此后的讳饰,历史真相并非如此,关于这个问题这里不拟多所讨论。本拟北行的鲁肃以听从周瑜劝告,才仍回吴与孙权结合。对此,《鲁肃传》也是含糊其辞的。

(四九) 周瑜与孙吴建国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说:"周瑜字公瑾,庐江舒人也。从祖父景,景子忠,皆为汉太尉。父异,洛阳令。"据《后汉书·周荣传》,周景之前,尚有周荣、周兴两代,周忠之子周晖,"兄弟好宾客,雄江淮间,出入从车常百余乘"。周瑜就出生在这样一个典型的世家大族的家庭里。

当时割据江淮的是袁术,因而周氏一家不可避免的与之相结合,周瑜的叔父周尚就是袁术任命的丹阳太守。由于周瑜的才能,被人们称道为"江淮之杰"(《三国志·魏志·王朗传》注引《汉晋春秋》),袁术"欲以瑜为将,瑜观术终无所成,故求为居巢长"(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)。尽管袁术与其兄割据河北的袁绍被当时称为"二袁",但周瑜"观其终无所成",如何脱离袁术另谋发展,应该是长久蕴蓄于心的打算。其间他结识了也在江淮依附袁术的孙策。

孙策之父孙坚是袁术的"同盟结好",曾长期共同对抗过袁绍和曹操。孙坚在进攻荆州的刘表时战死,从此孙策即流落江淮,并结识了周

瑜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:“(孙)坚为朱儁所表,为佐军,留家著寿春。策年十余岁,已交结知名,声誉发闻。有周瑜者,与策同年,亦英达夙成,闻策声闻,自舒来造焉。便推结分好,义同断金,劝策徙居舒,策从之。”此后,孙策在周瑜协助下,取得平定江东的胜利。《周瑜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:“(孙)策又给(周)瑜鼓吹,为治馆舍,赠赐莫与为比。策令曰:‘周公瑾(周瑜)英儁异才,与孤有总角之好,骨肉之分。如前在丹阳,发众及船粮以济大事,论德酬功,此未足以报者也。’”对这个问题,已另有详论,此不赘。

尽管孙策取得江东之地,但问题甚多,首先需要得到东汉政府的承认;其次则是需要摆脱袁术的控制;报复孙坚被杀之仇,进攻刘表夺取荆州,则是最后需要解决的问题。《孙策传》说:“时袁术僭号,(孙)策以书责而绝之。曹公(曹操)表策为讨逆将军,封为吴侯。”对孙策来说,这正是一个大好机会,第一、二两个问题都同时解决。注又引《江表传》说:“会(袁)术死,术从弟胤、女婿黄猗等畏惧曹公(曹操),不敢守寿春,乃共舁术棺柩,扶其妻子及部曲男女,就刘勋于皖城。……(孙策)自与周瑜率二万人步袭皖城,即克之,得术百工及鼓吹部曲三万余人,……(刘勋)闻策等已克皖,乃投西塞,至沂,筑垒自守,告急于刘表,求救于黄祖。祖遣太子射船军五千人助勋。策复就攻,大破勋。……策收得勋兵二千余人,船千艘,遂前进夏口攻黄祖。时刘表遣从子虎、南阳韩晞将长矛五千,来为黄祖前锋。策与战,大破之。”这次战争的胜利,孙策不但获得东汉政府讨逆将军的称号,被封为吴侯,并奉东汉政府“诏敕”,对袁术加以讨伐。另外一个意外的机遇是,孙策还没有主动对刘表、黄祖发动进攻,由于刘勋“告急于刘表,求救于黄祖”,荆州方面却发兵前来救援,孙策又大破黄祖。如同传注引《吴录》所载孙策上东汉政府的《表》所描述:“吏士奋激,踊跃百倍,心精意果,各竞用命,越渡重堑,迅疾若飞。火放上风,兵激烟下,弓弩并发,流矢雨集。日加辰时,(黄)祖乃溃烂,锋刃所截,猋火所焚,前无生寇,唯祖迸走,获其妻息男

女七人。”尽管孙策所上的《表》不无夸张之处，但这次战争孙策获得全胜则是肯定的。孙策《表》内列举“所领”诸将的第一名，就是“江夏太守、行建威中郎将周瑜”，说明周瑜在这次战争中的地位和功绩。

孙策从平定江东到威震江东，都是与周瑜的协助分不开的。应该说，周瑜是孙吴建国之初仅次于孙策的第二号人物。

当时东汉政府在曹操控制之下，尽管曹操对孙策采用安抚政策，但孙策知道，他是否能割据江东，以及今后是否能有所发展，关键都在于同曹操的较量。《孙策传》说：“建安五年，曹公(曹操)与袁绍相拒于官渡，(孙)策阴欲袭许，迎汉帝，密治兵，部署诸将。未发，会为故吴郡太守许贡客所杀。”所谓“袭许”，首先乘曹操与袁绍官渡相拒之际，打着“迎汉帝”旗号，攻取刘表占有的荆州；其次则是，以攻为守，使曹操不敢从此轻视江东。孙策被害，对江东和孙氏政权安危来说，当然是十分严峻的。尽管孙策留有遗嘱，由孙权继之，但周瑜“将兵赴丧，遂留吴，以中护军与长史张昭共掌众事”(《周瑜传》)。说明这时孙吴政权的稳定，周瑜仍是起了决定作用的。

曹操在官渡之战中大败袁绍，取得胜利，对孙策生前“袭许”的策划当然有所知晓，因而这时将他的注意力转向孙权。《周瑜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曹公(曹操)新破袁绍，兵威日盛，建安七年，下书责(孙)权质任子。权召群臣会议，张昭、秦松等犹豫不能决，权意不欲遣质，乃独将(周)瑜诣母前定议。瑜曰：‘昔楚国初封于荆山之侧，不满百里之地，继嗣贤能，广土开境，立基于郢，遂据荆、扬，至于南海，传业延祚，九百余年。今将军承父兄余资，兼六郡之众，兵精粮多，将士用命，铸山为铜，煮海为盐，境内富饶，人不思乱，泛舟举帆，朝发夕到，士风劲勇，所向无敌，有何逼迫，而欲送质？质一入，不得不与曹氏相首尾，与相首尾，则命召不得不往，便见制于人也。……不如勿遣，徐观其变。……将军韬勇抗威，以待天命，何送质之有！’”这番谈论，周瑜从孙吴现实出发，引证楚国历史，“遂据荆、扬，至于南海”，这正是当年张纮为孙策所制的蓝

图，即“荆、扬可一，仇敌可报，据长江，奋威德，诛除群秽，匡辅汉室”(《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历》)，从此成为孙吴的既定政策。曹操命孙权送“质任”，十分明显，这是曹操乘官渡决战大破袁绍之威，迫使孙权归命，不战而取得江东。对孙权来说，当然是一次严峻的考验。如果“送质”，正如周瑜所说：“极不过一侯印，仆从十余人，车数乘，马数匹，岂与南面称孤同哉！”张昭、秦松等人都“犹豫不能决”，何况张昭正是孙策临死时托后的大臣，怎么办？最后孙权下定决心，孙权的母亲吴夫人也下定决心说：“公瑾(周瑜)议是也。公瑾与伯符(孙策)同年，小一月耳，我视之如子也，汝其兄事之。”这次“送质”与反“送质”，是孙权与曹操的第一次交手，也是周瑜与曹操的第一次交手。孙权、周瑜是胜利者。

（五〇）周瑜与赤壁之战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权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"曹公（曹操）与（孙）权书曰：'近者奉辞伐罪，旌麾南指，刘琮束手。今治水军八十万众，方与将军会猎于吴。'权得书以示群臣，莫不向震失色。"这封信是在刘表死后，曹操挥军直指荆州，刘琮投降之后写给孙权的。志满意得，骄矜之气溢于字里行间，曹操显然是将孙权视为第二个"刘琮"，投降之外别无其他选择。这些"向震失色"的"大臣"中，首先还是张昭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张昭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"（孙）权既即尊位，请会百官，归功周瑜。（张）昭举笏欲褒赞功德，未及言，权曰：'如张公之计，今已乞食矣！'昭大惭，伏地流汗。"在这种庆贺称帝的场合，孙权可以给张昭如此下不去："如张公之计，今已乞食矣！"无异于当面一记响亮的耳光。对孙权来说，这是极其罕见的行动，尤其是对张昭这样的顾命大臣，显然是由于张昭当年坚持向曹操投降，差一点断送了自己。所谓"归功周瑜"，即是说，由于周瑜决策抗曹，在赤壁之战中大获全胜，孙权才可以"即尊位"，当上

皇帝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也说:"(孙权)谓公卿曰:'孤非周公瑾(周瑜),不帝矣。'"说明孙权对此也是公开承认的。

《周瑜传》和注引《江表传》,两次记载了周瑜的抗曹决策。第一次大多数"议者"主张:"今(曹)操得荆州,奄有其地,刘表治水军,蒙冲斗舰,乃以千数,操悉浮以沿江,兼有步兵,水陆俱下,此为长江之险,已与我共之矣。而势力众寡,又不可论。愚谓大计不如迎之。"显然,这类"议者"的意见是"迎"曹投降。震于曹操强大的军事力量,以张昭为代表的投降派仅是从表面上看问题,没有深入全面分析曹操的弱点,而这些弱点又是不可克服的。周瑜则反是,据《周瑜传》,他为孙权所"筹"的是:"今北土既未平安,加马超、韩遂尚在关西,为(曹)操后患。"即使"北土已安",曹操无后顾之忧,也不可能长期对峙,"旷日持久"。为什么?曹军所长是"鞍马",现在却"舍鞍马,仗舟楫",在吴越水网交错之地与我争衡,这是以己之短攻敌之长,周瑜看来,这是曹操的"自送死"。何况今值"盛寒"之际,"马无藁草",而"驱中国(中原)士众远涉江湖之间,不习水土,必生疾病"。从敌我双方作了全面深入的分析,因而周瑜断言:"将军(孙权)擒(曹)操,宜在今日,瑜请得精兵三万人,进住夏口,保为将军破之。"这是周瑜为孙权所作的第一次策划。

注引《江表传》说:"及会罢之夜,(周)瑜请见曰:'诸人徒见操书,言水步八十万,而各恐慑,不复料其虚实,便开此议,甚无谓也。今以实校之,彼所将中国(中原)人,不过十五六万,且军已久疲,所得(刘)表众,亦极七八万耳,尚怀狐疑。夫以疲病之卒,御狐疑之众,众数虽多,甚未足畏。得精兵五万,自足制之,愿将军勿虑。'"孙权一方面肯定周瑜的策划,一方面又指责张昭、秦松这些"议者":"公谨,卿言至此,甚合孤心。子布(张昭)、文表(秦松)诸人,各顾妻子,挟持私虑,深失所望,独卿与子敬(鲁肃)与孤同耳,此天以卿二人赞孤也。"尽管鲁肃最早建议抵抗曹操,由于初来乍到,人微言轻,张昭等人是不会将他放在眼里的,从而孙权也难于作最后决定。周瑜在孙吴的地位当然大大不同于鲁

三国人物散论

肃，对孙策来说，周瑜是“总角之好”，吴夫人亦“视之如子”，孙权则事之“如兄”。更为重要的是，孙权决心抵抗，早已看出张昭等人“各顾妻子，挟持私虑”，将自身的安荣置于孙吴政权的存亡之上。在第一次策划会上，“（孙）权拔刀斫前奏案曰：‘诸将吏敢复有有言当迎（曹）操者，与此案同！’”第二次策划更坚定了孙权的信心和决心。

周瑜的策划和威望，孙权的决心和信心，赤壁之战展开了。

《周瑜传》又说：“（孙）权遣（周）瑜及程普等与（刘）备并力逆曹公（曹操），遇于赤壁。时曹公军众已有疾病，初一交战，公军败退，引次江北。瑜等在南岸。瑜部将黄盖曰：‘今寇众我寡，难与持久。然观操军方连船舰，首尾相接，可烧而走也。’乃取蒙冲斗舰数十艘，实以薪草，膏油灌其中，裹以帷幕，上建牙旗，先书报曹公，欺以欲降。又豫备走舸，各系大船后，因引次俱前。曹公军吏士皆延颈观望，指言盖降。盖放诸船，同时发火。时风盛猛，悉延烧岸上营落。顷之，烟炎张天，人马烧溺死者甚众，军遂败退，还保南郡。”这是所描述的赤壁之战的状况，但其中疑点颇多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（建安十三年十二月）公（曹操）至赤壁，与（刘）备战，不利。于是大疫，吏士多死者，乃引军还。”这是曹操方面的记载，当来自王沈《魏书》。同书《蜀志》的《刘备传》说：“（孙）权遣周瑜、程普等水军数万，与先主（刘备）并力，与曹公战于赤壁，大破之，焚其舟船。先主与吴军水陆并进，追到南郡，时又疾疫，北军多死，曹公引归。”这是刘备方面的记载，当来自陈寿自己的调查。尽管如此，但有三点是一致的。从曹操这边来说，“于是大疫，吏士多死”，“时又疾疫，北军多死”，魏、蜀两方的记载相同，这是第一点。第二点是“焚其舟船”，吴、蜀两方的记载相同。第三点是“乃引军还”，“曹公引归”，曹操是在不利的情况下主动退军，魏、蜀两方的记载也相同。《周瑜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（周）瑜之破魏军也，曹公曰：‘孤不羞走。’后书与（孙）权书曰：‘赤壁之役，值有疾病，孤烧船自退，横使周瑜虚获此名。’”应该说，这是基本符合事实的，与上举三点同。至于曹操所说“孤

烧船自退”,《孙权传》也说:“(周)瑜、(程)普为左右督,各领万人,与(刘)备俱进,遇于赤壁,大破曹公军。公烧其余船引退,士卒饥疫,死者大半。”证明曹操确曾“烧船自退”,不过所烧的仅是“余船”而已,这一说法可能更符合事实。

关于赤壁之战,论者甚多,不拟再加述说。这里需要补充一条从未被征引过的史料,《太平御览》卷八六八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周瑜镇江夏,曹操欲从赤壁渡江南,无船,乘簰沿汉水下至浦口。未即渡,瑜夜密使轻船、走舸百艘,艘有五十人拖棹,人持炬火。持火者数千人,立于船上,以萃于簰。至乃放火,火燃即回船走去。须臾,烧数千簰。火起,光上照天,操乃夜去。”《英雄记》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,需要注意的有两点:第一点是,曹操渡江“无船”,所乘的仅是一种竹筏——“簰”,所谓“刘表治水军,蒙冲斗舰,乃以千数,操悉浮以沿江”,属于对曹操水军力量的夸饰之辞,实际是刘表原有的船舰不为所用;第二点是,火烧曹军的“簰”,由周瑜亲自主持,并无黄盖诈降之类的故事。这个问题有待今后作进一步的研究。

赤壁之战是周瑜力排众议、决策抗曹的胜利。军事力量的强弱,并非完全在于士兵的多寡,主要在于,曹军所具有的不可克服的弱点,早已在周瑜洞悉之中。应该说,战争在周瑜决策之际,已呈现出胜利的曙光了。周瑜是伟大的军事家。

(五一)“刘备寄寓，有似养虎”

《三国志·吴志·鲁肃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方今曹公(曹操)在北，疆埸未静，刘备寄寓，有似养虎，天下之事，未知终始，此朝士旰食之秋，至尊垂虑之日也。”这是周瑜在生命垂危之际给孙权信中的一段，说明周瑜最为担心的两件事，一是“曹公在北”，一是“刘备寄寓”。曹操是当时最大的割据者，统治着大半个中国，对赤壁之战的失败当然是不会甘心的。至于刘备，则是赤壁之战的同盟者，据有荆州的一部分，孙吴方面认为，荆州是刘备所“借”的，所以称为“寄寓”，即寄居孙吴所属的荆州，但势单力弱，一般说来不可能影响到江东的安全。但为什么周瑜将他与曹操并列，认为是大敌之一？这即是将加以讨论的问题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说：“(周)瑜上疏曰：‘刘备以“枭雄”之姿，而有关羽、张飞熊虎之将，必非久屈为人用者。’”对“枭雄”一词，《文选》卷四四陈孔璋(陈琳)《为袁绍檄豫州》五臣注说：“(张)铣曰：‘枭，恶鸟也；雄，强也。’”所谓“恶鸟”，传说枭生而食母，比喻惯于反噬的恶人，前

引周瑜遗疏所说“刘备寄寓，有似养虎”，所谓“养虎”即“养虎自遗患”(见《史记·项羽本纪》)，对待曹操、陶谦、刘表，刘备的行径即是如此。前已详论，兹不赘说。

如何对待“枭雄”刘备？应该是周瑜念念不忘的一个大问题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说：“太祖(曹操)征荆州，刘备奔吴。论者以为孙权必杀备，(程)昱料之曰：‘孙权新在位，未为海内所惮。曹公无敌于天下，初举荆州，威震江表，权虽有谋，不能独当也。刘备有英名，关羽、张飞皆万人敌也，权必资之以御我。难解势分，备资以成，又不可得而杀也。’权果多与备兵，以御太祖。”程昱这个估计是正确的，在当时情况下孙权不可能杀刘备，赤壁之战后更不可能杀刘备。但除“杀”之外，是否还有其他办法，使刘备不能为患？据《周瑜传》，周瑜的策划是：“愚谓大计宜徙(刘)备置吴，盛为筑宫室，多其美女玩好，以娱其耳目，分此二人(关羽、张飞)，各置一方，使如瑜者得挟与攻战，大事可定也。今猥割土地以资业之，聚此三人，俱在疆埸，恐蛟龙得云雨，终非池中物也。’”《三国志·蜀志·庞统传》说：“先主(刘备)与统从容宴语，问曰：‘卿为周公瑾(周瑜)功曹，孤到吴，闻此人密有白事，劝仲谋(孙权)相留，有之乎？在君为君，卿其无隐。’统对曰：‘有之。’备叹息曰：‘孤时危急，当有所求，故不得不往，殆不免周瑜之手！天下智谋之士，所见略同耳。时孔明(诸葛亮)谏孤莫行，其意独笃，亦虑此也。孤以仲谋所防在北，当赖孤为援，故决意不疑。此诚出于险涂，非万全之计也。’”所记载的同样是周瑜的这个策划。

如何评价这个策划？应该说，从孙吴长远利益出发，周瑜的策划是明智的。“曹公在北，”这是劲敌，当然必须联合刘备以对抗曹操，程昱估计孙权不可能杀刘备的理由同样在这里。但是，刘备的“枭雄”行径及其以往的经历，说明“刘备寄寓，有似养虎”，也不能不有所警惕。因此，从当前出发，周瑜提出的是“曹公在北”，从长远出发则是“刘备寄寓”，预防刘备在时机成熟时反噬。如何解决这个问题？周瑜的策划是

“徙备置吴”，将刘备留在江东，使之不能反噬；同时，对关羽、张飞来说，有刘备作为人质，他们也不敢有所异动。

尽管孙权没有接受周瑜的策划，但却采取另一途径对刘备加以监视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：“（刘）琦病死，群下推先主（刘备）为荆州牧，治公安，（孙）权稍畏之，进妹固好。先主至京见权，绸缪恩纪。”孙权之妹，非同一般。同书《法正传》说：“初，孙权以妹妻先主（刘备），妹才捷刚猛，有诸兄之风，侍婢百余人，皆亲执刀侍立，先主每入，衷心常凛凛。”同书《赵云传》注引《赵云别传》也说：“此时先主（刘备）孙夫人以（孙）权妹骄豪，多将吴吏兵，纵横不法。”这位孙夫人不但“骄豪”，“才捷刚猛”，“侍婢百余人，皆亲执刀侍立”，而且统率有一支孙吴的“吏兵”，“纵横不法”，说明刘备“衷心常凛凛”，完全不是偶然的。后来诸葛亮曾经说过：“主公（刘备）之在公安也，北畏曹公（曹操）之强，东惮孙权之逼，近则惧孙夫人生变于肘腋之下。”（《法正传》）显然，所谓“进妹固好”，仅是表面现象，实际则是，孙权将其妹安排在刘备身边，不过是起监军或间谍的作用，今后刘备的一举一动，都将在孙夫人的洞察之中，甚至可以借助于所“将”的大量“吴吏兵”，“生变于肘腋之下”，推翻刘备的统治。对此，刘备、诸葛亮当然是有所觉察的。前引《赵云别传》又说：“此时先主（刘备）孙夫人以（孙）权妹骄豪，多将吴吏兵，纵横不法。先主以（赵）云严重，必能整齐，特任掌内事。权闻备西征，大遣舟船迎妹，而夫人内欲将后主还吴，云与张飞勒兵截江，乃得后主还。”此事又见同书《二主妃子传》注引《汉晋春秋》：“先主入益州，吴遣迎孙夫人。夫人欲将太子归吴，诸葛亮使赵云勒兵断江留太子，乃得止。”赵云是刘备用来监视孙夫人，以及她手下的大量“吴吏兵”的。孙权以孙夫人和吴“吏兵”监视刘备，刘备又以赵云监视孙夫人和吴“吏兵”，这是一场监视与反监视的争斗，主持者是赵云，策划者是诸葛亮。所谓“权闻备西征，大遣舟船迎妹”，显然是大发水军，以“迎妹”为名，劫持后主赴吴，作为挟制刘备的人质。“勒兵截江”，“勒兵断江”，更显然要以兵戎相见，

吴军不敌,后主才得以幸免。这次长江上的战争,不但赵云,张飞也是参加的,当然后面还有一个运筹的诸葛亮。这次规模不大战争是孙、刘两家破脸,孙权夺取荆州、关羽被杀的前奏。

"进妹固好"以监视刘备,这是孙权的策划,周瑜是否与谋,史籍没有记载,尽管如此,估计周瑜应该是参加的。因为"徙刘备置吴",是对刘备加以监视,"进妹固好"也是对刘备加以监视,实质完全相同,仅是形式上的区别而已。

周瑜念念不忘刘备这个"枭雄",看作是与曹操并列的大敌,因此出现了他的另一策划,即抢在刘备之前从刘璋手里夺取益州,不但可以将刘备困处在荆州一隅之地,使池中蛟龙不得云雨,还可以借此进一步夺取荆州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鲁肃传》说:"益州牧刘璋纲维颓弛,周瑜、甘宁并劝(孙)权取蜀,权以咨(刘)备。备内欲自规,乃伪报曰:'备与璋托为宗室,冀凭英灵,以匡汉朝。今璋得罪左右,备独悚惧,非所敢闻,愿加宽贷。若不获请,备当放发归于山林。后备西图璋,留关羽守,权曰:'猾虏乃敢挟诈!'"同书《周瑜传》也说:"是时刘璋为益州牧,外有张鲁寇侵,(周)瑜乃诣京见(孙)权曰:'今曹操新折衄,方忧在腹心,未能与将军连兵相事也。乞与奋威(孙瑜)俱进取蜀,得蜀而并张鲁,因留奋威固守其地,好与马超结援。瑜还与将军据襄阳以蹙操,北方可图也。'权许之。瑜还江陵,为行装,而道于巴丘病卒。"这两条史料所反映的都是孙吴方面的动态。首先,这次夺取益州由周瑜策划,得到孙权首肯,甘宁仅是所见相同;其次,"权以咨备",属于打招呼,不可能与刘备真正商议;再次,刘备摆出一副正义面孔,完全是在阻止孙权攻蜀。夺取益州本来是诸葛亮《隆中对》的既定策划,孙权不容不知,这次当然不惜以兵戎相见。由于周瑜之死,孙权才放弃夺取益州的决定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:"(孙)权遣使云欲共取蜀,咸以为宜报听许,吴终不能越荆有蜀,蜀地可为己有。荆州主簿殷观进曰:'若为吴

先驱，进未能克蜀，退为吴所乘，即事去矣。今但可然赞其伐蜀，而自说新据诸郡，未可兴动，吴必不敢越我而独取蜀。如此进退之计，可以收吴、蜀之利。'先主(刘备)从之，权果辍计。"与上引《周瑜传》不同。所谓"咸以为宜报听许"，应该包括诸葛亮等人在内，这是不可能的。而且如此大事，刘备不可能谋之于殷观这样的小人物，并从其计，因而这只能是其后蜀地的传说。同传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："孙权欲与(刘)备共取蜀，遣使报备曰：'米贼张鲁居王巴、汉，为曹操耳目，规图益州。刘璋不武，不能自守。若操得蜀，则荆州危矣。今欲先攻取璋，进讨张鲁，首尾相连，一统吴楚，虽有十操，无有忧也。'备欲自图蜀，拒答不听，……权不听，遣周瑜率水军住夏口，备不听军过，谓瑜曰：'汝欲取蜀，吾当被发入山，不失信于天下也。'使关羽屯江陵，张飞屯秭归，诸葛亮据南郡，备自住孱陵。权知备意，因召瑜还。"这里所记载应该较为接近真实，与前引《周瑜传》也有共同之处，特别值得重视的是，周瑜欲与刘备以兵戎相见，刘备也相应作出军事部署，"使关羽屯江陵，张飞屯秭归"，诸葛亮则据南郡，刘备自驻孱陵。如果不是周瑜之死，很可能，孙、刘两方的战争即从此开始了。

（五二）“枭雄”刘备

这里首先讨论的是，刘备的个人性格，以及在政治和军事上，当时人们对他是如何看的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载周瑜上疏说：“刘备以‘枭雄’之姿，而有关羽、张飞熊虎之将，必非久屈为人用者。”同书《鲁肃传》又载鲁肃同样进说：“刘备天下‘枭雄’，与（曹）操有隙，寄寓于（刘）表，表恶其能而不能用也。”周瑜、鲁肃是其时的杰出人物，当他们为孙权画策时，认为刘备是一名“枭雄”，“必非久屈为人用者”。同书《蜀志》的《黄权传》也说：“（黄）权谏（刘璋）曰：‘左将军（刘备）有骁名，今请到，欲以部曲遇之，则不满其心，欲以宾客礼待，则一国不容二君。若客有泰山之安，则主有累卵之危。’”意在言外，与周瑜、鲁肃的看法相同。这里的“骁名”，《后汉书·刘焉传》作“枭名”，李贤注：“枭，即骁也。”“枭雄”的具体含义是什么？当然，如李贤注所说，“枭”、“骁”二字是通用的，有勇健之义，并非贬义词。问题在于，刘备被认为“枭雄”，是否可以作如此解释。

当官渡之战前夕，袁绍声讨曹操的檄文中，其罪名为："（曹）操豺狼野心，潜包祸谋，……除忠害善，专为'枭雄'。"这里根据的是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。这篇檄文又收入《文选》卷四四陈孔璋（陈琳）《为袁绍檄豫州》，仅"除忠害善"作"除灭忠正"，其他与《后汉书》同。对"枭雄"的解释，五臣注说："（张）铣曰：'枭，恶鸟也；雄，强也，言曹操如恶鸟之强也。'"即使不根据张铣的注解，从声讨曹操的檄文本身来看，显然，"枭雄"是一个严重的贬义词。檄文斥责曹操"豺狼野心，潜包祸谋"，主要指曹操曾得袁绍大力支持，却反而企图消灭袁绍。这为人们提供了一把钥匙，可以用来正确解释当时为什么称刘备为"枭雄"。这里不妨举例来考察这个问题。其一，当刘备在徐州为吕布所逐，投奔曹操，不但得到重视，并有一个为人们所熟知的故事："是时，曹公（曹操）从容谓先主（刘备）曰：'今天下英雄，唯使君与操耳。本初（袁绍）之徒，不足数也。'"曹操认为，刘备与他才是当代"英雄"，甚至连割据河北的袁绍也不放在眼里。正当曹操如此称誉刘备之际，而在背后，刘备却正与车骑将军董承等人合谋，企图发动政变，除去曹操（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）。其二，当割据益州的刘璋迎来刘备，"使讨张鲁"，但是，刘备却回军成都，迫使刘璋"开城出降"，自领益州牧（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璋传》）。仅据这两个事例，如前引《文选》五臣注所说，"枭"是"恶鸟"，"枭雄"是"恶鸟之强"，刘备所以被看作"枭雄"，其正确解释应该如此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过："诸将谓（吕）布曰：'（刘）备反覆难养，宜早图之。'"所谓"反覆难养"，指刘备生性反覆，难于驯养，如不早除，将遭反噬之祸，也应该是"枭雄"一词的最好注解。

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，曾流行过"英雄"一词。据刘劭《人物志》卷中的解释："聪明秀出谓之'英'，胆力过人谓之'雄'。"概括起来，即是"文武茂异"，具有文武两方面的卓越才能。但是，当时对这个词的使用比较广泛，有的不尽符合这个标准。如前所说，刘备曾被曹操称为"英雄"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郭嘉传》注引《魏书》也说过，"（刘）备有英雄

名”。实际上,刘备即不完全具备“英雄”的条件,仅是一般的泛称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,程昱认为“刘备有雄才”。再据同书《贾诩传》,贾诩在与曹丕的对话中,也说过同样的话。程昱、贾诩都是曹操的重要谋士,也是当时才华出众的人物,虽然时隔多年,他们对刘备所作的评价却如此一致,这不是偶然的。不但程昱、贾诩二人,曹操的另一重要谋士、英年早逝的郭嘉,据同书《郭嘉传》注引《傅子》:“(郭)嘉言于太祖(曹操)曰:‘(刘)备有雄才。’”说明看法同样如此。曹操手下这三个非同一般的智谋之士,在不同的年代,不同的场合,都强调刘备的“雄才”,即是在“文武茂异”两方面,仅具有“胆力过人”的“雄”,所缺少的是“聪明秀出”的“英”,因而,刘备并不是一名严格意义的“英雄”,从他一生经历来看正是如此。

表现在政治上,刘备属于“恶鸟之强”的“枭雄”,在军事上,刘备也不是特别突出的军事家。当作战之际,刘备尽管“亲当矢石”(《三国志·蜀志·黄权传》),但这仅是“胆力过人”的匹夫之勇。至于运筹帷幄,作为一军统帅来说,刘备所缺少的正是这种“聪明秀出”的才能。曹操的谋士赵戬曾对刘备作过如下评论:“(刘备)拙于用兵,每战则败,奔亡不暇,何以图人。”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傅子》)孙权的大将陆逊也有过类似意见:“寻刘备前后行军,多败少成,推此论之,不足为戚。”(《三国志·吴志·陆逊传》)“拙于用兵”,“多败少成”,这是来自曹操、孙权两方面对刘备所作的评语,是从刘备以往的战争经历得出来的。甚至在刘备的最后一战——吴蜀夷陵之战,当曹丕观察到刘备的战争部署时,曾加以轻视,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说:“初,帝(曹丕)闻(刘)备兵东下,与(孙)权交战,树栅连营七百余里,谓群臣曰:‘备不晓兵,岂有七百里营可以拒敌者乎! ……’”曹丕不是军事家,仅由于在曹操身边多年,对军事有所知晓,战争的结果如曹丕所预料,刘备是以大败告终的。“拙于用兵”,“备不晓兵”,“每战则败”,“多败少成”,这不但是当时人们在军事上对刘备所作的评语,也是历史为刘备所作的结论。

所有这些，说明无论在政治或军事上，刘备都不是当时特别突出的人物，为什么在鼎足三分中，却可以成为一国之主？当然，刘备自有他的长处，如“甚得众心”即是其一(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)。同时，还有更为重要的一点，即是刘备从荆州开始与诸葛亮的合作，因而，不是刘备开创了，而是此后诸葛亮开创了蜀国的历史。

（五三）刘备与公孙瓒

刘备是涿郡涿县人，当时涿郡属于河北地区的幽州。幽州与鲜卑、乌桓等少数民族邻接或杂居。“河北之地，界接边塞，人习兵战，号为精勇。”（《后汉书·铫期传》）由于不断受到少数民族贵族的掠夺，为了抵抗，因而人们普遍富于战斗力。作为“好交结豪侠”，并为“少年争附”的刘备，当然属于幽州的“精勇”之士，当时人们即称誉过他的“武勇”。此后成为中原群雄之一，刘备仍然以“勇”著称于世。同时，刘备又是著名经学家同郡卢植的学生。卢植是经学大师马融的弟子，与另一经学大师郑玄为同学。不同于马融或郑玄，卢植“能通古今学，好研精而不守章句”，“性刚毅，有大节，常怀济世志”，当时他还以北中郎将镇压过黄巾起义。刘备虽然曾在卢植门下，但“不甚乐读书”，当然不可能在经学方面接受卢植的影响；另一方面则不可否认，卢植的刚毅性格和政治抱负，必然曾给刘备以影响，从此后刘备争霸中原的经历来看，有的即是这一方面影响的反映。

刘备“少孤，与母贩履织席为业”。曾被曹操称为“卖履舍儿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彰传》注引《魏略》)。据《史记·李将军列传》索隐:“如淳云:(良家子)非医巫、商贾、百工也。”如淳的话当来自汉律。“贩履”属于“商贾”,“织席”属于“百工”,因而刘备一家不是“良家”,刘备也不是“良家子”。当然,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,人们已不完全受“良家”或非“良家”这种法律约束,但习惯势力仍然存在,因而当时人们看来,刘备是一名不齿于齐民的卑贱人物,如曹操所讥的“卖履舍儿”,刘备曾自称是“汉景帝子中山靖王(刘)胜之后”,刘胜子刘贞,汉武帝元狩六年封为涿县“陆城亭侯”,从此成为涿县人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)。从西汉早期到东汉末年,其间已数百年,即使属实,刘备与汉家皇室的关系已经极为疏远,而且这个自述的真实性,是十分值得怀疑的,因为“亭侯”之封始于东汉。当刘备已跻身于中原群雄之列,人们仍然很少提到他的家族来自皇室,如诸葛亮在《隆中对》所说“将军(刘备)既帝室之胄”这类敬重的语言。即是说,当时人们是不很相信刘备所自称的皇族世系的。

在这个历史时代,刘备所走过的道路,尽管与曹操、袁绍等人类似,但是,既缺乏社会地位,更缺乏政治上的凭借。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,最初,刘备在涿县得到河北中山大商人“金财”上的资助,才得以招募徒众,组成一支不大的武装,并随从校尉邹靖参加对黄巾的战争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八七〇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公孙瓒与破虏校尉邹靖俱追胡,靖为所围。瓒回师奔救,胡即破散,解靖之围。乘胜穷追,日入之后把炬逐北。”这里的破虏校尉邹靖,即是刘备随同与黄巾作战的校尉邹靖。公孙瓒是辽西令支人,辽西郡属于幽州,不但与刘备同乡里,而且曾被辽西太守“遣诣涿郡卢植读经”,与刘备又属同门。“(公孙)瓒深与先主(刘备)相友,瓒年长,先主以兄事之。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)说明两人之间的关系非同一般。这时公孙瓒任辽东属国长史,与在幽州共同作战的邹靖之间,应该关系密切,刘备得以参加邹靖的部队,也应该

是通过公孙瓒的关系。汉灵帝光和七年黄巾大起义时，幽州是“莫不毕应”的八州之一，因此，刘备初次参加军事活动即在幽州。

刘备以“率其属从校尉邹靖讨黄巾贼有功，除安喜尉”。安喜属于中山国，在冀州。后以杖击郡督邮，“弃官亡命”。不久，刘备又随同都尉毌丘毅赴丹阳募兵，“至下邳遇贼，力战有功，除为下密丞”。下密属于北海国，在青州。弃官之后又为高唐尉，高唐属于平原郡，也在青州。显然，当时刘备地位低下，不为人们所重视，所依附的，不过是校尉邹靖、都尉毌丘毅这类并非显赫的人物；所担任的，也不过是安喜、高唐两县县尉这类“主盗贼”的小武官，下密丞也仅是县令长的副手，“署文书，典知仓狱”而已(《续汉书·百官志》五)。而且，这些职位不是在冀州，即是在青州，都在河北，而不是在中原地区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曾说：“灵帝末年，(刘)备尝在京师，后与曹公(曹操)俱还沛国，募召合众。会灵帝崩，天下大乱，备亦起军，从讨董卓。”如上所说，刘备在家乡招募徒众，在幽州参与对黄巾的战争，其后为县尉、县丞，都是在河北的冀、青两州。其间仅随从毌丘毅赴丹阳募兵，曾到过徐州的下邳，毌丘毅其人不详，可能也是河北人，为刘备所素识。因而，从刘备的经历来看，不可能去过洛阳，更不可能与曹操结识，随之还沛国募兵，并随从起兵参加讨伐董卓的战争。《英雄记》的记载是否真实，是十分值得怀疑的。

此后刘备从高唐县尉迁为县令时，“为贼所破”，又被迫从青州回到幽州，目的是寻求公孙瓒的助力。在长期对少数民族贵族的战争中，公孙瓒掌握了一支强大的军事力量，并以幽州为根据地，逐渐成为河北地区拥有重兵的割据者之一。刘备被公孙瓒任为别部司马，参与公孙瓒与冀州牧袁绍争夺河北地区的战争。由于阻击袁绍势力在青州的发展，刘备以战功任青州的平原相。当公孙瓒的同盟者徐州牧陶谦遭到曹操攻击时，向公孙瓒所署置的青州刺史田楷求援，刘备又同田楷驰援徐州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)。刘备随即投靠陶谦，而他的同乡兼同

门，并曾给以大力援助的公孙瓒，从此不再出现在刘备的个人史册上。尽管现存史籍没有明确记载，实际上，这次投靠陶谦的行动，是对公孙瓒的背叛，也是刘备“枭雄”性格的最早反映。

陶谦推刘备为豫州刺史，以豫州所属的沛国沛县（小沛）为其屯驻之地。当然，这不能满足刘备一贯的“志大”愿望，他所窥伺的，是陶谦统治下的徐州，作为“枭雄”来说也必然如此。

（五四）刘备被拥戴为徐州牧

陶谦所统治的徐州是一个复杂的充满矛盾的地区。“百姓殷盛，谷米丰赡”，而且户口百万，在这个战乱时代，一直为其他割据者所觊觎。由于徐州地处今江苏长江以北和山东东南部，北面与曹操割据的兖州（今山东西南部）接壤，东面则与袁术所割据的扬州淮南地区为邻。曹操一贯在窥伺徐州，并发动过讨伐陶谦的战争。袁术这时自称“徐州伯”，也显示了对徐州志在必得的野心（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）。这是来自徐州外部的矛盾。至于内部矛盾，则集中反映在陶谦与徐州豪族势力之间的斗争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说：“（陶）谦背道任情，广陵太守琅邪赵昱，徐方名士，以忠直见疏。”赵昱是徐州琅邪郡人，所谓“徐方名士”，说明他是当地豪族的代表人物。从现象上看，这仅是对赵昱个人，实质上，陶谦对赵昱“见疏”，即是对所代表的徐州豪族势力的排斥。

除赵昱外，徐州豪族势力的代表人物，主要是麋竺和陈登。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麋竺传》：“麋竺字子仲，东海朐人也。祖世货殖，僮客万人，

资产巨亿。后徐州牧陶谦辟为别驾从事。”又据同书《魏志》的《吕布传》:“陈登者,字元龙,在广陵有威名。”注引《先贤行状》:“陈登忠谅高爽,沈深有大略,少有扶世济民之志。……州牧陶谦表登为典农校尉。”陈登是下邳人,其父陈珪时任沛相,伯祖陈球又曾为太尉,属于当时的“公族子孙”。东海、下邳两郡属于徐州。麋竺、陈登都是站在陶谦对立面的。

为什么陶谦在当地豪族势力的反对下,仍然可以继续他的统治?在徐州,既有被陶谦“见疏”的一方,当然还有他所亲近的一方。陶谦是丹阳人,所依靠的是家乡丹阳的人士,中郎将许耽即是其中之一。更为重要的是,陶谦手里握有一支精锐的“丹阳兵”。“丹阳山险,民多果劲”,“好武习战,高尚气力”(《三国志·吴志·诸葛恪传》),因而,当时统治者认为,丹阳是“精兵之地”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)。当然,这里也属于最好的兵源所在,如上所说,刘备即曾随同都尉毌丘毅到过丹阳募兵。此外,曹操也曾与夏侯惇、曹洪等人,从中原东赴丹阳招募精兵(《三国志·魏志》的《武帝纪》、《曹洪传》)。陶谦手下的一支人数众多的“丹阳兵”,即是从家乡招募而来,刘备初来徐州之际,就从陶谦那里得到过四千名“丹阳兵”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)。陶谦虽拥有精兵,所缺少的是统率这支精兵的战将,据现存史籍,所知者仅有曹豹、许耽二人。尽管如此,陶谦依靠“丹阳兵”以镇慑当地豪族势力,对付徐州的内部矛盾,应该说,这还是绰绰有余的。

刘备为什么投靠陶谦,而陶谦又为什么拉拢刘备?当然,这是彼此之间互为利用。如上所说,刘备的企图是借此进一步窥伺徐州。至于陶谦,则是利用刘备以抗击境外的敌对势力。根据上面分析,内部的敌对者不足以动摇陶谦的统治,而在外部,其时袁术初据淮南,对徐州虽有野心,尚无足够的实力,威胁最大的还是来自兖州的曹操,陶谦所以拉拢刘备,原因即在这里。但是,刘备真的具有可以抗击曹操的武装力量吗?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,当刘备初来徐州时,“有兵千余人及

幽州乌丸杂胡骑,又略得饥民数千人",基本上这是一群乌合之众。如上所说,此后陶谦补助以四千名"丹阳兵",刘备这才有了一支真正的军队。如果说,以士兵的质与量而论,刘备远不是曹操的对手;那么,陶谦为什么拉拢刘备借以抗击曹操?对这个问题,有必要从两方面加以思考:首先,尽管陶谦手中有精锐的"丹阳兵",但如上所说,最大的弱点在于缺少战将。当曹操第一次进攻徐州时,"攻拔十余城,至彭城大战,(陶)谦兵败走,死者数万,泗水为之不流"(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)。曹操是以粮尽才退兵的。陶谦所以如此惨败,主要原因即是在于,作为一支军队,在统帅、将领、士兵缺一不可的有机体中,虽有精兵而无战将,其失败是必然的。其次,刘备缺少精兵,但却有战将,特别是关羽、张飞两人。曹操的谋士郭嘉曾认为"关羽、张飞皆万人之敌"。另一谋士刘晔也曾认为"关羽、张飞勇冠三军"。孙权的大将周瑜同样认为"关羽、张飞熊虎之将"。对此,陶谦当然了解。综合这两点,陶谦拥有"丹阳兵"这样的精兵,所缺少的是战将;相反,刘备手下有关羽、张飞这样的"熊虎之将",所拥有的士兵却基本上是一支乌合之众。取长补短,两者结合,这就是陶谦的思考,对刘备来说,当然也是乐于接受的。

当兴平元年曹操第二次对徐州发动进攻时,刘备即与陶谦的战将曹豹奉命率军阻击。曹操的军队长驱直入,攻下五城,兵锋所及抵达徐州的东海郡。刘备、曹豹在郯城截击,又为曹操所破(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)。这时,陶谦恐惧万状,已准备逃回家乡丹阳。"会张邈叛迎吕布,太祖(曹操)还(兖州)击布",由于这个偶然因素,徐州才得以脱险,说明刘备及其战将与徐州精兵结合,仍然不是曹操的对手。但是,为什么以后不久,刘备却取得徐州牧的高位,成为当时的群雄之一?

据说陶谦病危之际留有"遗命":"非刘备不能安此州也。"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)如上所说,刘备在徐州初战大败,陶谦震于曹军威势企图逃走,说明他对刘备的幻想已经破灭,为什么还要将徐州牧的高位传给刘备,而且传达这个"遗命"的,不是陶谦亲信,如中郎将许耽这类

来自丹阳的人士，相反，却是为陶谦所疏远的、徐州豪族势力的代表人物麋竺？因而这里存在这样一个问题，即陶谦是否真正留有传位与刘备的所谓“遗命”。

人们不难看出，此后刘备与麋竺的关系非同一般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麋竺传》说：“建安元年，吕布乘先主（刘备）之出拒袁术，袭下邳，虏先主妻子。先主转军广陵海西，（麋）竺于是进妹于先主为夫人，奴客二千，金银货币以助军资，于时困匮，赖以复振”，“益州既平，拜为安汉将军，班在军师将军之右。”在徐州，当刘备处于困境之际，麋竺不但助以军资，并嫁其妹为刘备的夫人；刘备取得益州之后，麋竺又被任为安汉将军，地位甚至在军师将军诸葛亮之上。为此，人们对刘备如何获得徐州牧高位，不能不有所推测。首先，陶谦病危之际“遗命”，并非真实，而是出于麋竺的伪托。当然，在麋竺背后，是反对陶谦的徐州豪族势力。其次，刘备本来企图染指徐州，也了解当地两种对立势力的矛盾，因与麋竺一方拉拢，借此取代陶谦。如愿以偿，在以麋竺、陈登为代表的豪族势力支持下，刘备取得了徐州牧这个高位。为什么以后刘备与麋竺之间的关系如此密切？我想，这个推测距离实际是不会太远的，而且，这也符合刘备的“枭雄”的性格。

当麋竺等人前来迎刘备为徐州牧时，刘备与陈登之间有过这样的对话。陈登说：“今汉室凌迟，海内倾覆，立功立事，在于今日。彼州殷富，户口百万，欲屈使君抚临州事。”刘备却故示谦逊说：“袁公路（袁术）近在寿春，此君四世五公，海内所归，君可以州与之。”这里涉及一个校勘上的问题，即陈登所说的“彼州”，《三国志集解》改作“鄙州”，说：“各本‘鄙州’皆作‘彼州’，《华阳国志》作‘鄙州’。钱大昕曰：‘作“鄙州”是。陈登下邳人，下邳属徐州，故云“鄙州”也，“彼”字误。’”表面上看，这仅是校勘上一字之异的是非，但所反映的，却是徐州牧授受的重大问题。当时，从陈登语气之间可以看出，他是代表豪族势力将徐州授与刘备，所谓“彼”指的是陶谦，“彼州”指的是陶谦所统治的徐州，如果改作“鄙

州”，则仅是指一般意义的徐州，与当时的情势不合，今点校本《三国志》不改是正确的。因此，就这一个“彼”字的使用而言，毫不讳言，陈登以及徐州的豪族势力，他们是完全站在陶谦的对立面的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：“陈登等遣使诣袁绍曰：‘天降灾沴，祸臻鄙州，州将（陶谦）殂殒，生民无主，恐惧奸雄一旦承隙，以贻盟主日昃之忧，辄共奉故平原相刘备府君以为宗主，永使百姓知有依归。方今寇难纵横，不遑释甲，谨遣下吏奔告于执事。’绍答曰：‘刘玄德（刘备）弘雅有信义，今徐州乐戴之，诚副所望也。’”所谓“恐惧奸雄一旦承隙”，“奸雄”指谁？不言而喻，指的是自称“徐州伯”的袁术。袁绍是关东群雄的“盟主”，并一贯与袁术为敌。既然得到袁绍支持，刘备不但登上徐州牧宝座，并决定对付来自袁术方面的威胁。（当时兖州初定，曹操已无力进攻徐州，而且曹操与袁绍属于同一政治集团，一直为袁绍所支持。因此，在袁绍面前，陈登等人不可能称曹操为“奸雄”。）

据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录》，在孙策致袁术的信中，列举了当时的各个割据势力，“刘备争盟淮隅”即其中之一。在孙策眼里，刘备作为州牧据有徐州，并与袁术“争盟淮隅”，展开徐州的争夺战，说明这时他已跻身于群雄之列，与袁绍、曹操、刘表、公孙瓒等人相同。

（五五）“争盟淮隅”的失败

在刘备统治下的徐州，矛盾继续存在，仅是矛盾双方的地位有所转化而已。以外部矛盾而论，威胁不再是来自北面的兖州，而是东面的淮南，即是说，这时对徐州虎视眈眈的是袁术，而不再是曹操。至于内部，这时徐州豪族势力已居于统治地位，但是，原陶谦一方的力量仍然存在。因此，从内外两方面来看，徐州虽然经过这次变动，矛盾的日趋激化仍是必然的。

在袁绍支持下，刘备被当地豪族推戴为徐州牧，这一行动当然激怒了袁术。“术生年已来，不闻天下有刘备”(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)，出身四世三公家族的袁术，对于刘备这个“卖履织席”的小人物，所吐露出的这种极端蔑视的语言，表达了当时的愤怒心情。一场不可避免的“争盟淮隅”的战争终于爆发，这是外部矛盾激化的结果。在内部，刘备出任徐州牧这一行动，也必然导致原陶谦一方与当地豪族一方矛盾的激化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：“袁术来攻先主(刘备)，

先主拒之于盱眙、淮阴”,“先主与术相持经月,吕布乘虚袭下邳。下邳守将曹豹反,间迎布。布虏先主妻子,先主转军海西。”这一段记载虽较为简略,仍可看出,刘备所以失败,这是徐州内外矛盾同时激化的结果。对此,这里有详为分析的必要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(吕)布水陆东下,军到下邳西四十里。(刘)备中郎将丹阳许耽夜遣司马章诳来诣布,言:‘张益德(张飞)与下邳相曹豹共争,益德杀豹,城中大乱,不相信。“丹阳兵”有千人屯西白门城内,闻将军(吕布)来东,大小踊跃,如复更生。将军兵向城西门,丹阳军便开门内将军矣。’布遂夜进,晨到城下。天明,‘丹阳兵’悉开门内布兵。布于门上坐,步骑放火,大破益德兵,获备妻子、军资及部曲将吏士家口。”(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:“时刘备领徐州,居下邳,与袁术相拒于淮上,术欲引(吕)布击备,乃与布书曰……布得书大悦,即勒兵袭下邳,获备妻子,备败。”这里以吕布袭下邳出于袁术的勾引,与当时情势不合,且与袁术的书信矛盾,本文不采此说。)对勾结吕布,反对刘备的许耽、章诳、曹豹三人,这里有必要加以考察。中郎将许耽是丹阳人,与陶谦同乡,显然属于陶谦亲信,这里称之为“(刘)备中郎将”,指的是刘备一方,而不是属于刘备的。下邳守将曹豹本来是“陶谦故将”(见后),这时任下邳相,显然出于陶谦所任命;作为陶谦的“故将”,如上所说,曹豹曾奉命与刘备率军抵御过曹操。据上引《英雄记》,当曹豹被张飞所杀以后,守卫下邳西门的“丹阳兵”,知道吕布率军前来,“大小踊跃,如复更生”,并开城门迎接吕布军队,显然,这支“丹阳兵”即是曹豹的部曲。至于章诳,其人为许耽军中的司马,也应该属于陶谦亲信。许耽、曹豹、章诳三人应该都是“丹阳兵”的统率者。这里说明一个问题,即陶谦所赖以统治的“丹阳兵”,当徐州易牧之后,并未转到刘备手里,其统率者仍旧是陶谦的“故将”。许耽、曹豹等人以及“丹阳兵”的背叛,终于成为刘备在徐州失败的主要原因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(刘)备留张飞守下邳,

引兵与袁术战于淮阴石亭，更有胜负。陶谦故将曹豹在下邳，张飞欲杀之。豹众坚营自守，使人招吕布。布取下邳，张飞败走。备闻之，引兵还，比至下邳，兵溃。收散卒，东取广陵，与袁术战，又败。”这段记载与上引《英雄记》可以相互补充。当与袁术激战之际，刘备所派与曹豹共守下邳要地的，却是张飞。尽管张飞“雄壮威猛”，仅是一员战将，对如何守卫下邳，以及如何处理与曹豹等人的矛盾，据《英雄记》所反映，是十分粗暴的。曹豹一方面凭借“丹阳兵”“坚营自守”，一方招引吕布。其后果是，张飞为吕布所大败，失守下邳，刘备回救“兵溃”，又为袁术所败，徐州终于落到吕布手里。

徐州的得与失，其间不过一年有余。但是，在刘备一生中，既是一个重大的转折点，而“争盟淮隅”，又典型的反映了刘备的性格和才能（政治上和军事上）。首先，从依靠陶谦到取代陶谦的徐州牧高位，跻身于群雄之列，所有这些，都表现了刘备的“枭雄”性格，前面论述已多，这里不再重复。其次，在政治上和军事上，刘备与糜竺、陈登等豪族势力拉拢，虽然得以据有徐州，但是，刘备却被迫让许耽、曹豹等人继续身居高位，掌握兵权。再次，下邳是徐州州治，既是政治上也是军事上的要地，而任下邳相的，却是“陶谦故将”曹豹，作为刘备代表守卫下邳的又是张飞，如前所说，张飞对曹豹势如水火，必欲杀之而后快，终于导致徐州的丧失。在强敌压境的严峻时刻，为什么仍以“陶谦故将”曹豹担任下邳相的重任，又为什么以张飞这样粗暴的人物与曹豹共守下邳？答案只能是，尽管出于被迫，刘备政治和军事上都缺乏必要的才能，这不但不能缓和矛盾，相反，却促使矛盾迅速激化，造成最坏的恶果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“太祖（曹操）乃尽收复（兖州）诸城，击破（吕）布于巨野。布东奔刘备”，“备东击袁术，布袭取下邳。”当曹操收复兖州之后，吕布即投奔刘备，屯军于下邳之西（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二“布大喜引军水陆东下”胡三省注），因而得与许耽、曹豹等人合谋，乘机袭取下邳。对吕布其人，当时曹操曾评为“狼子野心，诚难久养”（《三国

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),也是一个"枭雄"型的人物。刘备为什么将吕布收留在徐州,而屯驻之地即在下邳附近?在与袁术激战之际,又为什么对吕布不加提防?因此,吕布得以充当袭取下邳这样重要的角色,并进而据有徐州,这是刘备自己在给吕布制造时机,同样是在政治和军事上缺乏必要才能的表现。

此后,从投降吕布到被吕布逐出徐州,刘备"争盟淮隅"的宏图从此落下帷幕,仅为后世探讨刘备的性格和才能,提供了典型事例。

作为"枭雄"的刘备后来终于取得荆、益两州,建立蜀国,这完全是按照诸葛亮《隆中对》的策画。其间,关羽丧失荆州,以及刘备在夷陵之战的惨败,都是违背了这个策画中"结好孙权"的结果。至于三国鼎立的蜀国,更是诸葛亮所写的历史,与刘备完全无关。

（五六）诸葛亮的家世

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说："诸葛亮字孔明，琅邪阳都人也。汉司隶校尉诸葛丰后也。父珪，字君贡，汉末为太山郡丞。亮早孤，从父玄为袁术所署豫章太守，玄将亮及亮弟均之官。会汉朝更选朱皓代玄。玄素与荆州牧刘表有旧，往依之。"裴松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则说，"刘表上诸葛玄为豫章太守"，汉朝政府却"遣朱皓代玄"，诸葛玄遭到朱皓出兵攻击，"退屯西城"，后以"西城民反"被杀。尽管两说不同，但其中一点是一致的，即诸葛亮来到荆州，出于诸葛玄与刘表"有旧"。"臣本布衣，躬耕南阳"，这是见于《诸葛亮传》所校《出师表》的自述，说明诸葛亮来到荆州之后一直在南阳"躬耕"，没有出仕，是一名"布衣"之士。为什么如此？要回答这个问题，有必要首先探讨诸葛亮的家族。据前引《诸葛亮传》，诸葛亮是西汉诸葛丰之后。《汉书·诸葛丰传》说："诸葛丰字少季，琅邪人也。以明经为郡文学，名特立刚直。贡禹为御史大夫，除丰为属，举侍御史。元帝时，擢为司隶校尉，刺举无所避，京师为之语

曰:'间何阔,逢诸葛。'"从西汉元帝时任司隶校尉的诸葛丰,到东汉末年的诸葛亮,其间已两百多年,应该说,他们的关系极为疏远,而且是否可信也正是一个疑问。至于其父诸葛珪所任不过是太山郡丞,据《汉书·百官公卿表》,仅是一名六百石的小官;从父诸葛玄得为豫章太守,更是在战乱年代为袁术或刘表这类割据者所任命,他们都不是当时的显赫人物。

三国时期,诸葛氏一家的著名人物,除诸葛亮外,还有孙吴的诸葛瑾、曹魏的诸葛诞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诸葛瑾传》说:"诸葛瑾字子瑜,琅邪阳都人也,汉末避乱江东。"所谓"避乱",按照同传诸葛瑾所自述,即"遭本州倾覆,生类殄尽,弃坟墓,携老弱,披草莱,归圣化"。同书《魏志》的《诸葛诞传》说:"诸葛诞字公休,琅邪阳都人,诸葛丰后也。初以尚书郎为荥阳令,入为吏部郎。"诸葛瑾是诸葛亮之兄,来到江东是为了"避乱";诸葛诞是诸葛亮的从弟,他从琅邪前来中原,并出仕于魏,看来与诸葛瑾一样,也是为了"避乱"。其实诸葛亮随同诸葛玄离开琅邪,后来"躬耕"于南阳,应该说,同样是为了"避乱",刘表统治下的荆州是当时较为安定的地区,《出师表》所谓"苟全性命于乱世"即说明了这一点。

尽管诸葛亮、诸葛瑾、诸葛诞分别在蜀、吴、魏"并有盛名","于时以为蜀得其龙,吴得其虎,魏得其狗"。这见于《世说新语·品藻》,当来自其时的传说。尽管三人都称为诸葛丰之后,但如前所说,从西汉元帝时曾任司隶校尉的诸葛丰到东汉末年实在过为遥远,是否真实也在疑似之间。而且,从诸葛丰到诸葛亮等三人,在这二百多年中,并无一个显赫的人物。说明琅邪诸葛氏并非世代仕宦的"世族"、"大姓",应该属于"单家",诸葛亮在荆州的好友之一徐庶即是一名"单家子"(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注引《魏略》)。诸葛亮、诸葛瑾、诸葛诞在当时"并有盛名",首先是由于他们的才能,其次则是他们正好赶上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的机缘。

人们可能提出这样一个问题,在晋代,诸葛氏称为"族姓",也有《诸

葛氏谱》的族谱，是否上推至东汉末年，诸葛氏即是当时显赫的“族姓”呢？对此的确有探讨的必要。《晋书·诸葛恢传》说：“诸葛恢字道明，琅邪阳都人也。祖诞，魏司空，为文帝（司马昭）所诛。父靓，奔吴，为大司马。……武帝与靓有旧，靓姊又为琅邪王妃。……恢弱冠知名，……值天下大乱，避地江左，名亚王导、庾亮。……导尝与恢戏争‘族姓’，曰：‘人言王、葛，不言葛、王也。’”据此，琅邪阳都的诸葛氏成为“族姓”发源于曹魏的诸葛诞一系，与蜀的诸葛亮和吴的诸葛瑾无关。东晋之初，诸葛诞之孙诸葛恢始与王导合称“王、葛”，成为显赫“族姓”。

至于《诸葛氏谱》，见于《三国志》裴松之注和《世说新语》刘孝标注引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注引《诸葛氏谱》说：“（诸葛）京字行宗。”诸葛京是诸葛瞻之子，诸葛亮之孙。《世说新语·方正》注引《诸葛氏谱》说：“（诸葛）恢子衡字峰文，仕至荥阳太守，娶河南邓攸女。”如上所说，诸葛恢是诸葛诞之孙。近人周明泰《三国世系表》关于诸葛氏，从西汉元帝时的诸葛丰开始，其下即接以东汉末年的诸葛珪，与前引《诸葛亮传》、《诸葛瑾传》同。王伊同先生的《五朝门第》一书勾索典籍，用力甚勤，现据金陵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 1943 年版（据闻近年曾在美国重版），该书所附《五朝高门世系婚姻表》三三为“琅邪阳都诸葛氏”，据《元和姓纂》等书有所详述，亦仍从诸葛丰开始，其下为诸葛珪，再下为诸葛瑾、诸葛亮、诸葛诞，其后最为显赫的还是诸葛诞一系。如果说，诸葛氏成为“盛族”，那么，其开始者只能是诸葛诞一系，诸葛恢、诸葛瑾、诸葛亮都不能预于“族姓”之列。

因而，作为非“族姓”的诸葛亮，在荆州是不可能得到刘表重视的。首先，据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，刘表是鲁恭王之后，在“党锢之祸”中，又“与同郡（山阳高平）张俭等俱被讪议，号为‘八顾’。诏书案捕党人，表亡走得免。党禁解，辟大将军何进掾”。刘表是当时的“名士”。其次，在荆州，刘表所倚重的是南郡的蒯越、襄阳的蔡瑁，他们都是荆州“大姓”的代表人物。在荆州，刘表是不会将这个在南阳“躬耕”的小人物诸葛亮

放在眼里的。

尽管刘表是列于“八顾”的“名士”，但是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表传》、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看来，刘表又绝不是一个才智出众的人物。对此，这里没有必要多所征引，只需看陈寿、范晔对他所作的评论。陈寿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表传》的评论是：“（刘表）外宽内忌，好谋无决，有才而不能用，闻善而不能纳。”范晔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的评论也是：“刘表道不相越，而欲卧收天运，拟纵三分，其犹木偶之于人也。”诸葛亮在荆州应该熟知刘表的为人，对这个“有才而不能用”的“木偶”，也当然是不会入眼的。

刘表眼里没有诸葛亮，诸葛亮眼里没有刘表。刘表不是诸葛亮心目中所期待的“诸侯”。

(五七)“苟全性命于乱世，不求闻达于诸侯”

“苟全性命于乱世，不求闻达于诸侯。”诸葛亮在《出师表》所作的这个自述，真的显示他“躬耕南阳”时的心态吗？答案是否定的。“苟全性命于乱世”，如同诸葛瑾“避乱”江东（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诸葛瑾传》），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，这是人们的共同心态，不足为奇，诸葛瑾如此，诸葛亮也是如此。值得讨论的是所谓“不求闻达于诸侯”。

在南阳，诸葛亮与博陵崔州平、颍川徐庶、石韬、汝南孟建，建立颇为亲密的友谊。与诸葛亮相同，他们也分别从博陵、颍川、汝南前来荆州，也应该是“避乱”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说：“（诸葛亮）身长八尺，每自比于管仲、乐毅，时人莫之许也。”裴松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“（诸葛）亮在荆州，以建安初与颍川石广元、徐元直、汝南孟公威等俱游学，三人务于精熟，而亮独观其大略。每晨夜从容，常抱膝长啸，而谓三人曰：‘卿三人仕进，可至刺史、郡守也。’三人问其所至，亮但笑而不言。”诸葛亮为什么自比管仲、乐毅？《论语·宪问》说：“管仲相（齐）桓公，霸

诸侯，一匡天下，民到于今受其赐。微管仲，吾其被发左衽矣。”这是孔子对管仲的赞扬。至于乐毅，他为燕昭王上将军，率军伐齐，下齐七十余城，见《史记·乐毅列传》。诸葛亮以名相管仲、名将乐毅自比，这种抱负当然不是“不求闻达于诸侯”，他心目中的诸侯是求贤若渴的齐桓公和燕昭王。石广元即石韬，徐元直即徐庶，孟公威即孟建，“卿三人仕进，可至郡守、刺史”，及“三人问其所至”，所谓“笑而不言”，诸葛亮意在言外，没有将刺史、郡守放在眼里，对自己的期许当然是如管仲、乐毅那样的名将相。“一匡天下，民到于今受其赐”，这才是诸葛亮当时的真正心态。“不求闻达于诸侯”，所谓“诸侯”，应该指刘表。《后汉书》作者范晔评论刘表“其犹木偶之于人也”，在这位“木偶”统治的荆州，诸葛亮是不可能“闻达”的，他所看中的是荆州这块“用武之国”（见《隆中对》），但所期望的则是另一个“诸侯”，而不是刘表。

所谓“苟全性命于乱世”，正是为了今后的“闻达于诸侯”。

(五八)诸葛亮为什么选择刘备

在荆州,诸葛亮眼里没有荆州牧刘表这个"木偶"。至于刘表眼里是否有这个"躬耕于南阳"的诸葛亮?尽管史籍上没有留下记载,但是从一个侧面,却可以为这个问题作出否定的答案。《世说新语·言语》刘孝标注引《司马徽别传》说:"(司马)徽字德操,颍川阳翟人,有人伦鉴识,居荆州。知刘表性暗,必害善人,乃括囊不谈议时人。……人谓刘表曰:'司马德操,奇士也,但未遇耳。'表后见之,曰:'世间人为妄语,此直小书生耳。'"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庞统传》裴松之注引《襄阳记》,司马徽当时被称为"水镜",即是说,他如水如镜,以鉴识人伦著称。在荆州负有重望的司马徽,当人们向刘表推荐时,刘表也曾会见。结果却是,对这位"未遇"的"奇士",刘表看来不过是一名"小书生",人们对他的称誉也属于"世间人"的"妄语"。这正如陈寿在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表传》对刘表所作的评论:"有才而不能用,闻善而不能纳。"与司马徽被称为"水镜"的同时,诸葛亮也被称为"卧龙",当时他们是齐名的。刘表轻视"水

镜”为“小书生”，即使人们曾向刘表推荐过诸葛亮，这位“卧龙”也当然会被轻视为“小书生”的。从这个侧面说明，刘表眼里是没有诸葛亮这号人物的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裴松之注引《襄阳记》说：“刘备访世事于司马德操(司马徽)，德操曰：‘儒生俗士，岂识时务？识时务者在乎俊杰，此间自有伏龙、凤雏。’备问为谁，曰：‘诸葛孔明(诸葛亮)、庞士元(庞统)也。’”作为“伏龙”的诸葛亮，在司马徽眼里不是“儒生俗士”，而是通晓“时务”的“俊杰”，这是很高也是符合实际的评价，诸葛亮的一生证明了这一点。

在荆州，刘备开始出现在诸葛亮的视野中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说：“时先主(刘备)屯新野。徐庶见先主，先主器之，谓先主曰：‘诸葛孔明者，卧龙也，将军岂愿见之乎？’先主曰：‘君与俱来。’庶曰：‘此人可就见，不可屈致也。将军宜枉驾顾之。’由是先主遂诣亮，凡三往，乃见。”徐庶是诸葛亮的好友，他在刘备那里得到重视。所谓“三顾茅庐”，应该说，这是诸葛亮对刘备诚意的考验。两人会见的结果，产生了《隆中对》。

刘备是当时反复无常的“枭雄”，这时寄居荆州，目的是伺机夺取刘表的这块地盘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先主传》说：“荆州豪杰归先主(刘备)者日益多，(刘)表疑其心，阴御之。”裴松之注引《世语》说：“(刘)备屯樊城，刘表礼焉，惮其为人，不甚信用。”所谓“表疑其心”，“惮其为人”，刘表不但对刘备深为疑忌，而且暗中加以防备。对刘备的“枭雄”行径，刘表有所知晓，诸葛亮当然有所知晓。为什么刘备却成为诸葛亮心目中的“诸侯”呢？

“权变之时，固非一道所能定也，兼弱攻昧，王伯之事”，这是庞统成为刘备谋士后对刘备所说的，见《三国志·蜀志·庞统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。据上引《襄阳记》，庞统是司马徽称誉的“凤雏”，与“伏龙”(诸葛亮)并列的通晓“时务”的“俊杰”。当处于“权变之时”，不能墨守成规，

如《隆中对》所说，诸葛亮向刘备提出的正是“兼弱攻昧”之策，即“兼”刘表之“弱”，攻刘焉之“昧”，所谓“王伯之事”与《隆中对》的“霸业可成”也完全是一回事。诸葛亮宗奉申不害、韩非、管仲之学(《三国志·蜀志·先主传》引《诸葛亮集》所载刘备遗诏，诸葛亮曾为刘禅写《申》、《韩》、《管子》之书)，庞统也当然如此，思想上两人应该属于同一类型。

刘备是这个战乱时期反复无常的“枭雄”，并非刘表那样的“木偶”，诸葛亮心目中选择的正是这样的“诸侯”，两人在政治上的结合决不是偶然的。

（五九）《隆中对》

“跨有荆益”是诸葛亮在《隆中对》中为刘备策划的。

这里有必要对《隆中对》的有关策划加以引证：“今(曹)操已拥百万之众，挟天子而令诸侯，此诚不可与争锋。孙权据有江东，已历三世，国险而民附，贤能为之用，此可以为援而不可图也。荆州北据汉沔，利尽南海，东连吴会，西通巴蜀，此用武之国，而其主不能守，此殆天所以资将军(刘备)，将军岂有意乎？益州险塞，沃野千里，天府之土，高祖(刘邦)因之以成帝业。刘璋暗弱，……民殷国富而不知存恤，……若跨有荆、益，……外结好孙权，内修政理，天下有变，则命一上将，将荆州之军以向宛、洛，将军身率益州之众，出于秦川，……诚如是，则霸业可成，汉室可兴矣。”(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)这时是建安十二年。诸葛亮认为，据当前形势，曹操消灭河北的袁绍之后，已拥有百万之众，刘备决不是他的敌手。孙权承孙坚、孙策的家业，占有江东之地，只能引以为援，决不能以兵戎相见。因而唯一可行之策，即首先由刘表手里夺取荆州，

并联合孙权与曹操对抗。这是《隆中对》中为刘备策划的“跨有荆益”的起点,完全是从现实出发的;其次是占据刘璋所控制的益州,全部实现“跨有荆益”的策划,这是刘备霸业的第一步。第二步则是等待有利时机,尽管没有指明,显然是指曹操之死,以及所出现的内部混乱局面,这时刘备从荆、益两路出击,从而出现“霸业可成,汉室可兴”的宏图,这是从预计出发的。《隆中对》是诸葛亮为刘备所设计的蓝图,“跨有荆益”是这个蓝图的关键。

这时,刘备寄居在荆州牧刘表的地盘之内。《隆中对》指出,荆州北面有汉水和沔水可以据守;所谓“利尽南海”,据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五胡三省注,荆州南面“自桂阳、苍梧跨有交州”,濒临南海,显然对发展海外贸易十分有利;“东连吴会”指孙权所据有的江东;“西通巴蜀”则指刘璋所据有的益州(今四川及附近之地),说明当时荆州是一个十分重要的地区,因而《隆中对》中将夺取荆州作为“跨有荆益”的前提,也是刘备“霸业可成”的起步。

刘备是如何前来荆州的?当刘备还在冀州依附袁绍之时,曾为袁绍策划“南连荆州牧刘表”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),袁绍本来与刘表建立过同盟,目的是对抗割据南阳的袁术。当袁绍与曹操官渡决战前夕,对刘表重续旧好,应该说刘备这个策划对袁绍是有利的。不久,刘备即来到荆州。

刘备与曹操是死敌,南连刘表这个献策,表面上是为袁绍,实际上却是为自己。当时,袁绍所统治的冀州,内部矛盾重重,既有河北集团与颍川集团,又有长子袁谭与少子袁尚的矛盾和争斗,官渡决战袁绍的失败,这是一个重要因素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:“先主(刘备)走青州,青州刺史袁谭,先主故茂才也,将步骑迎先主。先主随(袁)谭到平原,谭驰使白(袁)绍。绍遣将道路奉迎,身去鄴二百里,与先主相见。”说明刘备投奔袁绍是由于袁谭的关系,因而刘备应该是洞悉袁氏兄弟之间的矛盾和争斗的。显然,刘备到荆州,首先是为了避祸,避免

与袁绍同归于尽，其次则是利用时机，企图夺取刘表所统治的荆州。

刘备所利用的时机为何?《三国志·魏志·贾诩传》说:“是时，文帝(曹丕)为五官将，而临菑侯(曹)植才名方盛，各有党与，有夺宗之议。……太祖(曹操)又尝屏除左右问(贾)诩，诩默然不对。太祖曰:‘与卿言而不答，何也?’诩曰:‘属适有所思，故不即对耳。’太祖曰:‘何思?’诩曰:‘思袁本初(袁绍)、刘景升(刘表)父子也。’太祖大笑，于是太子遂定。”这是在袁绍、刘表已死之后，当曹操二子曹丕、曹植兄弟争夺继承权时，曹操及其重要谋士贾诩的一番对话。贾诩不作正面回答，仅对曹操举出不久之前的两个事例，其一是袁绍二子袁谭、袁尚兄弟，其二即是刘表二子刘琦、刘琮兄弟的矛盾和争斗，终于导致袁绍、刘表统治的崩溃。曹操接受教训，立曹丕为太子。十分明显，这两个事例必然盛传于人们口耳之间，特别是较近的荆州刘琦、刘琮兄弟，不但事后作为教训，即在当时人们也看出这是荆州的危机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鲁肃传》说:“刘表新亡，二子素不辑睦，军中诸将，各有彼此。”所谓“二子”即刘琦、刘琮兄弟，“军中诸将，各有彼此”，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五胡三省注所说:“谓有附(刘)琦者，有附(刘)琮者。”说明刘表军中，诸将已分为两派——刘琦派和刘琮派，彼此之间相互争斗，将不可能合力以抗拒曹操，鲁肃所表示的忧虑即在于此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:“荆州豪杰归先主(刘备)者日益多，(刘)表疑其心，阴御之。”裴松之注引《世语》说:“(刘)备屯樊城，刘表礼焉，惮其为人，不甚信用。”刘备是一名惯于反噬的“枭雄”，所谓“惮其为人”，说明刘表对刘备的以往经历是深知的，这是第一点;在荆州，刘备大量延揽当地的豪杰之士，居心不测，结合刘备夺取徐州的经历(徐州牧陶谦请刘备前来，反而导致徐州为刘备所夺)，所谓“疑其心，阴御之”，说明刘表已怀疑刘备将伺机夺取荆州，因而暗地加以防御，这是第二点。在荆州刘表对刘备是疑忌的，显然没有时机给刘备利用。

刘备所利用的时机，即是支持刘琦，插手他们兄弟之间的争斗，加

以利用。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说:"(刘表)二子琦、琮,表初以琦貌类于已,甚爱之。后为琮娶其后妻蔡氏之侄,蔡氏遂爱琮而恶琦,毁誉之言日闻于表。表宠耽后妻,每信受焉。……而琦不自宁,尝与琅邪人诸葛亮谋自安之术,亮初不对。后乃共升高楼,因令去梯,谓亮曰:'今日上不至天,下不至地,言出子口而入吾耳,可以言未?'亮曰:'君不见申生在内而危,重耳居外而安乎?'琦意感悟,阴规出计。会(刘)表将江夏太守黄祖为孙权所杀,琦遂求代其任。"这里值得重视的是,刘琦为什么问"自安之术"于诸葛亮?诸葛亮为什么又为划策,刘琦因而"阴规出计",终于出为江夏太守?答案只能有一个,即是在刘琦、刘琮兄弟各有党羽之时,刘备和诸葛亮所利用的是刘琦一派,说明诸葛亮《隆中对》所作夺取荆州的策划,其具体内容应该即是站刘琦一边,伺机夺取荆州,后来刘备即完全是按照这个策划进行的。

建安十三年,曹操乘刘表之死率军直指荆州,这不但震动了刘备,更震动了刘琦、刘琮两派势力。在荆州士族代表人物蒯越的劝说下,刘琮派投降曹操,而以刘备、诸葛亮为代表的刘琦派则反对投降。但是,刘琦所据有的仅是江夏一隅之地,以军事力量而论更远不是曹操的敌手。《隆中对》中"结好孙权"的策略从而被提到日程上,说明诸葛亮对此是早有预见的。

不但诸葛亮,孙权手下的鲁肃也早已预见及此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鲁肃传》说:"汉家不可复兴,曹操不可卒出,惟有鼎足江东,以观天下之衅。"尽管鲁肃与孙权的密议中还提到进伐刘表,竟长江之极,包括占据刘表的荆州,以及"长江之极"的刘璋的益州,但这是远景。当前鲁肃所着重的仍然是所谓"鼎足江东",即以曹操为一方,荆州和江东为一方,联合起来共同抵抗曹操。这是鲁肃为孙权所作的策划,目的是保卫江东,徐图发展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也说:"(曹)操军破,必北还,如此则荆、吴之势强,鼎足之形成矣。"诸葛亮同样在孙权面前提到所谓"鼎足之形"。鲁肃提出"鼎足"是在赤壁之战前,鼎足之一是刘表,诸葛

亮则是在临战之际所作的估计，鼎足之一是刘备。他们的着眼点是一致的，即荆、吴必须联合，方能形成"鼎足"，这个策划鲁肃至死未变，诸葛亮也一直未变。但是，首启其衅的却是蜀汉的关羽，关羽破坏了诸葛亮《隆中对》中"跨有荆益"的策划。

(六〇) 关羽其人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晔传》说:"关羽与(刘)备义为君臣,恩犹父子。"这是刘晔对曹丕所说的,代表了其时一般人的看法。关羽与刘备是在涿郡结识的,涿郡是刘备的家乡。当刘备"于乡里合徒众"之时,关羽与张飞即是他的左右手,"寝则同床,恩若兄弟"(《三国志·蜀志·关羽传》,下引文不注明出处者皆出于此)。无论"父子"或者"兄弟",说明两人之间的关系非同一般,是十分密切的。

关羽从家乡河东解县前来涿郡投奔刘备,是出于"亡命",这个词当时具有各种不同的解释,一般说来,都是贬义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明帝纪》裴松之注引《献帝传》说:"(秦)朗父名宜禄,……其前妻杜氏留下邳。……关羽屡请于太祖(曹操),求以杜氏为妻,太祖疑其有色,及城陷,太祖见之,乃自纳之。"《三国志·蜀志·关羽传》注引王隐《蜀记》也说:"曹公(曹操)与刘备围吕布于下邳,关羽启公,(吕)布使秦宜禄行求救,乞娶其妻,公许之。临破,又屡启于公。公疑其有异

色，先遣迎看，因自留之，羽心不自安。"据裴松之注，此事还见于孙盛的《魏氏春秋》。《献帝传》、《蜀记》、《魏氏春秋》三书皆记有此事，应该是真实的。当围攻吕布于下邳戎马倥偬之际，关羽却多次乞求曹操，城破之后希望得到秦宜禄之妻杜氏，情急之态可以想见。这可引起曹操的怀疑，杜氏必然有"色"，或者还是非同一般的"异色"，因而城破之后，曹操抢先一着"先遣迎看，因自留之"。看来，杜氏的确是一个十分美貌的妇女。这里特别提到这个问题，仅是在于强调关羽这个"亡命"之徒的个人性格。据《后汉书·刘陶传》，当时的"剽轻剑客之徒"，其一面是"亡命奸臧"，另一面则是"气力勇猛"，关于这个问题前面论述吕布时已经提及，现不赘述。关羽既属于"亡命奸臧"，当然也"气力勇猛"，所谓"关羽、张飞皆万人敌"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），"关羽、张飞勇冠三军"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晔传》），"关羽、张飞熊虎之将"（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）。这是出自曹操的重要谋士程昱、刘晔，以及孙权大将周瑜之口，也完全反映了关羽"气力勇猛"的特点，也是这个时代"亡命"的性格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："（刘）琮左右及荆州人士多归先主（刘备），比到当阳，众十余万，……别遣关羽乘船数百艘，使会江陵。"又说："（刘备）适与（关）羽船会，得济沔，遇（刘）表长子江夏太守琦，众万余人，与俱到夏口。"同书《诸葛亮传》也说："豫州（刘备）军虽败于长坂，今战士还者及关羽水军精甲万人，刘琦合江夏战士亦不下万人。"这里的"船数百艘"当然是战船，即所谓"水军精甲万人"，说明赤壁之战前关羽掌握了一支精锐的荆州水军，这是后来关羽镇守荆州的主要军事力量。不但军事力量原为刘表所部，即关羽重要幕僚也多为荆州人士，或本为刘表属吏。如廖化，《三国志·蜀志·廖化传》说："廖化字元俭，本名淳，襄阳人也。为前将军关羽主簿，羽败，属吴。"襄阳是南郡的一县，南郡属于荆州，说明廖化是荆州人士。又如潘濬，《三国志·蜀志·杨戏传》说："潘濬字承明，武陵人也。先主（刘备）入蜀，以为荆州治中，典留州

事，亦与关羽不穆(睦)。孙权袭羽，遂入吴。”同书《吴志》的《潘濬传》也说：“潘濬字承明，武陵汉寿人也。……年未三十，荆州牧刘表辟为部江夏从事。……刘备领荆州，以濬为治中从事。备入蜀，留典州事。”武陵郡属于荆州。潘濬本为刘表的江夏部从事，应该是江夏太守刘琦的属吏，后来才成为刘备统治下的荆州治中从事，当刘备入蜀之后，更主持荆州事务，即所谓“留典州事”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：“先主(刘备)表(刘)琦为荆州刺史。……琦病死，群下推先主为荆州牧，治公安。”当刘琦是名义上的荆州刺史之时，刘备与本属刘表的荆州水军，以及重要僚属之间，尽管存在矛盾并不突出，一旦刘备代替刘琦成为荆州牧，情况当然有所变化。如何协调这种矛盾，避免激化，对于镇守荆州的关羽来说，所面临的现实是严峻的。

刘备入蜀是在窥伺刘璋所统治的益州，实现《隆中对》中“跨有荆益”的策划。当时留守荆州的主要是诸葛亮，待益州情况紧张，诸葛亮也率领张飞、赵云入蜀，关羽开始成为荆州唯一的统治者。

除上述内部矛盾外，荆州还存在严峻的外部矛盾。赤壁之战后，刘备和孙权分别占有荆州的一部分，“遂分荆州长沙、江夏、桂阳以东属(孙)权，南郡、零陵、武陵以西属(刘)备”(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权传》)，“(刘)备遂割湘水为界”(《三国志·吴志·鲁肃传》)。此外，曹操也据有荆州的一部分。因而，关羽在荆州，除孙权外，还得对付曹操。“结好孙权”是《隆中对》中最为重要的策略，为诸葛亮一贯坚持不渝的。至于对付曹操，《隆中对》也说：“内修政理，天下有变，则命一上将，将荆州之军以向宛、洛，将军(刘备)身率益州之众，出于秦川。”“跨有荆益”，不但指占有荆州和益州，更为重要的还在于安定荆州和益州，即所谓“内修政理”。一旦“天下有变”则由荆、益两路出兵夹击曹操。诸葛亮所谓“天下有变”，指曹操之死和魏国内部的混乱，否则不能轻举妄动。诸葛亮这个策划既立足当前，更瞻望将来，当前是守，将来才是攻，无疑是十分

英明的。但是,导致这个策划破灭的原因之一,即是关羽镇守荆州所造成的失误。

(六一) 关羽与荆州之失

按照《隆中对》,当时刘备是夺取益州,关羽则是安定荆州。但是,事态的发展完全相反,刘备虽然据有益州,关羽却打乱了诸葛亮的策划,丢失荆州。"跨有荆益"本来是《隆中对》策划中的第一步,这一步还未走完就破灭了,此后蜀汉不可能得到发展,承担这个责任的主要是关羽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关羽传》说:"先是,(孙)权遣使为子索(关)羽女,羽骂辱其使,不许婚,权大怒。"裴松之注引《典略》说:"(关)羽围樊,(孙)权遣使求助之,敕使莫速进,又遣主簿先致命于羽。羽愤其淹迟,又自已得于禁等,乃骂曰:'狢子敢尔,如使樊城拔,吾不能灭汝邪!'权闻之,知其轻己,伪手书以谢之,许以自往。"《典略》的记载颇为费解,裴松之注说:"臣松之以为荆、吴虽外睦,而内相猜防,……(关)羽不求助于(孙)权,权必不语羽当往也。"因此,这里应该存在一个校勘上的问题。如果将"权遣使求助之"的"权"字乙在"求"下,成为"遣使求权助之",即

当关羽围攻樊城之际，遣使向孙权求助，孙权表面上派出军队，却暗中命令“莫速进”，仅由主簿“先致命于羽”，因而关羽才“忿其淹迟”，也才有此后孙权“伪手书以谢羽，许以自往”这类语言。问题的重要还不在这里，重要的是关羽的责骂之词：“狢子敢尔，如使樊城拔，吾不能灭汝邪！”所谓“狢子”，这是中原人轻视江东人的侮辱性的语言。《魏书·僭晋司马叡传》说：“中原冠带呼江东之人皆为‘狢子’，若狐狢类云。”即是说，在中原人士的眼里，江东人是不齿于人类的。《世说新语·惑溺》也记有这样一个故事，孙权的后代孙秀降晋之后，取中原人为妻，其妻曾骂孙秀为“狢子”，“秀大不平，遂不复入”。说明这种侮辱性的语言，即使在夫妻之间也可以引起“不平”（愤慨不满）。关羽不但辱骂孙权为“狢子”，还露骨表示，对曹操的战争胜利之后，将移师灭吴，完全将《隆中对》中“结好孙权”的策划置诸脑后，可见关羽的最后失败、丢失荆州是必然的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关羽传》说：“（建安二十四年）羽率众攻曹仁于樊，曹公（曹操）遣于禁助仁。秋，大霖雨，汉水泛溢，禁所督七军皆没。禁降羽，羽又斩将军庞德。梁、郏、陆浑群盗或遥受羽印号，为之支党，羽威震华夏。”尽管这是《蜀志》的夸大之词，但无疑这次进攻曹操的战争是关羽挑起的。按照《隆中对》的策划，首先必须等待有利时机，即曹操之死和内部混乱，其次则必须荆州之军指向宛、洛，益州之众出于秦川，实行两面夹击，方有可能击败曹军。关羽这次从荆州进攻，有利时机并未到来，因为曹操仍然健在，亦非两面夹击，益州并未出军秦川，很可能这是一次关羽背着诸葛亮的军事行动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于禁传》说：“建安二十四年，太祖（曹操）在长安，使曹仁讨关羽于樊，又遣（于）禁助仁。秋，大霖雨，汉水溢，平地水数丈，禁等七军皆没。禁与诸将登高望水，无所回避，羽乘大船就攻禁等，禁遂降，唯庞德不屈节而死。”同书《徐晃传》“（曹操）复遣（徐）晃助曹仁讨关羽，屯宛。会汉水暴溢，于禁等没。（关）羽围仁于樊，又围将军吕常

于襄阳。"十分明显,曹仁被围于樊城,于禁投降关羽,庞德被俘而死,曹军失败的主要原因在于"大霖雨,汉水溢",曹军又缺乏水军,而关羽却可以"乘大船攻禁等",说明这是老天爷帮了关羽的大忙,并非关羽在军事上有过人之处。当时曹操的谋士蒋济和司马懿就说过:"于禁等为水所没,非攻战之失。"(《三国志·魏志·蒋济传》)尽管老天爷帮忙,关羽仍一直没有攻下樊城,说明所谓"威震华夏",完全是出于刘备方面的虚美,实际情况并非如此。

正如蒋济、司马懿所说,"刘备、孙权外亲内疏,关羽得志,权必不愿也。可遣人劝蹑其后,许割江南以封权,则樊围自解"(同上)。孙权念念不忘荆州,认为荆州属于吴,是刘备"借"去的。只是由于吴方鲁肃、蜀方诸葛亮的协调,双方关系才没有破裂。这时,鲁肃已死,诸葛亮远在蜀中,关羽又不顾"结好孙权"的策略,甚至辱骂孙权,并露骨表示,攻拔樊城之后将移军灭吴,这是孙权所绝对不能容忍的。在曹操的支持下,孙权和大将吕蒙、陆逊决定袭取荆州,消灭关羽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说:"及关羽围曹仁于樊,孙权遣使辞以'遣兵西上,欲掩取羽。江陵、公安累重,羽失二城,必自奔走,樊军之围,不救自解。……'董昭曰:'……且羽为人强梁,自恃二城守固,必不速退。'……(孙)权军至,得其二城,羽乃破败。"江陵是南郡的治所,关羽和将士的家属都住在这里,公安则是荆州的治所,都是军事上的重地,也是关羽的后方。这时任南郡太守的是麋芳,屯驻公安的是将军士仁。由于二城为重地,麋芳和士仁二人都是为刘备所信任的。从刘备在徐州时,麋芳之兄麋竺即是刘备的亲信,刘备出任徐州牧,即得到麋竺的支持。当刘备为吕布所败处于困境之际,麋竺又助以军资,并嫁其妹为刘备的夫人。待刘备取得益州,麋竺更被任为安汉将军,地位在军师将军诸葛亮之上。麋竺与刘备的关系如此密切,麋芳也当然如此。作为刘备的妻兄弟,麋芳出任南郡太守绝不是偶然的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杨戏传》说:"士仁字君义,广阳人也,为将军,住公安,统属关羽,与羽有隙,叛迎孙权。"据《续汉书·

郡国志》，广阳郡属于幽州，士仁能够率军屯驻公安这个军事要地，说明与刘备不但是同乡，关系也应该非同一般。同书《关羽传》说："南郡太守麋芳在江陵，将军士仁屯公安，素皆嫌(关)羽轻己。自羽之出军，芳、仁供给军资，不悉相救。羽言'还当治之'，芳、仁怀惧不安。于是(孙)权阴诱芳、仁，芳、仁使人迎权。"麋芳、士仁为什么投降？关羽对他们的轻视，二人"怀惧不安"，以及孙权的"阴诱"，当然是原因。但如何"阴诱"？通过谁"阴诱"？尽管史料中没有具体内容，与关羽不睦的潘濬其人值得注意。如前所引《三国志·吴志·潘濬传》所说，他是荆州武陵人，刘表时他任江夏郡的部从事，此后又在刘备手下为治中从事，"备入蜀，留典州事"，说明在荆州潘濬十分重要，应该是荆州豪族的代表人物。公安是荆州治所，既然"留典州事"，潘濬也必然住在公安。《潘濬传》有一个颇为奇怪之处，据同书《蜀志》的《杨戏传》，潘濬是"孙权袭(关)羽遂入吴"的，与麋芳、士仁同列，但是《潘濬传》却说："孙权杀关羽，并荆土，拜濬辅军中郎将。"裴松之注引虞溥《江表传》说："(孙)权克荆州，将吏悉皆归附，而(潘)濬独称疾不见。"《蜀志》认为潘濬是投降孙权的，《吴志》如传不记这回事，注所引《江表传》则说"将吏悉皆归附"，潘濬独不见孙权，似乎当时未曾投降。两者孰是孰非？《三国志集解》引王懋竑的意见是："按潘濬为昭烈(刘备)治中，又典留州事，职任盖不轻矣。与士仁共守公安，士仁之叛降，潘濬岂得不知之？自典留州事而听其迎降，可乎？……故濬当与麋芳、士仁同，(杨)戏之讥贬自不为过。"尽管这个看法很有见地，但问题的关键还不仅在此。从当时的事态看来，孙权对麋芳、士仁的诱降，很可能即是通过潘濬进行的。如前所述，当刘琦未死之际，荆州人士与刘备的矛盾尚未突出，一旦刘备自领荆州牧，加以关羽与潘濬的不睦，矛盾必然迅速突出甚至激化，孙权当然看出这一点。通过潘濬诱致麋芳和士仁背叛，袭取江陵、公安，从而夺取荆州，消灭关羽，对孙权来说这是上策，从后来潘濬在吴得到重视即可以看出这一点。《潘濬传》的史源当来自家传之类，对此不过加以隐讳而已。

潘濬其人应该是糜芳、士仁投降孙权的牵线人物，为什么他的游说能够诱致二人投降，以他们与刘备关系的密切而论，游说之辞决非一般，对此，将另行加以讨论。

在荆州，关羽未能协调与刘表原有势力之间的矛盾，又对曹操挑起樊城之战。特别重要的是，关羽破坏《隆中对》的策划，既不与孙权"结好"，反而招致孙权与曹操的暂时联合。关羽的失守荆州，并为孙权所杀，从内外部矛盾来看是必然的。

（六二）刘备与关羽

关羽违反《隆中对》的措施，终于导致荆州失守，自身也为孙权所杀。但在蜀中并未加以阻止，亦不派兵往援，对这个问题历来有各种不同的意见。对此，章太炎曾说："（关羽）临沮之败，葛氏（诸葛亮）不以一卒往援，昧者讥其无远略，而或解以败问之未通。"这类意见，章太炎是不同意的，他认为："关羽，世之虎臣，……功多而无罪状，除之则不足以厌人心，不除则易世所不能御，……故不惜以荆州之全土假手于吴，以陨关羽之命。"见所著《訄书》第三十六《正葛》，后《检论》改篇名为《思葛》，将荆州之失归结为刘备的"疏慢"（《章太炎全集》第三册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）。这个意见很大胆，特别是在所谓"桃园结义"早已深入人心之时。但这个意见也很有见地，深恐易代之后不能驾御，而诛除功臣，这种事例历史上不是个别的，章太炎是精通中国历史的学者。

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廖立传》，廖立被废其罪名主要为"诽谤先帝"，即诽谤刘备，其中一项是"（刘备）后至汉中，使关侯（关羽）身死无孑遗，

……羽怙恃威名，作军无法，(刘备)直以意突耳”。这里所记廖立的话比较含糊，所谓“直以意突”指的是谁？粗看似乎指关羽，如果将前后文联系起来，所指应该是刘备，即是说，关羽仅具“威名”，但“作军无法”，刘备却故意让他镇守荆州，因而“使关侯身死无孑遗”。如果不是《三国志》作者陈寿为刘备隐讳，对廖立的话有所删改，即是当时廖立意在言外，认为关羽之死，刘备故意置之死地，称关羽为“关侯”即含有惋惜之意，否则很难成为“诽谤先帝”的罪名之一。我以为章太炎的论断很有见地，主要根据即在这里，不过不惜以荆州“假手于吴人，以陨关羽之命”的，不是诸葛亮，而应该是“恩若兄弟”的刘备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张飞传》说：“(关)羽善待士卒而骄于士大夫。”同书《吴志》的《吕蒙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(关羽)梗亮有雄气，然性颇自负，好陵人。”同书《陆逊传》也说：“关羽矜其骄气，陵轹于人，始有大功，志骄意逸。”所谓“骄于士大夫”，“性颇自负，好陵人”，“矜其骄气，陵轹于人”，这是当时人们的共识，也是关羽最大的弱点，如前所说，关羽曾骂孙权为“狢子”，即是一个典型的事例。不但对敌人，关羽的“骄气”还发泄在同一营垒的人们身上，甚至在刘备身上。

建安二十四年，刘备自称汉中王，以关羽为前将军，张飞为右将军，马超为左将军，黄忠为后将军。当马超前来归附之际，关羽已经不满，《三国志·蜀志·关羽传》说：“(关)羽闻马超来降，旧非故人，羽书与诸葛亮，问超人才可谁比类。亮知羽护前，乃答之曰：‘孟起(马超)兼资文武，雄烈过人，一世之杰，黥(布)、彭(越)之徒，当与益德(张飞)并驱争先，犹未及髯之绝伦逸群也。’羽美须髯，故亮谓之‘髯’。羽省书大悦，以示宾客。”由于诸葛亮的协调，关羽对于刘备重用马超的不满得以缓解。到了刘备重用黄忠为后将军，又引起关羽更大的不满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黄忠传》说：“是岁，先主(刘备)为汉中王，欲用(黄)忠为后将军，诸葛亮说先主曰：‘忠之名望，素非关(羽)、马(超)之伦也，而今便令同列。马、张(飞)在近，亲见其功，尚可喻指，关遥闻之，恐必不悦，得无不

可乎?'先主曰:'吾自当解之。'"对于刘备将黄忠的地位提高到与关羽同列,诸葛亮也感到会激起关羽的愤怒,自己也很难加以解说。刘备所谓"自当解之",仅是派遣益州前部司马费诗前往。同书《费诗传》说:"先主(刘备)为汉中王,遣(费)诗拜(关)羽为前将军。羽闻黄忠为后将军,羽怒曰:'大丈夫终不与老兵同列!'不肯受拜。"关羽斥骂黄忠为"老兵",这是愤怒之极的表现,是谁将自己与这个"老兵"同列,当然是刘备,因而关羽的愤怒不是指向黄忠,而是指向刘备。

由此可知,关羽对刘备的不满已经到了何等程度,对此,刘备不可能不有所知晓。但是,关羽手握重兵,镇守荆州,不但易代(即刘备死后)之后将难于控制,即刘备健在之时也感到没有把握。怎么办?如何处理这个问题,这时必然提上刘备思考的日程。

如前所说,刘备任麋芳为南郡太守镇守江陵,士仁为将军屯驻公安,是否除这是军事要地之外,还有更为重要的原因?答案是肯定的,即是为了监视关羽,防备他反对刘备。麋芳是妻兄弟,士仁是同乡,刘备不怀疑他们的忠诚,因而完全具备监视关羽的条件。从关羽的"骄气"出发,对这位妻兄弟和同乡当然不可能假以词色,而麋芳、士仁却以监军自命,当关羽与曹仁在樊城相拒之时,命令"供给军资",竟然遭到抗命,"不悉相救"。尽管关羽曾愤怒表示"正相治之",当时却也毫无办法。刘备任用麋芳、士仁以监视关羽,应该说,前引《关羽传》这条史料是最为典型的。

后来麋芳、士仁所以投降,如前所说,这是出于孙权的"阴诱"。据前引《关羽传》说,"(麋芳、士仁)素皆嫌(关)羽轻己","芳、仁咸怀惧不安",却没有说明"阴诱"的具体内容。所谓"轻己",对麋芳、士仁轻视,这是关羽"骄气"的必然表现,但所"轻"的具体内容是什么?其一应该是二人的无能,所依恃的仅是裙带和同乡关系;其二则应该是他们依恃这种关系以监视关羽,如果说重点在这里,那么关羽轻视麋芳、士仁是次要的,主要倒是二人背后的刘备了。所谓"怀惧不安",其一应该是二

人畏惧关羽，特别是关羽的秋后算帐；其二则应该是畏惧刘备，深恐关羽在曹操、孙权联合进攻下失败，他们将成为荆州失守的替罪羊，为刘备所杀，后来刘封以不救关羽的罪名而死即是如此(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封传》)。如前所说，“为典州事”的潘濬应该“阴诱”投降的牵线人，他的游说之词不会超出这个范围。当然，这是推论，但这个推论是合理的。

《隆中对》的破灭，荆州的失守，关羽不能辞其责。但是，由于刘备与关羽的矛盾，一方面派麋芳、士仁各据荆州政治军事重地，以监视关羽，终于矛盾激化，在关羽对曹操战争的关键时刻，二人为孙权“阴诱”，背叛投降，以致关羽全军覆没，荆州丧失；一方面却放纵关羽“骄气”的发展，与孙权失和，并坐视关羽和潘濬、麋芳、士仁的“不睦”，更为重要的是，听任关羽破坏《隆中对》策划，挑起对曹操的战争。对此，刘备似皆若无其事。因而，“除之(关羽)则不足以厌人心，不除则易世所不能御”，“故不惜以荆州之全土假手于吴人，以陨关羽之命”，章太炎在《訄书》中的看法是大胆的，更是有见地的。

（六三）诸葛亮与法正

取得荆州部分土地之后，如何实现《隆中对》的策划，进而夺取刘璋据有的益州，不但刘备心中无数，诸葛亮同样如此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法正传》说："法正字孝直，扶风郿人也。……（刘璋派法正联络刘备）正辞让，不得已而往。正既还，为（张）松称说先主有雄略，密谋协规，愿共戴奉，而未有缘。后因（刘）璋闻曹公（曹操）欲遣将征张鲁之有惧心也，松遂说璋宜迎先主，使之讨鲁，复令（法）正衔命。正既宣旨，阴献策于先主曰：'以明将军之英才，乘刘牧之懦弱，张松州之股肱，以响应于内。然后资益州之殷富，凭天府之险阻，以成此业，犹反掌也。'先主然之，溯江而西，与璋会涪。北至葭萌，南还取璋。"对刘备来说，法正、张松背叛刘璋，主动献取蜀之策，这实在是一个意外的机缘。后来如法正所策划，刘备果然取得益州。诸葛亮是否预谋，史籍没有明确记载，从当时诸葛亮与关羽、张飞、赵云都留守荆州，仅刘备率军入蜀，应该说，诸葛亮不但参与，而且是决策的。为什么？首先，这时荆

州的一部分是刘备唯一立足之地，孙权也在暗中窥伺。其次，《隆中对》提出夺取益州仅是策划，尽管法正献策，但是否必得，仍属未卜。因而诸葛亮率领大将，以重兵镇守荆州，刘备仅以偏师入蜀，如此可以进退自如，立于不败之地。这个决策无疑出于诸葛亮，并得到刘备、关羽、张飞、赵云的同意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，刘璋对刘备前来十分重视，“遣法正将四千人迎先主(刘备)，前后赂遗以巨亿计”，“先主并军三万余人，车甲器械资货甚盛”。真的是如此吗？当此后刘备举兵袭击刘璋之际，刘璋手下的益州从事郑度曾认为：“左将军(刘备)县军袭我，兵不满万，士众未附，野谷是资，军无资重。”(《三国志·蜀志·法正传》)说明刘备入蜀后处境十分困难，可以看出，上引《刘备传》的记载属于“虚美”。当然，不应该排除郑度不了解，或有意贬低刘备军事力量这种可能。如果真的如此，那么，刘备与法正之间的对话：“先主闻(郑度之言)而恶之，正曰：‘(刘璋)终不能用，无可忧也。’”所谓“终不能用”，指的是郑度的献策：“其计莫若尽驱巴西、梓潼民内涪水以西，其仓廪野谷，一皆烧除，高垒深沟，静以待之。彼至，请战勿许，久无所资，不过百日，必将自走，走而击之，则必擒耳。”刘璋果然没有采用郑度的策划。因此，刘备“兵不满万”、“野谷是资”等应该是真实的，郑度所策划也的确击中刘备的要害，否则不可能为刘备“恶”、“忧”的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范传》说：“及壬辰岁，(吴)范又白言：‘岁在甲午，刘备当得益州。’后吕岱从蜀还，遇之白帝，说备部众离落，死亡且半，事必不克。(孙)权以难范，范曰：‘臣所言者天道也，而岱所见者人事耳。’备卒得蜀。”刘备“部众离落，死亡且半”，同样说明，郑度所说与吕岱所见完全符合。

刘备取蜀主要倚靠法正策划，因而得到刘备的特别信任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法正传》说：“(刘备)以(法)正为蜀郡太守、扬武将军，外统都畿，内为谋主。一餐之德，睚眦之怨，(法正)无不报复，擅杀毁伤己者数人。”法正“外统都畿，内为谋主”，这是刘备对之绝对信任的具体表现，

他之所以敢于骄纵“擅杀”，也正在于此。同《传》又说：“或谓诸葛亮曰：‘法正于蜀郡太纵横，将军宜启主公，抑其威福。’亮答曰：‘主公之在公安也，北畏曹公之强，东惮孙权之逼，近则惧孙夫人生变于肘腋之下，当斯之时，进退狼跋，法孝直（法正）为之辅翼，令翻然翱翔，不可复制，如何禁止法正使不得行其意邪！’”诸葛亮这番话反映了当时的实情。但也不难看出，这是诸葛亮在聊以解嘲，一方面是法正这时自以为凌驾于诸葛亮之上，不再将诸葛亮放在眼里；一方面则是，诸葛亮对法正的“纵横”、“威福”，也有无可奈何之感。

《法正传》记法正献策说：“曹操一举而降张鲁，定汉中，不因此势以图巴蜀，而留夏侯渊、张郃屯守，身遽北还，此非其智不逮而力不足也，必将内有忧逼故耳。今策渊、郃才略，不胜国之将帅，举众往讨，则必可克。克之之日，广农积谷，观衅伺隙，上可以倾覆寇敌，尊奖王室，中可以蚕食雍凉，广拓境土，下可以固守要害，为持久之计。此盖天以与我，时不可失也。”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，汉中为益州的一郡，益州的政治中心是以成都为郡治的蜀郡，当刘焉统治益州时，即遣张鲁驻汉中。此后张鲁背叛，刘璋又拟利用刘备以讨张鲁，刘备因而得以入蜀。这时张鲁投降，曹操占有汉中，对初据益州的刘备，较之张鲁之与刘璋，威胁更为严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晔传》注引《傅子》说：“居七日，蜀降者说：‘蜀中一日数十惊，（刘）备虽斩之而不能安也。’”同书《贾诩传》注也说：“魏武（曹操）后克平张鲁，蜀中一日数十惊，刘备虽斩之而不能止。”可见这种威胁已经严重影响到蜀中，并出现动乱，以至一日数十惊，刘备虽出动武力镇压仍不能止，因而乘曹操北还之机以夺取汉中，这实在是上策。后刘备大破曹操大将夏侯渊，“渊等授首”，“曹公西征，闻（法）正之策，曰：‘吾故知玄德（刘备）不办有此，必为人所教也。’”曹操所说，见《法正传》。对此，裴松之认为：“蜀与汉中，其由唇齿也。刘主之智，岂不及此？将计略未展，（法）正先发之耳。”蜀与汉中的唇齿关系，刘备不可能不理解，但作为主要谋士，这次取得汉中，更增加法正在刘备心中

的份量,这也应该是真实的。因而法正死后,刘备"为之涕泪者累日",即说明了这一点。

对法正的骄纵跋扈,诸葛亮当然是不满的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杨洪传》说:"先主争汉中,急书发兵,军师将军诸葛亮以问(杨)洪,洪曰:'汉中则益州咽喉,存亡之机会,若无汉中则无蜀矣,此家门之祸也。方今之事,男子当战,女子当运,发兵何疑?'时蜀郡太守法正从先主(刘备)北行,亮于是表洪领蜀郡太守,众事皆办,遂即真矣。"对杨洪所说,汉中是"益州咽喉",汉中的得失关系到益州的"存亡",对此诸葛亮岂有不知之理?至于"急书发兵",这是刘备的命令,对此诸葛亮也岂有询问杨洪之理?显然这是故意如此,诸葛亮借此可以推荐杨洪兴办发兵之事,尤为重要的是,诸葛亮更可以借此以杨洪取代法正的蜀郡太守职位,在这种情况下,刘备和法正也无可奈何。以"众事皆办",杨洪终于继法正之后"即真"为蜀郡太守,法正失去"外统都畿"的重任,从此权势大为削弱。

"诸葛亮与法正虽好尚不同,以公义相取。"(《法正传》)所谓"公义相取"应该是表面的、次要的,而"好尚不同"却是实质性的,显然也是主要的。不久法正病故,彼此之间的矛盾才得以解决。

（六四）庞统、法正与刘备

当时益州是安定富庶的地区，诸葛亮《隆中对》指出："益州险塞，沃野千里，天府之土。"（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）法正对刘备的"献策"说："资益州之殷富，凭天府之险阻。"（《法正传》）庞统游说刘备时也说："今益州国富民强，户口百万，四部兵马，所出必具，宝货无求于外。"（《庞统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）号称"天府"的益州，除"殷富"外，更为重要的是，其地具有自然地理上的特殊条件，即所谓"险塞"、"险阻"，四周群山环绕，外敌不易攻入。当然，刘备对此更不可能是一无所知的，不但刘备，孙权及其大将周瑜、甘宁同样看中了益州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引《献帝春秋》说："孙权欲与刘备共取蜀，遣使报（刘）备曰：'米贼张鲁居王巴、汉，为曹操耳目，规图益州。刘璋不武，不能自守。若操得蜀，则荆州危矣。今欲先攻取璋，进讨张鲁，首尾相连，一统吴、楚，虽有十操，无所忧也。'备欲自图蜀，拒答不听，曰：'益州民富强，土地险阻，刘璋虽弱，足以自守。张鲁虚伪，未必尽忠于操。今暴师于蜀汉，转运

于万里，欲使战克攻取，举不失利，……今同盟无故自相攻伐，借枢于操，使敌承其隙，非长计也。'权不听，遣孙瑜率水军住夏口。备不听军过，谓瑜曰：'汝欲取蜀，吾当被发入山，不失信于天下也。'使关羽屯江陵，张飞屯秭归，诸葛亮拒南郡，备自住孱陵。权知备意，因召瑜还。"《三国志·吴志·鲁肃传》也说："先是，益州牧刘璋纲维颓弛，周瑜、甘宁并劝(孙)权取蜀，故以咨(刘)备。备内欲自规，乃伪报曰：'备与璋托为宗室，冀凭英灵，以匡汉朝。今璋得罪左右，备独竦惧，非所敢闻，愿加宽贷。若不获请，备当放发归于山林。'后备西图璋，留关羽守，权曰：'猾虏乃敢挟诈。'"从刘备拒绝孙权取蜀的言词中可以看出，除益州的富强外，刘备也重视这个地区的"土地险阻"，"足以自守"。相对之下，如庞统对刘备的说词所指出："荆州荒残，人物殚尽，东有孙吴，北有曹氏，鼎足之计，难以得志。"(《三国志·蜀志·庞统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)庞统是刘备入蜀的主要谋士，对此，刘备应该是首肯的。庞统所谓"鼎足之计，难以得志"，这是明显的对《隆中对》的挑战，不但显示了庞统与诸葛亮的分歧，更显示了刘备与诸葛亮的分歧。

重视益州的"土地险阻"，所谓"刘璋虽弱，足以自守"，实际上这是刘备当时的心态。以"荒残"的荆州与"富强"的益州对比，以"用武之国"(《隆中对》语)的荆州，与"土地险阻"的益州对比，在刘备的天平上，益州是大大超过荆州的。既然"鼎足之计，难以得志"，因而刘备首肯庞统的策划，主要正是看中"足以自守"的益州，并拟步刘焉、刘璋父子后尘，在这里称王，甚至称帝，建立自己的小朝廷，如同前此王莽末年的公孙述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："(建安)二十年，孙权以先主(刘备)已得益州，使使报欲得荆州。先主言：'须得凉州，当以荆州相与。'权忿之，乃遣吕蒙袭夺长沙、零陵、桂阳三郡。先主引兵五万下公安，令关羽入益阳。是岁，曹公(曹操)定汉中，张鲁遁走巴西。先主闻之，与权联和，分荆州江夏、长沙、桂阳东属，南郡、零陵、武陵西属，引军还江州。"

这条史料十分重要。由于刘备心目中荆州已处于次要地位,可以将荆州给与孙权,但有一个十分重要的条件,即须在刘备取得凉州之后。所谓“须得凉州”,从地理条件来看,益州与凉州的关系十分密切,而且作为蜀地咽喉的汉中与凉州接壤,可以直接威胁汉中,进而更可以威协益州。凉州尚未到手,孙权即派吕蒙袭取长沙等三郡,刘备当然不惜以兵戎相见。待曹操定汉中,“蜀中一日数十惊”,权衡轻重,刘备思想中,益州安危当然远超过荆州,重新划定荆州的势力范围,与孙权“联和”,必然提上日程。对此,刘备与诸葛亮的看法应该是一致的。

一旦从曹操手里夺取汉中之后,刘备志满意得,即自称汉中王。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所载群下上刘备为汉中王的表,仅以“汉中、巴、蜀、广汉、犍为为国”,这是一个奇怪的现象,为什么汉中王“为国”不包括荆州的南郡、零陵、武陵三郡呢?是不是荆州将给与孙权,这三郡已无足轻重呢?这种可能是完全存在的,即是说,刘备准备放弃荆州,在益州“自守”。自从庞统提出“荆州荒残,人物殚尽,东有孙吴,北有曹氏,鼎足之计,难以得志”,继而取得益州之后,诸葛亮《隆中对》所提“跨有荆益”的策划,早被刘备置诸脑后了。这是刘备与诸葛亮的最大的分歧。

既然荆州已无足轻重,为什么被孙权袭取、关羽被杀之后,刘备却大举出蜀发动夷陵之战呢?对这次行动,如果仅从政治军事方面着眼,将十分难于理解。但是,一个历史人物的活动是多方面的,尤其是内心活动,因而不能忽视某一时期的个人心态。如果从这个角度加以考察,刘备为什么挑起夷陵之战,则是可以理解的。

刘备发动这次战争,蜀中群起反对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法正传》说:“先主(刘备)既即尊号,将东征孙权以复关羽之耻,群臣多谏,一不从。”在谏阻的“群臣”中,包括追随刘备多年的赵云在内。同书《赵云传》注引《赵云别传》说:“孙权袭荆州,先主(刘备)大怒,欲讨权。(赵)云谏曰:‘国贼是曹操,非孙权也,且先灭魏,则吴自服。操身虽毙,子丕篡

盗,当因众心,早图关中,居河、渭上流以讨凶逆,关东义士必裹粮策马以迎王师。不应置魏,先与吴战,兵势一交,不得卒解也。'先主不听,遂东征。"赵云所谏,从政治上说"不应置魏,先与吴战",从军事上说更"兵势一交,不得卒解",显然赵云反对东征孙权的战争。"群臣多谏"的具体内容不详,仅同书《秦宓传》说:"先主既称尊号,将东征吴,宓陈天时必无其利,坐下狱幽闭,然后贷出。"总之,群臣都是从政治、军事上考虑反对与孙吴作战的。对这些谏阻,为什么刘备不听,仍一意孤行?因而这里有必要不从政治军事上的利害,而从另一角度加以考察。

劝说放弃荆州的,如前所说,出于庞统的献策,为刘备所采纳。此外,刘备内心深处还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。章太炎曾说过:"关羽世之虎臣,……功多而无罪状,除之则不足,不除则易世所不能御,……故不惜以荆州之全土,假手于吴人,以陨关羽之命。"(《检论·思葛》)这很有见地。对镇守荆州的关羽,刘备极不放心,而关羽对刘备也心怀不满,不但易代(即刘备死后)将难于控制,即刘备健在之时也感到没有把握。如章太炎所说,假手吴人将关羽除掉,应该是刘备所思考的问题。关于此点,已另有评论,可参看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法正传》说:"章武二年,大军败绩,还住白帝。(诸葛)亮叹曰:'法孝直(法正)若在,则能制主上,令不东行,就复东行,必不倾危矣。'"对刘备发动夷陵之战,如果说诸葛亮不加谏阻,这是不可能的,其谏阻之词也应该仅是从政治、军事上着眼,与赵云相同。从所谓"法孝直若在,则能制主上,令不东行",诸葛亮认为,刘备对法正的信任远超过自己之上。法正背叛刘璋来归,刘备得以取蜀,因而获得高度信任,这是人所共知的,问题还不在这里,必然有其另外一面,即法正洞晓刘备的心态和隐情,敢于在刘备面前说他人不敢说或不愿说的话。

刘备对荆州之失,尤其是对关羽之死负有责任,但为了掩盖,有必要故作姿态,打出"以复关羽之耻"的旗号,显然这是在欲盖弥彰,也为当时所了解,前引赵云的谏阻之词即仅从政治、军事的利害方面立论,

不急触及所谓为关羽复仇的问题，当然不为刘备采纳。从刘备的心态来说，人们愈是不愿说“以复关羽之耻”，他愈要显示他与关羽之间“恩若兄弟”的情谊；反之，如果有人顺应刘备心态，指责关羽之过，再转而陈说伐吴的利害，刘备是可能自行转弯的，法正即是具备这样条件的人物。首先，法正是中途投奔刘备的，不像诸葛亮或赵云那样很早即与刘备结合，并深悉关羽的功绩。其次，法正本来是见利忘义，而且如《法正传》所说，更是“睚眦之怨，无不报复，擅杀毁伤己者”的残酷无情的人物，对刘备有意除灭关羽，不可能如诸葛亮、赵云那样耿耿于怀。最后则是，法正是当时唯一敢于在刘备面说私房话的人。诸葛亮所叹息的“法孝直若在，则能制主上，令不东行”，原因很可能即在这里。

（六五）马超及其在蜀的处境

马超号称是扶风茂陵人，为马援之后，其实他是出生于羌胡杂居的凉州，血缘上与羌族有密切关系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马超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："桓帝时，（马腾）其父字子硕，尝为天水兰干尉。后失官，因留陇西，与羌错居。家贫无妻，遂娶羌女，生腾。"马腾即马超之父，说明马超具有羌族血统，其祖母为羌女。

《后汉书·陈龟传》说："今西州边鄙，土地瘠埆，鞍马为居，射猎为业，男寡耕稼之利，女乏机杼之饶，守塞候望，悬命锋镝，闻急长驱，去不图反。"东汉末年，包括凉州在内的所谓"西州"是一个特殊地区，从自然地理上看，由于水土不断流失，"土地瘠埆"，"男寡耕稼之利，女乏机杼之饶"，内地男耕女织的生活，在这个"边鄙"之地是很难想象的。所谓"鞍马为居，射猎为业"，这种鞍马生活，不但成为生计的主要来源，也锻炼了人们的体魄和勇力，马超的父亲马腾即"为人长八尺余，身体洪大"，"州郡募发民中有勇力者"，"腾在募中"（《三国志·蜀志·马超传》注

引《典略》),后来成为战功卓著的将军。马腾如此,马超同样如此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杨阜传》说:“(杨阜)言于太祖(曹操)曰:‘(马)超有信、布之勇,甚得羌、胡心,西州畏之。’”这条记载又见于《蜀志》的《马超传》,十分重要,说明了马超的两个特点,第一是具有“信、布之勇”,如同西汉初年的韩信、英布那样;第二是“甚得羌、胡心”,在凉州为羌、胡所拥护,这不但是凉州的特殊条件,并与马超本人的羌族血统有关。后来马超雄据凉州,“西州畏之”,完全不是偶然的。

同时,马超还有其另外一面。《杨阜传》所记载他与亲旧的对话,认为“马超背父叛君”,“强而无义”。同书《蜀志》的《许靖传》注引《益州耆旧传》也说:“至(马)腾子超复与(刘)璋相闻,有连蜀之意。(王)商谓璋曰:‘超勇而不仁,见得不思义,不可以为唇齿。’”所谓“强而无义”,“勇而不仁,见得不思义”,杨阜在魏,王商在蜀,这种不约而同的一致看法,应该是从马超的以往经历概括出来的,完全符合历史真实。后来马超不断失败,绝不是偶然的。

雄据凉州,马超又企图兼并刘璋所据有的益州,将凉、益合为一体,这是正确的,马超确实具如韩信、英布那样的大将韬略,不仅是“勇”。前引《益州耆旧传》这段的全文是:“初,韩遂与马腾作乱关中,数与(刘)璋父焉交通信,至腾子(马)超复与璋相闻,有连蜀之意。(王)商谓璋曰:‘超勇而不仁,见得不思义,不可以为唇齿。《老子》曰:“国之利器,不可以示人。”今之益部,士美民丰,宝物所出,斯乃狡夫所欲倾覆,超等所以西望也。若引而近之,则由养虎,将自遗患矣。’璋从其言,乃拒绝之。”刘璋拒绝与马超联合,为什么后来又引狼入室,迎刘备来蜀?除张松、法正的背叛外,最为重要的是,刘备仅有荆州三郡,远不如马超的雄据凉州,势力强大,刘璋是不虑刘备“狡夫所欲倾覆”的。这从侧面说明,当时马超的声望大大超过了刘备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说:“是时刘璋为益州牧,外有张鲁寇侵,(周)瑜乃诣京见(孙)权曰:‘今曹操新折衄,方忧在腹心,未能与将军连

兵相事也。乞与奋威(孙瑜)俱进取蜀,得蜀而并张鲁,因留奋威固守其地,好与马超结援。瑜还与将军据襄阳以蹙操,北方可图也。'权许之。瑜还江陵,为行装,而道于巴丘病卒,时年三十六。"夺取益州本来是孙权的一贯设想,以遭到刘备反对未能实现。这次周瑜策划中特别提到据蜀之后与马超联合。刘璋拒绝马超,是了解马超企图兼并益州,周瑜建议"好与马超结援",则是重视马超在凉州的强大军事力量,借以牵制曹操,巩固对益州的统治。

在凉州,马超最大的敌人是曹操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韩遂与马腾自还凉州,更相战争,乃下陇据关中。(曹)操方事河北,虑其乘间为乱,(建安)七年,乃拜腾征南将军,遂征西将军,并开府。……复征马腾为卫尉,封槐里侯。腾乃应召,而留子(马)超领其部曲。(建安)十六年,超与韩遂举关中背曹操,操击破之,遂、超败走,腾坐夷三族。超攻杀凉州刺史韦康,复据陇右。"马超与曹操的长期对峙和战争中,尽管曹操取得最后胜利,但对马超的军事才能,则极为赞赏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马超传》注引《山阳公载记》说:"初,曹公(曹操)军在蒲阪,欲西渡,(马)超谓韩遂曰:'宜于渭北据之,不过二十日,河东谷尽,彼必走矣。'遂曰:'可听令渡,蹙于河中,顾不快耶!'超计不得施。曹公闻之曰:'马儿不死,吾无葬地也。'"从曹操这番话,可以看出,他对马超的军事才能是重视和倾佩的。

由于马超性格中的"勇而不仁"、"强而无义",当时其父马腾在曹操那里,家属被安置在邺,实际作为人质,马超对此概不加以考虑,仍与韩遂联合起兵背叛曹操,如前引《董卓传》所说,马腾是"坐夷三族"的,杨阜斥责马超"背父叛君",所指即是此事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马超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:"正旦,种上寿于(马)超,超搥胸吐血曰:'阖门百口,一旦同命,今二人相贺邪!'"尽管后来马超对此感到悲痛,以至"搥胸吐血",但为什么最初不顾"阖门百口"的安危,贸然起兵?这正反映了马超"勇而不仁"、"强而无义"的个人性格。

马超失败，被逐出凉州之后，即赴汉中依附张鲁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马超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："（马超）后奔汉中，张鲁以为都讲祭酒，欲妻之以女，或谏鲁曰：'有人若此不爱其亲，焉能爱人？'鲁乃止。"说明对马超的来投，张鲁是重视的，并拟将女嫁与。"有人若此不爱其亲，焉能爱人"，马超遭到张鲁手下的攻击，并暗示，如果重用马超，汉中将被取代，张鲁终于接受谏阻，不予重用。《典略》又说："（马超）后数从张鲁求兵，欲北取凉州，鲁遣往，无利。"马超企图得到张鲁助力，进攻凉州，恢复对凉州的统治，这是十分明显的，用不着多说。《典略》又说："初（马）超之入蜀，其庶妻董及子秋，留依张鲁。鲁败，曹公（曹操）得之，以董赐阎圃，以秋付鲁，鲁自手杀之。"这条记载看似简单，但值得讨论。首先，马超从汉中入蜀，其庶妻及子仍留当地，如果张鲁痛恨马超背叛，这时完全可以将董氏和马秋处死，为什么必须等待为曹操所获，"以秋付鲁"，这才将马秋"自手杀之"？其次，将马秋处死，本来很简单，一名士兵即可以办到，为什么张鲁"自手杀之"，有必要亲自动手？关于第一个问题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庞德传》说："（庞德）后复随（马）超奔汉中，从张鲁。太祖定汉中，德随众降。"说明马超逃离汉中之际，其部分军队未能随行，庞德即是如此，另外一部分则由马超亲率入蜀。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关羽传》，庞德之兄后来即留在蜀中，说明庞氏兄弟二人分别留驻汉中或随军入蜀，这绝不是他们的个人行动，而是当时情势紧迫不得不如此，董氏和马秋之留也同样如此。直到张鲁投降、曹操进入汉中之后，庞德所在的这支马超军队同时归附，董氏和马秋这才落入曹操之手。至于第二个问题，曹操将董氏赐与劝说张鲁投降有功的阎圃（或董氏其人有异色，为阎圃所乞请），马秋则交付张鲁。为什么曹操有必要如此，这只能是出于张鲁的请求，从所谓"自手杀之"来看，也只能是张鲁对马超充满着刻骨仇恨，不能报于其父而报于其子。为什么？这只有一个可能，即马超企图或者已经进行阴谋消灭张鲁，夺取汉中，马超之仓皇出逃，正是这个阴谋暴露的表现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马超传》说："(张)鲁不足以计事,(马超)内怀於邑,闻先主(刘备)围刘璋于成都,密书请降。"马超认为张鲁不足以图大事,心情抑郁,因而向刘备"请降",出于马超主动,这是一种说法。同书《李恢传》说："(刘备)遣(李)恢至汉中交好马超,超遂从命。"此说与《马超传》相反,主动者不是马超而是刘备,也不是马超"请降",而是出于刘备的"交好"。两条记载都是《三国志》,说明马超归附刘备,作为蜀人的陈寿也不了解其中的隐情。《马超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："鲁将杨白等欲害其能,(马)超遂从武都逃入氐中,转奔往蜀。是岁建安十九年也。"作者鱼豢是曹魏人,这是曹魏方面的传说,应该说这基本反映了马超奔蜀的实际情况。"杨白"一作杨昂、杨帛,是张鲁手下的大将之一。所谓"杨白等欲害其能",即马超以其才能为杨白等所忌,如果说仅是如此,马超没有必要从汉中逃到武都,再从武都"逃入氐中",并由此"转奔往蜀",这里用了一个"逃"字,说明马超并非光明正大的离开汉中,而且急促之态也可以想见。前面推论由于马超背叛张鲁的阴谋败露,这才率领一支军队入蜀,其不及逃出的一支则仍留汉中,并与张鲁对峙,庞德即其中的一员,以及董氏和马秋为什么仍留在汉中,根据即在这里。

《马超传》注引《典略》又说："(刘)备闻(马)超至,喜曰:'我得益州矣。'乃使人止超,而潜以兵资之。"这应该是马超"逃入氐中"时的情况。所谓"使人止超",即是派人"止"住马超,也即是说,当时马超"逃"出汉中,目的不是蜀中,而是回到凉州。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,武都是凉州的一郡,与益州邻接。至于"氐中",这是少数民族"氐"族的聚居地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乌丸鲜卑东夷传》注引《魏略·西戎传》说："氐人有王,所从来久矣。自汉开益州,置武都郡,排其种人,分窜山谷间。……近去建安中,兴国氐王阿贵、白项氐王千万各有部落万余,至(建安)十六年,从马超为乱。"说明马超在凉州起兵反对曹操时,曾与氐族贵族联合,关系密切,因而马超"逃入氐中"绝非偶然,很明显,他是企图与氐族贵族继续联合,进军凉州,回到自己的老家。

由于曹操势力强大，马超是否能顺利返回凉州，取得立足之地，再徐图发展，他自己也应该知道，这是很难有把握的。至于益州，早在刘备入蜀之前，马超曾打着“连蜀”幌子，企图染指益州。“斯乃狡夫所欲倾覆，(马)超等所以西望也”，马超兼并益州的阴谋，被蜀郡太守王商识破，遭到刘璋拒绝。这次刘备主动招引，对处于“氐中”的马超来说，这是意外机会，当然不可能拒绝，并立即入蜀，“将兵径到(成都)城下，城中震怖，(刘)璋即稽首”(《马超传》)。可以看出，马超率军前来，成为刘备取得成都，甚至取得益州的关键，刘备自己也不否认这一点，后来《三国志》作者史家陈寿也不否认这一点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彭羕传》说：“(彭)羕闻当远出，私情不悦，往诣马超。超问羕曰：‘卿才具秀拔，主公相待至重，谓卿当与孔明(诸葛亮)、孝直(法正)诸人齐足并驱，宁当外授小郡，失人本望乎？’羕曰：‘老革荒悖，可复道邪！’又谓超曰：‘卿为其外，我为其内，天下不足定也。’超羁旅异国，常怀危惧，闻羕言大惊，默然不答。羕退，(马超)具表羕辞，于是收羕付有司。”所谓“老革荒悖”，裴松之注记：“皮去毛曰革。古者以革为兵，故语称兵革，革犹兵也。羕骂(刘)备为‘老革’，犹言老兵也。”从彭羕与马超的对话中，可以看出，他们二人都对刘备不满，彭羕甚至骂刘备为“老革”，说明二人在背后议论，并不仅止这一次，而是经常的。“卿为其外，我为其内，天下不足定也。”直到彭羕提出在蜀中起兵，马超统兵在外作战，自己则在内运筹帷幄，所谓“天下不足定也”，彭羕认为如此即完全可以夺取刘备的天下。马超这才感到非同小可，不但当时“大惊，默然不答”，而且事后“具表羕辞”，抢先告了彭羕一状，为自己开脱。为什么？据《彭羕传》，理由是马超“羁旅异国，常怀危惧”，这里有必要作详细讨论。

取得益州之后，刘备对马超是极为重视的，《上刘备为汉中王表》是以“平西将军都亭侯臣马超”领衔的，诸葛亮、关羽、张飞都排在他的后面，即可以说明这一点。“孟起(马超)资兼文武，雄烈过人，一世之杰，

黥(英布)、彭(彭越)之徒。”这是答关羽书中对马超的赞扬,说明诸葛亮也同样如此。这是一面。另外一面,“背父叛君”、“强而无义”、“勇而不仁”,“见得不思义”,马超的这种性格,以及他以往的经历,也应该为刘备、诸葛亮所洞悉。因而,于誉扬马超之外,也不能不防备马超的背叛或作乱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“(建安二十二年)刘备遣张飞、马超、吴兰等屯下辩,遣曹洪拒之。”“(建安二十三年)曹洪破吴兰,斩其将任夔等。三月,张飞、马超走汉中,阴平氐强端斩吴兰,传其首。”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,下辩县属于凉州的武都郡,说明马超曾从汉中进攻凉州,但以失败告终。这次马超出击是刘备所派遣,还是马超向刘备提出,看来后者的可能较大,因为同时进击凉州下辩的还有张飞,名次且在马超之前,这次战争的统率应该是张飞,而不是马超,显然刘备、诸葛亮对马超是不放心的。

所谓“羁旅异国”即困居蜀中,十分明显,马超思想中仍时时不忘怀故土凉州。“胡马依北风,越鸟巢南枝”,这是人情之常,不足为异。但是,为什么却“常怀危惧”呢?这也十分明显,如同在汉中时“数从鲁求兵,欲北取凉州”那样,马超必然不断向刘备求兵,企图攻取凉州,前面所说与张飞率军屯下辩即是如此。从史籍记载来看,蜀中派马超出击凉州仅此一事,说明此后刘备一直不允马超所请。如前引《益州耆旧传》,王商谏阻刘璋与马超联合时所说:“(马)超勇而不仁,见得不思义,不可以为唇齿。《老子》曰:‘国之利器,不可以示人。’今之益部,士美民丰,宝物所出,斯乃狡夫所欲倾覆,超等所以西望也。若引而近之,则由养虎,将自遗患矣。”当年刘璋对马超的心情,如“勇而不仁,见得不思义”,“狡夫所欲倾覆”,“则由养虎,将自遗患”,尽管前后情势不同,刘备此时的心情同样应该如此。刘备对马超的防备,必然形于词色和行动之间,对此,马超不能不有所觉察,所谓“常怀危惧”绝不是偶然的。

事实上,马超是为刘备所软禁。“臣门宗二百余口,为孟德(曹操)

所诛略尽，惟有从弟岱，当为微宗血食之继，深托陛下，余无复言。”（《马超传》）马超的“临没上疏”，反映了这个“背父叛君，强而无义”者的最后哀鸣。这年是章武二年，也正是刘备在夷陵之战惨败后，病重困居永安的时刻，当然已不及顾到马超的这件“临没上疏”了。后来重用马岱的是诸葛亮。

（六六）李严与诸葛亮

《三国志·蜀志·李严传》说："（建兴）九年春，（诸葛）亮军祁山，（李）平催督运事。秋夏之际，值天霖雨，运粮不继，平遣参军狐忠、督军成藩喻指，呼亮来还，亮承以退军。平闻军退，乃更阳惊，说：'军粮饶足，何以便归？'欲以解己不办之责，显亮不进之愆也。又表后主，说：'军伪退，欲以诱敌与战。'亮具出其前后手笔书疏本末，平违错章灼。平辞穷情竭，首谢罪负。"李平即李严，这是他后来的改名。如《传》所说，李严以霖雨军粮不继，呼诸葛亮回，"亮承以退军"。但李严知道诸葛亮退军之后，却故意惊愕说："军粮已足，何以便归？"以此诬陷诸葛亮。当这场官司打到后主那里时，李严又说，诸葛亮是假作退军，"诱敌与战"。待诸葛亮拿出李严的"前后手笔书疏本末"，李严的罪行才十分明显。这里用了"辞穷情竭，首谢罪负"八字，说明在后主面前，诸葛亮与李严曾往复辩难，在大量证据面前，诸葛亮才得以迫使李严承认，取得这场官司的胜利。诸葛亮一生中这是仅有的一次。

为讨论这个问题，首先得考察李严其人。据传，李严是荆州南阳人，年轻时为郡县吏，以“才干”著称。曹操进军荆州，他入蜀投奔益州牧刘璋，任成都令，“复有能名”。后又奉刘璋之命，在绵竹与刘备拒战，旋即投降，被任为兴业将军、辅汉将军。从“兴业”、“辅汉”这两个将军号可以看出，李严在刘备心目中是占有相当地位的。

《李严传》又说：“章武二年，先主（刘备）征（李）严诣永安宫，拜尚书令。三年，先主疾病，严与诸葛亮并受遗诏辅少主，以严为中都护，统内外军事，留镇永安。”刘备将李严抬高到与诸葛亮并列的地位，这不但可以与诸葛亮抗衡，而且还可能进一步取代诸葛亮，成为蜀汉首屈一指的人物。诸葛亮上后主的《表》即说明了这一点：“臣当北出，欲得（李）平兵以镇汉中，平穷难纵横，无有来意，而求以五郡为巴州刺史。去年臣欲西征，欲令平主督汉中，平说司马懿开府辟召。臣知平鄙情，欲因行之际逼臣取利也，是以表平子丰督主江州，隆崇其遇，以取一时之务。平至之日，都委诸事，群臣上下皆怪臣待平之厚也。正以大事未定，汉室倾危，伐平之短，莫若褒之。然谓平情在于荣利而已，不意平心颠倒乃尔。若事稽留，将致祸败，是臣不敏，言多增咎。”对李严的罪状，诸葛亮概括为，乘北伐之际进行要挟，“开府辟召”，取得与诸葛亮完全同等的地位；同时“穷难纵横，无有来意”，如上所说，李严曾采用各种手段，打击诸葛亮，反对出军北伐。由于他“与诸葛并受遗诏辅少主”，李严暗示自己应该“开府辟召”，这是可以理解的。但是，为什么李严要采用各种阴谋，迫使诸葛亮退军，以反对北伐，甚至在来汉中之前即“穷难纵横”，显示“无有来意”？

为回答这个问题，有必要首先回答刘备为什么要李严与诸葛亮“同受遗诏辅少主”？

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说：“章武三年春，先主（刘备）于永安病笃，召（诸葛）亮于成都，属以后事，谓亮曰：‘君才十倍曹丕，必能安国，终定大事。若嗣子可辅，辅之，如其不才，君可自取。’亮涕泣曰：‘臣敢

竭股肱之力，效忠贞之节，继之以死。'先主又为诏敕后主曰：'汝与丞相从事，事之如父。'"对刘备与诸葛亮的这番对话，历来有各种看法，裴松之注引孙盛的意见是："（刘）备之命（诸葛）亮，乱孰甚焉！世或有谓备欲以固委付之诚，且以一蜀人之志。君子曰：'不然，苟所寄忠贤，则不须若斯之诲，如非其人，不宜启篡逆之途。是以古之顾命，必贻话言，诡伪之辞，非托孤之谓。幸值刘禅暗弱，无猜险之性，诸葛威略，足以检卫异端，故使异同之心无由自起耳。不然，殆生疑隙不逞之衅。谓之为权，不亦惑哉！'"这个看法有可采之处，概括起来即是"备之命亮，乱孰甚焉"，但实际并非完全如此，孙盛所谓"诡伪之辞，非托孤之谓"，这才真正道出刘备当时的心情，即是说，刘备对诸葛亮是不完全信任的，特别是在身后。如前所论，刘备取蜀，随之前往的是庞统，为之后继的是法正。庞统反对诸葛亮"跨有荆益"的策划，认为"荆州荒残，人物殚尽，东有吴孙，北有曹氏，鼎足之计，难以得志"。因而将重点完全置于益州，见《庞统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；法正是背叛刘璋助刘备取蜀的关键人物，重视当然也在益州，与"跨有荆益"的设想所距更远，但这却与刘备苟安蜀中的思想完全拍合。从当时的情势来看，刘备对法正的信任远超过诸葛亮之上，庞统如不早逝也应该如此，以前已论及，兹不赘述。此后法正早死，李严从而被刘备提到与诸葛亮同等地位，以牵制诸葛亮的行动。所谓行动，对内是防止诸葛亮权力过大，影响到刘禅对益州的统治，对外是防止诸葛亮发动北定中原的战争，影响到益州的安全。这里有必要分别加以论证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李严传》说："（李）严与孟达书曰：'吾与孔明（诸葛亮）俱受寄托，忧深责重，思得良伴。'"李严所以致函拟招来孟达，显然是欲挟孟达自重，所谓"良伴"即指孟达。函中强调"吾与孔明俱受寄托"，显示他与诸葛亮"并受遗诏辅少主"，具有同等地位，也掌握同等权力，是蜀汉的权威人物。同书《费诗传》说："降人李鸿来诣（诸葛）亮，亮见鸿，时蒋琬与（费）诗在坐。鸿曰：'间过孟达许，适见王冲从南来，言

往者达之去就，明公（诸葛亮）切齿，欲诛达妻子，赖先主（刘备）不听耳。达曰："诸葛亮见顾有本末，终不尔也。"尽不信冲言，委仰明公，无复已已。'"这个王冲是何许人？同传又说："王冲者，广汉人也。为牙门将，统属江州督李严。为严所疾，惧罪降魏。"王冲本来是李严的部将，"为严所疾"，才投降曹魏的。因而所说孟达降魏之后，诸葛亮"欲诛达妻子"，这个诬蔑之语有两种可能，第一种可能为王冲本人所捏造，第二种可能为王冲听他人所说，以诛杀孟达妻子这等大事而论，当然是传自李严。王冲自己没有捏造这类传说的必要，也知道这不可能取信于孟达，第一种可能是不存在的，因而只能存在第二种可能，即诬蔑和打击诸葛亮，并挑拨诸葛亮与孟达之间的关系（其时诸葛亮也与孟达有书信往还）。

同书《李严传》裴松之注："《诸葛亮集》有（李）严与（诸葛）亮书，劝亮宜受'九锡'，进爵称王。亮答书曰：'吾与足下相知久矣，可不复相解！足下方诲以光国，戒之以勿拘之道，是以未得默已。吾本东方下士，误用于先帝（刘备），位极人臣，禄赐百亿，今讨贼未效，知己未答，而方宠齐、晋，坐自贵大，非其义也。若灭魏斩叡（魏明帝），帝还故居，与诸子并升，虽十命可受，况于九邪！'"李严的来书虽未能见到，但从裴注可知，第一是向诸葛亮提出"九锡"，第二则是"称王"，这里不用多说，主旨是在诬蔑诸葛亮，认为诸葛亮将走曹操的老路，即受"九锡"封魏王，进而代汉，企图取刘禅而代之，这当然引起诸葛亮的极大愤慨，所谓"十命可受，况于九邪！"即是以反面表达了这种心情。李严为什么如此？固然是出于对诸葛亮的诬蔑，但也不排除在对诸葛亮试探，企图进一步加以中伤。十分可能，这类诬蔑诸葛亮的舆论是流传颇广的。常璩《华阳国志》卷十中《先贤士女总赞·广汉士女》说："李邈字汉南，邵兄也。刘璋时，为牛鞞长。先主（刘备）领牧，为从事。……久之，为犍为太守、丞相参军、安汉将军。……（建兴）十二年，（诸葛）亮卒，后主素服发哀三日。邈上疏曰：'吕禄、霍禹未必怀反叛之心，孝宣不好为杀臣之君，

直以臣惧其逼，主畏其威，故奸萌生。亮身杖强兵，狼顾虎视，五大不在边，臣常危之。今亮殒殁，盖宗族得全，西戎静息，大小为庆。'后主怒，下狱诛之。"所谓"狼顾"，《晋书·宣帝纪》说："魏武（曹操）察帝（司马懿）有雄豪志，闻有狼顾相，欲验之，乃召使前行，令反顾，面正向后而身不动。……因谓太子（曹）丕曰：'司马懿非人臣也，必预汝家事。'太子素与帝善，每相全佑，故免。"从这个故事可以看出，司马懿的"狼顾"，即是具有"非人臣"的相，此后必取代曹氏。这类传说当时应该流行颇广，曹操有所闻，借以观察司马懿，李邈也有所闻，却用来观察诸葛亮，这与李严试探诸葛亮"宜受'九锡'，进爵称王"是完全一致的。李严当然也听到过这类传说，不过不像李邈那样"狂直"而已。至于"虎视"，《后汉书·班固传》所收《西都赋》有这样两句"周以龙兴，秦以虎视"，李贤注："龙兴虎视，喻强盛也。"班固实际的意思是，尽管周、秦都很"强盛"，但周是"龙兴"，取天下以德；秦却是"虎视"，取天下以"武"。李邈认为诸葛亮"身杖强兵"，与秦的"虎视"相同。不但如此，由于"狂直"，李邈还直接将诸葛亮比作欲危汉室的吕禄、霍禹。

当时蜀中反对诸葛亮的舆论，必然盛传，而制造这类舆论的，应该是本为刘璋的属下，如李严、李邈。他们所反对的是诸葛的北伐，企图苟安益州，这完全符合于刘备取得益州后的思想。

（六七）“明慧若神”、“慧心大悟”

《世说新语·夙惠》记载有这样一个故事：“何晏七岁，明惠若神，魏武奇爱之。因晏在宫内，欲以为子。晏乃画地令方，自处其中。人问其故，答曰：‘何氏之庐也。’魏武知之，即遣还。”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何晏传》，何晏的祖父是东汉灵帝时掌握朝政的大将军何进，因诛灭宦官的策划泄露，何进为宦官所杀。何晏的父亲何咸死后，其母尹氏成为曹操的夫人，因而他是在曹操身边长大的。此外，《太平御览》卷三八五引《何晏别传》也说：“何晏小时养魏宫，七八岁时便慧心大悟，众无愚智莫不贵异之。魏武帝读兵书，有所未解，试以问晏。晏分散所疑，无不冰释。”综合这两条记载，所反映的应该是，首先，何晏自幼即“明惠若神”，“慧心大悟”，这种惊人的聪明，当然来自天赋。如果说，仅由于“明惠”、“慧心”，何晏即得到曹操的“奇爱”，“欲以为子”，看来这个问题不可能如此简单。上引《何晏别传》说，当曹操读兵书“有所未解”之时，何晏可以为之“分散所疑，无不冰释”。这个事例说明，除过人聪明之外，何晏

还应该自幼即勤奋好学，博览群书，而且明悟慧解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注引《典论·自叙》，曹操“雅好诗书文籍，虽在军旅，手不释卷”，因而在曹操身边为之“分散所疑”的，不可能仅限于兵书。何晏的著作传世不多，《文选》卷一一《景福殿赋》，即可以说明他的博学和卓识。何晏为什么得曹操的“奇爱”，原因也应该在这里。其次，上引《世说新语》说，当得到曹操“奇爱”并“欲以为子”之后，何晏即“画地令方，自处其中”，人们问其故，他的回答是“何氏之庐也”。与此类似的记载，还见于《太平御览》卷三九三所引《何晏别传》：“（何）晏小时，魏武（曹操）雅奇之，欲以为子。每挟将游观，令与诸子长幼相次。晏微觉，于是坐则专席，止则独立。或问其故，答曰：‘礼，异族不相贯坐位。’”据《礼记·曲礼》：“夫礼者，所以定亲疏、决嫌疑、别同异、明是非也。”从何晏来说，幼时在魏宫之内，即自处于“画地令方”的“何氏之庐”，也不愿与曹操诸子“长幼相次”，理由是“礼，异族不相贯”，也即是上引《曲礼》所说的“定亲疏”、“别同异”。不但如此，拒绝曹操的收养，自处于“何氏之庐”，对何晏来说，所显示的更是儒家的“孝行”。由于其父名“咸”，在所撰集的《论语集解》中，凡引用前此为《论语》作注的包咸之说时，以“咸”字属于父讳，何晏都仅称为“包氏”，同时他还为《孝经》作过注。所有这些，说明了一个问题，即何晏思想的主流属于儒家。

《晋书·郑冲传》说：“初，（郑）冲与孙邕、曹羲、荀顗、何晏共集《论语》诸家训注之善者，记其姓名，因从其义，有不妥者辄改易之，名曰《论语集解》。成，奏之魏朝，于今传焉。”这就是后来列入《十三经注疏》的何晏《论语集解》十卷。此书尽管题为“何晏集解”，实际是集体编纂，曹爽亲弟与何晏关系密切的曹羲也是编纂者之一。除他们二人外，郑冲、荀顗则是司马懿父子的“腹心”。泰始三年，晋武帝下诏说：“昔我祖考，遭世多难，揽授英隽，与之断金，遂济时务，克定大业。”在这些参与“克定大业”的“英隽”中，便有“太傅寿光公郑冲”和“太尉临淮公荀顗”，他们都是司马氏“与之断金”的“腹心”（《晋书·郑冲传》）。《论语集解》的

参与者，曹羲是执政的大将军曹爽的亲弟，皇族的近支，郑冲、荀顗是司马懿父子的“腹心”，何晏则是“驸马都尉、关内侯”，他虽自外于曹氏，但由于得到“奇爱”，曹操仍将金乡公主许配，使之成为自己的女婿。集体编纂《论语集解》这种著作，编纂者之间必然志趣相同，思想一致，同时应该具有相当深厚的友谊。这里说明了一个问题，即当曹氏与司马氏剧烈斗争之际，按理说，何晏应该属于曹氏集团，但他并不完全党于曹氏，参与《论语集解》的，即有司马氏的“腹心”郑冲和荀顗。而且就思想而论，他是儒家，也与儒学世家的司马氏一致。

除《论语集解》外，何晏还有一部历来被忽视的著作——《孝经注》。《隋书·经籍志》著录有“《孝经》一卷。王肃解。梁有魏散骑常侍苏林、吏部尚书何晏、光禄大夫刘劭、孙氏等注《孝经》一卷，亡”。唐代陆德明《经典释文·叙录》也有王肃、苏林、何晏、刘劭等人的《孝经注》。唐代刘知幾《上〈孝经注〉议》说：“王肃《孝经传》有司马宣王（司马懿）之奏，并奉诏令诸儒注述《孝经》，以（王）肃说为最长。”（《唐会要》卷七七《论经义》，又见《文苑英华》卷七六六、《全唐文》卷二七四《孝经老子注易传议》）这条记载十分重要。所谓“奉诏令诸儒注述《孝经》”，当然包括何晏的《孝经注》在内。据《经典释文·叙录》，何晏其时的结衔是“魏吏部尚书、驸马都尉、关内侯”，说明《孝经注》应撰于魏齐王曹芳正始年间何晏任吏部尚书之时。再据上引刘知幾《上〈孝经注〉议》，齐王曹芳正始年间注述《孝经》，出于司马懿“奏”，所谓“奉诏”奉的是齐王曹芳的诏书，因而何晏等人为《孝经》作注的时间，应该在司马懿称病不预政事之前，亦即在正始八年之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王肃传》注引《世语》说：“（王肃之女）适司马文王（司马昭），即文明皇后，生晋武帝、齐献王攸。”王肃是其时大儒，《论语集解》所集“诸家善说”即有“太常王肃”的“义说”，同时他又是司马懿的儿女姻亲，关系至为密切，包括何晏在内的诸家《孝经注》，“以（王）肃说最长”，这是必然的。参与为《孝经》作注的，除何晏、王肃外，苏林是“魏散骑常侍”，刘劭是“魏光禄勋”（《经典释文·叙

录》),都是当时的著名人士。

从两汉以来,统治者是以儒家思想的"孝"治天下的,作为儒家经典的《孝经》更特别受到重视。《后汉书·荀爽传》说:"延熹九年,太常赵典举(荀)爽至孝,拜郎中。对策陈便宜,曰:'臣闻之师曰:汉为火德,火生于木,木盛于火,故其德为"孝",……故汉制使天下诵《孝经》,选吏举孝廉。'"同书《樊准传》说:"期门羽林介胄之士,悉通《孝经》。"同书《儒林传》也说:"自期门羽林之士,悉令通《孝经》章句。"说明当时统治者对《孝经》的重视。《世说新语·任诞》说:"阮籍遭母丧,在晋文王(司马昭)坐进酒肉,司隶何曾亦在坐,曰:'明公方以孝治天下,而阮籍以重丧,显于公坐饮酒食肉,宜流之海外,以正风教。'"据《晋书·郑冲传》,何曾也是司马懿父子"与之断金"的"腹心";据《何曾传》,他又是其时的"至孝",被誉为"古称曾(曾参)、闵(闵子骞),今称荀(荀觊),何(何曾)"。说明司马懿父子同样是以"孝"治天下的。

这里有必要回到何晏为什么参与编纂《论语集解》以及注释《孝经》的问题。如上所说,参与《论语集解》的人士中,郑冲、荀觊是司马懿父子的"腹心",即是说,何晏既与曹爽的亲弟曹羲,同时又与郑冲、荀觊交友。至于《孝经注》则更为突出,因为"注述《孝经》"出于司马懿的直接奏请,而在司马懿心目中,何晏也是理想的注释这部儒家经典的"诸儒"之一。如前所说,何晏不愿作曹操的义子,自处于"何氏之庐",并在《论语集解》中征引包咸之说时,为讳其父"何咸"之名,称"包咸"为"包氏",这类遵守儒家准则的孝行,显然符合司马懿父子以"孝"治天下的思想,说明司马懿选择何晏注述《孝经》,完全不是偶然的。因而,何晏不但与司马懿具有共通的儒家思想,而且应该在司马懿心目中占有足够的重要地位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三少帝纪》说:"(正始八年)秋七月,尚书何晏奏曰:'善为国者必先治其身,治其身者慎其所习。所习正则其身正,其身正则不令而行;所习不正则其身不正,其身不正则虽令不从。是故为人君

者，所与游必择正人，所观览必察正象，放郑声而弗听，远佞人而弗近，然后邪心不生而正道可弘也。季末暗主不知损益，斥远君子，引近小人，忠良疏远，便辟亵狎，乱生近暱，譬之社鼠。考其昏明，所积以然，故圣贤谆谆以为至虑。舜戒禹曰："邻哉，邻哉！"言慎所近也；周公戒成王曰："其朋，其朋！"言慎所与也。《书》云："一人有庆，兆民赖之。"可自今以后，御幸式乾殿及游豫后园，皆大臣侍从，因从容戏宴，兼省文书，询谋政事，讲论经义，为万世法。'"这就是清代著名学者钱大昕以为何晏"有大儒之风"的"奏言"（《何晏论》，《潜研堂文集》卷二）。所谓"舜戒禹曰：'邻哉，邻哉！'"见《尚书·皋陶谟》的"臣哉邻哉，邻哉臣哉！"所谓"周公戒成王曰：'其朋，其朋！'"见《尚书·洛诰》的"孺子其朋，孺子其朋！"至于所谓"《书》云：'一人有庆，兆民赖之。'"则见于《尚书·吕刑》。世所习知，所谓"放郑声"，"远佞人"，系《论语·卫灵公》所载孔子答颜渊的话。钱大昕认为何晏"有大儒之风"，应该说，这是有根据的论断。

附：何晏与“玄学”

何晏思想的主流是儒家，同时也有其非主流的一面，即宗奉《老子》一书的道家思想，成为“玄学”的创始人。关于何晏《老子》注，见于《世说新语·文学》的凡二条，其一说：“何平叔（何晏）注《老子》，始成，诣王辅嗣，见王《注》精奇，乃神伏曰：‘若斯人，可与论天人之际矣！’因以所注为《道德二论》。”刘孝标注引《魏氏春秋》说：“（王）弼论‘道’约美不如（何）晏，自然出拔过之。”其二说：“何晏注《老子》未毕，见王弼自说注《老子》旨。何意多所短，不复得作声，但应诺诺，遂不复注，因作《道德论》。”注引《文章叙录》说：“自儒者论以老子非圣人，绝礼弃学。（何）晏说与圣人同，著《论》行于世也。”

何晏《道德论》今佚，《隋书·经籍志》子部道家类著录有“梁有《老子道德论》二卷，何晏撰”。其时已“亡”，但《旧唐书》子部道家类仍有著录，则唐时尚有存者。《新唐书·艺文志》所著录为：“何晏《讲疏》四卷，又《道德问》二卷。”《道德问》或即《道德论》。所谓“道德二论”即《道论》

和《德论》，故此后著录为二卷。《列子·天瑞》张湛注引"何晏《道论》"说："有之为有，恃无以生；事而为事，由无以成。夫道之而无语，名之而无名，视之而无形，听之而无声，则道之全焉。故能昭音向而出气物，包形神而章光影。玄之以黑，素之以白，矩之以方，规之以员。员方得形而此无形，白黑得名而此无名也。"同书《仲尼》张湛注又引有"何晏《无名论》"，论"有名"、"无名"的关系。《晋书·王衍传》说："魏正始中，何晏、王弼等祖述《老》、《庄》，立论以为：'天地万物皆以"无"为本。"无"也者，开物成务，无往不存者也。阴阳恃以化生，万物恃以成形，贤者恃以成德，不肖恃以免身。故"无"之为用，无爵而贵矣。'"这个意见不完全是何晏的，也包括王弼在内，所讨论的同样是"无"。即是说，何晏尊奉的仅是《老》，没有兼及《庄》，《老》、《庄》并列是以后玄学家们提出来的。

汤用彤先生《魏晋思想的发展》一文中说过："三国以来的学者，在'名教'与'自然'之辨的前提下，虽然一致推崇'自然'，但是对于'名教'的态度并不完全相同。我们此刻不妨把一派称作'温和派'，另一派名为'激烈派'。前者虽不怎样特别看重'名教'，但也并不公开主张废弃'礼法'，如王弼、何晏等人可为代表。他们本出于礼教家庭，早读儒书，所推崇而且常研习的经典是《周易》、《老子》，后派则彻底反对'名教'，思想比较显著浪漫的色彩，完全表现一种《庄子》学的精神，其立言、行事像阮籍、嵇康等人可为好例。"(《魏晋玄学论稿》，收入《汤用彤学术论文集》，中华书局。)如果仅从"玄学"立论，我基本上同意这个意见。

(六八)“浮华”与何晏

这里所要着重讨论的是,魏明帝的反“浮华”,以及何晏是否参与过当时的“浮华”活动。所谓“浮华”不是一般意义的虚浮不实,而是当时政治上的一个特定概念,指彼此之间的相互标榜,并议论朝政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爽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:“(李)胜少游京师,雅有才智,与曹爽善。明帝禁‘浮华’,而人白胜堂有‘四聪’、‘八达’,各有主名,用是被收。以其所连引者多,故得原,禁锢数岁。”又说:“初,(邓)飏与李胜等为‘浮华’友,及在中书,‘浮华’事发,被斥出,遂不复用。”同书《卢毓传》说:“前此诸葛诞、邓飏等驰名誉,有‘四聪’、‘八达’之诮,(明)帝疾之。”同书《诸葛诞传》说:“(诸葛诞)与夏侯玄、邓飏等相善,收名朝廷,京师翕然。言事者以诞、飏等修‘浮华’,合虚誉,渐不可长,明帝恶之,免诞官。”注引《世语》也说:“是时,当世俊士散骑常侍夏侯玄、尚书诸葛诞、邓飏之徒,共相题表,以玄、畴四人为‘四聪’、诞、备八人为‘八达’……凡十五人。(明)帝以构长‘浮华’,皆免官废锢。”显然,这种朋党活动是

东汉末年"党锢"的继续。所谓"四聪"、"八达",即东汉末年的"三君"、"八俊"等,"共相题表"即"共相标榜"(《后汉书·党锢传》),由于他们站在朝廷的对立面,同样被"免官废锢"。作为统治者,无论东汉的桓帝、灵帝,还是曹魏的明帝,都不允许这种朋党势力存在。

"浮华"和反"浮华"并非始于魏明帝时,《后汉书·孔融传》所载曹操与孔融的信说:"孤为人臣,进不能风化海内,退不能建德和人,然抚养战士,杀身为国,破'浮华'交会之徒,计有余矣。"后来孔融即以"谤讪朝廷"、"跌荡放言"的罪名被杀,说明从曹操开始即是打击所谓"浮华交会之徒"的。曹操提出的"退不能建德和人",实际上是以"德"与"和"作为政治准则,以打击"浮华交会之徒"。《论语·为政》说:"子曰:'为政以德,譬如北辰,居其所而众星拱之。'"又《学而》说:"礼之用,和为贵。"显然,这是儒家的政治思想。建安十年曹操所下的《令》也说:"阿党比周,先圣所疾也。"所谓"先圣"指孔子。《论语·为政》说:"子曰:'君子周而不比,小人比而不周。'"何晏《论语集解》:"孔安国曰:'忠信为周,阿党为比也。'"说明曹操站在儒家立场,反对"比而不周"的"阿党"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明帝纪》说:"(大和)四年二月壬午,诏曰:'……兵乱以来,经学废绝,后生进趣,不由典谟。岂训导未洽,将进用者不以"德"显乎?其郎吏学通一经,才任牧民,博士课试,擢其高第者,亟用。其"浮华"不务道本者,皆罢退之。'"魏明帝诏书所谓"罢退""浮华不务道本者",显然,"浮华"与"道本"是对立的,"道本"指的是儒家的"经学",以及儒家的"典谟"。曹操站在儒家立场以"德"反对"浮华",魏明帝也站在儒家立场以"德"反对"浮华",两者所打击的都是"阿党比周"的人士,其间的继承关系十分明显。因而应该说,反"浮华"是曹魏自曹操以来一贯的政策。

这里再回到所讨论的问题,何晏是否在当时的"浮华"即"共相题表"的人士之列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爽传》说:"南阳何晏、邓飏、李胜,沛国丁谧,东平毕轨,咸有声名,进趣于时,明帝以其'浮华',皆抑黜之。"

一般肯定魏明帝时何晏属于被“抑黜”的“浮华”之士，根据即在这里。这条记载是否可信，应该从三个方面加以考察。

首先，据前引《诸葛诞传》、《魏略》、《世语》所说，列名于所谓“四聪”、“八达”的，有诸葛诞、夏侯玄、邓飏等四人，以及仅有其名而无可考的“畤”、“备”二人。从当时的声望来说，何晏不但超过邓飏、李胜，而且超过诸葛诞、夏侯玄，更不用说史籍上仅具其名的“畤”、“备”二人。如果说，何晏确预于“四聪”、“八达”之列，那么，前引《诸葛诞传》等条为什么都未曾叙及，这将成为十分不可理解的事。问题的答案已经明确，何晏并没有预于当时“浮华”之士的行列，也没有参加他们的政治活动。至于前引《曹爽传》的记载，应该出于司马氏方面的诬蔑，从而被王沈写入“多为时讳”的《魏书》，而《魏书》又是陈寿《三国志》关于魏国史事的主要史源。

其次，《论语集解·叙》中何晏的结衔是“驸马都尉、关内侯”，《集解》撰集于齐王曹芳正始年间，以他是曹操的女婿，这个结衔应该上溯到曹魏取代东汉之后，说明魏明帝时何晏没有遭到“抑黜”，如当时的“浮华”之士，从而证明何晏未曾参与当时“浮华”之士的政治活动。这是第一点。第二点是，《文选》卷一一收有何晏的《景福殿赋》，这篇文章值得重视的是《赋》末的一段：“然而圣上犹孜孜靡忒，求天下之所以自悟。招忠正之士，开公直之路，想周公之昔戒，慕咎繇（皋陶）之典谟。除无用之官，省生事之故，绝流遁之繁礼，反民情于太素。”李善注引《典略》说：“魏明帝将东巡，恐夏热，故许昌作殿，名曰‘景福’。既成，命人赋之，平叔（何晏）遂有此作。”这里不拟讨论这篇赋在文学上的价值，所要考察的是，魏明帝时，何晏虽为“冗官”，仍有较高的地位，而且赋末所反映的正是他的儒家思想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明帝纪》，景福殿建于太和六年魏明帝“行幸”许昌之际，这时何晏应该在他的身边，否则不可能奉命而作《景福殿赋》。如果说何晏曾在两年前的太和四年即以参与“浮华”被“抑黜”，这将是难以想象的。同时，在上引《景福殿赋》中，除颂扬外，还

在《赋》末提出“招忠正之士，开公直之路”，“想周公之昔戒，慕咎繇之典谟”，对魏明帝加以谏喻。所谓“想周公之昔戒”，据《文选》李善注，这指《尚书·无逸》，即周公所说“君子所其无逸”，亦即反对佚乐。至于“慕咎繇之典谟”，李善注：“‘咎繇典谟’，谓‘康哉之歌’也。”所谓“康哉之歌”，见《尚书·皋陶谟》：“皋陶（咎繇）歌曰：‘元首明哉，股肱良哉，庶事康哉！’”意即君明，臣良，百姓就可以安康。何晏特别重视“庶事康哉”，亦即《景福殿赋》末所说“除无用之官，省生事之故，绝流遁之繁礼，反民情于太素”，使百姓得到休养生息，并借以反对魏明帝营造“景福殿”之类大兴土木的劳民活动。这里引用儒家典谟以谏喻魏明帝，如果将这一段与前引反“浮华”的诏书对比，应该说，何晏思想中所重视的，正是作为儒家“道本”的“经学”和“典谟”，而这又正是“浮华”的对立面。

最后需要讨论的是何晏的《魏明帝议谥表》。《旧唐书·经籍志》乙部仪注类著录有“《魏明帝谥议》二卷，何晏撰”。《新唐书·艺文志》同。其书今佚，仅《北堂书钞》卷九四“议者百五十人”条引有佚文：“何晏《魏明帝议谥表》云：‘案外内群僚议，宜曰“明”，馀所执难，各不同。《书》曰：“三人占，则从二人之言。”《传》曰：“善钧从众。”今称“明”者可谓众也。’”《魏明帝谥议》一书应该包括“外内群僚”一百五十人对于明帝的谥议，因而有七卷之多，何晏仅是将这些不同议论加以汇集，前面有他的《表》，即《北堂书钞》所引的《魏明帝议谥表》。看来，魏明帝死后的这次谥议，由何晏主持，这不是个人行动，而是奉朝廷之命进行的。《表》所引用的《书》“三人占，则从二人之言”，见《尚书·洪范》；《传》“善钧从众”，见《左传·成公六年》。由于提出“明”字的占优势，何晏即根据《尚书》、《左传》这类儒家经典之语加以决定，当然他也应该是提出“明”字的“群僚”之一。这同样可以说明，在魏明帝一朝何晏具有较高的地位，否则不可能承担这项重要任务，而且《表》中称引《书》、《传》，也可以与《景福殿赋》互证。

何晏思想的主流是儒家，与魏明帝尊崇“道本”是一致的，因而不可

能参加与“道本”对立的政治上的“浮华”活动，为魏明帝所“抑黜”。事实上，也并无任何迹象足以说明何晏当时曾被“抑黜”；相反，直到魏明帝死后谥为“明”，正是出于何晏主持的“谥议”所决定的。

（六九）何晏是曹爽的“腹心”吗

在齐王曹芳正始十年的高平陵政变中，司马懿父子以所谓“阴谋反逆”的罪名，诛除控制朝政的大将军曹爽及其同党，何晏即其中之一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爽传》说：“南阳何晏、邓飏、李胜，沛国丁谧，东平毕轨，咸有声名，进趣于时，明帝以其‘浮华’，皆抑黜之。及（曹）爽秉政，乃复进叙，任为腹心。”同《传》还有如下记载：“初，（曹）爽以宣王（司马懿）年德并高，恒父事之。及（何）晏等进用，咸共推戴，说爽以权重不宜委之于人。……诸事希复由宣王。宣王遂称疾避爽。”“晏等专政，遂分割洛阳、野王典农部桑田数百顷，……有司望风，莫敢忤旨。”“晏等与廷尉卢毓素有不平，……使主者先收毓印绶。”“（曹爽）作窟室，……数与晏等会其中，饮酒作乐。”“（张）当陈（曹）爽与晏等阴谋反逆，……于是收晏等下狱。”为什么这里多次出现“晏等”，显然以为，从曹爽与司马懿关系的恶化，直到“阴谋反逆”，何晏都曾为曹爽出谋划策，参与行动，不但属于曹爽“腹心”，而且是手下的第一号人物，其重要性大大超过邓

飏、丁谧、李胜等人,甚至超过亲弟曹羲、曹训。这里首先提出的是,何晏与曹爽的关系真的如此亲密吗? 只能说,答案是否定的。

第一,何晏并非曹爽的"腹心"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爽传》注引《魏略》:"曹爽宿与(丁谧)相亲";"(毕轨)素与曹爽善,每言于爽,多见从之";"(李胜)与曹爽善"。显然,在执政之前,曹爽的亲信是丁谧、毕轨、李胜三人。如果何晏与曹爽的关系同样如此,《魏略》不可能不有所记载,而裴松之注也不可能不有所征引。又据《何晏传》注所引《魏略》说:"至正始初,(何晏)曲合于曹爽,亦以才能,故爽用为散骑侍郎,迁侍中尚书。"所谓"曲合",所反映的应该是,在齐王曹芳即位改元正始之前,即魏明帝在位时,曹爽与何晏并无如同丁谧、毕轨、李胜等"相亲"或"相善"的关系,到了正始年间始与曹爽"曲合"。

第二,何晏"曲合"于曹爽是出于实现自己的政治抱负,以及与曹爽亲弟曹羲之间的密切关系,对这个问题可以从两个方面加以考察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管辂传》,管辂认为何晏具有"经国才略",从何晏出任吏部尚书的政绩(见后),以及前引《魏略》所说,曹爽用何晏为尚书是为了他的"才能",因而管辂对何晏所作的这个评语,应该说是符合实际的。这是一方面。另一方面是,何晏与曹羲一起参加过《论语集解》的编撰,一般说来,共同编撰如《论语集解》这类富于思想性的著作,彼此之间,必然志趣相同,看法一致,并具有深厚友谊,否则是难以想象的。可以看出,与何晏关系密切的,是曹羲而不是曹爽。《北堂书钞》卷九八引《何晏别传》说:"曹爽尝大集名僚,长幼莫不预会,及欲论道,曹羲乃叹曰:'妙哉! 平叔(何晏)之论道尽其理矣。'"也说明曹羲不但对何晏表示了极其倾佩之情,而且思想共鸣,看法一致。

第三,《文选》卷二一收有应璩的《百一诗》,李善注引《文章录》说:"(应)璩字休琏,博学能属文,(魏)明帝时历官散骑侍郎。曹爽多违法度,璩为诗以讽焉。"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王粲传》注所引,《文章录》应为《文章叙录》。同注又引孙盛《晋阳秋》说:"应璩作五言诗百三十篇,言

时事颇有补益，世多传之。"这组五言诗，《文选》所收仅是其中的一篇。据上引《文章录》和《晋阳秋》，应璩这组诗所讽刺的"时事"，是对执政的大将军曹爽而发的。尽管组诗全部现已失传，但概括起来应该即是"多违法度"这四个字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王粲传》注引《文章叙录》又说："齐王即位，应璩稍迁侍中、大将军长史。"作为诗人的应璩，当曹爽以大将军秉政时，又是曹爽的重要幕僚"长史"，显然不是站在曹爽的敌对面，因而《百一诗》不可能是无中生有的蓄意攻击，而是对曹爽"多违法度"的善意讽谏。《文心雕龙·明诗》说："应璩《百一》，独立不惧，亦魏之遗直也。"也说明应璩作为曹魏"遗直"，对曹爽作了"独立不惧"的批评，完全出于善意。如何对待《百一诗》，当时的"当事者"反映了他们的态度，唯独何晏却迥异于这些"当事者"，同注引张方贤《楚国先贤传》说："汝南应休琏(应璩)作《百一诗》，讥切时事，遍以示当事者，咸皆怪愕，或以为应焚弃之，何晏独无怪也。"所谓"当事者"，不是依附曹爽，即是对曹爽有所畏惧的官僚，他们"咸皆怪愕"，或者以为"应焚弃"，当然是在为自身的前途和安全着想。"独无怪也"，仅何晏鲜明的表达了对诗人"讥切时事"的肯定。据前引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爽传》，所谓"(何)晏等共分割洛阳、野王典农部桑田数百顷"等不法行为，应该包括在应璩所"讥切"的"时事"，以及曹爽的"多违法度"之内。何晏对《百一诗》的"独无怪也"的态度，说明他不但不在"多违法度"的"当事者"之列，而且对曹爽这类行为同样是不满的。更从而证明，将何晏作为曹爽的"腹心"，并将"多违法度"作为"晏等"，即以何晏为首的行径，这完全出于司马氏方面的诬蔑。

不仅何晏，曹羲也是反对曹爽的这种违法行为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爽传》说："(曹)羲深以(曹爽所为)为大忧，数谏止之。又著书三篇，陈骄淫盈溢之致祸败，辞旨甚切，不敢斥爽，托戒诸弟以示爽。爽知其为己发也，甚不悦。羲或时以谏喻不纳，涕泣而起。"如前所说，何晏、曹羲关系密切，说明二人在反对曹爽"多违法度"方面也是一致的。

另外一面，当曹爽秉政时，何晏在吏部尚书任上是有成绩的。《晋书·傅咸传》说："正始中，任何晏以选举，内外之众职各得其才，粲然之美，于斯可观。"傅咸是傅玄之子，傅玄和他的从兄傅嘏都站在司马懿父子一边，并与何晏不睦。傅咸在这里称誉何晏任吏部尚书主持选举时，内外众职"各得其才"，"粲然之美，于斯可观"。对何晏，傅咸没有"虚美"的必要，所反映的应该属于真实情况。但是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爽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"(邓)飏为人好货，前在内职，许臧艾授以显官，艾以父妾与飏，故京师为之语曰：'以官易妇邓玄茂。'每所荐达，多如此比。故何晏选举不得人，颇由飏之不公忠，遂同其罪，盖由交友非其才。"又说："(何)晏为尚书，主选举，其宿与之有旧者，多被拔擢。"显然，这与《傅咸传》所述是矛盾的。如上所说，傅咸决不可能对何晏"虚美"，因而《魏略》的记载需要具体加以分析。首先，由于各种原因，不但何晏，对任何人来说，"选举"都不可能完全公正，个别失误是难免的，《魏略》所记载的事例即可以说明。当时某些选举的"不得人"，出于邓飏"不公忠"的"荐达"，何晏仅是"同其罪"，以及"交友非其才"。其次，邓飏所"荐达"的人们中，有的也应该与何晏"有旧"，因而这笔帐就记在何晏头上。再次，不可否认，《魏略》某些关于何晏的记载出于司马氏方面的诬蔑。

综上所述，何晏对曹爽执政是不满的，他所主持的选举基本上是公正的。因此，何晏既没有站在曹爽一边，更不是曹爽的"腹心"。另外一面，何晏又与司马懿具有较为密切的关系，尤其在思想上，他们之间具有共通之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钟会传》注引何劭《王弼传》说："于时何晏为吏部尚书，甚奇(王)弼，……正始中，黄门侍郎累缺，晏既用贾充、裴秀、朱整，又议用弼。"何晏所用的贾充、裴秀二人，都是司马懿父子的"腹心"。《晋书·贾充传》说："(贾充)累迁黄门侍郎，……参大将军军事，从景帝(司马师)讨毌丘俭、文钦于乐嘉。帝疾笃，还许昌，留充监诸军事。……后为文帝(司马昭)大将军司马，转右长史。……复从征(诸

葛)诞,……帝先归洛阳,使充统后事。……时军国多事,朝廷机密,皆与筹之。帝甚信重充,与裴秀、王沈、羊祜、荀勖同受腹心之任。”同书《裴秀传》说:“(裴秀)为廷正,历文帝(司马昭)安东及卫将军司马,军国之政,多见信纳。帝之讨诸葛诞也,……裴秀以行台从,豫参谋略。”可以看出,贾充、裴秀两人,不但在政治上拥护司马师、司马昭,而且在军事上也都参加过讨伐起兵反对司马氏的诸葛诞,并“同受腹心之任”。说明何晏既交友于曹爽集团的人物如曹羲、邓飏,又交友于司马懿父子集团的人物如贾充、裴秀,在这两个集团的斗争中,何晏所采取的是独立于两个集团之外的立场。关于参与《论语集解》编纂的,有曹爽的亲弟曹羲,也有司马懿父子的“腹心”郑冲、荀顗,何晏是主持者,同样可以说明这一点。对此,已别有论,兹不赘。

（七〇）高平陵政变中的何晏

何晏既反对曹爽的“多违法度”，又是司马懿心目中的“诸儒”之一，并与其“腹心”如郑冲、荀觊交友。更为重要的是，彼此之间具有共同的儒家思想。但是，在高平陵政变中，何晏为什么作为曹爽的“腹心”被司马懿所杀呢？

《世说新语·规箴》说：“何晏、邓飏令管辂作卦，云：‘不知位至三公不？’卦成，辂称引古义，深以戒之。飏曰：‘此老生之常谈。’晏曰：‘知几其神乎！古人以为难。交疏吐诚，今人以为难。今君一面尽二难之道，可谓明德惟馨。诗不云乎：“中心藏之，何日忘之！”’”刘孝标注引《名士传》说：“是时，曹爽辅政，识者虑有危机。（何）晏有重名，与魏姻戚，内虽怀忧，而无复返也。著五言诗以言志曰：‘鸿鹄比翼游，群飞戏太清。常畏大网罗，忧祸一旦并。岂若集五湖，从流唼浮萍。永宁旷中怀，何为怵惕惊！’”刘孝标在引《名士传》这条记载后说：“盖因（管）辂言，惧而赋诗。”这里用“惧”字说明何晏当时的心情，是十分恰当的。首先，如前

引《何晏别传》，从幼年开始，何晏即“明惠若神”、“慧心独悟”，得到人们的“贵异”，并为曹操所“奇爱”，从此逐渐获得“重名”。其次，尽管何晏拒绝曹操的“欲以为子”，但终究成为曹操的女婿，“与魏姻戚”。再次，在曹爽、司马懿的争斗中，在“识者”已经“虑有危机”的情势下，对何晏来说，当然更切身感到危机的严重。从司马懿看来，何晏是曹魏的“姻戚”；曹爽执政后，他又是掌管选举的吏部尚书。从曹爽看来，何晏与司马懿的“腹心”郑冲、荀颉共同编纂《论语集解》，又由司马懿奏请，与王肃等“诸儒”参与《孝经》的注释，而且同情应璩，于曹爽“多违法度”表示不满，这当然意味着对曹氏的背叛。尽管何晏竭力自处于这次争斗之外，但又十分明白，这种困境是难以自拔的，上引《言志》诗即充分反映了这种复杂的心情。何晏将自己比作遨游太空的鸿鹄，虽身居高位，却常怀忧惧，一旦落入“大网罗”之中，“忧”、“祸”将接踵而来，反而不如日唼浮萍的游鱼，旷然自得，长久安宁，为什么自取这种惊恐呢！所谓“内虽怀忧，而无复退也”，何晏所“惧”正在这里。

恐惧终于成为现实，当高平陵政变发生之后，何晏与曹爽及其“腹心”同时被杀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爽传》注引《魏氏春秋》说：“初，宣王（司马懿）使（何）晏与治曹爽等狱。晏穷治党与，冀以获宥。宣王曰：‘凡有八族。’晏疏丁（丁谧）、邓（邓飏）等七族，宣王曰：‘未也。’晏穷急，乃曰：‘岂谓晏乎？’宣王曰：‘是也。’乃收晏。”《太平御览》卷四八六引《魏氏春秋》同。同书卷六〇五引《魏末传》也说：“司马宣王（司马懿）欲诛曹爽，呼何晏作奏，曰：‘宜上君名。’晏失笔于地。”尽管具体内容有所差异，这两条记载应该来自同一传说。如上所说，司马懿与曹爽争斗中，何晏处于难以自拔的困境。从司马懿来说，何晏曾同意应璩批评曹爽“多违法度”，并非完全站在曹爽一边，而且与自己思想相通，并交友于郑冲、荀颉等人，没有将他看作曹爽的“腹心”。因此，高平陵政变之初，司马懿使何晏“与治曹爽等狱”或“呼何晏作奏”，显然没有杀何晏的意图。后来何晏为什么与曹爽等人同时被杀，当然不可能存在如《魏氏

春秋》或《魏末传》所记载的那种戏剧性的场面，为回答这个问题，必须探讨高平陵政变中起实际作用的是谁。

《晋书·景帝纪》说："(司马师)沈毅多大略。……宣帝(司马懿)之将诛曹爽，深谋秘策，独与帝(司马师)潜画，文帝(司马昭)弗之知也，将发夕乃告之。既而使人觇之，帝寝如常，而文帝不能安席。晨会兵司马门，镇静内外，置阵甚整。宣帝曰：'此子竟可也。'初，帝阴养死士三千，散在人间，至是一朝而集，众莫知所出也。事平，以功封长平乡侯。"这时司马懿年近古稀，因而摧毁曹爽势力的高平陵政变，"深谋秘策"，"镇静内外"，就基本落在司马师身上，甚至对司马昭也是保密的。《景帝纪》又说："(司马师)少流美誉，与夏侯玄、何晏齐名。晏常称曰：'唯"几"也，能成天下之务，司马子元(司马师)是也。"这里的史源来自《魏氏春秋》："初，夏侯玄、何晏等名盛于时，司马景王(司马师)亦预焉。晏尝曰：'唯"深"也，故能通天下之志，夏侯泰初(夏侯玄)是也。唯"几"也，故能成天下之务，司马子元(司马师)是也。唯"神"也，不疾而速，不行而至，吾闻其语，未见其人。'盖欲以'神'况诸己也。"(《三国志·魏志·何晏传》注引)何晏引用《周易·系辞传》，以比拟夏侯玄、司马师和自己。所谓"几"，据《夏辞传》是"适动微之会曰'几'"。何晏认为，司马师仅能洞察隐微以"成天下之势"，不如夏侯玄的"深"，当然更不如自己的"神"，显然这是对司马师的轻视。《世说新语·文学》刘孝标注引《王弼别传》说："(王)弼之卒也，晋景帝(司马师)嗟叹之累日，曰：'天丧予！'其为高识悼惜如此。"所谓"天丧予"，见《论语·先进》，这是孔子痛悼颜渊之死的话。十分明显，司马师自视甚高，以孔子自况。如上所说，何晏在评论夏侯玄、司马师时，曾对司马师表示轻视，而且类似的语言决不可能仅此一次，对司马师来说，显然是不能容忍而且怀恨的。作为"曹氏姻亲"的何晏，在高平陵政变后被杀，这应该出自司马师，而不是司马懿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夏侯玄传》注引《魏氏春秋》说："太傅(司马懿)薨，

许允谓(夏侯)玄曰:‘无复忧矣。’玄叹曰:‘士宗,卿何不见事乎! 此人(司马懿)犹能以通家年少遇我,子元(司马师)、子上(司马昭)不吾容也。’”作为曹爽表兄弟也属于“曹氏姻亲”的夏侯玄,司马懿仍能以“通家年少”对待,因而在高平陵政变中并未波及,但在司马师执政时却不加宽容,终于被杀。说明司马懿父子的态度不同,夏侯玄能幸免于司马懿,却不能幸免于司马师。夏侯玄的遭遇如此,何晏同样如此,何况二人是与司马师“齐名”而又不能两立的人物,而且司马师曾遭到何晏的轻视。从而更可以看出,何晏被杀不是出自司马懿,而是出自司马师。

后记

80年代中期，父亲开始致力于东汉末年政治史的研究。从1986年起，撰写了一系列论文：《从〈汉末英雄记〉看公孙瓒》、《世族·豪杰·游侠——从一个侧面看袁绍》、《孙坚军事力量的形成壮大及其争夺荆豫两州的战争》、《"丹阳兵"与"东据吴会"》、《曹操起家与袁曹政治集团》等，并先后发表于《历史研究》、《中国史研究》、《史林》、《上海社会科学院学术季刊》等刊物。1990年10月父亲赴美国作学术交流，其论文《曹操——中国中古时期杰出的政治家》，论及曹操、袁绍、王匡、陈宫、吕布、丁冲、杨奉、钟繇、张角等三国时期的英雄人物，并以此作为原始形态，于1995年出版了专著《曹操·袁绍·黄巾》。至90年代，父亲的研究工作基本上已以三国史为中心了。

父亲退休以后，更以全部精力投入了学术研究，先后撰写了《论"气侠"之士袁术》、《"黑山贼"张燕与袁绍在河北的对峙和战争》、《隆中对"跨有荆益"的策划为何破灭》、《"枭雄"刘备的起家与"争盟淮隅"》、《关

于汉晋琅玡诸葛氏的“族姓”问题——论诸葛亮与刘备的政治结合》等论文,并有了写《曹操传》的设想。他的心,他的思想完全融入了三国时期——这个“群星灿烂的时代”。父亲的研究最深入的时候,与家人的交流也常常以他正在写的论文作为话题,他的整个身心已沉浸在其中。父亲甚至能与这些历史人物共同思想,理解他们的生活,他们的内心,他们的喜怒哀乐。父亲对学术研究的投入,对史料的理解和驾驭,使他的研究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境界。

《三国人物散论》是父亲应上海古籍出版社张晓敏先生之约撰写的。他将三国史研究过程中所写的关于人物的论文和札记作了整理,在此基础上,又补充了对若干人物的论述。基本完稿后,父亲因病住院,期间还对其中几篇文章作了修改,没有想到这竟成为父亲撰写的最后一本专著。

本书以散论的形式,对三国时期的30余位著名人物进行了研究,其宗旨是“还其本来面目”。父亲在本书“前记”中说,这一关于三国人物散论的设想来自于他的老师——史学大师顾颉刚先生。如果真能写出一部新的《三国演义》,再现历史的真实,那是最能告慰于前辈的。

父亲平静地走了,永远地离开了他所挚爱和终生为之呕心沥血、梦牵魂系的学术研究,在他人生的最后岁月里完成的著作即将出版,是对父亲最好的纪念。在此,我首先要感谢上海古籍出版社的张晓敏先生,还有本书的责任编辑吕健先生,对他们为本书出版所付出的辛劳表示深深的谢意。

方小芬

2000年4月